

教育部人文社會學科學術強化創新計畫

三國志研讀會

期中報告

年度成果總報告

補助單位：教育部

計畫類別： 經典研讀課程

經典研讀活動

執行單位：環球技術學院通識教育中心

計畫主持人：朱祖德

執行期程：96年8月1日~97年7月31日

日期：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二十六日

教育部人文社會學科學術強化創新計畫

三國志研讀會

期中報告

年度成果總報告

補助單位：教育部

計畫類別： 經典研讀課程

經典研讀活動

執行單位：環球技術學院通識教育中心

計畫主持人：朱祖德

執行期程：96年8月1日~97年7月31日

日期：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二十六日

目 錄

壹 計劃總表.....	1
貳 撰寫內容.....	3
一 計劃名稱.....	3
二 計劃目標.....	3
三 導 讀.....	3
四 研讀成果.....	5
五 議題探討結論.....	208
六 目標達成情況與自評.....	208
七 執行過程遭遇之困難.....	208
八 經費運用情形.....	208
九 改進建議.....	209
十 附錄.....	210

撰寫內容

一、計畫名稱

教育部人文社會學科學術強化創新計畫經典研讀活動--三國志研讀會

二、計畫目標

期望透過對《三國志》及《華陽國志》、《後漢書》等史籍的研讀，能對三國歷史有完整及深入的瞭解與認識，進一步累積三國史的學術成果；另一方面，則是使參加研讀會的同學們，能明瞭三國歷史的真實面，而不在受到誤導，並達成增進歷史知識及文化素養的目標。

三、導讀

《三國志》共分為《魏書》、《蜀書》及《吳書》三部分，合計六十五卷。《三國志》的作者為陳壽，陳壽曾在蜀國擔任史官，後入仕晉朝；陳壽所撰寫的《三國志》文筆簡潔有力，但或許因政治考慮及史料不足的因素，故《三國志》內容較簡，而其後裴松之的補注，正好補足了這個缺憾，因透過裴松之的補注，可以見到大量今日已亡逸的史料，雖其注有人認為是取陳壽所不要的資料，但其增補之功不可沒，故研讀會中亦將裴松之的補注列入研讀範圍。

在《三國志》的版本方面，有標點本及刻本等二大類，標點本有台北鼎文書局及北京中華書局版二種(繁體字、標點本)。此外，尚有洪氏書局出版的《三國志》，內容原則上與前二書相同，而鼎文本書後有人名索引，中華本及洪氏書局本則要另外購買。

在刻本方面藝文或新文豐出版社，盧弼的《三國志集解》(刻本，有斷句)，需說明的是：盧弼的《三國志集解》是刻本，所以沒有標點符號，但有斷句，對於閱讀，還是有幫助。至於其內容除了《三國志》正文外，還有其他相關文獻，盧弼把它們注明或引用於在相關傳記中，就是方便讀者閱讀，免得到處去找，是相當有價值的參考書。

本研讀會因考慮到參加同學的閱讀能力，故在版本上採用繁體字標點本，由於鼎文書局、中華書局及洪氏書局等三種版本，實際上是同一種版本，只不過中華書局本有改版過，不過內容相差不大。

《三國志》的研讀間接可區分《三國演義》及三國正史的不同，這二者間無論是情節、人物的特質及其結局都不盡相同，但《三國演義》的內容卻又大部分符合歷史事實，可謂七分真，三分假，另人難以分辨。而同學們往往受到《三國演義》的內容的影響，而造成若干的誤導，故史實辨正是《三國志》研讀會中，所要達到的功用之一，透過《三國志》的研讀，可使同學們避免受到《三國演義》的誤導。

在相關史籍方面，則有《晉書》及《華陽國志》等，《晉書》因是在唐代才

成書，而其成書後原有的十八家《晉書》均已亡佚，故今天只留下此本《晉書》。而《晉書》則因篇幅較大，又限於研讀會的時間，原則上將其相關人物列傳列入輔助讀物。此外，《華陽國志》一書，此書是研究巴蜀及附近地區的地方志，極為重要的原始史料，對於三國史，特別是蜀漢政權的記載可作佐證。因而將《華陽國志》亦列在三國志研讀會的參考資料。

近年出土的走馬樓三國吳簡，其數量達十萬餘，是研究吳國歷史及三國歷史的重要資料。本研讀會雖限於時間，但仍將走馬樓三國吳簡列入研讀會的輔助資料，期望結合《三國志·吳書》來對吳國乃至整個三國史的研究有所裨益。

期望藉著對《三國志》、《晉書》、《華陽國志》及走馬樓三國吳簡等相關史料的研讀，不但可對三國歷史有完整且深入的瞭解，更可藉助本研讀會的研讀成果，來提昇國內較少學者涉及領域的研究風氣，同時亦可使參加同學釐清《三國演義》中違反史實的問題。

四、研讀成果（因篇幅所限僅列舉代表性文章）

（一）簡析《三國志》卷1〈武帝紀第一〉

陳登武

太祖武皇帝，沛國譙人也，姓曹，諱操，字孟德。（頁1）

1.太祖武皇帝

太祖是曹操死後文帝黃初四年所擬的廟號，武帝是他的諡號。劉知幾《史通·稱謂篇》：「降及曹氏，祖名多濫，必無慙德，其惟武王。故陳壽《國志》，呼武曰祖；至於文明，但稱帝而已。」武英殿本四庫全書《三國志·魏志·考證》李清植曰：「臣清植按，此書於曹操始稱太祖，及漢帝遷許，以操為大將軍，則改稱公，蓋天子三公稱公也。既進爵為王，則改稱王，即曹丕未篡之先，亦稱王而已，明其為漢王公也。為漢王公而卒乃帝，其為篡也章矣！陳壽仕晉，而晉繼魏，故微其辭以寓其旨。若孫權，則雖篡後猶權之耳！惟（蜀）先主始終皆稱先主無易辭，以此知陳壽意中隱以正統予蜀，如綱目之指。故隋王通曰：『使陳壽不美於《春秋》，遷固之罪。』言其體雖襲史漢之舊，而書法則容有合於《春秋》也。」

2.沛國譙人

漢代行「郡國制」。至東漢時，諸王封地漸減，王國封地相當於一個郡；侯國封地則相當於一個縣。沛國治相縣，故城址在今安徽省濉溪縣西北。譙，縣名，在今安徽省亳縣。曹操是「沛國譙人」，故而學界稱擁護其政權者屬於「譙沛集團」。

養子嵩嗣，官至太尉，莫能審其生出本末。裴注引司馬彪《續漢書》：永寧元年，鄧太后詔黃門令選中黃門從官年少溫謹者配皇太子書，騰應其選。（頁1）

1.莫能審其生出本末

曹操真的「出身不明」嗎？《三國志·魏書·文帝紀》：「庚午，大將軍夏侯惇薨」，裴注引《魏書》：「王素服幸鄴東城門發哀。」又引孫盛評曰：「在禮，天子哭同姓於宗廟門之外。哭於城門，失其所也。」吳金華《三國志校詁》說孫盛為東晉人，以「良史」著稱於世，而他以曹丕和夏侯惇為同姓，足見曹操出自夏侯家族為時人所共之。

何焯《義門讀書記》卷26〈三國志·魏志〉以為曹氏出自夏侯族一事，是「敵國傳聞，蓋不足信」。考《三國志·吳書·吳主傳》裴注引《魏略》載孫權與浩周書曰：「今子當入侍，而未有妃耦，昔君念之，以為可上連綴宗室若夏侯氏」。此時孫權稱臣於魏，魏臣浩周以為孫權之子「可上連綴宗室若夏侯氏」，吳

金華《三國志校詁》說可見曹嵩出自夏侯氏一事並非無據。

至於夏侯與曹氏世為婚姻一事，周壽昌《三國志證遺》：「魏陳矯本劉氏子，出養於姑，改姓陳氏，後娶劉頌女。頌與矯固近親也，魏武擁全之。特下令禁人誹議。殆以同姓為婚禁人議，即以便己私也。」李景星《三國志評議》：「『莫能審其生出本末』句，揭老瞞家世，醜不可言。」吳金華說：「其實曹魏之時，不僅同姓為婚不足怪，更有同母兄妹結為夫婦者，如本志《曹爽傳》注引《魏末傳》載曹操假子何晏事：『晏婦金鄉公主，即晏同母妹。』明乎此，則曹嵩之生出本末實無可疑。林國贊《三國志裴注述》指出：『歷代史率以宗室合傳，陳氏於蜀吳二志亦然。志獨以夏侯、曹氏合傳，用意尤極明審。』以此觀之，李氏之評，可謂得曲筆之旨矣！」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引趙一清《三國志注補》曰：「承祚以夏侯與諸曹互列一卷，正隱寓操為夏侯氏子。至操以女妻禰，蓋欲掩其跡，所謂奸也。而或轉據此力辨操非攜養，不亦顛乎！」

又陳琳〈為袁紹檄豫州〉：「父嵩，乞丐攜養，因臧買位，輿金輦寶，輸貨權門，竊盜鼎司，傾覆重器。操賚閣遺醜，本無令德」。

2. 配皇太子書

盧弼《三國志集解》引《後漢書·曹騰傳》：「安帝時，除黃門從官。順帝在東宮，鄧太后以騰年少謹厚，使侍皇太子書，特見親愛。」吳金華《三國志校詁》說：可見「配」在這裡和「侍」意思相近，都是「陪伴」的意思。所以「配皇太子書」可以解為：「陪伴皇太子讀書」。這裡的「書」就是指「讀書」這件事。相關用例還可參看《三國志·魏書·邴原傳》裴注引《邴原別傳》：原十一而喪父，家貧，早孤。鄰有書舍，原過其旁而泣。師問曰：「童子何悲？」原曰：「孤者易傷，貧者易感。夫書者，必皆具有父兄者，一則羨其不孤，二則羨其得學，心中惻然而為涕零也。」師亦哀原之言而為之泣曰：「欲書可耳！」答曰：「無錢資。」師曰：「童子苟有志，我徒相教，不求資也。」於是遂就書。

太祖少機警，有權數，而任俠放蕩，不治行業，故世人未之奇也；惟梁國橋玄、南陽何顛異焉。玄謂太祖曰：「天下將亂，非命世之才不能濟也，能安之者，其在君乎！」孫盛異同雜語云：太祖嘗私入中常侍張讓室，讓覺之；乃舞手戟於庭，踰垣而出。才武絕人，莫之能害。博覽羣書，特好兵法，抄集諸家兵法，名曰接要，又注孫武十三篇，皆傳於世。嘗問許子將：「我何如人？」子將不答。固問之，子將曰：「子治世之能臣，亂世之姦雄。」太祖大笑。年二十，舉孝廉為郎，除洛陽北部尉，遷頓丘令，曹瞞傳曰：太祖初入尉廨，繕治四門。造五色棒，縣門左右各十餘枚，有犯禁，不避豪彊，皆棒殺之。後數月，靈帝愛幸小黃門蹇碩叔父夜行，即殺之。京師斂迹，莫敢犯者。近習寵臣咸疾之，然不能傷，於是共稱薦之，故遷為頓丘令。**徵拜議郎。**

1. 不治行業（頁2）

《世說新語·假譎篇》注引孫盛《雜語》云：「武王少好俠，放蕩不修行業。」可知「行業」指品行而言，包括講道德、行仁義；與史書形容漢高祖劉邦「不事

家人生產作業」大不相同。《抱朴子外篇·廣譬》：「播種有不收者矣！而稼穡不可度；仁義有遇禍者矣！而行業不可惰。」《顏氏家訓·歸心篇》：「以僧尼行業，多不精純，為姦慝也。」《北齊書·趙彥深傳》：「凡諸選舉，先令銓定，提獎人物，皆行業為先，輕薄之徒，弗之齒也。」吳金華《三國志校詁》：以上「行業」之「行」均指「德行」之「行」。

2. 曹操注孫子兵法

3. 靈帝愛幸小黃門蹇碩叔父夜行，即殺之（頁3）

按：《唐律疏議·雜律》「犯夜」條（總406），律本文注云：「閉門鼓後、開門鼓前，有行者，皆為犯夜」，【疏】議引〈宮衛令〉：「五更三籌，順天門擊鼓，聽人行。晝漏盡，順天門擊鼓四百捷訖，閉門。後更擊六百捷，坊門皆閉，禁人行。」可知唐代對於「犯夜」，有嚴格法律規定。漢代或亦有相關規定。曹操殺掉「靈帝愛幸小黃門蹇碩叔父」，就是因為他「夜行」；而曹操的嚴格執法，造成「京師斂迹，莫敢犯者」。曹操所執行的「漢法」，或自漢初即有。《東觀漢記》曰：「鄧曄為上東門候，光武嘗出，夜還，詔開門欲入，曄不內。上令從門問識面。曄曰：火明遠遠。遂拒不開，由是上益重之。可以為證。《水經注》卷16〈穀水〉：「何湯字仲弓，嘗為門候，上微行夜還，湯閉門不內，朝廷嘉之。」同樣發生在光武帝朝。

裴注引魏書曰：長吏受取貪饕，依倚貴勢，歷前相不見舉；聞太祖至，咸皆舉免，小大震怖，姦宄遁逃，竄入他郡。（頁4）

1. 歷前相不見舉；聞太祖至，咸皆舉免

吳金華《三國志校詁》：本句斷句有誤，甚不可解。「聞太祖至」，當有主語，則不論是指「長吏」或「前相」均不通。本句當讀為：「歷前相不見舉聞；太祖至，咸皆舉免。」「舉聞」連用有「檢舉奏聞」之意。明張自烈《正字通》：「凡人臣奏事於朝，亦曰聞」。「奏聞」連用即常見之例。

裴注引魏書曰：太祖聞而笑之曰：「闒豎之官，古今宜有，但世主不當假之權寵，使至于此。（頁5）

1. 太祖聞而笑之曰：「闒豎之官，古今宜有」云云...

何焯《義門讀書記》卷26〈三國志·魏志〉：「此注乃事後虛詞掠美。厥祖何人？斥言闒豎？」

卓未至而進見殺。卓到，廢帝為弘農王而立獻帝，京都大亂。卓表太祖為驍騎校尉，欲與計事。太祖乃變易姓名，間行東歸。魏書曰：太祖以卓終必覆敗，遂不就拜，逃歸鄉里。從數騎過故人成皋呂伯奢；伯奢不在，其子與賓客共劫太祖，取馬及物，太祖手刃擊殺數人。世語曰：太祖過伯奢。伯奢出行，五子皆在，備賓主禮。太祖自以

背卓命，疑其圖己，手劍夜殺八人而去。孫盛雜記曰：太祖聞其食器聲，以為圖己，遂夜殺之。既而悽愴曰：「寧我負人，毋人負我！」遂行。**出關，過中牟，為亭長所疑，執詣縣，邑中或竊識之，為請得解。**世語曰：中牟疑是亡人，見拘于縣。時掾亦已被卓書；唯功曹心知是太祖，以世方亂，不宜拘天下雄雋，因白令釋之。**卓遂殺太后及弘農王。太祖至陳留，散家財，合義兵，將以誅卓。冬十二月，始起兵於己吾，**世語曰：陳留孝廉衛茲以家財資太祖，使起兵，眾有五千人。**是歲中平六年也。**（頁5-6）

【解讀】

1. 太祖乃變易姓名，間行東歸（頁5）

裴注具引各文獻記曹操「東歸」路上，殺呂伯奢「賓客」或「數子」，日後演義小說頗有鋪陳誇大。毛漢光對比曹操「東歸」路上的「疑心」，與同樣和董卓翻臉而進入「山東」的「袁紹」相比，則袁紹所到之處，天下俊士相迎者眾，可見兩人「社會基礎」有鮮明落差和對比。（毛漢光〈三國政權的社會基礎〉，收入氏著《中國中古社會史論》【台北：聯經，1988】，頁107-137。）

裴注引英雄記曰：匡字公節，泰山人。輕財好施，以任俠聞。辟大將軍何進府進符使，匡於徐州發彊弩五百西詣京師。（頁6）

1. 辟大將軍何進府進符使，匡於徐州發彊弩五百西詣京師

漢制無「進符使」一職。本句斷句亦誤，致生疑義難解。繆鉞《三國志選注》亦承其誤，殊難理解！吳金華《三國志校詁》：本句應讀為：「辟大將軍何進府，進符使匡於徐州發彊弩五百西詣京師」。符指「符信」。漢劉熙《釋名·釋書契》曰：「符，信也。書所敕命於上，付使傳行之也。」「使」即派遣。

追黃巾至濟北。乞降。冬，受降卒三十餘萬，男女百餘萬口，收其精銳者，號為青州兵。（頁5）

1. 受降卒三十餘萬云云...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引何焯曰：「魏武之強自此始。」（按，何焯《義門讀書記》似無此語，不知所引何書？）

裴注引魏書曰：...賊乃移書太祖曰：「昔在濟南，毀壞神壇，其道乃與中黃太乙同，似若知道，今更迷惑。漢行已盡，黃家當立。天之大運，非君才力所能存也。」（頁10）

1. 其道乃與中黃太乙同，似若知道，今更迷惑...

「中黃太乙」：潘眉《三國志考證》：「太乙者，天之貴神。黃巾張角自稱黃天。此中黃太乙，當即黃巾之美號。」

吳金華《三國志校詁》：「更」，即「反」或「卻」之意，為轉折語。《三國志·魏書·武帝紀》裴注引《魏武故事》載〈十二月己亥令〉：「前朝恩封三子為侯，固辭不受，今更欲受之」，即相同用例。《三國志·蜀書·楊戲傳》載季漢輔臣贊：「先主怒曰：『統殺身成仁，更為非也？』免存官。」「更」從轉折語氣進而具有詰問

意味。

二月，太祖進軍討破之，斬辟、邵等，儀及其眾皆降。(頁13)

1. 斬辟、邵等。

「斬」字疑衍。錢大昕《廿二史考異》：「建安五年，汝南降賊劉辟等叛應袁紹，見下文及〈先主傳〉，則此時無斬辟之事。〈紀〉文有誤。」吳金華《三國志校詁》：「標點本於本志〈于禁傳〉已刪去『辟』字；准此，則此文不當存之。」盧弼《三國志集解》引沈家本說：「此文疑本云：『斬邵等，辟、儀及其眾皆降。』傳寫錯亂，『辟』字誤在『邵』字之上。」標點本《于禁傳》已刪去『辟』字，或即考慮沈氏之說。

是歲用棗祗、韓浩等議，始興屯田。魏書曰：自遭荒亂，率乏糧穀。諸軍並起，無終歲之計，飢則寇略，飽則棄餘，瓦解流離，無敵自破者不可勝數。袁紹之在河北，軍人仰食桑椹。袁術在江、淮，取給蒲羸。民人相食，州里蕭條。公曰：「夫定國之術，在于彊兵足食，秦人以急農兼天下，孝武以屯田定西域，此先代之良式也。」是歲乃募民屯田許下，得穀百萬斛。於是州郡例置田官，所在積穀。征伐四方，無運糧之勞，遂兼滅羣賊，克平天下。(頁14)

1. 實施「屯田制」

《三國志·魏書·司馬朗傳》：「今承大亂之後，民人分散，土業無主，皆為公田。」這是實施「屯田」的重要基礎。

《三國志·魏書·衛覬傳》：「時四方大有還民，關中諸將多引為部曲，覬書與荀彧曰：「關中膏腴之地，頃遭荒亂，人民流入荊州者十萬餘家，聞本土安寧，皆企望思歸。而歸者無以自業，諸將各競招懷，以為部曲。郡縣貧弱，不能與爭，兵家遂彊。一旦變動，必有後憂。…」這是「屯田戶」來源之一。顯示曹氏在搶奪勞動力所展現的積極態度。

《晉書·食貨志》載鄧艾〈濟河論〉：「昔破黃巾，因為屯田」。可見破黃巾與實施屯田之間的關係。

《三國志·魏書·任峻》：「太祖每征伐，(任)峻常居守以給軍。是時歲飢旱，軍食不足，羽林監潁川棗祗建置屯田，太祖以峻為典農中郎將，募百姓屯田於許下，得穀百萬斛，郡國列置田官，數年中所在積粟，倉廩皆滿。…軍國之饒，起於棗祗而成於峻。」這是實施屯田可以看的見的實質成效，對於曹操後勤補給的供給，自然具有重要意義。

2. 袁紹之在河北，軍人仰食桑椹。袁術在江、淮，取給蒲羸

蒲羸，音「僕裸」，蚌蛤之屬。《廣雅·釋魚》：「蜚、蛤，蒲盧也。」王念孫《廣雅疏證》卷10下〈釋魚〉：「蒲羸與蒲盧同」。

裴注引世語曰：舊制，三公領兵入見，皆交戟叉頸而前。初，公將討張繡，入覲天子，時始復此制。公自此不復朝見。(頁15)

1. 皆交戟叉頸而前

此處「前」字當為「謁見」之意。據周一良《魏晉南北朝史札記》〈晉書札記〉「前」條考證，「前」字在古語中，往往有「會見」、「求見」、「謁見」的意思。「前」猶言見。吳金華《三國志校詁》亦有考證，可並參！

公曰：「夫劉備，人傑也，今不擊，必為後患。孫盛魏氏春秋云：答諸將曰：「劉備，人傑也，將生憂寡人。」臣松之以為史之記言，既多潤色，故前載所述有非實者矣，後之作

者又生意改之，于失實也，不亦彌遠乎！凡孫盛製書，多用左氏以易舊文，如此者非一。嗟乎，後之學者將何取信哉？且魏武方以天下勵志，而用夫差分死之言，尤非其類。（頁18）

1. 劉備，人傑也，將生憂寡人

《左傳·哀公二十年》載吳王夫差語曰：「句踐將生憂寡人，寡人死之不得矣！」曹操所用即此典。裴松之甚非孫盛所記此語。吳金華《三國志校詁》以為「稱孤道寡」是六朝常見的用語，堪稱漢魏六朝慣例。相關用例甚多，不贅！

2. 裴松之評論值得注意。

良、醜皆紹名將也，再戰，悉禽，紹軍大震。公選軍官渡。紹進保陽武。關羽亡歸劉備。（頁19）

1. 悉禽

據吳金華《三國志校詁》所考，「禽」字在此作「斬」或「殺」之意，非「擒捉」之意。《三國志·魏書·于禁傳》：「會孫權禽羽，獲其眾」；《三國志·蜀書·關羽傳》：「權遣將逆擊羽，斬羽及子平於臨沮」。可見「禽羽」就是「斬羽」。「禽」字古即有「殲滅」之意。又前有「生禽其將夏侯博」（頁18），則「生禽」即「擒捉」之意，可與「禽」字對舉。

裴注引曹瞞傳曰：...公大喜，乃選精銳步騎，皆用袁軍旗幟，銜枚縛馬口，夜從間道出，人抱束薪，所歷道有問者，語之曰：「袁公恐曹操鈔略後軍，遣兵以益備。」聞者信以為然，皆自若。（頁21）

1. 銜枚

古代軍隊夜襲敵人時，為防止聲音，令士卒口裡橫含一小棍，稱為「銜枚」。

2. 語之曰

「語」字當為「給」之形訛，吳金華《三國志校詁》考之甚詳，可參。杜佑《通典》卷160引作「給」，原注曰：「音怠」。可見唐人所見《曹瞞傳》寫本作「給」無疑，當據以改正。「給」，欺也。

公乃引軍還。冬十月，到黎陽，為子整與譚結婚。臣松之案：紹死至此，過周五月耳。譚雖出後其伯，不為紹服三年，而於再葬之內以行吉禮，悖矣。魏武或以權宜與之約言；今云結婚，未必便以此年成禮。（頁24）

1. 譚雖出後其伯，不為紹服三年，而於再葬之內以行吉禮，悖矣！

本志下文有「公遣譚書，責以負約，與之絕婚，女還，然後進軍」（頁26），武英殿本四庫全書《三國志·魏志·考證》李清植曰：「按，明年九月明記女還，而後進兵，則其成禮於此時必矣！操譚惡得與論禮哉？」梁章鉅《三國志旁證》引姜宸英：「譚尚兄弟為仇，豈知此禮？魏武欲乘其亂而取，豈復暇顧忌名教？」

裴駁殊迂甚！」

「出後」一詞，吳金華說：「乃晉人常語，今謂之『過繼』。」

公臨祀紹墓，哭之流涕；慰勞紹妻，還其家人寶物，賜雜繒絮，廩食之。孫盛云：昔者先王之爲誅賞也，將以懲惡勸善，永彰鑒戒。紹因世艱危，遂懷逆謀，上議神器，下干國紀。荐社汙宅，古之制也，而乃盡哀于逆臣之家，加恩于讐讐之室，爲政之道，於斯墮矣。夫匿怨友人，前哲所恥，稅驂舊館，義無虛涕，苟道乖好絕，何哭之有！昔漢高失之於項氏，魏武違謬於此舉，豈非百慮之一失也。（頁25-26）

1. 孫盛評曹操哭袁紹

唐庚《三國雜事》卷上：「禹見刑人於市，下車而哭之。況劉項受命懷王，約爲兄弟；而紹與操少相友善，同起事而紹又盟主乎！雖道乖好絕，至於相傾；然以公義討之，以私恩哭之，不以恩掩義，亦不以義廢恩，是古之道也。何名爲失哉？孫氏之論，非但僻學也，蓋亦可謂小人矣！」

九月，令曰：「河北罹袁氏之難，其令無出今年租賦！」重豪彊兼并之法，百姓喜悅。魏書載公令曰：「有國有家者，不患寡而患不均，不患貧而患不安。袁氏之治也，使豪彊擅恣，親戚兼并；下民貧弱，代出租賦，銜鬻家財，不足應命；審配宗族，至乃藏匿罪人，爲逋逃主。欲望百姓親附，甲兵彊盛，豈可得邪！其收田租畝四升，戶出絹二匹、綿二斤而已，他不得擅興發。郡國守相明檢察之，無令彊民有所隱藏，而弱民兼賦也。」天子以公領冀州牧，公讓還兗州。（頁26）

1. 實行戶調制及抑制豪彊

裴注引《魏書》本條令文，具有深刻意義，值得重視：

- (1) 施行以「戶」爲單位的賦稅制，取代漢代以來的「人頭稅」。
- (2) 以「實物」納稅代替漢代以來的「貨幣稅」。開啓學者所稱「自然經濟」時代的先聲。
- (3) 「他不得擅興發」，顯示廢除一切所有的雜稅。

2. 重豪彊兼併之法

顯示「曹氏」開啓一個不同於以世家大族爲利益優先的時代。「袁紹」所代表的「世族利益」，要等到司馬家族取回政權，才重新建立世家大族的集體利益。

益州牧劉璋始受徵役，遣兵給軍。十二月，孫權爲備攻合肥。公自江陵征備，至巴丘，遣張惠救合肥。權聞惠至，乃走。公至赤壁，與備戰，不利。於是大疫，吏士多死者，乃引軍還。備遂有荊州、江南諸郡。山陽公載記曰：公船艦爲備所燒，引軍從華容道步歸，遇泥濘，道不通，天又大風，悉使羸兵負草填之，騎乃得過。羸兵爲人馬所踏藉，陷泥中，死者甚衆。軍既得出，公大喜，諸將問之，公曰：「劉備，吾儔也。但得計少晚；向使早放火，吾徒無類矣。」備尋亦放火而無所及。孫盛異同評曰：按吳志，劉備先破公軍，然後權攻合肥，而此記云權先攻合肥，後有赤壁之事。二者不同，吳志爲是。（頁30-31）

1. 赤壁之戰與傳染疾病

時操軍衆，已有疾疫。……時操軍兼以饑疫，死者太半。（《資治通鑑·漢紀》

漢獻帝建安十三（208）年，頁 2092）

後太祖征荊州還，於巴丘遇疾疫，燒船，歎曰：「郭奉孝在，不使孤至此。」（《三國志·魏書·郭嘉》，頁 435）

蔣濟字子通，楚國平阿人也。仕郡計吏、州別駕。建安十三年，孫權率眾圍合肥。時大軍征荊州，遇疾疫，唯遣將軍張喜單將千騎，過領汝南兵以解圍，頗復疾疫。（《三國志·魏書·蔣濟》，頁 450）

先主遣諸葛亮自結於孫權，權遣周瑜、程普等水軍數萬，與先主并力，與曹公戰於赤壁，大破之，焚其舟船。先主與吳軍水陸並進，追到南郡，時又疾疫，北軍多死，曹公引歸。（《三國志·蜀書·劉備》，頁 878）

昔赤壁之役，遭離疫氣，燒船自還，以避惡地，非周瑜水軍所能抑挫也。（《文選》卷 42 阮瑀〈為曹公作書與孫權〉）

（周）瑜之破魏軍也，曹公曰：「孤不差走。」後書與權曰：「赤壁之役，值有疾病，孤燒船自退，橫使周瑜虛獲此名。」（《三國志·吳書·周瑜》引〈江表傳〉，頁 1265）

臣松之...赤壁之敗，蓋有運數。實由疾疫大興，以損凌厲之鋒，凱風自南，用成焚如之勢。天實為之，豈人事哉？...（《三國志·魏書·賈詡》，頁 330）

（建安）十四年（209）春三月，軍至譙，作輕舟，治水軍。秋七月，...辛未，令曰：「自頃已來，軍數征行，或遇疫氣，吏士死亡不歸，家室怨曠，百姓流離，而仁者豈樂之哉？不得已也。其令死者家無基業不能自存者，縣官勿絕廩，長吏存恤撫循，以稱吾意。」（《三國志·魏書·武帝紀》，頁 32）

司馬朗...建安二十二（217）年，與夏侯惇、臧霸等征吳。到居巢，軍士大疫，朗躬巡視，致醫藥。遇疾卒，時年四十七。（《三國志·魏書·司馬朗》，頁 468）

（徐）幹、（陳）琳、（應）瑒、（劉）楨（建安）二十二年卒。文帝書與元城令吳質曰：「昔年疾疫，親故多離其災，徐、陳、應、劉，一時俱逝。...」（《三國志·魏書·王粲》，頁 602）

（劉）璋復遣別駕從事蜀郡張肅送叟兵三百人并雜御物於曹公，曹公拜肅為廣漢太守。...會曹公軍不利於赤壁，兼以疫死。（《三國志·蜀書·劉璋》，頁 868）

建安二十二年，癘氣流行，家家有僵尸之痛，室室有號泣之哀。或闔門而殞，或覆族而喪，或目為鬼神所作。...此乃陰陽失位、寒暑錯時，是故生疫。而愚民懸符厭之，亦可笑也。（曹植《曹植集》，〈說疫氣〉）

十五年春，下令曰：「自古受命及中興之君，曷嘗不得賢人君子與之共治天下者乎！及其得賢也，曾不出閭巷，豈幸相遇哉？上之人不求之耳。今天下尚未定，此特求賢之急時也。『孟公綽為趙、魏老則優，不可以為滕、薛大夫』。若必

廉士而後可用，則齊桓其何以霸世！今天下得無有被褐懷玉而釣于涓濱者乎？又得無盜嫂受金而未遇無知者乎？二三子其佐我明揚仄陋，唯才是舉，吾得而用之。」(頁32)

1. 上之人不求之耳

盧弼《三國志集解》：「『不求』，《文館詞林》作『求取』。」吳金華《三國志校詁》：「細繹文理，『上之人不求之耳』一句必有訛誤，《文館詞林》可資參考。今疑『不』當作『博』，音近而訛。」

裴注引魏武故事載公十二月己亥令曰：「孤始舉孝廉，年少，自以本非巖穴知名之士，恐為海內人之所見凡愚，欲為一郡守，好作政教，以建立名譽，使世士明知之；故在濟南，始除殘去穢，平心選舉，違迕諸常侍。以為彊豪所忿，恐致家禍，故以病還。去官之後，年紀尚少，顧視同歲中，年有五十，未名為老，內自圖之，從此卻去二十年，待天下清，乃與同歲中始舉者等耳。故以四時歸鄉里，於譙東五十里築精舍，欲秋夏讀書，冬春射獵，求底下之地，欲以泥水自蔽，絕賓客往來之望，然不能得如意。後徵為都尉，遷典軍校尉，意遂更欲為國家討賊立功，欲望封侯作征西將軍，然後題墓道言『漢故征西將軍曹侯之墓』，此其志也。而遭值董卓之難，興舉義兵。是時合兵能多得耳，然常自損，不欲多之；所以然者，多兵意盛，與彊敵爭，倘更為禍始。故汴水之戰數千，後還到揚州更募，亦復不過三千人，此其本志有限也。後領兗州，破降黃巾三十萬眾。又袁術僭號于九江，下皆稱臣，名門曰建號門，衣被皆為天子之制，兩婦預爭為皇后。志計已定，人有勸術使遂即帝位，露布天下，答言『曹公尚在，未可也』。後孤討禽其四將，獲其人眾，遂使術窮亡解沮，發病而死。及至袁紹據河北，兵勢彊盛，孤自度勢，實不敵之，但計投死為國，以義滅身，足垂於後。幸而破紹，梟其二子。又劉表自以為宗室，包藏姦心，乍前乍卻，以觀世事，據有當州，孤復定之，遂平天下。身為宰相，人臣之貴已極，意望已過矣。今孤言此，若為自大，欲人言盡，故無諱耳。設使國家無有孤，不知當幾人稱帝，幾人稱王。或者人見孤彊盛，又性不信天命之事，恐私心相評，言有不遜之志，妄相忖度，每用耿耿。齊桓、晉文所以垂稱至今日者，以其兵勢廣大，猶能奉事周室也。論語云『三分天下有其二，以服事殷，周之德可謂至德矣』，夫能以大事小也。昔樂毅走趙，趙王欲與之圖燕，樂毅伏而垂泣，對曰：『臣事昭王，猶事天王；臣若獲戾，放在他國，沒世然後已，不忍謀趙之徒隸，況燕後嗣乎！』胡亥之殺蒙恬也，恬曰：『自吾先人及至子孫，積信於秦三世矣；今臣將兵三十餘萬，其勢足以背叛，然自知必死而守義者，不敢辱先人之教以忘先王也。』孤每讀此二人書，未嘗不愴然流涕也。孤祖父以至孤身，皆當親重之任，可謂見信者矣，以及(子植)【子桓】兄弟，過于三世矣。孤非徒對諸君說此也，常以語妻妾，皆令深知此意。孤謂之言：『顧我萬年之後，汝曹皆當出嫁，欲令傳道我心，使他人皆知之。』孤此言皆肝鬲之要也。所以勤勤懇懇敘心腹者，見周公有金縢之書以自明，恐人不信之故。然欲孤便爾委捐所典兵眾以還執事，歸就武平侯國，實不可也。何者？誠恐已離兵為人所禍也。」

既爲子孫計，又已敗則國家傾危，是以不得慕虛名而處實禍，此所不得爲也。前朝恩封三子爲侯，固辭不受，今更欲受之，非欲復以爲榮，欲以爲外援，爲萬安計。孤聞介推之避晉封。申胥之逃楚賞，未嘗不舍書而歎，有以自省也。奉國威靈，仗鉞征伐，推弱以克彊，處小而禽大，意之所圖，動無違事，心之所慮，何向不濟，遂蕩平天下，不辱主命，可謂天助漢室，非人力也。然封兼四縣，食戶三萬，何德堪之！江湖未靜，不可讓位；至于邑土，可得而辭。今上還陽夏、柘、苦三縣戶二萬，但食武平萬戶，且以分損謗議，少減孤之責也。」(頁32-34)

1. 曹操「夫子自道」

2. 嚴可均《全上古三代秦漢三國六朝文》題本篇爲〈讓縣自明本志令〉。

五月丙申，天子使御史大夫郗慮持節策命公爲魏公曰：朕以不德，少遭愍凶，越在西土，遷於唐、衛。當此之時，若綴旒然，...簡恤爾眾，時亮庶功，用終爾顯德，對揚我高祖之休命！後漢尚書左丞潘勗之辭也。勗字元茂，陳留中牟人。魏書載公令曰：「夫受九錫，廣開土宇，周公其人也。漢之異姓八王者，與高祖俱起布衣，^創（「創」之古字）定王業，其功至大，吾何可比之？」前後三讓。...公乃受命。魏略載公上書謝曰：「...今奉疆土，備數藩翰，非敢遠期，慮有後世；至於父子相誓終身，灰軀盡命，報塞厚恩。天威在顏，悚懼受詔。」(頁37-42)

1. 九錫文

以上長篇「九錫文」，出自文學名家潘勗之手。「錫」者，「賜也」。《漢書·武帝紀》：「諸侯貢士得人者，謂之有功，乃加九錫。」張晏注曰：「九錫，經無明文。周禮以爲九命，春秋說有之。」臣瓚曰「九錫備物，霸者之盛禮。」然皆不言九錫出處。據《後漢書》章懷太子李賢注，謂「九錫本出於緯書禮含文嘉。一曰車馬，二曰衣服，三曰樂器，四曰朱戶，五曰納陛，六曰虎賁，七曰斧鉞，八曰弓矢，九曰柶鬯（^柶、祭酒）」。^{案周制本有錫命之禮，如詩、左傳所載「釐爾圭瓚、柶鬯一卣（一又卣，酒器，寬口、大肚、有蓋、有提梁），彤弓矢千」是也，緯書仿之而演爲九耳。}

趙翼《廿二史劄記》「九錫文」條：「每朝禪代之前，必先有九錫文，總敘其人之功績，進爵封國，賜以殊禮，亦自曹操始。（案王莽篡位，已先受九錫，然其文不過五百餘字，非如潘勗爲曹操撰文格式也。勗所撰乃仿張竦頌莽功德之奏，逐件鋪張，至三、五千字，勗文體裁正相同。）」。

（十九年）乙未，令曰：「夫有行之士未必能進取，進取之士未必能有行也。陳平豈篤行，蘇秦豈守信邪？而陳平定漢業，蘇秦濟弱燕。由此言之，士有偏短，庸可廢乎！有司明思此義，則士無遺滯，官無廢業矣。」(頁44)

何焯《義門讀書記》卷26〈三國志·魏志〉評此令曰：「如此則所得者不過從亂如歸之徒。雖取濟一時，東漢二百年之善俗俄焉盡矣！由此篡亂相循，神州左衽，豈非中國禮教信義爲操所斷喪而然耶！」

夏侯淵與劉備戰於陽平，為備所殺。三月，王自長安出斜谷，軍遮要以臨漢中，遂至陽平。備因險拒守。九州春秋曰：時王欲還，出令曰「雞肋」，官屬不知所謂。主簿楊脩便自嚴裝，人驚問脩：「何以知之？」脩曰：「夫雞肋，棄之如可惜，食之無所得，以比漢中，知王欲還也。」（頁52）

1. 軍遮要以臨漢中

「遮要」何解？盧弼《三國志集解》引《方輿紀要》卷56：「曹操城在漢中府北七十里，蜀先主取漢中，操馳救，軍遮要以臨漢中，即此城也。」胡三省注：「斜谷道險，操恐為備所邀，先以軍遮要害之處，乃進臨漢中。或云：遮要，地名。」吳金華《三國志校詁》：「遮要」當指爭勝者必據之要地，非地名也。《文選》卷52章昭〈博奕論〉李善注引桓譚《新論》：「俗有圍棋，或言是兵法之類也。及為之，上者張置疏遠，多得道而勝；中者務相絕遮要，以爭便利。」「遮要」只行祺爭利之要道。《史記·黥布列傳》敘薛公獻上、中、下三計，裴駟《史記集解》：「中計云：『取吳楚、并韓魏、塞成皋、據敖倉，此趨遮要爭利者也。』」可見「遮要」指爭勝者必據之地。

二十五年春正月，至洛陽。權擊斬羽，傳其首。（頁53）

1. 關羽被殺

(1) 從「壯繆侯」到「忠義侯」

(2) 王夫之的評論

吳、蜀之好不終，關羽以死，荊州以失，曹操以乘二國之難，無忌而急於篡，關羽安能逃其責哉？羽守江陵，數與魯肅生疑貳，於是而諸葛之志不宣，而肅亦苦矣。肅以歡好撫羽，豈私羽而畏昭烈乎？其欲並力以抗操，匪舌是出，而羽不諒，故以知肅心之獨苦也。

羽爭三郡，貪忿之兵也，肅猶與相見，而秉義以正告之，羽無辭以答，而悻悻不忘，豈盡不知肅之志氣與其苦心乎？昭烈之敗於長阪，羽軍獨全，曹操臨江，不能以一矢相加遺。而諸葛公東使，魯肅西結，遂定兩國之交，資孫氏以破曹，羽不能有功，而功出於亮。劉錡曰：「朝廷養兵三十年，而大功出一儒生。」羽於是以忌諸葛者忌肅，因之忌吳；而葛、魯之成謀，遂為之滅裂而不可復收。

然而肅之心未遽忿羽而墮其始志也，以義折羽，以從容平孫權之怒，尚冀吳、蜀之可合，而與諸葛相孚以制操耳。身遽死而授之呂蒙，權之伎無與平之，羽之忿無與制之，諸葛不能力爭之隱，無與體之，而成謀盡毀矣。肅之死也，羽之敗也。操之幸，先主之孤也。悲夫！（王夫之《讀通鑑論·漢獻帝卷》，第33條，頁298-9）

關羽，可用之材也，失其可用而卒至於敗亡，昭烈之驕之也，私之也，非將將之道也。故韓信之稱高帝曰：「陛下能將將。」能將將而取天下有餘矣。先主之入蜀也，率武侯、張、趙以行，而留羽守江陵，以羽之可信而有勇。夫與吳在離合之間，而恃

篤信乎我以矜勇者，可使居二國之間乎？定孫、劉之交者武侯也，有事于曹，而不得複開釁于吳。爲先主計，莫如留武侯率雲與飛以守江陵，而北攻襄、鄧；取蜀之事，先主以自任有餘，而不必武侯也。然而終用羽者，以同起之恩私，矜其勇而見可任，而不知其恃吳怒吳，激孫權之降操，而魯肅之計不伸也。

然則先主豈特不能將羽哉？且信武侯而終無能用也。疑武侯之交固于吳，而不足以快己之志也。故高帝自言能用子房者，以曹參之故舊百戰之功，而帷幄之籌，唯子房得與焉。不私其舊，不驕其勇，韓、彭且折，況參輩乎？先主之信武侯也，不如其信羽，明矣。諸葛子瑜奉使而不敢盡兄弟之私，臨崩而有「君自取之」之言，是有武侯而不能用，徒以信羽者驕羽，而遂絕問罪曹氏之津，失豈在羽哉？先主自貽之矣！

（王夫之《讀通鑑論·漢獻帝卷》，第35條，頁300-1）

遺令曰：「天下尚未安定，未得遵古也。葬畢，皆除服。其將兵屯戍者，皆不得離屯部。有司各率乃職。斂以時服，無藏金玉珍寶。」諡曰武王。二月丁卯，葬高陵。

評曰：漢末，天下大亂，雄豪並起，而袁紹虎^{即示}（「視」古字）四州，疆盛莫敵。太祖運籌演謀，鞭撻宇內，^擊（「攬」古字）申、商之法術，該韓、白之奇策，官方授材，各因其器，矯情任算，不念舊惡，終能總御皇機，克成洪業者，惟其明略最優也。抑可謂非常之人，超世之傑矣。（頁53-55）

1. 關於曹操遺令

何焯《義門讀書記》卷26〈三國志·魏志〉：「陸機弔文載遺令有云：『吾在軍中持法是也。至於小忿怒、大過失，不當效也。』注中亦宜補見。」

金性堯：《魏志·武帝紀》末所載遺令，只有「天下尙未安定」等十句話，盧弼《三國志集解》引趙一清曰：「孫能傳《剡溪漫筆》云：『司馬溫公語劉元城：昨看《三國志》，識破一事。曹操身後事，孰有大於禪代？遺令諄諄百言，下至分香賣履、家人婢妾，無不處置詳盡，而無一語及禪代事，是實以天子遺子孫，而身享漢臣之名。操心直爲溫公剖出。』今《魏志》所載遺令，寥寥數語，其分香賣履，處置家人婢妾皆無之，裴松之注亦不載，豈所見有別本邪？」盧弼按語云：「魏武遺令，陳志僅摘錄關係軍國數語，觀陸機序，見魏武遺令，慨然歎息傷懷者久之，則當時自有全文，後乃散見各書，非溫公所見有別本也。」陳壽比陸機大三十餘歲，是否看到過遺令全文，不詳。也可能以爲分香賣履之事太猥瑣，只錄軍國大事。陸機卻是看到過全文的，時在晉惠帝元康八年（西元298年），他任著作郎時遊秘閣見到，距曹操之卒已七十餘年，但他在《吊魏武帝文》中所引的也是摘錄的，約只十七八句。今天我們能看到的遺令全文，只有嚴可均的《全上古三代秦漢三國六朝文》所錄，他是從《北堂書鈔》、陸機文、《太平御覽》等上面彙集的，是否爲遺令全文，已不可知。（《三國談心錄》，台北：實學社）

曹操〈遺令〉（嚴可均《全上古三代秦漢三國六朝文》）：

吾夜半覺小不佳，至明日飲粥汗出，服當歸湯。吾在軍中持法是也，至

於小忿怒，大過失，不當效也。天下尚未安定，未得遵古也。吾有頭病，自先著，吾死之後，持大服如存時，勿遺。百官當臨殿中者，十五舉音，葬畢便除服；其將兵屯戍者，皆不得離屯部；有司各率乃職。斂以時服，葬於鄴之西岡上，與西門豹祠相近，無藏金玉珍寶。

2. 評論曹操

粲曰：「天下大亂，豪傑並起，在倉卒之際，疆弱未分，故人各各有心耳。當此之時，家家欲為帝王，人人欲為公侯。觀古今之成敗，能先見事機者，則恆受其福。... 曹公故人傑也。... (《三國志·魏書·王粲》注文士傳，頁599)

自太祖之迎天子也，袁紹內懷不服。紹既并河朔，天下畏其疆。太祖方東憂呂布，南拒張繡，而繡敗太祖軍於宛。紹益驕，與太祖書，其辭悖慢。... 太祖乃以紹書示彧，曰：「今將討不義，而力不敵，何如？」彧曰：「古之成敗者，誠有其才，雖弱必疆，苟非其人，雖疆易弱，劉、項之存亡，足以觀矣。今與公爭天下者，唯袁紹爾。紹貌外寬而內忌，任人而疑其心，公明達不拘，唯才所宜，此度勝也。紹遲重少決，失在後機，公能斷大事，應變無方，此謀勝也。紹御軍寬緩，法令不立，士卒雖眾，其實難用，公法令既明，賞罰必行，士卒雖寡，皆爭致死，此武勝也。紹憑世資，從容飾智，以收名譽，故士之寡能好問者多歸之，公以至仁待人，推誠心不為虛美，行己謹儉，而與有功者無所嗔惜，故天下忠正效實之士咸願為用，此德勝也。夫以四勝輔天子，扶義征伐，誰敢不從？紹之疆其何能為！」太祖悅。... (《三國志·魏書·荀彧》，頁313)

楊阜... 曰：「袁公寬而不斷，好謀而少決；不斷則無威，少決則失後事，今雖疆，終不能成大業。曹公有雄才遠略，決機無疑，法一而兵精，能用度外之人，所任各盡其力，必能濟大事者也。」... (《三國志·魏書·楊阜》，頁700)

「死」華佗醫治「活」關羽¹：《三國演義》又一謬誤釋例

太祖聞而召佗，佗常在左右。太祖苦頭風，每發，心亂目眩，佗針鬲，隨手而差。... 然本作士人，以醫見業，意常自悔，後太祖親理，得病篤重，使佗專視。佗曰：「此近難濟，恆事攻治，可延歲月。」佗久遠家思歸，因曰：「當得家書，方欲暫還耳。」到家，辭以妻病，數乞期不反。太祖累書呼，又敕郡縣發遣。佗恃能厭食(仕)事，猶不上道。太祖大怒，使人往檢。若妻信病，賜小豆四十斛，寬假限日；若其虛詐，便收送之。於是傳付許獄，考驗首服。荀彧(死於建安十七【212】年)請曰：「佗術實工，人命所懸，宜含有之。」太祖曰：「不憂，天下當無此鼠輩耶？」遂考竟佗²。佗臨死，出一卷書與獄吏，曰：「此可以活人。」吏畏法不受，佗亦不疆，索火燒之。佗死後，太祖頭風未除。太祖曰：「佗能愈此。小人養吾病，欲以自重，然吾不殺此子，亦終當不為我斷此根原耳。」及後愛子倉舒(曹沖)病困，太祖歎曰：「吾悔殺華佗，令此兒疆死也。」(《三國志·魏書·華佗》，頁802-3)

¹關羽「刮骨療毒」事在建安19年後至24年間(214-219)。華佗則死在建安13年(208)之前。

²劉熙(漢末人)《釋名》：「獄死曰考竟。考竟者，考得其情，竟其命於獄中也。」

參考書目

(一) 原典：

- 1 司馬光撰，胡三省注，《資治通鑑》，臺北，世界書局，1974年3月6版。
- 2 何焯撰，《義門讀書記》，北京，中華書局，1987年初版。
- 3 范曄撰，《後漢書》，台北，鼎文書局，1977年9月初版。
- 4 陳壽撰，裴松之注，《三國志》，台北：洪氏出版社，1984年8月2版。
5 梁章鉅撰，《三國志旁證》，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00年6月初版。
- 6 盧弼撰，《三國志集解》，斷句本，台北，新文豐出版事業公司，1975年3月初版，附錢大昕《考異》三卷。
- 7 佚名撰，酈道元注，楊守敬、熊會貞疏，段熙仲點校，《水經注疏》，江蘇古籍出版社，1986年6月初版。

(二) 專書：

- 1 王仲犖撰，《魏晉南北朝史》，二冊，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0年3月初版6刷，1069頁。
- 2 吳金華，《三國志校詁》，江陰，江蘇古籍出版社，1990年10月初版。
- 3 吳金華，《古文獻研究叢稿》，淮陰，江蘇教育出版社，1995年11月初版。
- 4 柳士鎮，《魏晉南北朝歷史語法》，南京，南京大學出版社，1992年8月初版。
- 5 高敏，《南北史掇瑣》，鄭州市，中州古籍出版社，2003年8月初版，702頁。
- 6 漢語大字典編輯委員會編，《漢語大字典》，四川辭書、湖北辭書出版社聯合出版，1988年12月初版。

(三) 論文：

- 1 王仲犖，〈曹操〉，收入王仲犖，《蠟華山館叢稿續編》（濟南：山東人民出版社，1995年12月初版）。
- 2 田餘慶，〈關於曹操的幾個問題〉，收入田餘慶，《秦漢魏晉史探微》（北京：中華書局，1993年11月初版）。
- 3 吳金華，〈《三國志校詁》外編〉，載氏著《古文獻研究叢稿》（淮陰，江蘇教育出版社，1995年11月初版）。

- 4 吳金華，〈南北朝以前的“爲……之所”式〉，載氏著，《古文獻研究叢稿》（淮陰，江蘇教育出版社，1995年11月初版）。
- 5 鄭欣，〈曹操的歷史功績〉，收入鄭欣，《魏晉南北朝史探索》（濟南：山東大學出版社，1997年5月初版2刷）。
- 6 鄒紀萬，〈三國人才現象與人物類型〉，載《輔仁歷史學報》第8期（1996年12月）。

簡析《三國志·文帝紀》

朱祖德 96/09/26

壹、前言

《三國志》，卷二，〈文帝紀〉是主要是介紹曹操的嫡長子曹丕，曹丕在經過與曹植的一番太子爭奪戰後，最終取得曹魏的繼承人位置，並經由禪讓而得到皇帝之位，即位後為魏文帝，追封其父曹操為魏武帝。

目前有關曹丕的研究，大部分是在探討文學方面的成就，特別集中在《典論論文》及其與曹植的比較。在歷史評價方面則相對較少，筆者所搜集到的有李則芬的〈不要小看魏文帝曹丕〉，載氏著，《三國歷史論文集》、李則芬的〈魏文帝罷五銖錢〉，載氏著，《三國歷史論文集》、王小瓊的〈略論魏文帝曹丕〉，《鄭州航空工業管理學院學報（社會科學版）》，2007年第1期）及陶賢都的〈曹操霸府與曹丕代漢〉，《唐都學刊》2005年第6期）等數篇文章。

貳、內容辨正

一、文皇帝諱丕，字子桓，武帝太子也。裴松之注引《獻帝起居注》曰：「建安十五年，為司徒趙溫所辟」（《三國志·文帝紀》，頁58）

解析：梁章鉅《三國志旁證》引陳浩曰：「《後漢書·獻帝紀》及《趙溫》本傳俱作十三年。」此處應作十三年。

二、曹氏與夏侯氏的關係（《三國志·文帝紀》，頁59）：

解析：裴松之注引孫盛說認為曹氏及夏侯氏原為一家人，而梁章鉅《三國志旁證》引何焯的說法，認為若為一家人，則曹氏不會與夏侯氏通婚，所以裴注說法不成立。愚按：然曹氏與夏侯氏通婚亦可能是要掩飾此種說法，但反而欲蓋彌彰。

三、春三月，加遼東太守公孫恭為車騎將軍（《三國志·文帝紀》，頁78）。

解析：梁章鉅《三國志旁證》引陳浩曰：「前已有『春正月』，則此處『春』字為衍。」

四、裴松之注引《魏書》：「十二月丙寅，賜山陽公夫人湯邑，公女為長樂郡公主各食邑五百戶。」（《三國志·文帝紀》，頁84）

解析：梁章鉅《三國志旁證》引錢大昭曰：「是時獻帝為郡公，其女安得郡主，

且郡亦無長樂之名，此『郡』字疑爲『鄉』或『亭』之訛」。愚按：因漢獻帝已禪位爲山陽公，故其女的品級應低於郡公才合理。

五、夏五月丙辰，帝疾篤，召中軍大將軍曹真、鎮軍大將軍陳羣，征東大將軍曹休、撫軍大將軍司馬宣王。（《三國志·文帝紀》，頁 86）

解析：梁章鉅《三國志旁證》引趙一清《三國志注補》云：「又案《晉書·宣帝紀》云，於崇華殿之南堂並受顧命輔政，其時有陳群、曹真，無曹休。且詔太子曰：『有間此三公者，慎勿疑之。』則非四人可知，即《曹休傳》亦無受遺輔政之事也。」

六、遣刺奸就考，竟殺之。（《三國志·文帝紀》注引《魏略》，頁 60）

解析：吳金華，《三國志校詁》以「考竟」爲連詞，「竟」字應屬下讀。

七、集諸儒于肅城門內，講論大義。（《三國志·文帝紀》注引《魏書》，頁 88）

解析：吳金華，《三國志校詁》以「肅城」應爲「肅成」。

參、評價

陳壽《三國志》對曹丕的評價是「文帝天資文藻，下筆成章博學強識，才藝兼該，若加之曠大之度，勵以公平之誠，邁志存道，克廣德心，則古之賢主，何遠之有哉。」可謂讚譽有加，但仍認爲曹丕如果有大氣量及行事公平，則可毗美古之賢主。

在《典論·論文》中曹丕自敘云「夫文武之道，各隨時而用，生于中平之季，長于戎旅之間，是以少好弓馬，于今不衰；逐禽輒十里，馳射常百步，日多體健，心每不厭。……與族兄子丹獵于鄴西，終日手獲麋鹿九，雉兔三十。」¹曹丕一付打獵能手的模樣。

《三國志·文帝紀》又載「帝好文學，以著述爲務，自所勒成垂百篇。又使諸儒撰集經傳，隨類相從，凡千餘篇，號曰《皇覽》。」而曹丕的《典論·論文》也開創了古代文學批評之先河，在文學史可謂佔一席之地，認識到文學本身自有其價值的，曹丕可謂第一人²。而其詩文雄渾不如乃父。

以上文觀之，則曹丕不啻是文武全才、當代明君，然《典論·論文》自敘中曹丕自述其好弓馬，身強體健，但曹丕卻不如他父親常常率眾出征，史籍中亦未見其臨陣與敵交鋒的記載，反而是較像自詡其能。曹丕雖正確判斷劉備攻孫吳的

¹ 《三國志》，卷二，〈文帝紀〉，頁 89 裴注引《典論·論文自敘》。

² 參見李則芬，〈不要小看魏文帝曹丕〉，載氏著，《三國歷史論文集》（台北，黎明文化事業公司，1982年10月初版），頁 173。

戰術錯誤，因而推斷其必敗，但卻又輕信孫權稱臣，導致顏面盡失。此次曹丕既未能趁機聯蜀，消滅吳國，其後孫權反悔時，又未能作好準備，以致出師不利，可見其在作戰及謀略方面，是遠不及其父曹操的英明。

在內政方面，魏文帝曹丕在其主政期間曾復置後又廢止了自漢武帝以來，流通已久的貨幣五銖錢，改行類似自然經濟的交易方式，雖因「穀貴」，但理由不夠充分。而五銖錢卻在魏明帝時又復置，可見在經濟上，有其必要性，而鑄錢的主要原料—銅的產量不足，雖是歷代主政者所面臨的共同困境，但若因此而停鑄錢亦不尋常。

一般說來，曹丕似乎是明主應不會做此種違反常理的行爲，有學者認爲是因曹丕要篡漢，故要去「漢」化，以收人心³，但曹丕此種行爲，是否有其他原因，尚待研究。

肆、問題討論：

一、《三國志·文帝紀》傳文中可以再探究的部分，曹丕似乎是明主應不會做此種行爲，是否像有些學者認爲是因其要篡漢，故要將象徵漢朝的五銖錢廢止，爲其取得帝位正名化，但魏文帝曹丕此種行爲，是否有其他動機或原因，尚待日後深入探究。

二、曹丕的功績與過失等，應可再作進一步研究，特別是好大喜功的情形，似乎較乃父爲嚴重，如對孫權稱臣一事的誤判等。

三、有關曹丕集團與曹植集團的組成份子及太子爭奪戰中的雙方人馬的慘烈攻防，亦是值得再作討論的部分（可參考《三國志》，卷十二，〈崔毛徐何邢鮑司馬傳及卷十三〈鍾繇華歆王朗傳〉）。

五、參考書目

（一）原典：

- 1 陳壽撰，裴松之注，《三國志》（五冊），北京：中華書局，1994年10月2版12刷。
- 2 梁章鉅撰，《三國志旁證》，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00年6月初版。
- 3 盧弼撰，《三國志集解》，斷句本，台北，新文豐出版事業公司，1975年3月初版，附錢大昕《考異》三卷。

（二）專書：

³詳見李則芬的〈魏文帝罷五銖錢〉一文，是文收入李則芬，《三國歷史論文集》（台北，黎明文化事業公司，1982年10月初版），頁267-271。

- 1 李純蛟，《三國志研究》，成都，巴蜀書社，2002年9月初版。
- 2 李則芬《三國歷史論文集》，台北，黎明文化事業公司，1982年10月初版。
- 3 吳金華，《三國志校詁》，江陰，江蘇古籍出版社，1990年10月初版。
- 4 吳金華，《古文獻研究叢稿》，淮陰，江蘇教育出版社，1995年11月初版。
- 5 張大可，《三國史研究》，蘭州：甘肅人民出版社，1994年12月初版2刷。
- 6 蘇 杰，《「三國志」異文研究》，濟南，齊魯書社，2006年3月初版。

（三）論文：

- 1 王小瓊，〈略論魏文帝曹丕〉，鄭州航空工業管理學院學報（社會科學版），2007年第1期。
- 2 田餘慶，〈關於曹操的幾個問題〉，收入田餘慶，《秦漢魏晉史探微》，北京：中華書局，1993年11月初版。
- 4 李則芬，〈不要小看魏文帝曹丕〉，載氏著，《三國歷史論文集》（台北，黎明文化事業公司，1982年10月初版）。
- 5 李則芬，〈魏文帝罷五銖錢〉，載氏著，《三國歷史論文集》（台北，黎明文化事業公司，1982年10月初版）。
- 6 吳金華，〈《三國志校詁》外編〉，載氏著《古文獻研究叢稿》（淮陰，江蘇教育出版社，1995年11月初版）。
- 6 陶賢都，〈曹操霸府與曹丕代漢〉，《唐都學刊》，2005年第6期。
- 7 鄭 欣，〈曹操的歷史功績〉，收入鄭 欣，《魏晉南北朝史探索》，濟南：山東大學出版社，1997年5月初版2刷。

(三) 簡析《三國志·魏書·明帝紀》

洪文琪 96/10/24

壹、前言

魏明帝曹叡，字元仲，是魏文帝曹丕之子，沛國譙縣人。曹叡同其父曹丕一樣，在帝位繼承的過程中並不順遂，後因曹丕病危之際才被立為太子。其即位的第二年，蜀相諸葛亮就開始北伐，吳國孫權後來也配合諸葛亮幾次進攻曹魏，而曹叡在策略上卻總是能防備東吳與蜀漢的進攻。其文學成就不比其祖父曹操，更談不上與乃父曹丕相比，在武功方面，雖略遜於魏武，但則勝於魏文¹。

一般學者對曹叡的研究，大多著眼於其施政方針與曹魏政局的相關性為主題²，茲檢索國家圖書館碩博士論文檔案，以曹叡為研究對象之論文，篇目並不多見，實有深入探究之空間。而部份論文同樣著墨於曹魏末年政治局面，亦有失於簡略之處，如：王永平，〈世族勢力之復興與曹叡顧命大臣之變易〉《揚州大學學報》1998年第2期；王永平，〈曹魏苛禁宗室政策之考論〉《許昌師範學報》2001年第3期；王永平，〈略論魏明帝曹叡之奢淫及其危害——兼論曹叡與儒學朝臣之間政治思想的分歧〉《江漢論壇》2007年第7期；柳春新，〈魏明帝的“權法之治”及失誤〉《許昌師範學報》1998年第3期；孔毅，〈論曹魏之黜抑“浮華”〉《許昌師專學報》2000年第1期；李昭毅，〈魏明帝時期人事結構、人事政策與政局變化〉《中正歷史學刊》民90年9月第4期等等，甚難一窺全貌。

本文將論述重點置於《三國志·魏書·明帝紀》內，期能從原典的解析中，對於魏明帝曹叡的行事作為，能有另一層的體會。

貳、內容辨正

¹ [晉]陳壽撰、〔南朝·宋〕裴松之注，《三國志》（新校標點本，北京，中華書局，1959年12月第1版，1982年7月第2版，本文以下均簡稱為《三國志》），卷3〈魏書·明帝紀〉，頁91-115。本文著重魏明帝本紀中之解析，其與父祖之文學、武功相關行歷，請讀者自行參閱《三國志·魏書·武帝紀》與《三國志·魏書·文帝紀》。

² 有關曹叡的研究，在此僅略舉碩博士論文，其如：李安彬，〈司馬氏家族與曹魏政權關係之研究〉（中國文化大學史學研究所碩士論文，1997年6月）；王惟貞，〈魏明帝曹叡朝政研究〉（清華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1999年6月）；李昭毅，〈魏西晉選舉制度、問題與對策之研究〉（中正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2001年7月）；陳孝田，〈三國宗室之研究〉（中國文化大學史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4年1月）。

一、明皇帝諱叡，字元仲，文帝太子也。……以其母誅¹，故未建爲嗣。裴松之注引《魏略》曰：「有意欲以他姬子京兆王爲嗣，故久不拜太子。」（《三國志》，頁 91）

【解析】：《三國志旁證》引錢大昭曰：「京兆王禮，徐姬子也。」

二、明帝之得立

《三國志·魏書·明帝紀》：「（黃初）七年夏五月，帝病篤，乃立爲皇太子。」（《三國志》，頁 91）

【解析】：裴松之注引《魏末傳》認爲曹叡從曹丕獵鹿之時，從「已殺其母不忍復殺其子」之語，獲得曹丕之肯定而樹立。《三國志旁證》同裴松之說法。

三、太和元年春正月，郊祀武皇帝以配天，宗祀文皇帝於明堂以配上帝。（《三國志》，頁 92）

【解析】：《三國志旁證》引侯康曰：「此有月無日，而晉、宋《禮志》及《通典》則皆作丁未，漢制，郊堂不同日舉行，同日自此始。」

四、夏四月乙亥，行五銖錢。（《三國志》，頁 92）

【解析】：《三國志旁證》引《通典》內容認爲當初曹丕廢五銖錢，使百姓以穀帛爲交易媒介，但是到了曹叡即位時，因爲交易時常發生詭詐之事，故而復立行五銖錢。²

五、秋八月，夕月于西郊。（《三國志》，頁 92）

【解析】：《三國志旁證》：「八月下脫『己丑』二字，《宋書·禮志》可證。」

六、三年六月癸卯，繁陽王穆薨。（《三國志》，頁 96）

【解析】：《三國志旁證》引錢大昭曰：「明帝子有清河王冏、繁陽王穆、安平袁王殷，雖曰早薨，然既有封地，自可於《王公傳》中備書。今傳中但載武、文，不及明帝者，以宮省事秘，莫知其所由來³。亦猶班史於孝惠後宮子三王三侯不書於表、傳中也。」

¹ 曹叡之母甄氏，初爲袁紹中子熙之妻，後因曹丕從曹操平冀州後，遂納爲妻，但曹丕即位之後漸不受寵而致賜死。據《三國志·后妃傳》所云：「踐阼之後，山陽公奉二女以嬪于魏，郭后、李、陰貴人並愛幸，后愈失意，有怨言。帝大怒，（黃初）二年六月，遣使賜死，葬于鄴。」（《三國志·后妃傳》，頁 160）可見曹丕對明帝母甄氏的態度，影響到曹叡能否得繼大統。

² 文詳參見〔唐〕杜佑撰、今人王文錦等點校，《通典》（新校標點本，北京：中華書局，1988年12月第1版，2003年5月第4刷），卷8〈食貨八〉，頁179。

³ 然欲知曹叡之世系仍可參見周明泰撰，〈三國志世系表〉收入《二十五史補編》編委會編，《二十五史補編·三國志補編》（據開明書店版影印，北京：北京圖書館出版社，2005年2月第1版第1刷），頁67。

七、(太和六年)十一月庚辰，陳思王植薨。(《三國志》，頁 99)

【解析】：《三國志旁證》引錢大昕曰：「諸王薨例不載諡，此『思』字衍。」

八、二將沒(《三國志》，頁 100)

【解析】：《三國志旁證》引何焯曰：「『沒』上當有『敗』字。」

九、(明)帝曰：「權走，量膽破，大將軍以制之。」(《三國志》，頁 104)

【解析】：《三國志旁證》引趙一清曰：「『以』上疑脫『足』字。」

十、以尚書令陳矯爲司徒，尚書左僕射衛臻爲司空。(《三國志》，頁 109)

【解析】：《三國志旁證》引趙一清曰：「據臻本傳及《宋書·百官志》，『左』當作『右』。」

參、評價

《三國志》作者陳壽對曹叡作出如下評語：「明帝沉毅斷識，任心而行，蓋有君人之至概焉。于時百姓彫弊，四海分崩，不先聿脩顯祖，闡拓宏基，而遽追秦皇、漢武，宮館是營，格之遠猷，其殆疾乎！」¹所謂「任心而行」之語，從另一方面來看，就是暗諷他對於朝臣楊阜、高堂隆等的諫言毫不受左右²，至於「遽追秦皇、漢武」則更是將曹叡不顧連年戰爭和百姓死活，廣修殿堂廟宇和皇家園林一事，認爲追隨秦始皇與漢武帝的奢侈行爲，這是他的一大缺點。

歷來對於曹叡的評價，總是貶多於褒，總認爲曹叡擅改其祖操所制定下來的舊規「抑浮華」，最終卻造成自毀家門之舉³。且曹叡時期大舉重用司馬懿這個異姓大臣，而對於諸侯王控制很嚴，不予重用，這也促成後來司馬氏能輕易的篡魏建立晉朝。

惟鄙意以爲，若將曹魏中衰乃至被篡的過錯，全加至曹叡一人身上，此點是很值得商榷的，曹叡固然相當重用司馬懿造成司馬氏的勢力抬頭，但是其本意也只是遵守其父曹丕的遺詔⁴。

曹叡最大的失策在於輔佐大臣的人選異動，曹叡在身體不適初期，最先屬意者爲從小友好的燕王宇⁵，但是旋即又改以曹爽代之⁶，最終則決定由曹爽與司馬懿共同輔佐⁷，爲以後的改朝換代理下了禍根。

¹ 《三國志》，卷 3〈魏書·明帝紀〉，頁 115。

² 《三國志》，卷 3〈魏書·明帝紀〉，頁 104。

³ 孔毅認爲曹叡本意是「旨在打擊思想上的異己，其結果是自毀家門。」詳參見氏撰〈論曹魏之黜抑“浮華”〉一文，載於《許昌師專學報》2000 年第 1 期。

⁴ 曹丕遺詔見《三國志》，卷 2〈魏書·文帝紀〉，頁 86。

⁵ 《三國志》，卷 20〈魏書·武文世王公傳〉，頁 582。

⁶ 《三國志》，卷 3〈魏書·明帝紀〉，頁 113。

⁷ 按裴松之的說法，曹叡屢次更改輔佐大臣，皆受中書監劉放與中書令孫資之影

至於連年戰爭一事，在曹叡即位的第二年，蜀相諸葛亮即大舉北伐，且多次聯絡東吳孫權合作，而以曹叡的立場思考，蜀國與吳國的大舉進逼，自然要舉兵抗擊，基於此點倒也無可厚非。但是，曹叡身爲一國之君，對於百姓疾苦與直臣諫言充耳不聞，這就是他的過失了。

在文治方面，曹叡頗爲重視國家大法，多次下詔改革刑法與刑罰，如減鞭刑之制¹、死罪非謀反及殺人者皆須上奏²等等，可見其於政事亦非毫無建樹。

在武功方面，曹叡堅守魏國的戰略相當高明的，曹叡面對諸葛亮多次北伐，總是善於調派將領防守，而不輕易主動和蜀軍交戰，慎防吳軍與蜀軍聯合攻勢，最後終能化解危機。

綜上所述，曹叡似乎並非一無可取之處，從《三國志》中探索出來可供研究的問題也相當地多，如曹叡重視刑獄之事、大舉修建祖廟禮堂之原因等，凡此種種似有更深入討論研究之必要。

肆、相關比較

《三國志·魏書·明帝紀》	《三國演義》
是時，大治洛陽宮，起昭陽、太極殿，築總章觀。百姓失農時……（頁 104）	魏主在許昌，大興土木，建蓋宮殿；又於洛陽造朝陽殿、太極殿……民力疲困，怨聲不絕。（第一百五回）
《魏略》載司徒軍議董尋上書諫……帝曰：「董尋不畏死邪！」（頁 111）	司徒董尋上表切諫……叡覽表怒曰：「董尋不怕死耶！」（第一百五回）
《魏略》曰：「是歲，徙長安……駱駝、銅人、承露盤。」（頁 110）	叡大喜曰：「汝今可引人夫星夜至長安，拆取銅人，移至芳林園中。……入見魏主，獻上銅人、承露盤。」（第一百五回）
遼東太守公孫恭兄子淵，劫奪恭位，遂以淵領遼東太守。（頁 94）	淵長大，文武兼備，性剛好鬥，奪其叔公恭之位，曹叡封淵爲揚烈將軍、遼東太守。（第一百五回）
淵自儉還，遂自立爲燕王，置百官，稱紹漢元年。（頁 109）	淵心不足，與眾商議，自號爲燕王，改元紹漢元年。（第一百六回）
干寶《晉紀》曰：「帝問宣王：『度公孫淵將何計以待君？』……如此，一年足矣。」（頁 111）	叡大驚，乃召司馬懿入朝計議。……如此，一年足矣。（第一百六回）

伍、問題討論

響。詳參見《三國志》，卷 3〈魏書·明帝紀〉裴松之注，頁 113。

¹ 《三國志》，卷 3〈魏書·明帝紀〉，頁 101。

² 《三國志》，卷 3〈魏書·明帝紀〉，頁 107。

一、曹叡親生諸子如清河王苜、繁陽王穆、安平哀王殷等皆早逝，其因待考。

【說明】《三國志》不載明帝諸子列傳，不知何故？

【解析】《三國志》不載明帝諸子或與宮廷政治鬥爭有關，此點則待解讀其他列傳方能得知。

二、曹叡大舉修建祖廟禮堂之原因。

【說明】《三國志·魏書·明帝紀》中多次記有曹叡修建祖廟禮堂之事，似與叡之儒家禮教思想有關，宜深入研究探討。

【解析】曹叡應是想建立天子祭祀祖廟的規定。

三、曹叡重視刑獄之事。

【說明】曹叡相當重視刑獄，代表重視百姓，但是另一方面在本紀中也顯露出奢侈浮華的一面，應作何解？

【解析】重視刑獄固是爲了百姓，但是奢侈浮華則是其身爲皇帝所欲想有之物慾。

陸、參考書目（略）

(四) 簡析《三國志·三少帝紀》

朱祖德 96/10/24

壹、前言

《三國志》，卷四，〈三少帝紀〉是《三國志》中帝紀最後一篇，《三國志》中僅《魏書》列帝紀，其他如《蜀書》、《吳書》均無帝紀，也曾引發陳壽尊魏的不客觀問題，但平心而論，陳壽在蜀滅後，出仕晉朝，故在撰寫《三國志》時必有所顧忌，而晉與魏乃一脈相承的政權，而魏滅蜀，晉滅吳，故以魏為正統，既是符合歷史事實，更是迎合晉朝當權者的必要手段。

三少帝均無命運坎坷，齊王芳被廢，高貴鄉公髦被弒，陳留王曹奐則禪讓於司馬炎。首述齊王芳，明帝無子，而齊王芳又出身不詳，其後被大將軍司馬師廢為齊王，歸藩於齊。晉受禪，封齊王為邵陵縣公，泰始十年薨，享壽四十三¹。其後立高貴鄉公髦，曹髦因憤司馬家專權，率百人攻司馬昭，未成而命喪賈充帳下成濟之手。陳留王曹奐則仍受制於司馬家，後被迫禪讓於司馬炎，魏王朝乃告結束。

貳、內容辨正

一、正始元年春二月乙丑。(頁 119)

【解析】：《三國志旁證》引潘眉曰：「春二月當為春正月，是年二月無乙丑，乃正月十六日。」

二、自去冬十二月至此月不雨，丙寅，詔令獄官亟平冤枉，理出輕微。(頁 119)：

【解析】：梁章鉅《三國志旁證》引潘眉曰：「自去冬十二月至三月不雨也，陳志以此句屬之二月之後，讀者因誤以為二月，而不知二月既為正月之偽，又乙

¹ 《三國志》，卷四，〈三少帝紀〉，頁 131，裴注引《魏世譜》。

丑與丙寅相距六十一日，丙寅乃三月十八日也，平冤枉，求讜言，正爲不雨。」

三、八年春二月朔，日有蝕之。(頁 122)。

【解析】《三國志旁證》曰：「『朔』上當據《晉書·天文志》補，補『庚午』二字。」

四、(嘉平)三年春正月，荊州刺史王基，新城太守陳泰攻吳，破之，降者數千口。二月致南郡之夷陵縣以居降附。(頁 125)

【解析】：《三國志旁證》引盧明楷曰：「陳泰……或當作『州泰』。」趙一清曰「『致』」當作『置』」。此二字中華書局《三國志》標點本已改。

五、二年春正月乙丑，鎮東將軍毌丘儉、揚州刺史文欽反。戊戌，大將軍司馬景王(司馬師)征之，癸未，車騎將軍郭淮薨。閏月己亥，破欽於樂嘉。(頁 132-133)

【解析】：《三國志旁證》引陳景雲曰：：「乙丑，癸未之中，不容有戊戌，當是『戊辰』之誤」。按中華書局《三國志》標點本多參考《三國志旁證》、《三國志集解》改之，而此處中華本方括弧(改正者)卻爲「戊寅」，似乎是改錯了，應爲陳景雲所言的「戊辰」。

六、博士馬昭(頁 138)

【解析】：潘眉曰：「即馬昭也。」此字中華書局《三國志》標點本未改。

七、五年春正月朔，日有蝕之。(頁 143)。

【解析】：《三國志旁證》云：「『朔』字下當據晉、宋史志補『乙酉』二字」。

八、五月己丑，高貴鄉公卒，年二十。

【解析】：按《三國志旁證》以其未盡良史之責而怪之，然陳壽晉臣，考慮實多，故不稱帝而稱「高貴鄉公」，又不用「薨」而用「卒」字，

愚意以爲「卒」字實含深意，意指非常之情形，而高貴鄉公未得善終，乃被臣下所弑，故不曰「薨」，而曰「卒」。

九、咸熙元年春正月，檻車徵鄧艾。甲子，行幸長安。壬申，使使者以璧幣祀華山。

【解析】：陳景雲曰：「以甲子、壬申推之，前不應有壬辰，當是『壬戌』之誤。」此爲日期上的錯誤。

十、王沈王業馳告文王，尙書王經以正直不出，因沈、業申意。（《三國志·三少帝紀》注引《世語》，頁 144）

【解析】：吳金華，《三國志校詁》以盧弼《三國志集解》解「正直」當如本字意不妥，應從何焯說，即「正直，謂正當入直也」。

參、評價

陳壽《三國志》對齊王曹芳、高貴鄉公曹髦及陳留王曹奂等三位少主的評價可以說是各有不同，被廢的齊王曹芳是「明帝既不能然，情繫私愛，撫養嬰孩，傳以大器，托付不專，必參枝族，終于曹爽誅夷，齊王替位」。對被臣下所弑的高貴鄉公髦的評語是「高貴公才慧夙成，好問尙辭，蓋亦文帝之風流也；然輕躁忿肆，自蹈大禍」。

而對禪讓於司馬炎的陳留王曹奂評語則是「陳留王恭己南面，宰輔統政，仰遵前式，揖讓而禪，遂饗封大國，作賓于晉，比之山陽，班寵有加焉」。陳壽認爲高貴鄉公曹髦天資聰穎，好學能文，如果能多忍耐，則可免除禍患，而有文帝曹丕的作爲，有嘆息之意。

肆、問題討論：

一、《三國志·三少帝紀》傳文中可以再探究的部分，包括淮南地區在短短時間內發生王淩，毌丘儉、文欽及諸葛誕等三次叛亂事件，使司馬氏父子數次征

伐的原因，並可深入探究統治者的平叛方法。

二、陳壽對司馬師及司馬昭均稱為司馬景王、司馬文王，唯獨對後來的晉武帝司馬炎直呼其名，其箇中原因應可再作探討。

三、司馬氏漸進取得魏王朝朝政大權的步驟，值得再作深入探討

伍、參考書目（略）

(五) 簡析《三國志·后妃傳》

朱祖德 96/10/24

壹、前言

《三國志》，卷五，〈后妃傳〉中列有，武宣卞皇后、文昭甄皇后、文德郭皇后、明悼毛皇后及明元郭皇后等傳。其中武宣卞皇后為曹操后，文昭甄皇后及文德郭皇后為曹丕后，明悼毛皇后及明元郭皇后為曹叡后。齊王曹芳、高貴鄉公曹髦及陳留王曹奂等三少帝后妃均未列傳，而附見於文昭甄皇后、武宣卞皇后等傳。

貳、內容辨正

一、至太和四年春，明帝乃追諡太后祖父廣曰開陽恭侯，父遠曰敬侯，祖母周封陽都君及恭侯夫人，皆贈印授（頁 158）：。

【解析】《三國志旁證》引陳景雲曰：「祖母，『祖』字疑衍，……明帝推恩，理應先封太后母，不當反捨太后母，而封太后祖母也」。而中華書局點校本以「敬」字代替「恭」字，則文意亦通順，未知孰是。

二、其年五月，后崩。（頁 158）

【解析】《三國志旁證》以為其年「五月」當作「六月」。

三、憇及建俱為鎮護將軍。（頁 168）

【解析】：《三國志旁證》引趙一清《三國志注補》云：「鎮護將軍，謂或為鎮軍將軍，或為護軍將軍也。然《宋志》魏世有中護軍及護軍，無護軍將軍，倘即所謂資重者為將軍耶！」

四、正使禍至，共死何苦。（《三國志·后妃傳》，頁 156）

【解析】：吳金華，《三國志校詁》以盧弼《三國志集解》云「『苦』字疑作『害』」，非，『苦』字不誤。「何苦」猶言何害，並引《三國志·魏書·曹仁傳》、

《太平御覽》卷三四六引曹操《軍策令》及《宋書·劉粹傳》證之。

五、使人持水賜蘭，蘭不肯飲。詔問其意？（《三國志·魏書·后妃傳》注引《魏略》，頁 159）

【解析】：吳金華，《三國志校詁》以爲「詔問其意」後不當用問號，「意」猶故也，今謂之「緣故」。並引《三國志·魏書·夏侯玄傳》等語詞證之。

參、評價

陳壽，《三國志》對武宣卞皇后、文昭甄皇后、文德郭皇后、明悼毛皇后、明元郭皇后等后妃的評價是「魏后之家雖云富貴，未有若衰漢乘非其據，宰割朝政者也」，可謂允當。

肆、問題討論：

一、《三國志·后妃傳》傳文中可以再探究的部分，包括齊王曹芳、高貴鄉公曹髦及陳留王曹奂等曹魏皇帝的后妃，因何未立傳？有學者解釋因齊王芳被廢，高貴鄉公髦被弒，陳留王曹奂則禪讓於司馬炎，三者時間均不長，亦無特別建樹，故其后妃名不顯，而未立傳。然三少帝皆年少即位，而未久即遭廢除或被弒、讓位，其未能建功樹德，也在情理之中，其未立傳，恐有其他原因。

二、是三少帝與司馬家族的關連性，也是值得探究的問題。

伍、參考書目

（一）原典：

1 研讀書籍：

1 陳壽撰，裴松之注，《三國志》，標點本，北京：中華書局，1994年10月2版12刷。

2 梁章鉅撰，《三國志旁證》，標點本，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00年6月初版。

3 盧弼撰，《三國志集解》，斷句本，台北：新文豐出版事業公司，1975年3月初版，附錢大昕《考異》三卷。

(二) 專書：

- 1 李純蛟，《三國志研究》，成都，巴蜀書社，2002年9月初版。
- 2 李則芬《三國歷史論文集》，台北，黎明文化事業公司，1982年10月初版。
- 3 吳金華，《三國志校詁》，江陰，江蘇古籍出版社，1990年10月初版。
- 4 吳金華，《「三國志校詁」外編》，收入氏著《古文獻研究論叢》，南京，江蘇教育出版社，1995年11月初版。
- 5 張大可，《三國史研究》，蘭州：甘肅人民出版社，1994年12月初版2刷。
- 6 蘇杰，《「三國志」異文研究》，濟南，齊魯書社，2006年3月初版。

(三) 論文：

- 1 王柯，《「三國志」標點拾誤（上）》，《古籍整理研究學刊》，1998年第3期。
- 2 王柯，《「三國志」標點拾誤（下）》，《古籍整理研究學刊》，1998年第4、5期合刊。
- 3 王仲榮，〈曹操〉，收入王仲榮，《蜡華山館叢稿續編》（濟南：山東人民出版社，1995年12月初版）。
- 4 吳金華，〈《三國志校詁》外編〉，載氏著《古文獻研究叢稿》（淮陰，江蘇教育出版社，1995年11月初版）。
- 5 吳金華，〈南北朝以前的“爲……之所”式〉，載氏著，《古文獻研究叢稿》（淮陰，江蘇教育出版社，1995年11月初版）。
- 6 姚季農，〈魏、蜀、吳三者之間均衡勢力的維持〉，姚季農主編，《三國史論集》（一）（台北，古籍史料出版社，1973年1月初版）。
- 7 遼耀東，〈裴松之與三國志注研究〉，《國立編譯館館刊》，第3卷第1期。
- 8 郭守敬，〈三國郡縣表補正〉，收入謝承仁主編，《郭守敬集》（第一冊），頁225-579。
- 9 張偉國，〈司馬氏篡魏軍政憑藉考〉，《新亞學報》，2003年10月。
- 10 鄭欣，〈論司馬懿〉，收入鄭欣，《魏晉南北朝史探索》（濟南：山東大學出版社，1997年5月初版2刷）。

（六）《三國志》〈董二袁劉傳〉試析

鄧秀梅 96/12/19

壹、前言

本傳為東漢末年幾個大軍閥董卓、袁紹、袁術二兄弟，以及劉表四人之紀傳，本文之撰寫，主要分析此四人何以在功業彪炳之餘，卻又迅速煙消瓦解？是否與其人之性格有關？抑或有其他不可抗拒的因素？《易》屯卦曰：「以貴下賤，大得民也。」泰卦則道：「天地交而萬物通也，上下交而其志同也。」欲為一方之霸主，先人的蔭庇固然可助人早一步搶得先機，但後續之發展擴充，便有繫於領導人的自我修養，是否可以如《易經》所說「以貴下賤」，上下志意相通，不然終究會流於否亡而不自覺。

論此四人，除董卓外，其餘三人皆為王公之後，先天上便有雄厚本錢以逐鹿中原；董卓雖是草莽出身，但他卻能掌握朝政變化之機，迅速崛起，領先群倫，亦可謂一英豪也，如果他日後能不行種種殘虐無道的暴行，焉有以後之三國？然而此四人在爭雄過程中，俱是中道而亡，其中原因，恐怕是個人問題居多，鮮少不可抗拒的因素。史家對此四人的評論也是就其個人之修為而針貶，是以本文側重他們的氣質、脾性論其得失。結構採兩組對照，一是較得人心者，具姿貌威容，能折節下士者，袁紹、劉表屬之；另一組則是不學無術、倨傲自是者，董卓、袁術屬之。

貳、袁紹與劉表之興衰

（一）袁紹崛起之過程

按《三國志》的記載，袁紹、袁術一門，自其高祖袁安以下四世居三公位者頗多¹，袁氏一族勢傾天下，顯赫無比，而紹本身也十分爭氣，不僅姿貌威容，且能折節下士，故頗得士人之心。剛出仕即是侍御史，稍遷中軍校尉，後至司隸，仕途不可謂不順。及至與何進商議召董卓軍團入京謀誅閹宦，事後率領關東聯軍反抗董卓，身任山東聯軍之盟主，此時之聲望，天下難有企及者。又使詭計從冀州牧韓馥那裡奪得冀州，隨後又逐漸取得青州、并州與幽州，北方四大郡盡入於囊中，麾下文謀武將濟濟，以此而爭天下，何人能敵？但在與曹操官渡一戰之後，卻是一蹶不振，直至身死子亡為止，再不復當年的威赫。袁紹之衰敗自有其原因，縱觀他的一生作為，大致可以歸納出幾個因素：

1、拒納善言

¹ 華嶠《漢書》記載：袁安章帝時為司徒，生子袁京，袁京之弟袁敞為司空，其子袁湯為太尉，湯有四子，袁平與袁成為左中郎將，袁逢與袁隗皆為公。

袁紹手下謀臣雲集，雖說忠奸混雜、良莠不齊，但也不乏高明睿智者，如沮授、田豐等人，既能洞燭機先，又忠心於袁氏，然袁紹對此輩人物的諫言提議視若無睹，充耳不聞。譬如李傕、郭汜內訌互鬥之時，獻帝逃出長安，郭圖便曾建議袁紹迎天子而都鄴，紹不從，稍後便讓曹操迎了過去，自此挾天子以令諸侯，袁紹白白失去一個取得正統宰輔的機會。其後紹擊破公孫瓚於易京，為愛少子袁尚，即遣長子袁譚出任青州牧，沮授諫紹：「必為禍始。」紹亦不聽，還強辯說：「孤欲令諸兒各據一州也。」建安五年，曹操征伐劉備，田豐勸袁紹趁此時機襲擊曹氏大營，紹辭以「子疾」，不許，又喪失一次解決曹操的良機。袁氏之敗，可謂自取之。

2、好謀而不決

袁氏之興起，固由於其家族勢傾天下，然其門下聚集許多謀士，也是助其成功的重要因素。然而這麼多的謀士人才，袁紹卻無法善用，亦無法分辨孰優孰劣，任彼為爭寵而互相陷害，究其因，原是紹本人缺乏洞觀世事發展的大智慧，故任由荀彧、郭嘉離他而去；在官渡一役，面對沮授、田豐之善策猶疑不決，甚至疑心沮授另有圖謀，且將田豐下獄；至於郭圖、審配的佞言卻是受之不疑。

綜合與袁紹同時代之人的評語，應可清楚袁紹何以徒具爭天下之資本，最後卻是敗給閹宦之後的曹操。曹操曰：「志大而智小，色厲而膽薄，忌克而少威，兵多而分畫不明，將驕而政令不一。」¹楊阜則說：「袁公寬而不斷，好謀而少決，不斷則無威，少決則失后事，今雖強，終不能成大事。」²郭嘉批評道：「袁公徒欲效周公之下士，而未知用人之機。多端寡要，好謀無決，欲與共濟天下大難，定霸王之業，難矣。」³陳壽總結之：「外寬內忌，好謀無決，有才而不能納，聞善而不能納；廢嫡立庶，舍禮崇愛，至於後嗣顛蹙，社稷傾覆，非不幸也。昔項羽背范增之謀，以喪其王業；紹之殺田豐，乃甚於羽遠矣！」

（二）劉表之據荊州

上述陳壽之評，不僅針對袁紹，同時也是對劉表之評語。劉表的為人與袁紹有許多相似處，同是姿貌甚偉，外表寬厚，內懷忌刻，且都溺愛少子，廢長立幼，也因此而導致政權轉讓他人。

劉表乃西漢魯恭王劉餘之後，除儀表堂堂之外，也甚具文才，與其他七位知名人士，被人合稱「八俊」。以大將軍掾為北軍中候，靈帝崩，代王睿而為荊州刺史。其後不論是袁術或張濟攻之，表均能僥倖逃過一劫；雖有長沙太守張羨的叛變，等到張羨一死，其子張懌也抵不住劉表的攻擊，於是劉表拿下長沙之餘，又南收零陵、桂陽，北據漢川，地方數千里，帶甲十餘萬，成為一名符其實的大軍閥。

如果劉表能趁此擴充其勢力，積極進取，也許統一北方也有他的一份，但

¹ 見《三國志》〈武帝紀〉。

² 見《三國志》〈楊阜傳〉。

³ 見《三國志》〈郭嘉傳〉。

劉表佔據這麼大的一塊地方後，便逐漸喪失早年的銳氣，只想坐山觀虎鬥，不思這種觀望的態度，可能會把兩方（袁紹與曹操）都得罪了。韓嵩、劉先都曾說服劉表要在兩雄之間「起乘其弊」，如若不然，也應「固將擇所從」，實不宜「安坐而觀望」。兩人最終的看法是曹操之勢必舉袁紹，故不若舉州以附曹操，可以長享福祚，垂之後嗣。結果劉表仍舊狐疑，還差遣韓嵩到曹營去一探虛實。韓嵩回來後，力陳曹氏威德，勸表遣子入質，表反質疑韓嵩有貳心，還想殺他。由斯可知劉表雖是外表儒雅，而心多疑忌，也是袁紹一類的人物。

正因劉表是這類人物，所以當年曹操要北征烏桓，對劉表來說，實是一次擴充軍力的好機會，劉備也曾勸表襲擊許都，奈何表不許，於是一次良機又白白逝去。等到他察覺大事不妙時，曹操已大舉揮軍南下，準備收服荊州了。有如此的結局，全是緣於他處於亂世，卻不圖進取，反而坐以待斃。

除此原因，表之爲人忌才妒賢也是他取敗的另一要素。例如他對劉備、王粲等人都是表面禮遇，骨子裡卻是暗暗提防。而就其所處之荊州、襄陽一帶，就有不少賢才，臥龍、鳳雛即隱居在此，劉表居然不識不聞，豈非平日根本無訪才之心？故其爲人，縱使有才，他也不得用，與袁紹如出一轍。

參、董卓與袁術的自取滅亡

相對於袁紹與劉表的儒雅姿貌，肯折節下士（不管他們的折節是真心或是假意），董卓與袁術便顯得驕恣粗暴，仗著武力欺人。此二人相比，董卓猶略勝一籌，然而就荼毒天下而論，董卓卻是萬死也難辭其咎。以下即論董卓之興亡。

（一）董卓之謀略與兇惡

董卓雖是隴西一武夫，自小與羌人廝混，但也有他的豪邁與過人之處。《三國志》記載其年少時狀：「少好俠，嘗游羌中，盡與諸豪帥相結。後歸耕於野，而豪帥有來從之者，卓與俱還，殺耕牛與相宴樂。諸豪帥感其意，歸相斂，得雜畜千餘頭以贈卓。」董卓自有一種豪放俠氣，故能感得羌人豪帥與其交往，再加上藝高膽量大，很快在軍中立功，從郎中遷廣武令，徵拜并州刺史、河東太守，在征伐韓遂一役，獨董卓能使計得以全軍而退，餘五軍皆敗績。此役之後，卓便拜前將軍，徵爲并州牧。

之後因緣際會，得以率軍進入京都把持政令，挾持天子，整個天下在其掌控中，然董卓之窮凶極惡也從此開始。先是廢帝而另立新君，接著殺掉廢帝與何太后，自升爲相國，封郡侯，允許自己可以「贊拜不名，劍履上殿」。國家珍寶，武庫甲兵，俱納入私囊之中。這些還不算最可惡，董卓似乎天生有一種殘忍不仁的性情，常以嚴刑脅眾，他的手下也感染他的殘暴作風，嘗遣軍到陽城，「時值二月社，民各在其社下，悉就斷其男子頭，駕其車牛，載其婦女財物，以所斷頭繫車轆軸，連軫而還洛，云攻賊大獲，稱萬歲。入開陽城門，焚燒其

頭，以婦女與甲兵爲婢妾。¹」找不到賊兵，遂以無辜百姓爲賊，至於斷男子頭而凌虐婦女，殘忍無與倫比，這即是董卓一手調教出來的兵團。

倒行逆施至此，董卓恐懼山東豪傑的起義討逆，於是徙天子都長安，焚燒洛陽宮室，發掘陵墓，取寶物，一座繁華的文化古城遂成灰燼！至長安後，董卓升至太師，號曰「尚父」，出入乘青蓋金華車，大封自家兄弟，公卿見卓，需謁拜車下，而卓可以不爲禮。又築郿塢，積穀爲三十年儲，說到如果事成，可以憑此雄據天下；若不成，守此也足以養老。又廢除行之已久的五銖錢，改鑄小錢，致使幣值大跌，物價膨脹，穀一斛竟至數十萬錢。幸有王允用計，使呂布斬之，不然這個大魔頭不知又將延禍多少年。

對於董卓從一頗具領袖魅力的豪俠，一轉而成一大魔頭，他的心理轉換頗吸引人去作一深入探討。有人以爲這是東漢末腐朽政治的產物，²也有人認爲這是自卑感作祟所產生的極端自尊要求，使董卓比別人更爲努力，而且權力慾特別強烈。³不論爲何，總是董卓本人的修爲太淺，而潛在的野心太強，一遇上非常之機會，便把持不住自己，而一任魔性增長，反招致滅絕的下場。

（二）粗暴無文的袁術

袁紹與袁術是同父異母兄弟，兩人雖被曹操譏爲「塚中枯骨」，但比較起來，袁紹還是略勝一籌。袁術不論是爲人處世，或器宇風度，在在都不如袁紹多矣。言語淺陋，行爲魯莽，驕豪任性，純然憑藉家族名聲得以縱橫一時。當他會同孫堅殺掉南陽太守張咨，得據南陽郡時，即奢淫肆欲，徵斂無度，南陽戶口數百萬，均苦之。這即不是有作爲之氣象。當孫堅與董卓兵苦戰之際，術反懷疑孫堅，不運軍糧接濟，迫使孫堅從前線夜返回袁術處，剖心掏肺地向袁術告白，袁術才釋懷。即此可見其爲人，與袁紹相同，皆不能用第一流人才。縱與袁紹爲同父兄弟，亦不相能。《三國志》載：「術既與紹有隙，又與劉表不平，而北連公孫瓚。紹與瓚不合，而南連劉表。其兄弟攜貳，舍近交遠如此。」

對袁紹，術多次口出惡言，不顧大體。當紹被豪傑擁爲盟主時，術曾怒曰：「群豎不吾從，而從吾家奴乎？」⁴袁紹雖爲庶子，又過繼給他的伯父袁成爲子，但在袁氏家族中，兩人的地位相當，而術竟以「家奴」稱之，可見其人之驕恣。後來袁術又與公孫瓚書，說袁紹非袁氏子，就更不像話了。⁵

後曹操與袁紹聯手大敗術軍，術率眾奔九江，在基業隨時崩解之時，竟又忽想背漢稱帝，還寫信給他的少年交遊過的朋友陳珪，要陳珪當他的「心膂」，反被陳珪潑了一桶冷水，說曹操比他更有能力清定海內，勸他不要陰謀不軌，以身試禍。術不聽，興平二年又集會群下，公開說道：「今劉氏微弱，海內鼎沸。

¹ 《三國志·董二袁劉傳》，頁 174。

² 王慧敏，〈董卓傳〉，譚良嘯、張大可主編，《三國人物評傳》，（台北：水牛，1992年初版），頁 28。

³ 陳文德，《曹操爭霸經營史》【一】天之卷，（台北：遠流，1990年版），頁 157。

⁴ 見《後漢書》〈袁術傳〉。

⁵ 禚夢庵，《三國人物論集》，（台灣商務，1996年版），頁 92。

吾家四世公輔，百姓所歸，欲應天順民，於諸君意如何？」結果眾莫敢對，主簿閻象以「周文王三分天下有其二，猶服事殷」勸他：「明公雖奕世克昌，未若有周之盛，漢室雖微，未若殷紂之暴也。」可惜袁術無自知之明，執意稱帝，雖僭號。這一來，袁術擺明了就是亂臣賊子，立刻有眾叛親離之勢。《三國志》說他「以九江太守爲淮南尹，置公卿，祠南北郊。荒侈滋甚，後宮數百皆服綺縠，餘梁肉。而士卒凍餒，江淮閒空盡，人民相食。」先是爲呂布所破，後又爲曹操所敗，投奔部曲雷薄、陳蘭，復爲所拒。袁術的皇帝夢總算清醒了，還想歸帝號於紹，欲至青州從袁譚，發病道死。¹

在三國人物中，袁術可以說是最爲庸劣的一個，他既不善用兵，又不能治國，只知驕恣奢侈，弄得淮南民窮財盡，最後連自己也餓死在江亭，且至死不悟，無怪被人喻爲塚中枯骨了！²

肆、結語

總論董卓、二袁，以及劉表四人，俱有與天下一爭長短的本錢，也曾經憑藉祖蔭或機運而立功建業過，無奈時日過短，轉眼已成昨日黃花。論其遭遇，不能說上天有意絕彼四人，而是此輩人物眼光過於短淺，意志過於薄弱，而氣度又太過狹隘，邀天之幸，或可建功業於一時，然究非可以統一天下之真豪傑，故遲早被他人收拾，爲他人作嫁衣裳而已。

伍、參考書目（略）

¹ 《吳書》載道：乃還至江亭，去壽春八十里。問廚下尙有麥屑三十斛。時盛暑，欲得蜜漿，又無蜜。坐簣床上，歎息良久。乃大咤曰：「袁術至於此乎！」困頓伏床下，嘔血斗餘而死。

² 禚夢庵，《三國人物論集》，頁94。

(七) 簡析《三國志·魏書·二公孫陶四張傳》

莊宇清 96/11/21

壹、前言

漢末群雄，陳壽如何賦予這群人一個定位，本為饒有意趣的事情。從卷六的董卓始，至卷八的張魯終，為形成三國鼎立前，群雄的代表。¹以時間言之，公孫淵於魏明帝時的幽州之變，早已遠離漢末群雄爭戰之時。²空間而言，張魯地處漢中，可與馬騰等合傳而未合，此皆史傳書寫足可再思之處。

貳、內容辨正

一、除遼東屬國長史（《三國志》，頁 239）

【解析】：《三國志旁證》引錢大昭曰：

《續漢書》云：每郡置太守一人，丞一人。郡當邊戍者，丞為長史。每屬國置都尉一人，丞一人。屬國長史即屬國丞耳。不知何時改此制。（《三國志辨疑》卷一）³

二、裴注：是時有四星會於箕尾。又濟陰男子王定得玉印，文曰「虞為天子」。（《三國志》，頁 241-242）

【解析】《三國志旁證》引何焯曰：

四星會於箕尾，昭烈起於涿郡之祥。虞為天子。魏，虞後也。（何焯《義門讀書記》卷二十六）

《三國志旁證》引趙一清曰：

當時有以魏為舜後者，故何云然。見〈蔣濟傳〉（趙一清《三國志注補》

¹ 西北地區的馬騰、韓遂未於《三國志》中立傳，與劉焉、劉璋父子立於〈蜀書〉卷一，為陳壽書寫筆法如何取舍，猶可注意。

² 毋丘儉變亂，亦於明帝之時，何以二人未合傳，陳壽筆法有其可商榷之處。

³ （清）梁章鉅，《三國志旁證》（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00年6月1版1刷），頁206。

三、是時術遣孫堅屯陽城拒卓，紹使周昂奪其處。(《三國志》，頁 242)

【解析】《三國志旁證》引錢大昕曰：

陳景雲謂魚豢《典略》載瓚表列紹罪，亦作周昂。據〈孫堅傳〉注引《吳錄》及《會稽典錄》，則紹所遣與堅相持者乃會稽周【日禺】，非昂也。昂乃【日禺】之兄，爲九江太守，袁術攻破之，其事別見〈孫賁傳〉，《吳錄》、《典錄》皆同。蓋〈賁傳〉仍吳史舊文，而〈瓚傳〉周昂，似沿《典略》之失也。范史〈瓚傳〉作「周昕」。案漢末昕爲丹陽太守，見〈孫靜傳〉注，無奪據陽城事，此范史之誤。(錢大昕《諸史拾遺》卷一)

《三國志旁證》引趙一清曰：

瓚表紹罪狀亦云周昂，而〈瓚傳〉作周昕。案《吳志·孫靜傳》，昕爲孫策所殺。〈孫堅傳〉注引《吳錄》云：「袁紹遣會稽周【日禺】爲豫州刺史，來襲取州。【日禺】字仁明，周昕之弟也。又引《會稽典錄》曰：「【日禺】與堅爭豫州，屢戰失利，會次兄九江太守昂爲袁術所攻，與堅無與，宜以周【日禺】爲得其實。蓋周昂兄弟三人，皆與孫氏爲讎敵，故各書所記不同也。」(趙一清《三國志注補》卷八)²

四、瓚軍數敗，乃走還易京固守。〈裴注〉瓚以易當之，乃築京固守。(《三國志》，頁 243、245)

【解析】：《三國志旁證》引《水經·易水注》云：

瓚自薊徙臨易水，謂之易京，在易城四五里。趙建武四年，石虎以京障至固，令二萬人廢壞之。今者城壁夷平，其樓基尙存，猶高一匹餘。基上有井，世名易京樓。

《三國志旁證》引沈欽韓曰：

《爾雅·釋丘》絕高謂之京。注：人力所作。(《三國志補注訓詁二》)³

五、拜左渡遼將軍，封亭侯。文帝踐阼，拜輔虎牙將軍。(《三國志》，頁 247)

【解析】：《三國志旁證》引潘眉曰：

鮮于輔封南昌亭侯，見〈魏公卿上尊號奏碑〉。而武帝十八年〈紀〉注作「昌鄉亭侯」，誤。又據〈公卿上尊號奏〉稱「虎牙將軍南昌亭侯臣輔」，輔在延康中已爲虎牙將軍，此傳亦誤。(潘眉《三國志考證》卷三)⁴

六、召度子康爲伍長。(《三國志》，頁 252)

¹ (清)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207。

² (清)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207。

³ (清)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208。

⁴ (清)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209-210。

【解析】：《三國志旁證》引沈欽韓曰：

《續漢志》里有里魁，民有什伍。里魁掌一里，什主十家，伍主五家。（沈欽韓《三國志補注訓詁》）¹

七、〈公孫淵傳〉裴注引《魏略》載淵表曰：……謹遣西曹掾公孫珩奉送賊權假臣節、印綬、符策、九錫、什物，及彌等偽節、印綬、首級。（《三國志》，頁267。）

【解析】：吳金華《三國志叢考》：

紹熙本「什」作「十」，張元濟《校勘記》指出「『十』字疑有誤」，值得注意。考察同類記載，這個「什」當屬「備」的殘字。《吳志·吳主傳》載此事云：「遣舒、綜還，使太常張彌、執金吾許晏、將軍賀達等將兵萬人，金寶珍貨，九錫備物，乘海授淵。」《晉書·桓玄傳》：「又矯軍、豫州刺史如故，加九錫備物，楚國置丞相已下，一遵舊典。」其中「九錫備物」作為四字格成語，又見於《魏志·荀彧傳》：「董昭等謂太祖宜進爵國公，九錫備物，以彰殊勳。」²

八、〈公孫淵傳〉裴注：五部蠻夷

【解析】：《三國志旁證》引潘眉曰：

《晉書·匈奴傳》云：「建安中，魏武帝始分其眾為五部。……其左部都尉所統可萬餘落，居於太原故茲氏縣；右部都尉可六千餘落，居祁縣；南部都尉可三千餘落，居蒲子縣；北部都尉可四千餘落，居新興縣；中部都尉可六千餘落，居太陵縣。」（潘眉《三國志考證》卷三）³

九、〈張魯傳〉裴注：《典略》曰：光和中，東方有張角，漢中有張修。……臣松之謂張修應是張衡，非《典略》之失，則傳寫之誤。

【解析】：陳景雲曰：衡事見〈魯傳〉，裴氏蓋據本傳言之。《後漢書·靈帝紀》張角、張修並以中平元年反。章懷注修事引漢侍中劉艾紀與《典略》之文合。劉紀出《典略》之前，不應有誤。修、衡二人雖同為五斗米道，而衡匿跡深山，無阻兵作亂事，與反逆之妖賊自迥異也。⁴

三、評價

陳壽評曰：

¹（清）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212。

²吳金華，《三國志叢考》

³（清）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213。

⁴（清）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216。

公孫瓚保京，坐待夷滅。度殘暴而不節，淵仍業以載凶，祇足覆其族也。陶謙昏亂而憂死，張楊授首於臣下，皆擁據州郡，曾匹夫之不若，固無可論者也。燕、繡、魯舍群盜，列功臣，去危亡，保宗祀，則於彼為愈焉。

1

由陳壽評論可看出，本傳諸位傳主，分為兩種結局總結其看法。從公孫瓚到張楊，縱使曾經貴為一方霸主，然其最後危亡，未能保身。從張燕到張魯，則在明智的投降曹操下，而能保住基業與家族宗祀。這等評語，陳壽由尊魏的立場出發，固然有其合理性，返回個別傳主於當時地位，則可商榷，以下試分論之。

公孫瓚部份，有以下兩段評論：

魏攸曰：「瓚，文武才力足恃，雖有小惡，固宜容忍。」²

劉其³坐獄：「劉太守坐事徵詣廷尉，瓚為御車，身執徒養。及劉徙日南，瓚具米肉，於北芒上祭先人，舉觴祝曰：『昔為人子，今為人臣，當詣日南。』」

日南瘴氣，或恐不還，與先人辭於此。」再拜慷慨而起，時見者莫不歎歎。」

4

由上述可知，公孫瓚能成為漢末地方勢力之一，並非僅由於其勇武，而在人格特質等方面，亦有其受他人重視之處。然而在時局變化判斷、用人方面，無法容納各方人馬，反而殺害漢宗室劉虞等作為，終究說明其無法成就大業。

關於陶謙，傳中指出他親信小人、遠離知名之士，然而此人實為徐州別駕從事趙昱，升為廣陵郡太守，而非疏遠。⁵《三國志》中又言陶謙與自稱天子的關宣「合從」，司馬光不以為然：「按謙據有徐州，託義勤王，何藉宣數千之眾，而與之合從？」⁶綜言之，陶謙行事尚稱良能，與曹操一戰的屠城和殺父之仇關係

¹ (晉)陳壽撰、(南朝·宋)裴松之注，《三國志》標點本(北京：中華書局，1982年7月第2版，2007年5月北京第21刷)，卷8，〈魏書·二公孫陶四張傳〉，頁266。

² 《三國志》，卷8，〈魏書·二公孫陶四張傳〉，頁244。

³ 劉太守，《三國志》與范曄《後漢書》均無載其姓名，載為劉其(基)，因《太平御覽》卷422、526所引，而得知。見方詩銘，《三國人物散論》(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11月1版2刷)，頁97。

⁴ 《三國志》，卷8，〈魏書·二公孫陶四張傳〉，頁239。

⁵ 黎東方，《細說三國》(台北：傳記文學雜誌社，1990年4月再版)，頁79-80。

⁶ 司馬光，《資治通鑑·考異》(北京：中華書局，2005年7月版)，頁1944。

問題，包括《後漢書·應劭傳》載謙與操有舊仇，¹乃至謙別將與闕宣殺曹嵩等說法，²千絲萬縷，無法細分孰是孰非。

論張楊，從地方亂事到董卓之亂等，均展現忠於漢室討伐四方的精神，並在獻帝流亡回到洛陽之時，提供糧食給皇室。只是因為與呂布聯合，與曹操作戰，終為部將楊醜所害。陳壽所評，僅站在曹魏立場發言。

公孫度至淵三世，則顯然為徹底不服從漢室的代表，盤據遼東半世紀，並於袁紹子嗣袁尚等來奔之時獻頭於曹操。最終雖然於魏明帝時代為司馬懿剿滅，然而曹魏對此一分裂勢力的遲晚動手，也表示其並非泛泛之輩。

張燕、張繡與張魯，分屬不同性質的割據勢力。張燕為黃巾起事的最終結束，黑山軍縱橫河北十餘年；張繡則在群雄混戰最後投降曹操；張魯安穩於漢中數十年，以五斗米道穩定民心後歸曹。陳壽對其評價，仍是出於曹魏政權考量，而未能細究其對於民生的影響。

參、問題討論

【一】如何比較？同為後漢末年的載記，《三國志·魏書·二公孫陶四張傳第八》與《後漢書·劉虞公孫瓚陶謙列傳第六十三》對照之後，若歷史記載有所出入，應如何看待陳壽與范曄書寫筆法的差異？

【二】有無可能，嘗試以目前強大的電腦檢索功能，將每個傳的傳主，個別獨立以電腦檢索，³查詢所有相關文獻，重新以編年體，企求恢復傳主的編年事蹟生平，先求完成編年體的「類年譜」傳記，再由此繼續增補，完成較盧弼《三國志集解》更為完整，而正確的三國時代人物譜？

【三】公孫瓚傳中，劉太守故事表達地方政府相對於中央的獨立性，郡守與屬吏有其「君、臣」關係，如《後漢書》的〈鄧曄傳〉、〈彭修傳〉，與《三國志·魏書·田疇傳》，⁴此種「忠、孝」的二元性，為當時地方割據政權主流發展？

¹《後漢書·應劭傳》：「興平元年，前太尉曹嵩及子德，從琅邪入太山，劭遣兵迎之，未到，而徐州牧陶謙，素怨嵩子操，數擊之，乃使輕騎追嵩、德，並殺之於郡界。」見（南朝·宋）范曄，《後漢書·應劭傳》（北京：中華書局，2004年12月版），頁1610。

²司馬光，《資治通鑑·考異》，頁1944。

³目前以中央研究院的「瀚典」系統，可以查詢上億字的古文獻，並做出檢索報表。見<http://www.sinica.edu.tw/~tdbproj/handy1/>

⁴方詩銘，《三國人物散論》（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11月1版2刷），頁97-98。

【四】公孫瓚的政治支持，在於庸兒、賈販之類的富室商人，¹此與當時多數地方割據勢力需要地方大姓豪族支持的情況有所差異。此與公孫瓚的卑微出身有關，²也與當時河北地區劉虞、袁紹等人出身王室與豪族的相對比較，而選擇此條發展道路，向豪室尋求支持。³

【五】鮮于輔與烏丸關係，可參見〈魏書〉卷 30，烏丸相關記載。

【六】陶謙於董卓之亂後治理徐州，「百姓殷盛，穀米封贍，流民多歸之。」⁴可見陶謙治理，有其成功之處。何以後面接上小人當道事蹟的敘述？此為事實，亦或對陶謙與曹操關係上，對照曹操「徐州大屠城」期間流民四散至南方的「隱晦」書法？

【七】由公孫度、康、恭到淵的統治遼東，此段記述表明，曹魏政權始終並未真正平服北方，直到明帝時期才遭剿滅。另外神怪事蹟上，《三國志》如何將這些神怪事蹟與政治事件聯繫？

【八】張燕的黑山賊，與黃巾賊的遙相呼應，關係如何？主從，或者各有起源？何以黃巾亂事近乎平定後，黑山賊依然具有影響力，介入袁紹與公孫瓚戰事？而袁紹戰敗後，張燕主動示好向曹操降服，純粹因軍事力量對比，或因黑衫與黃巾淵源，均可討論。

【九】張魯漢中五斗米教政權的性質，近代以來多所討論，《三國志》中如何呈現此教的特點？

肆、參考書目

(1) 研讀書籍：

(晉)陳壽撰、(南朝·宋)裴松之注，《三國志》(北京：中華書局，1982年7月第2版，2007年5月北京第21刷)

(2) 相關史料及注釋

¹ 《三國志》，卷 8，〈魏書·二公孫陶四張傳〉，頁 244-245。另見(南朝·宋)范曄，《後漢書》(台北：宏業書局，1973年3月出版)，卷 73，〈劉虞公孫瓚陶謙列傳第六十三〉，頁 2363。

² 《後漢書》記載其出身：「家世二千石。瓚以母賤，遂為郡小吏。」見《後漢書》，卷 73，〈劉虞公孫瓚陶謙列傳第六十三〉，頁 2357。

³ 方詩銘，《三國人物散論》(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11月1版2刷)，頁 103-105。

⁴ 《三國志》，卷 8，〈魏書·二公孫陶四張傳〉，頁 248。

- 1 (清) 梁章鉅撰,《三國志旁證》(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00年6月初版)
- 2 盧弼撰,《三國志集解》斷句本(台北:漢京出版社,1986年10月初版)
- 3 (南朝·宋) 范曄撰,《後漢書》(台北:宏業書局,1973年3月出版)
- 4 (晉) 常璩撰,劉琳校注,《華陽國志校注》(台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88年11月台一版)
- 5 (清) 汪文臺輯、周天游校,《七家後漢書》(石家莊市:河北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
- 6 (晉) 袁宏撰、周天游校注,《後漢紀校注》(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1987年版)
- 7 (漢) 劉珍等撰、吳樹平校注,《東觀漢記校注》(河南:中州古籍出版社,1987年出版)

(3) 相關單篇文章

- 1 方詩銘,〈從《漢末英雄記》看公孫瓚〉,《史林》,1986年2月。
- 2 崔國璽,〈略論公孫度〉,《社會科學戰線》,1985年。
- 3 梁中效,〈漢末西部政局與張魯政權〉,成都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05年2月。
- 4 李鳳蘭,〈張魯五斗米道的歷史地位及影響〉,漢中師範學院學報,2003年2月。
- 5 龔小平,〈張修應為五斗米道初期的真正首領——張魯之道承諸父祖說質〉,四川教育學院學報,1999年。
- 6 劉昌安,〈曹操征張魯人物考辨〉,漢中師範學院學報,1997年1月。
- 7 嚴耀中,〈跋《諸葛亮與張魯書》〉,上海師範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1991年5月。
- 8 張仁鏡,〈試談張魯政權〉,陝西理工學院學報(社會科學版),1987年1月。
- 9 錢安靖,〈張魯〉,宗教學研究,1983年2月。
- 10 趙克堯,〈再論張魯政權的封建割據性質〉,浙江學刊,1983年5月。
- 11 梁贊英,〈也談張魯政權的性質〉,浙江學刊,1983年1月。
- 12 秦效瓊,〈釋“張魯在北”〉,語文教學通訊,1981年11月。
- 13 趙克堯,〈關於張魯政權性質的再探索〉,杭州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1980年5月。
- 14 何國定,〈《隆中對》申講》中“張魯在北”申文的商榷〉,四川師範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1979年1月。
- 15 黃惠賢,〈試論張魯政權的性質〉,武漢大學學報(人文科學版),1964年5月。
- 16 楊柄,〈漢中農民政權與張魯其人——與張炳耀等同意商榷〉,江漢論壇,1962年9月。
- 17 張炳耀,〈試論張魯及其政權性質〉,江漢論壇,1961年1月。

(4) 書籍

- 1 方詩銘,《三國人物散論》(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11月1版2刷)
- 2 黎東方,《細說三國》(台北:傳記文學出版社,1990年4月再版)

(八) 簡析《三國志·魏書·諸夏侯曹傳》

洪文琪 96/11/21

壹、前言

《三國志·魏書》卷九〈諸夏侯曹傳〉記錄了與曹氏政權密不可分之夏侯氏與曹氏旁系的重要人物，在此傳中所收錄之人物計有夏侯惇、夏侯淵、曹仁、曹洪、曹休、曹真、夏侯尚等共 21 人¹。傳中敘述了與曹操父子開創曹魏政權之夏侯氏與曹氏旁系，並兼及其子孫迄於魏亡，是研究曹魏政權從草創到末期被司馬氏所篡的重要史料。

此傳之所以重要蓋因夏侯氏與曹氏之間的關係，除了曹魏帝室諸王之外，與曹魏帝室最為親近者，幾乎皆錄於此傳中，惜因夏侯氏之初起，以軍功著稱，如夏侯惇、夏侯淵等，而他們二人與魏武帝曹操關係較密，故學者在論述魏武之時，多會兼述及二人，因而少有研究二人的專論²。而傳中另一主角，曹氏旁系則更顯得重要許多，無論是曹仁、曹洪，甚至是曹魏末期的曹真、曹爽，對於他們的事跡，論述則較為深入。

關於曹氏旁系的相關論述，可見：劉昌安，〈曹操征張魯人物考辨〉《漢中師範學院學報·社會科學版》1997 年第 1 期；王永平，〈曹爽伐蜀之目的及其失敗原因考析〉《許昌師專學報》1999 年第 3 期；王永平，〈曹爽、司馬懿之爭真相考論〉《揚州大學學報·人文社會科學版》1999 年第 3 期；孟祥才，〈論曹爽之敗〉《史學月刊》2004 年第 8 期；葉其峰，〈《曹真碑》新考〉《故宮博物院院刊》2005 年第 2 期等。

本文論述重點為夏侯氏與曹氏諸傳主，亦兼及傳主附帶之人物，本文初步認為《三國志》作者陳壽將這些傳主收於同一傳中，即欲論述曹魏政權在不同時期的核心人物，或可稱為不同時期的「曹魏集團」³，此點看法則有待與會學者與方家不吝賜教。

¹該傳中附於傳主之人物尚有韓浩、史渙、曹仁之弟純、曹休子肇、曹真子爽、義、訓、何晏、鄧颺、丁謐、畢軌、李勝、桓範、夏侯尚子女等人。

²關於研究夏侯氏的論文，就筆者所見多集中於夏侯玄，如：曹江紅，〈論夏侯玄與正始改制〉《貴州師範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1998 年第 1 期；臧宏，〈簡論夏侯玄的玄學思想〉《淮北煤師院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00 年第 3 期；景蜀慧，〈才性同異離合與夏侯玄選舉“分敘”之議〉《中山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03 年第 5 期；王永平，〈夏侯玄論——兼論魏晉之際譙郡夏侯氏門風之變化及其門第之上升〉《史學月刊》2007 年第 4 期等。

³筆者於此使用「曹魏集團」一詞，蓋因夏侯惇、夏侯淵、夏侯尚、夏侯玄、曹仁、曹洪、曹真、曹爽等人皆曾任朝中要職，亦是曹氏政權之骨幹，其內部的凝聚力自會形成一個團體，而此團體之核心人物即為上述提及之諸人，而團體之精神領袖或擁戴者厥為曹魏皇帝。

貳、內容辨正

一、夏侯惇字元讓，沛國譙人。（《三國志》，頁 267）

【解析】：《三國志旁證》引趙一清曰：「承祚以夏侯與諸曹互列一卷，正隱寓操爲夏侯氏子。至操以女妻楙，蓋欲掩其跡，所謂奸也。而或轉據此力辨操非攜養，不亦顛乎！」

二、夏侯嬰之後也。（《三國志》，頁 267）

【解析】：案：《漢書·夏侯嬰傳》：「初嬰爲滕令奉車，故號滕公。及曾孫頗尙主，主隨外家繫姓孫，號孫公主，故滕公子孫更爲孫氏。」據此，則竟云夏侯嬰之後，恐不無附會矣。（《三國志旁證》，頁 226。）

三、二十四年，太祖軍擊破呂布軍於摩陂，召惇常與同載，特見親重。
（《三國志》，頁 268）

【解析】：《三國志旁證》引趙翼曰：「操擒布在建安二年，距建安二十四年已二十餘載，何得尙有破布之事？考是時關羽圍曹仁，操遣徐晃救之，操自洛陽親往應接，未至而晃破關，操遂軍摩陂。則《惇傳》所云呂布，必關羽之訛也。」（《三國志旁證》，頁 227。）

四、浩舅杜陽爲河陰令。（《三國志》裴注，頁 269）

【解析】：《三國志旁證》引趙一清曰：「兩漢志皆無河陰。顧祖禹謂『平陰』魏文帝改『河陰』。杜陽爲令時，不應有河陰之名，蓋史家追改之。」

五、十四年，以淵爲行領軍。（《三國志》，頁 270）

【解析】：《三國志旁證》引錢大昭曰：「此十四年，即建安十四年也。疑脫『建安』二字。」

六、轉擊濟陰、山陽、中牟、陽武、京、密十餘縣，皆拔之。（《三國志》，頁 277）

【解析】：《三國志旁證》引趙一清曰：「此錯舉郡縣以成文。濟陰則定陶也，山陽則昌邑也，二者皆郡也。中牟下四縣名，若河內之山陽縣，故城在懷慶府脩武縣西北六十里，去濟陰甚遠，不得連及。然下云十餘縣，則遺卻二郡，此臨文之語病耳。」

七、以前後功拜鷹揚校尉。（《三國志》，頁 278）

【解析】：《宋書·百官志》：「鷹揚將軍，建安中魏武以曹洪居之。」與此互異。（《三國志旁證》，頁 230。）

八、曹真字子丹，太祖族子也。太祖起兵，真父邵募徒眾，爲州郡所殺。裴注《魏略》曰：真本姓秦，養曹氏。（《三國志》，頁 280）

【解析】：案：真父既名邵，而明帝時，真進封邵陵侯。故裴松之云：若非書誤，則事不可論。

九、尙有愛妾嬖幸，寵奪適室；適室，曹氏女也。（《三國志》，頁 294）

【解析】：《晉書·景懷夏侯皇后傳》云：「父尙，魏征南大將軍；母曹氏，魏德陽鄉主。……明帝世，宣帝居上將之重，諸子並有雄才大略。后知帝非魏之純臣，而后既魏氏之甥，帝深忌之。青龍二年，遂以鳩崩。……無男，生五女。」（《三國志旁證》，頁 238。）

十、玄格量弘濟，臨斬東市，顏色不變，舉動自若。（《三國志》，頁 299）

【解析】：《太平御覽》卷八百八十四引《異苑》云：「夏侯玄爲司馬景王所誅，宗人爲之設祭，見玄來靈坐上，脫頭於膝，……，以內頭中，畢，還自安頭而言曰：『吾得請於帝矣，子元無嗣也。』」「及永嘉之亂，有覲見宣王，〔宣王〕涕泗云：『國家傾覆，是曹爽夏侯玄訴冤得伸故也。』」（《三國志旁證》，頁 239。）

參、傳主評價

一、夏侯惇

（一）個性剛烈

年十四，就師學，人有辱其師者，惇殺之，由是以烈氣聞。¹

（二）體恤民情

時大旱，蝗蟲起，惇乃斷太壽水作陂，自身負土，率將士勸種稻，民賴其利。²

（三）尊師清廉

惇雖在軍旅，親迎師受業。性清儉，有餘財輒以分施，不足資之於官，不治產業。³

二、韓浩

¹〔晉〕陳壽撰、〔南朝·宋〕裴松之注，《三國志》（新校標點本，北京，中華書局，1959年12月第1版，1982年7月第2版，本文以下均簡稱爲《三國志》），卷9〈魏書·諸夏侯曹傳〉，頁267。

²《三國志》，卷9〈魏書·諸夏侯曹傳〉，頁268。

³《三國志》，卷9〈魏書·諸夏侯曹傳〉，頁268。

(一) 韓浩救惇¹

三、夏侯淵

(一) 臨陣生計

超奔漢中，還圍祁山。敘等急求救，諸將議者欲須太祖節度。淵曰：「公在鄴，反覆四千里，比報，敘等必敗，非救急也。」……諸將見遂眾，惡之，欲結營作塹乃與戰。淵曰：「我轉鬪千里，今復作營塹，則士眾罷弊，不可久。賊雖眾，易與耳。」乃鼓之，大破遂軍。²

(二) 驕恣致禍

初，淵雖數戰勝，太祖常戒曰：「為將當有怯弱時，不可但恃勇也。將當以勇為本，行之以智計；但知任勇，一匹夫敵耳。」³

四、曹仁

(一) 以仁取城

河北既定，從圍壺關。太祖令曰：「城拔，皆坑之。」連月不下。仁言於太祖曰：「圍城必示之活門，所以開其生路也。今公告之必死，將人自為守。」……太祖從之，城降。⁴

(二) 死守樊城

關羽攻樊，時漢水暴溢，于禁等七軍皆沒，禁降羽。仁人馬數千人守城，城不沒者數板。⁵

五、曹洪

(一) 吝嗇招禍

始，洪家富而性吝嗇，文帝少時假求不稱，常恨之，遂以舍客犯法，下獄當死。羣臣並救未能得。……洪先帝功臣，時人多為缺望。⁶

六、曹真

(一) 智拒武侯

真以亮懲於祁山，後出必於陳倉，乃使將軍郝昭、王生守陳倉，治其城。明年春，亮果圍陳倉，已有備而不能克。⁷

¹韓浩其人事迹不詳，陳壽僅將之附於夏侯惇傳後，而裴松之注的描寫亦不多。詳參見《三國志》，卷9〈魏書·諸夏侯曹傳〉，頁268-270。

²《三國志》，卷9〈魏書·諸夏侯曹傳〉，頁271。

³《三國志》，卷9〈魏書·諸夏侯曹傳〉，頁272。

⁴《三國志》，卷9〈魏書·諸夏侯曹傳〉，頁275。

⁵《三國志》，卷9〈魏書·諸夏侯曹傳〉，頁275-276。

⁶《三國志》，卷9〈魏書·諸夏侯曹傳〉，頁278。

⁷《三國志》，卷9〈魏書·諸夏侯曹傳〉，頁281。

(二) 善待友子

真少與宗人曹遵、朱讚並事於太祖。遵、讚早亡，真愍之，乞分所食邑封遵、讚子。¹

(三) 體卹下屬

真每征行，與將士同勞苦，軍賞不足，輒以家財班賜，士卒皆願為用。²

七、曹爽、夏侯玄

評曰：夏侯、曹氏，世為婚姻，故惇、淵、仁、洪、休、尚、真等並以親舊肺腑，貴重于時，左右勳業，咸有效勞。爽德薄位尊，沈溺盈溢，此固《大易》所著，道家所忌也。玄以規格局度，世稱其名，然與曹爽中外縷繆；榮位如斯，曾未聞匡弼其非，援至良才。舉茲以論，焉能免之乎！³

八、曹魏集團

(一) 曹操集團核心：夏侯惇、夏侯淵、曹仁、曹洪。

(二) 曹丕集團核心：曹休、夏侯尚、曹真。

(三) 曹睿集團核心：曹休、曹真、曹肇、曹爽、夏侯玄。

上述對諸傳主的評價，可以得知各個傳主實為曹魏集團的核心人物，且亦見到傳主不為人知的一面（如夏侯惇之善治與尊師等），而探究曹魏集團的同時更可看到司馬懿勢力的逐漸抬頭絕非偶然，曹魏的軍政大權之所以落入司馬氏集團手中，厥為曹氏集團日漸腐朽使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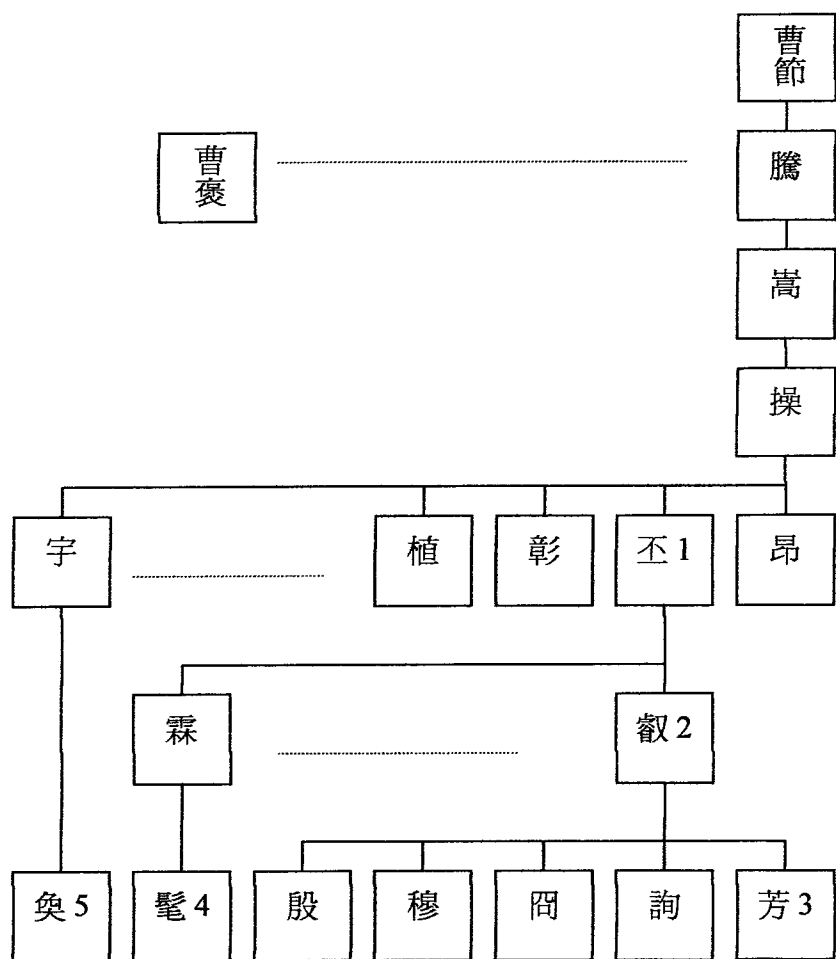
【表一】曹氏集團關係圖 1（參考周明泰撰，〈三國志世系表〉製）⁴

¹ 《三國志》，卷 9〈魏書·諸夏侯曹傳〉，頁 282。

² 《三國志》，卷 9〈魏書·諸夏侯曹傳〉，頁 2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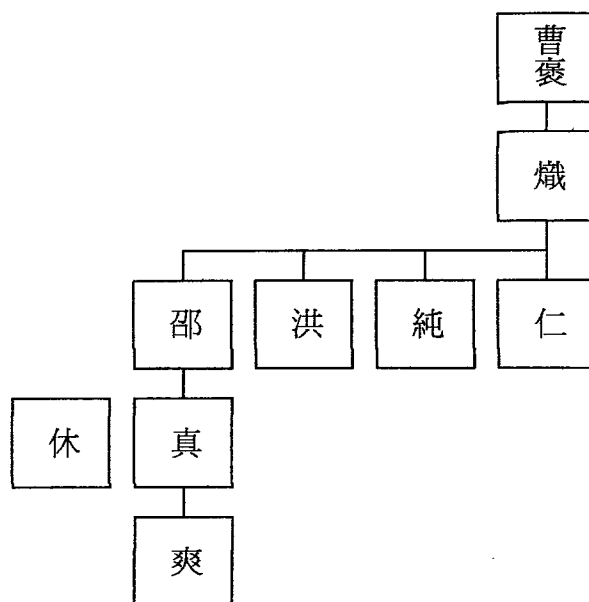
³ 《三國志》，卷 9〈魏書·諸夏侯曹傳〉，頁 305。

⁴ 本表係參考周明泰撰〈三國世系表〉收入《二十五史補編》編委會編，《二十五史補編·三國志補編》，（據開明書店版影印，北京：北京圖書館出版社，2005 年 2 月第 1 版第 1 刷。），頁 67-69。惟魏武帝操有子 25 人，文帝丕亦有子 9 人，於此不一一錄出，僅列出與帝位繼承相關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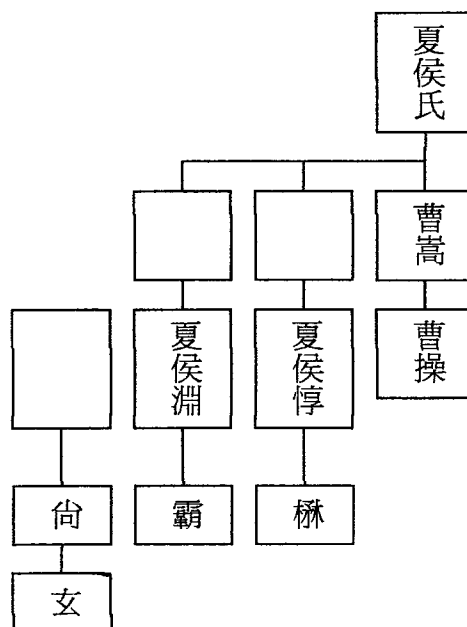


【表二】曹氏集團關係圖 2（參考周明泰撰，〈三國志世系表〉製）¹

¹周明泰撰〈三國世系表〉收入《二十五史補編》編委會編，《二十五史補編·三國志補編》，頁 69-71。



【表三】曹氏與夏侯氏集團關係圖（參考周明泰撰，〈三國志世系表〉製）¹



肆、相關比較

《三國志·魏書·諸夏侯曹傳》	《三國演義》
----------------	--------

¹周明泰撰〈三國世系表〉收入《二十五史補編》編委會編，《二十五史補編·三國志補編》，頁 77-78。

<p>夏侯惇，字元讓，沛國譙人，夏侯嬰之後也。(頁 267)</p> <p>夏侯淵，字妙才，惇族弟也。(頁 270)</p>	<p>又有沛國譙人夏侯惇，字元讓，乃夏侯嬰之後；……與其族弟夏侯淵兩個，……此二人本操之弟兄：操父曹嵩原是夏侯氏之子，過房與曹家，因此是同族。(第五回)</p>
<p>曹仁字子孝，太祖從弟也。(頁 274)</p> <p>曹洪字子廉，太祖從弟也。(頁 277)</p>	<p>曹氏兄弟曹仁、曹洪各引兵千餘來助。曹仁字子孝，曹洪字子廉……(第五回)</p>
<p>太祖失馬，賊追甚急，洪下，以馬授太祖，太祖辭讓，洪曰：「天下可無洪，不可無君。」(頁 277)</p>	<p>操翻身落馬，……下馬救起曹操。操視之，乃曹洪也。……洪曰：「天下可無洪，不可無公。」操曰：「吾若再生，汝之力也。」(第六回)</p>
<p>太祖自徐州還，惇從征呂布，為流失所中，傷左目。(頁 268)</p>	<p>陣上曹性看見，暗底拈弓搭箭，覷得親切，一箭射去，正中夏侯惇左目。……急用手拔箭，不想連眼珠拔出，……遂納於口內啖之。(第十八回)</p>
<p>仁不應，遂被甲上馬，將其麾下壯士數十騎出城。……三軍服其勇。太祖益狀之，轉封安平亭侯。(頁 275)</p>	<p>曹仁在城上望見牛金困在垓心，遂披甲上馬，引麾下壯士數百騎出城，……曹仁得勝而回。(第五十一回)</p>
<p>以太祖舉義兵，易姓名轉至荊州，聞行北歸，見太祖。太祖謂左右曰：「此吾家千里駒也。」(頁 279)</p>	<p>號令方下，紅袍隊中，一個少年將軍驟馬而出，眾視之，那曹休也。……曹操於台上望見大喜，曰：「此吾家千里駒也！」(第五十六回)</p>
<p>馬超圍梁州刺史韋康於冀，淵救康，未到，康敗。去冀二百餘里，超來逆戰，軍不利。(頁 270~271)</p>	<p>刺史韋康，累遣人求救於夏侯淵。淵不得曹操言語，未敢動兵。……韋康大開城門，投拜馬超。(第六十四回)</p>
<p>淵自督糧在後。郃至渭水上，超將氐羌數千逆郃。未戰，超走，郃進軍收超軍器械。(頁 271)</p>	<p>夏侯淵大軍至，馬超棄城殺出，……後面夏侯淵大軍趕來，馬超遂走。(第六十四回)</p>
<p>初，淵雖數戰勝，太祖常戒曰：「為將當有怯弱時，不可但恃勇也。將當以勇為本，行之以智計；但知任勇，一匹夫敵耳。」(頁 272)</p>	<p>使者出書，淵拆視之。略曰：「凡為將者，當以剛柔相濟，不可徒恃其勇。若但任勇，則是一夫之敵耳。」(第七十一回)</p>
<p>備挑郃戰，郃軍不利。淵分所將兵半助郃，為備所襲，淵遂戰死。諡曰愍侯。(頁 272)</p>	<p>黃忠一馬當先，馳下山來，……夏侯淵措手不及，……黃忠寶刀已落，連頭帶肩，砍為兩段。(第七十一回)</p>
<p>於是收爽、羲、訓、晏、颺、謐、軌、勝、範、當等，皆伏誅，夷三族。(頁 288)</p>	<p>當曰：「非我一人，更有何晏、鄧颺、李勝、畢軌、丁謐等五人，同謀竄逆。」……然後押曹爽兄弟三人并一千</p>

人犯，皆斬於市曹，滅其三族。(第一百七回)

伍、問題討論

一、曹洪因曹丕曾假求不允而遭報復，惟筆者認為似乎過於單純，似有別的因素。

【說明】曹洪因群臣勸上奏免死，且卞太后亦要郭皇后求情才得免死，對於先帝功臣如此似乎太過。

【解析】鄙意頗疑為曹洪是否曾捲入曹丕與曹植帝位之爭，以致於曹丕即位之後旋即被清算。

二、論者以為曹爽若不為司馬懿所敗，司馬氏終不能奪魏祚。

【說明】似乎將曹爽的重要性視之過高。

【解析】曹魏在明帝時期最重要者當為曹真，其掌兵權並多次阻擋諸葛亮北伐，但曹真死後，大權落於司馬懿之手，曹氏遂漸無法與之抗衡。

三、《三國志·魏書·諸夏侯曹傳》敘及夏侯尚時，敘述了「八議」此一名詞。

【說明】曹魏時期，作為官僚貴族特權的「八議」正式入律。

【解析】八議為議親、議故、議賢、議能、議功、議貴、議勤、議賓¹。

陸、參考書目

一、原典

(一) 基本史料

1. 陳壽撰、裴松之注，《三國志》，新校標點本，北京，中華書局，1959年12月第1版，1982年7月第2版。
2. 長孫無忌等撰《唐律疏議》，三十卷，劉俊文據滂熹齋本、至正本、文化本等系統校注，北京，中華書局，1983年11月第1版，1993年9月第1版修訂本第2刷。

(二) 相關史料及注釋

1. 梁章鉅撰，《三國志旁證》，新校標點本，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00年6月第1版第1刷。
2. 《二十五史補編》編委會編，《二十五史補編·三國志補編》，據開明書店版影印，北京：北京圖書館出版社，2005年2月第1版第1刷。

¹ [唐]長孫無忌等撰，劉俊文點校《唐律疏議》（北京，中華書局，1983年11月第1版，1993年第2刷修訂本）卷1〈名例律〉，頁16-18。

二、專書

1. 陳壽著、吳順東等譯，《三國志全譯》，貴陽：貴州人民出版社，1994年10月第1版第1刷。
2. 王仲犖著，《魏晉南北朝史》，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79年12月第1版，1990年3月第6刷。
3. 張儋生著，《魏晉南北朝史》，台北：幼獅文化出版社，民69年12月第1版。

三、期刊論文

(一) 期刊

1. 劉昌安，〈曹操征張魯人物考辨〉《漢中師範學院學報·社會科學版》1997年第1期。
2. 曹江紅，〈論夏侯玄與正始改制〉《貴州師範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1998年第1期。
3. 臧宏，〈簡論夏侯玄的玄學思想〉《淮北煤師院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00年第3期。
4. 景蜀慧，〈才性同異離合與夏侯玄選舉“分敘”之議〉《中山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03年第5期。
5. 王永平，〈世族勢力之復興與曹叡顧命大臣之變易〉《揚州大學學報》1998年第2期。
6. 王永平，〈曹爽伐蜀之目的及其失敗原因考析〉《許昌師專學報》1999年第3期。
7. 王永平，〈曹爽、司馬懿之爭真相考論〉《揚州大學學報·人文社會科學版》1999年第3期。
8. 王永平，〈夏侯玄論——兼論魏晉之際譙郡夏侯氏門風之變化及其門第之上升〉《史學月刊》2007年第4期。
9. 孟祥才，〈論曹爽之敗〉《史學月刊》2004年第8期。
10. 葉其峰，〈《曹真碑》新考〉《故宮博物院院刊》2005年第2期。

(二) 學位論文

1. 李安彬，《司馬氏家族與曹魏政權關係之研究》，中國文化大學史學研究所碩士論文，1997年6月。
2. 王惟貞，《魏明帝曹叡朝政研究》，清華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1999年6月。
3. 陳孝田，《三國宗室之研究》，中國文化大學史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4年1月。

(九) 簡析《三國志·荀彧荀攸賈詡傳》

朱祖德 96/01/09

壹、前言

《三國志》，卷十，〈荀彧荀攸賈詡傳〉是主要是介紹曹操的三個主要的幕僚，也就是一般所謂的「軍師」。荀彧是有「王佐之器」的大才，與蜀漢的諸葛亮屬於同類型，荀攸是其姪子，都是曹操早年所倚重的軍師型人物。賈詡則入曹營較晚，但素有「算無遺策」之美譽，老謀深算，因荐曹丕為太子，而致三公之高位，但德行較荀彧、荀攸為差，早年涼州兵團攻入長安，造成十室九空，賈詡負有相當大的責任。

貳、研究回顧

目前有關荀彧的研究，大部分是在探討其政治作為及成就，也有與其子荀顗加以比較的文章。筆者所搜集到的有呂寬慶，〈荀彧父子的政治取向與漢魏局勢變動關係之研究〉（《鄭州航空工業管理學院學報（社會科學版）2007年第4期》、徐德龍，〈從荀彧之死看曹操的「唯才是舉」令〉（《廣西梧州師範高等專科學校學報》，2001年2月）、孟祥才，〈論荀彧〉（《史學月刊》2001年第1期）、黃文榮，〈曹操的軍事幕僚研究--以軍師、參軍與軍掾為例〉（《輔仁歷史學報》，第16期，2005年7月）及張大可，〈論曹操智囊團的形成及其歷史作用〉（《西北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1987年第3期）¹等數篇文章。

其中黃文榮，〈曹操的軍事幕僚研究--以軍師、參軍與軍掾為例〉一文，將曹操幕僚分時期敘述，而在第一期「曹操司空時期的軍事幕僚一覽表」²中卻獨漏了荀彧，而列其於第二期「曹操丞相時期的軍事幕僚一覽表」³中，時序上似乎有誤；且對其首倡迎漢獻帝至許都之功勞，隻字未提。官渡之戰時又不錄首席軍師荀彧所提出度勝、謀勝、武勝及德勝等「四勝論」⁴，僅提到郭嘉「十勝十敗論」⁵及賈詡的四勝論⁶，似有偏頗之處。

參、評價

¹ 該文後收入氏著，《三國史研究》（蘭州：甘肅人民出版社，1994年12月初版2刷），篇名改為〈論曹操的智囊團〉。

² 黃文榮，〈曹操的軍事幕僚研究--以軍師、參軍與軍掾為例〉，《輔仁歷史學報》，第16期（2005年7月），頁81。

³ 黃文榮，〈曹操的軍事幕僚研究--以軍師、參軍與軍掾為例〉，頁82-84。

⁴ 《三國志》卷十，〈荀彧荀攸賈詡傳〉，頁313。

⁵ 《三國志》卷十四，〈程郭董劉蔣劉傳〉，頁432裴注引《傅子》。

⁶ 《三國志》卷十，〈荀彧荀攸賈詡傳〉，頁330。

陳壽《三國志》對荀彧的評價是「荀彧清秀通雅，有王佐之風，然機鑒先識，未能充其志也」¹可謂讚譽有加。對荀攸及賈詡的評價是「庶乎算無遺策，經達權變，其（張）良、（陳）平之亞歟！」²，從陳壽把荀攸、賈詡與西漢時期的開國功臣及著名謀士張良、陳平相比，可看出似乎荀攸及賈詡比荀彧得到陳壽更多的讚譽。

而裴松之注對於陳壽將賈詡與荀彧、荀攸列入同傳頗不以爲然，同時也認爲評語中把賈詡與荀攸認爲等同於西漢時的張良、陳平，是舉例不當³。愚意以爲正因張良爲俊逸之才，而陳平雖有奇計，然其名聲不彰，陳壽用此二人來比喻荀攸與賈詡，可謂頗具深意，側面顯示出荀攸的高雅及賈詡的世俗，對賈詡來說是明褒暗貶。

而范曄所著的《後漢書》中的〈荀彧傳〉不但字數較《三國志·荀彧傳》爲多，對荀彧亦是稱讚有加，其文云：

自遷帝西京，山東騰沸，天下之命倒懸矣。荀君乃越河、冀，間關以從曹氏。察其定舉措，立言策，崇明王略，以急國難，豈因亂假義，以就違正之謀乎？誠仁爲己任，期紓民於倉卒也。及阻董昭之議，以致非命，豈數也夫！世言荀君者，通塞或過矣。常以爲中賢以下，道無求備，智算有所研疎，原始未必要末。斯理之不可全詰者也。夫以衛賜之賢，一說而斃兩國。彼非薄於仁而欲之，蓋有全必有喪也，斯又功之不兼者也。方時運之屯遭，非雄才無以濟其溺，功高執強，則皇器自移矣。此又時之不可並也。蓋取其歸正而已，亦殺身以成仁之義也。⁴

在傳末范曄並稱讚荀彧：「公業稱豪，駿聲升騰。權詭時偪，揮金僚朋。北海天逸，音情頓挫。越俗易驚，孤音少和。直轡安歸，高謀誰佐？彧之有弼，誠感國疾。功申運改，迹疑心一。」⁵可謂讚譽有加，比之《三國志·荀彧傳》的輕描淡寫及避重就輕，可說是大不相同。

在引用人材方面，《三國志》中明確由荀彧引見的有戲志才、郭嘉、閻象及韋康等謀士⁶，誠如《三國志·荀彧荀攸賈詡傳》言：

嘉字奉孝，潁川人也；戲志才，籌畫士也，太祖甚器之，早卒。太祖與彧書曰：「自志才亡後，莫可與計事者。汝、潁固多奇士，誰可以繼之？」彧薦嘉，召見論天下事，太祖曰：「使孤成大業者，必此人也。」⁷

另裴松之注引《彧別傳》云：

¹ 《三國志》卷十，〈荀彧荀攸賈詡傳〉，頁332。

² 《三國志》卷十，〈荀彧荀攸賈詡傳〉，頁332。

³ 《三國志》卷十，〈荀彧荀攸賈詡傳〉，頁332 裴注。

⁴ 《後漢書》卷七十，〈荀彧傳〉，頁2291~2292。

⁵ 《後漢書》卷七十，〈荀彧傳〉，頁2293。

⁶ 其後閻象及韋康雖因事敗亡，然於其志節無損。

⁷ 《三國志》卷十四，〈程郭董劉蔣劉傳〉，頁431。

前後所舉者，命世大才，邦邑則荀攸、鍾繇、陳羣，海內則司馬宣王（司馬懿），及引致當世知名鄒慮、華歆、王朗、荀悅、杜襲、辛毗、趙儼之儔，終為卿相，以十數人。取士不以一揆，戲志才、郭嘉等有負俗之譏，杜畿簡傲少文，皆以智策舉之，終各顯名。荀攸後為魏尚書令，亦推賢進士。太祖曰：「二荀令之論人，久而益信，吾沒世不忘。」鍾繇以為顏子既沒，能備九德，不貳其過，唯荀彧然。¹

依《彧別傳》所載，除戲志才、郭嘉、閻象及韋康外，荀彧又舉薦了荀攸²、鍾繇、陳羣及司馬懿等曹魏股肱之臣，足見荀彧所舉人才甚多。而「終為卿相，以十數人」表明荀彧所推舉人才均能適才適任。雖其直接推薦的人才未如一般所說的十餘位那樣多，但仍是曹操所倚重的棟樑重臣。

肆、問題討論：

一、《三國志·荀彧荀攸賈詡傳》傳文中可以再探究的部分，包括眾說紛紜的荀彧死因問題，以及他和曹操關係從親密到疏離的過程及徵兆。

二、荀彧之子荀顛，為何在政治走向方面和其父相距如此之大，是否與其父遭到曹操「隱誅」有關？值得深入探究。

三、而另一傳主賈詡的跳槽次數雖多，但身價卻是愈來愈好，頗有倒吃甘蔗的情形，其原因何在？值得探討。

四、程昱、郭嘉入曹營早於賈詡，功勞亦多，何以其傳記次序反晚於賈詡，是否與賈詡有功於曹丕奪太子之事，亦值得研究。

五、傳中所載荀攸之事跡相較之下為少，是否能從其他資料加以補充，以使史料完備，來呈現歷史事實。

伍、參考書目

（二） 原典：

1 陳壽撰，裴松之注，《三國志》（五冊），北京：中華書局，1994年10月2版12刷。

2 梁章鉅撰，《三國志旁證》，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00年6月初版。

3 盧弼撰，《三國志集解》，斷句本，台北，新文豐出版事業公司，1975年3月初版，附錢大昕《考異》三卷。

¹ 《三國志》卷十，〈荀彧荀攸賈詡傳〉，頁318裴注引《彧別傳》。

² 有關荀攸是否為荀彧所推薦問題，《三國志》荀攸本傳記其入仕曹營方式為徵辟，然曹操之所以會注意到荀攸，先由荀彧引荐的可能性相當大（荀攸為荀彧姪子），只是本傳未詳細記載。

(二) 專書：

- 1 李純蛟，《三國志研究》，成都，巴蜀書社，2002年9月初版。
- 2 李則芬《三國歷史論文集》，台北，黎明文化事業公司，1982年10月初版。
- 3 吳金華，《三國志校詁》，江陰，江蘇古籍出版社，1990年10月初版。
- 4 吳金華，《古文獻研究叢稿》，淮陰，江蘇教育出版社，1995年11月初版。
- 5 張大可，《三國史研究》，蘭州：甘肅人民出版社，1994年12月初版2刷。
- 6 蘇杰，《「三國志」異文研究》，濟南，齊魯書社，2006年3月初版。

(三) 論文：

- 1 王小瓊，〈略論魏文帝曹丕〉，鄭州航空工業管理學院學報（社會科學版），2007年第1期。
- 2 王柯，〈「三國志」標點拾誤（上）〉，《古籍整理研究學刊》，1998年第3期。
- 3 王柯，〈「三國志」標點拾誤（下）〉，《古籍整理研究學刊》，1998年第4、5期合刊。
- 4 王仲榮，〈曹操〉，收入王仲榮，《蜡華山館叢稿續編》（濟南：山東人民出版社，1995年12月初版）。
- 5 田餘慶，〈關於曹操的幾個問題〉，收入田餘慶，《秦漢魏晉史探微》，北京：中華書局，1993年11月初版。
- 6 白萬獻、張曉剛，〈南陽人才在三國各政權中的地位與作用〉，《南都學壇（南陽師專學報）》（哲社版），1993年第3期。
- 7 吳金華，〈《三國志校詁》外編〉，載氏著《古文獻研究叢稿》（淮陰，江蘇教育出版社，1995年11月初版）。
- 8 呂寬慶，〈荀彧父子的政治取向與漢魏局勢變動關係之研究〉，《鄭州航空工業管理學院學報（社會科學版）》，2007年第4期。
- 9 徐德龍，〈從荀彧之死看曹操的「唯才是舉」令〉，《廣西梧州師範高等專科學校學報》，2001年2月。
- 10 孟祥才，〈論荀彧〉，《史學月刊》，2001年第1期。
- 11 姚季農，〈魏、蜀、吳三者之間均衡勢力的維持〉，姚季農主編，《三國史論集》（一）（台北，古籍史料出版社，1973年1月初版）。
- 12 陶賢都，〈曹操霸府與曹丕代漢〉，《唐都學刊》，2005年第6期。
- 13 黃文榮，〈曹操的軍事幕僚研究--以軍師、參軍與軍掾為例〉，《輔仁歷史學報》，第16期，2005年7月。

- 14 張大可，〈論曹操智囊團的形成及其歷史作用〉《西北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1987年第3期。
- 15 鄭欣，〈曹操的歷史功績〉，收入鄭欣，《魏晉南北朝史探索》，濟南：山東大學出版社，1997年5月初版2刷。

(十) 簡析《三國志·魏書·袁張涼國田王邴管傳第十一》

莊宇清 97/2/27

壹、前言

陳壽對於本〈傳〉記載，所置放位置即頗值得探討。僅次於漢末群雄、曹氏核心武將、二荀賈詡之後，又在崔琰等文臣武將之前，記載之事又特重節義，陳壽似乎有意於書寫順序上，表達對於這群人的敬意。關於近當代研究，並不多見，集中於田疇與管寧，略有下列諸篇：祝秀俠，〈論田疇〉，收於《三國人物新論》¹；謝明勳，〈「矯柔」與「本心」——由管寧、華歆割席斷交事論「歷史之虛實」〉²；〈從「管寧渡海」故事的流播看中古人思想之變遷〉等文章。本〈傳〉所探論，其他人的事蹟，亦將討論，何以陳壽會將其合傳？

貳、內容辨正

一、《三國志·袁渙傳》裴注：「著書十餘萬言。」³

【解析】《隋書·經籍志》：「《袁子正論》十九卷，《正書》二十五卷，袁準撰。」⁴

二、《三國志·袁渙傳》：「官至河隄謁者。」⁵

【解析】《宋書·百官志》云：「都水使者，一人，掌舟航及運部。秦、漢有都水長、丞，主陂池灌溉，保守河渠，屬太常。漢東京省都水，置河隄謁者，魏因之。」⁶

三、《三國志·田疇傳》：「疇乃歸，自選其家客與年少之壯勇募從者二十騎俱往。」⁷

¹ 祝秀俠，〈論田疇〉，收於《三國人物新論》（臺北：傳記文學出版社）

² 謝明勳，〈「矯柔」與「本心」——由管寧、華歆割席斷交事論「歷史之虛實」〉，收於《歷史月刊》2000年5月號，頁68-73。

³ 陳壽，《三國志·袁渙傳》，頁336。

⁴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00年6月1版1刷），頁259。

⁵ 陳壽，《三國志·袁渙傳》，頁336。

⁶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259。

⁷ 陳壽，《三國志·田疇傳》，頁340。

【解析】〈劉虞傳〉與疇同行者，尚有從事鮮于銀。「募」，一本作「慕」。¹

四、《三國志·田疇傳》：「虞已爲公孫瓚所害。疇至，謁祭虞墓。」²

【解析】《拾遺記》云：「劉虞爲公孫瓚所害，疇追慕無已，往虞墓，設雞酒之禮，慟哭之音，動於林野，翔鳥爲之悽鳴，走獸爲之吟伏。疇臥於草間，忽有人通云：『劉幽州來，欲與田子泰言生平之事。』疇神悟遠識，知是劉虞之魂，既近而拜，疇泣不自支，因相與進雞酒。疇醉，虞曰：『公孫瓚求子甚急，宜竄伏以避害。』疇拜曰：『聞君臣之義，生則盡禮，今見君之靈，願得同歸九地，死且不朽，安可逃乎？』虞曰：『子萬古之貞士也，深慎爾儀。』奄然不見。」³

五、《三國志·田疇傳》：「太祖北征烏丸，未至，先遣使辟疇，又命田豫喻指。疇戒其門下趣治嚴。門人謂曰：『昔袁公慕君，禮命五至，君義不屈；今曹公使一來而君若恐弗及者，何也？』疇笑而應之曰：『此非君所識也。』」⁴

【解析】唐庚曰：「昔漢明帝問於吳良曰：『先帝召卿不至，及從驃騎游何邪？』良曰：『先帝以禮待下，故臣得以禮進退，驃騎以法檢下，故臣爲法屈耳。』疇之用意，蓋亦如此。是時袁氏政寬，故疇可得不至，曹氏客急，故不敢不來。來非慕義，故終身不受封爵。疇雖不言，言在其中矣。」殿本〈考證〉云：北宋本「預」作「豫」。⁵

六、《三國志·田疇傳》：「疇自以始爲居難，率眾遁逃，志義不立，反以爲利，非本意也。」⁶

【解析】錢大昕《考異》：「『居』當作『君』。」華按：錢說甚諱。「君」謂幽州牧劉虞，爲公孫瓚所戮者也。田疇嘗爲虞之從事，與虞有君臣之誼。及虞被害，疇率眾而盟曰：「君仇不報，吾不可以立於世！」遂入徐無山中。所謂「始爲君難」，即指此事。作「居」吳義，必爲「君」之形訛。⁷

吳金華：今檢《資治通鑑》卷六十五，其文作「吾始爲劉公報仇」云云，其中「劉公」即所謂「君」也，此又一明證。州、郡、縣三級長官與其下屬都以君臣相稱，宋朝人已經不甚了然，例如蕭常《續後漢書》卷四十敘此事作「疇自以始由避難」，把「君」字搞掉了；又如

¹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260。

² 陳壽，《三國志·田疇傳》，頁 340。

³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260。

⁴ 陳壽，《三國志·田疇傳》，頁 342。

⁵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260-261。

⁶ 陳壽，《三國志·田疇傳》，頁 342。

⁷ 吳金華，《三國志校詁》（蘇州：江蘇古籍出版社，1990年10月1版1刷），頁 77。

本志〈賈逵傳〉：「絳吏民間將殺逵，皆乘城呼曰：『負要殺我賢君，寧俱死耳！』」《冊府元龜》卷七六三改作「賢臣」，蓋不知賈逵是絳縣長官，吏民稱之為「賢君」正是當時口語。¹

七、《三國志·王脩傳》：「初平中，北海孔融召以為主簿。」²

【解析】易培基：「『北海』下，《通志》有『相』字。」吳金華：「孔融係魯國人，當時任北海相，所以史家或以地望稱之為『魯國孔融』，時人或以職官稱之為『孔北海』，斷無妄稱『北海孔融』之理。《蜀志·先主傳》有『北海相孔融謂先主』語，《吳志·太史慈傳》謂『北海相孔融聞而奇之』，又〈是儀傳〉載『郡相孔融嘲儀』事；『郡相』即『北海相』的異稱，其中『郡』可取代『北海』，但『相』字卻不可省略。通過易氏《補注》，我們知道《通志》卷一百十四引作『北海相』，自可據以沾補。」³

八、《三國志·王脩傳》：「行司金中郎將。」裴松之注：「《魏略》曰：『脩為司金中郎將。』」⁴

【解析】錢大昕曰：「陳琳〈為袁紹檄〉稱操特置『發丘中郎將、摸金校尉』，即此也。〈韓暨傳〉：『就加司金都尉』亦是。」潘眉曰：「魏太祖與王脩書云：『先賢之論，多以鹽鐵之利足贍軍國之用。昔孤初立司金之官，念非屈君，餘無可者。』；又云：『使此君沈滯治官。』然則司金中郎將，蓋治官也。同時蜀漢亦立此官，〈張裔傳〉云：『還為司金中郎將，典作農戰之器』是已。」吳鳴鈞曰：「韓暨徙監冶謁者，在職七年，器用充實，制書褒美，就加司金都尉。足證司金為治官，非發丘、摸金可混也。殿本〈考證〉云《太平御覽》引《魏略》作『河北始開冶，以脩為司金中郎將』，多『河北』以下六字。」⁵

九、《三國志·王脩傳》：「魏國既建，為大司農郎中令。」⁶

【解析】吳金華：「大司農」應作「大農」，傳寫之誤也。考歷代主管錢穀之職官，周曰「太府」，秦曰「治粟內史」，漢景帝後元元年稱「大農令」，武帝太初初年稱「大司農」，至獻帝建安十八年「魏國既建」之時，則改稱「大農」矣。《文選》卷六左思〈魏都賦〉李善注云：「建安十八年，始置侍中、尚書、御史、符節、謁者、郎中令、太僕、大理、

¹ 吳金華，《三國志叢考》（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0年12月1版1刷），頁225。

² 陳壽，《三國志·王脩傳》，頁345。

³ 吳金華，《三國志叢考》，頁39。

⁴ 陳壽，《三國志·王脩傳》，頁347。

⁵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262。

⁶ 陳壽，《三國志·王脩傳》，頁347。

大農、少府、中尉。」此其明證。《藝文類聚》卷二十引《魏志》云：「王脩爲大農郎中令。」足見唐人所據之古本正作「大農」，此又一明證也。「大農」之稱，自建安十八年至二十五年，歷時八載，至魏文帝黃初元年又改稱爲「大司農」，故本志〈文帝紀〉黃初元年載：「改相國爲司徒……大農爲大司農。」王脩既於建安十八年由魏郡太守遷爲此官，自當爲大農無疑。¹

十、《三國志·王脩傳》裴松之注：「公叔文子與君俱升，獨何人哉！」²

【解析】吳金華：「陳校本作『與君俱升』，其中『君』字無法理解；曾見《曹操集》注譯者或將『君』看成第二人稱『你』，將該句譯成『我要像公叔文子和他的家臣那樣和你同時升官』，那樣繞著彎子來避開字面上的糾葛，終歸不是解決問題的辦法。問題的關鍵，在於『君』是『臣』的訛文；盧弼所引《論語·憲問篇》及魏何晏《論語集解》的漢孔安國注文可爲旁證。曹操所謂『公叔文子與臣俱升』，正是借用當時士人非常熟悉的典故。按查《魏志》舊本，不但通行的百衲本、殿本、局本、金陵活字本作『臣』，其他各本及《三國志文類》卷四十三、《漢魏六朝百三名家集·魏武帝集》也作『臣』；這樣看來，陳校本的『君』應是新生的錯字。」³

十一、《三國志·邴原傳》：「河南尹扶風龐迪以清賢稱。」裴松之注：「官歷二官。」⁴

【解析】陳景雲曰：「二官」當作「二宮」。歷二宮者，謂以朝臣而更爲東宮官署也。語見《吳志·薛綜傳》注引王隱《晉書》，言綜之孫「兼，字令長，歷位二宮、丞相長史。」⁵

十二、《三國志·管寧傳》：「既已西渡，盡封還之。」裴松之注：「明帝使相國宣文侯征滅之。」⁶

【解析】潘眉曰：「司馬懿初諡文貞，改諡文宣。此作『宣文侯』，字倒誤也。宣王未爲相國，此亦《傅子》之誤。」⁷

十三、《三國志·管寧傳》裴松之注：「《高士傳》曰：『管寧自越海【及】歸，

¹ 吳金華，《三國志校詁》，頁 78。

² 陳壽，《三國志·王脩傳》，頁 348。

³ 吳金華，《三國志叢考》，頁 75。

⁴ 陳壽，《三國志·邴原傳》，頁 354。

⁵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265。

⁶ 陳壽，《三國志·管寧傳》，頁 356、358。

⁷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266。

常坐一木榻，積五十餘年，未嘗箕股，其榻上當膝處皆穿。』¹

【解析】潘眉曰：「據所云，則管寧之坐，如今之跪。」按：三代以上，席地而坐，皆如今之跪，所謂未嘗箕股是也。²

十四、《三國志·管寧傳》裴松之注：「《今文尚書》曰『優閒揚歷』，謂揚其所歷試。左思《魏都賦》曰『優賢著於揚歷』也。」³

【解析】按：《文選·魏都賦》注〈盤庚〉云「優賢揚歷」，此是鄭康成所注古文〈盤庚〉，即今文「其敷心腹腎腸，歷告爾百姓于朕志」二句，詳見〈尚書序〉疏中。而何義門批《文選》，乃謂〈盤庚〉無此文，亦疎矣。⁴

十五、《三國志·管寧傳》裴松之注：「《傅子》曰：『寧以衰亂之時，……純德之所感若此，不亦至乎！』」⁵

【解析】盧弼曰：「胡三省曰：『華歆、邴原、管寧三人號爲一龍，歆爲龍頭，原爲龍腹，寧爲龍尾。歆所爲乃爾，原亦爲操爵所糜，高尚其事，獨管寧耳。當時頭尾之論，蓋以名位言也，嗚呼！』」

趙幼文：「洪亮吉曰：『案時人號三人爲一龍，其頸腹尾則蓋以齒之長幼而定。考歆卒於太和五年，《魏書》云：年七十五。寧卒於正始二年，年八十四，是歆長寧一年，雖無可考，以時人之稱謂及寧傳中三人次序度之，原當幼於歆長於寧也。時人』以三人相善而齊名，不當即分優列，故以年之前後爲定。』」⁶

十六、《三國志·管寧傳》：「除樂平令。又遷居任縣。又廣平太守」⁷

【解析】潘眉曰：「樂平，建安初新置縣。任縣，本屬鉅鹿，建安十七年移屬魏郡，黃初二年分魏郡西部置廣平郡，任縣屬廣平。故張至存居任縣，而廣平太守來致羊酒之禮。」⁸

參、人物介紹

一、袁渙

(一) 出身：袁氏家族一分子，卻未有傲氣。

¹ 陳壽，《三國志·管寧傳》，頁 359。

²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267。

³ 陳壽，《三國志·管寧傳》，頁 360。

⁴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269。

⁵ 陳壽，《三國志·管寧傳》，頁 360-361。

⁶ 趙幼文，《三國志校箋》（成都：巴蜀書社），頁 466。

⁷ 陳壽，《三國志·管寧傳》，頁 361。

⁸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270。

- (二) 曾輾轉劉備、袁術、呂布陣營，最後流浪到曹操帳下。
※第一次展現氣魄：因劉備舉為茂才，而拒絕呂布脅迫寫信辱劉備。
死後曹操問堂弟袁敏，以此事回答其勇氣在關鍵時刻展現。

第二次展現不忘舊恩：謠傳劉備已死，因曾受薦舉而不向曹操慶賀。

- (三) 曹操帳下作為：**【1】**勸曹操以道德仁義訓示感化人民。
【2】屯田令實施，向曹操進言只需招募，無須強迫。
【3】為梁國相時，以寬政感化教導，表揚年長孝子節婦。
【4】魏國建立時，廣收書籍闡揚教化，以文德招攬。
- (四) 死後曹操賞賜特重，將賜穀依官法與親舊分別致敬。

二、張範（與張承、張昭）

- (一) 張承於董卓之亂原欲討伐，張昭勸戒而讓張承與張範先至揚州避難。
- (二) 張承與袁術兩次對話：**【1】**以德反駁袁術自比齊桓、高祖的僭擬。
【2】以曹操有漢天子令天下，反駁袁術可敵曹操。
- (三) 張範救子與張承之子，賊由還張範子而連同張承子俱還。
- (四) 曹丕為世子，向張範與邴原執子孫禮。
- (五) 張範救恤窮乏，中外孤寡皆歸焉。

三、涼茂

- (一) 早期曹操帳下政績：安頓泰山郡，一個月內千戶移入泰山郡，可知其能力之強。
- (二) 公孫度拘留涼茂，問攻擊曹操事，而遭到反駁。
- (三) 曹丕為東宮太子時，涼茂任太子太傅。

四、國淵

- (一) 出身與交往：鄭玄為師，邴原與管寧為其友，避難至遼東。
- (二) 為政態度：**【1】**論議公事正色，私下不言政事。
【2】管理屯田，增損制度，土地丈量至百姓安頓，公告後豐實樂業
【3】寬待河間叛亂事件餘黨，並實報破賊數量，因其為域內之亂。
【4】以學賦為餌，得知毀謗曹操者為何，並收押到案。
【5】太僕卿位，仍布衣恭儉，散財予以宗族。

五、田疇

- (一) 與劉虞交情：【1】董卓之亂的出使長安，不負使命。
【2】勸戒劉虞應防備公孫瓚。¹
【3】遭公孫瓚補後的氣節回答。
- (二) 與宗族在徐無山中掃地而盟：【1】亂世中的塢堡安居，百姓歸附達五千戶。
【2】約束法令、制嫁娶、興學校講授，道不拾遺。
【3】北方烏丸、鮮卑服其威信。
- (三) 袁氏父子與曹操招請，態度不同：袁紹父子招請，田疇婉拒。
曹操征烏丸，田疇主動前往。然而袁尚遭曹操所殺，田疇前往弔祭。
- (四) 軍事才能：建議曹操以換道而行，出其不意，擊破烏丸。
- (五) 謙遜而退：回到當初一同生活的居民住處，辭退封賞。

六、王脩

- (一) 王脩的「牛」：【1】母亡隔年忌日，哀傷至鄰里停止社祭。
【2】南陽遊學時注張奉家，張奉全家得病而去探望。
【3】孔融帳下任高密縣令，對孫氏窩藏盜賊持強硬態度。
【4】孔融因郡內造反有難，王脩連夜奔赴。
【5】任膠東縣令，直接斬除公沙盧兄弟，震動公殺氏。
【6】於袁紹、袁譚帳下，引兵救袁譚。
【7】入曹操陣營，嚴才造反攻打禁宮，王脩即率部下援曹操。
- (二) 不念舊惡：劉獻毀謗王脩，劉獻犯錯，未判死刑，時人讚美。
- (三) 與袁譚關係：【1】勸戒不要與袁尚兄弟相爭，但未獲接受。
【2】袁譚死後，雖入曹營，堅持收藏袁譚，以示不忘舊主。
- (四) 與管統關係：建議袁譚任用，袁譚敗亡後保護管統免受誅殺。
- (五) 爲政與爲人：袁譚遭破時，無錢糧僅有書百卷。魏國建立後阻止曹操實施肉刑。

七、邴原

- (一) 與管寧俱有操守，黃巾亂前不受辟召。後出仕孔融門下，諫請公孫度不要殺劉政。
- (二) 遼東講學，聚集遊學教授數百戶。

¹ 陳壽，《三國志·田疇傳》，頁 341 注一。

(三) 推拒女兒與曹操兒子合葬建議，因其不合禮節。崔琰記錄此美事，與張範並稱。

八、管寧

(一) 與邴原、王烈、華歆等人的關係

(二) 見公孫度後居住遼東郡北不遷移的意志，與其意義。公孫度、康、恭封賞均退還。

(三) 曹丕依華歆推薦，召請管寧，與家屬回北海郡，但辭謝官位。

(四) 曹叡即位，華歆遜位管寧，下詔但辭謝，直到逝世均未接受官位。

肆、問題討論

(一) 袁渙為政「崇教訓，怨思而後行，外溫柔而內能斷。」¹裴注舉呂岐殺朱淵等人事，袁渙主張不効。²試問此事該看作袁渙維持法紀，或有不近人情之嫌？

(二) 張範救二子之事，賊人讚其義氣而釋放，是否不合理？或「賊」其實於當時有其氣節意義？

(三) 涼茂與曹操問答攻擊鄴的事件，裴松之指出此時間點並不存在，³是否陳壽記載地點或其他部份有誤？

(四) 國淵寬待河間叛亂，卻可抓出毀謗曹操的信件，就為官立場言，是否有所矛盾？

(五) 田疇為何堅拒曹操封賞？是否有其他考量，如出仕曹操的風險？

(六) 與《世說新語》中和華歆「割席斷交」比較，華歆於本傳中的形象為何有如此大的落差？

¹ 陳壽，《三國志·袁渙傳》，頁 334。

² 陳壽，《三國志·袁渙傳》，頁 335 注一。

³ 陳壽，《三國志·涼茂傳》，頁 339 注二。

(十一) 簡析《三國志·魏書·崔毛徐何邢鮑司馬傳》

莊宇清 97/3/19

壹、前言

《三國志·魏書》卷十二〈崔毛徐何邢鮑司馬傳〉所載諸位，未能有鍾繇等三公的崇高政治地位，亦未有如程昱等人，於曹操陣營軍事謀略上立下擴大版圖的功勞。何以可位居其前，次於管寧等「高士」的傳記之後？就傳主結局言之，崔琰、鮑勛觸怒曹操與曹丕而亡，毛玠亦因崔琰事而入獄免職，無法謂之善終。陳壽將這些出仕曹魏陣營，有其治績並享有清譽之人合為一傳，似乎寓有深意。

貳、內容辨正

一、太祖以琰腹誹心謗，乃收付獄……後數日，吏故白琰平安。公忿然曰：「崔琰必欲使孤行刀鋸乎？」（《三國志》，頁 369）

【解析】《三國志校詁》外編：

「公」，當從《通志》卷一百十四作「太祖」。上文皆稱曹操為「太祖」，此處忽然稱「公」，與敘事之例不同。¹

二、裴注：山陽張儉，以中正為中常侍侯覽所忿疾，覽為刊章下州郡捕儉。儉與融兄褒有舊，亡投褒。遇褒出，時融年十六。

二、裴注：張璠《漢紀》曰：「融在郡八年，僅以身免。」（《三國志》，頁 372）

【解析】《三國志叢考》曰：

「八」疑「六」之誤。本篇注引晉司馬彪《續漢書》：「在郡六年，劉備表融領青州刺史。」《後漢書·孔融傳》也作「六年」，較為得實。漢獻帝在位三十餘年，即初平四年、興平兩年、建安二十五年及延康一年，考孔融自漢獻帝初平元年拜北海相，至興平年間因黃巾來攻而棄郡，首尾不過六年。²

¹ 吳金華，〈《三國志校詁》外編〉，收於《古文獻研究叢稿》（南京：江蘇教育出版社，1995年11月1版1刷），頁180。

² 吳金華，〈《三國志》叢考〉，收於《三國志叢考》（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0年5月版），頁183。

三、將避亂荊州，未至，聞劉表政令不明，遂往魯陽。（《三國志》，頁 374）

【解析】《三國志叢考》曰：

百衲本、元本作「遂往魯陽」，張元濟《校勘記》說「往字疑誤」，可從。毛玠是陳留平丘人，他從北方到荊州，魯陽是途中大站。所謂「遂往魯陽」是指已到魯陽之後就此停留不前。宋本、吳本、南監本、北監本、毛本、殿本、局本、金陵活字本均作「住」，當為得實。陳校本獨取百衲本的「往」字，事屬可商。¹

四、願殿下深重察之。（《三國志》，頁 383）

【解析】《三國志叢考》曰：

「重」字不辭，疑當作「垂」。《後漢書·劉陶傳》載陶上書：「謹復陳當今要急八事，乞須與之間，深垂納省。」《晉書·王敦傳》載敦以誅鬼為名，上疏曰：「事不獲已，今輒進軍，同討奸孽，願陛下深垂省察，速斬鬼首，則眾望厭福，皇祚復隆。」與「深垂」相類的是「少垂」，如《晉書·庾亮傳》附庾羲疏文：「伏願聽斷之暇，少垂察覽。」²

五、邕邪行不從正道，軍營令史劉曜欲推之，助以塹壘未成，解止不舉。（《三國志》，頁 386）

【解析】《三國志校詁》外編曰：

「邪行不從正道」者，其罪當死。軍法，營壘以成而妄行其中者殺。故《漢書·胡建傳》載建引《黃帝李法》曰：「壁壘已定，穿不繇路，是謂奸人，奸人者殺。」鮑勛實事求是，其所以不舉孫邕之事，正緣當時「塹壘未成」，不得以軍法論處也。³

六、帝大怒曰：「勛無活分，而汝等敢縱之！收三官已下付刺奸，當令十鼠同穴。」（《三國志》，頁 386）

【解析】《三國志校詁》外編曰：

「十鼠同穴」猶云群賊同死。《晉書·劉聰載記》載聰怒陳元達曰：「吾為萬機主，將營一殿，豈問汝鼠子乎……將出斬之，并其妻子同梟東市，使群鼠共穴！」易「十」為「群」，易「同」為「共」，義同。《梁書·元帝紀》載大寶三年檄文：「侯景奔竄，十鼠爭穴。」謂眾賊爭相逃命也，似化用「十鼠同穴」之語。同穴蓋謂同時處死。庾信〈三月三日華林園馬射賦〉：「七札俱穿，五巴同穴。」以「同穴」喻指命歸一處，源於《詩經》。⁴

¹ 吳金華，〈《三國志集解》箋記〉，收於《三國志叢考》，頁 77。

² 吳金華，〈《三國志》待質錄〉，收於《三國志叢考》，頁 247。

³ 吳金華，〈《三國志校詁》外編〉，收於《古文獻研究叢稿》，頁 180-181。

⁴ 吳金華，〈《三國志校詁》外編〉，收於《古文獻研究叢稿》，頁 181。

七、裴注：無澗，山名，在洛陽東北。（《三國志》，頁 388）

【解析】《三國志校詁》外編曰：

陳寅恪〈魏志司馬芝傳跋〉云：「裴謂『無澗』乃洛陽東北之山名，此山當是因天竺教而得名，如後來『香山』之比。『泰山』之名，漢魏六朝內典外書所習見。『無澗』即『無間』一詞，則佛藏之外，其載於史乘者惟此傳有之。以其罕見之故，裴世期乃特加注釋，即使不誤，恐亦未能得其最初之義也。據此可知，釋迦之教頗流行於曹魏宮掖婦女間，至當時制書所指淫祀，雖今無以確定其範圍，而子華既以佛教之無間神當之，則佛教在當時民間流行之程度，亦可推見矣。」¹

參、人物介紹暨評價

一、崔琰

未入漢末群雄幕僚前，崔琰為鄭玄門人。袁紹門下，進諫士卒橫暴，袁紹接受；進言不宜抗衡天子，遭袁紹拒絕而敗於官渡。袁紹敗後二子相爭，崔琰辭謝二人邀請而獲罪遭幽禁，後陳琳等營救而得免。²曹操兼冀州牧後，言冀州戶口之眾，崔琰評天下豈望曹操如此，操變色。崔琰後為曹丕傅，曹丕田獵甚樂，崔琰寫信進諫才停止。³後崔琰拜東曹、尚書，曹丕與曹植爭太子，崔琰公開言立長之義，曹植為崔琰兄長女婿，曹操貴崔琰以公的立場言立太子事。⁴然而崔琰卻因為楊訓上表彼此書信來往而遭檢舉獲罪，而被曹操賜死。

評價上，陳壽言曹操因「太祖性忌，有所不堪者」，而「以恃舊不虔見誅」，「琰最為世所痛惜，至今冤之」⁵反應了曹操善忌一面。《先賢行狀》論崔琰：

清忠高亮，雅識經遠，推方直道，正色於朝。魏氏初載，委授銓衡，總齊清議，十有餘年。文武群才，多所明拔。朝廷歸高，天下稱平。⁶

極推崇其品格，而與陳壽評曰「高格最優……不免其身，惜哉！」相互呼應。

¹ 吳金華，〈《三國志校詁》外編〉，收於《古文獻研究叢稿》，頁 182。

² 陳壽，《三國志·魏志·崔琰傳》，頁 367。

³ 陳壽，《三國志·魏志·崔琰傳》，頁 367-368。

⁴ 陳壽，《三國志·魏志·崔琰傳》，頁 368-369。

⁵ 陳壽，《三國志·魏志·崔琰傳》，頁 370。

⁶ 陳壽，《三國志·魏志·崔琰傳》，頁 369。

二、毛玠

毛玠入曹營，與崔琰同掌選舉人才，而薦舉人才均為清正之士。曹丕舉薦自己親信，遭毛玠拒絕。由於請託不行，眾人欲裁撤東曹，曹操以日月為譬，裁撤西曹。曹操贈毛玠素屏風素几，實為高潔象徵。太子爭立事件，毛玠進諫嫡庶之別，受曹操稱賞。¹崔琰死後，毛玠不悅，流言遭檢舉而曹操將其下獄。鍾繇審訊，毛玠答任內公正無私，實無毀謗，終仍遭罷官返家而卒。²

陳壽評毛玠「清公素履」³，《先賢行狀》曰：

玠雅亮公正，在官清恪。其典選舉，拔貞實，斥華偽，進遜行，抑阿黨。諸宰官治民功績不著而私財豐足者，皆免黜停廢，久不選用。⁴

孫盛曰：

魏武於是失政刑矣。易稱「明折庶獄」，傳有「舉直措枉」，庶獄明則國無怨民，枉直當則民無不服，未有徵青蠅之浮聲，信浸潤之譖訴，可以允釐四海，惟清緝熙者也。昔者漢高獄蕭何，出復相之，玠之一責，永見擯放，二主度量，豈不殊哉！⁵

可知毛玠行事公正，也透露曹操在用人度量上，實有偏狹一面。

三、徐奕

徐奕拒絕孫策召請，入曹操帳下。從討馬超之役，安撫關中、雍州刺史等地方行政，至東曹屬、尚書令等官員選舉事務，顯示曹操對其忠亮的信任。後曹操征漢中後方反叛，桓階舉薦徐奕，亦著眼於此。徐奕亡後，曹丕仍懷念其為人：

文帝每與朝臣會同，未嘗不嗟歎，思奕之為人。⁶

¹ 陳壽，《三國志·魏志·毛玠傳》，頁374-375。

² 陳壽，《三國志·魏志·毛玠傳》，頁376-377。

³ 陳壽，《三國志》，頁390。

⁴ 陳壽，《三國志·魏志·毛玠傳》，頁375。

⁵ 陳壽，《三國志·魏志·毛玠傳》，頁377。

⁶ 陳壽，《三國志·魏志·徐奕傳》，頁378。

四、何夔

避難之時，雖有親戚關係，何夔拒絕袁術召請。而後曹操辟召，論袁術失道必敗。曹操性嚴，若有貽誤公事，杖打下屬，何夔帶著毒藥以避辱，終未受杖。黃巾餘亂與盜賊之變，何夔分以安撫與討亂的不同方式平定。曹操新下律令，何夔勸以地方民情，勿施新法，地方任上安定人心。任東曹，建議曹操明定考核標準齊一。曹丕太子太傅任上，謹守禮節而不越君臣之禮，然其生活已為曹操節儉中豪奢臣子。¹陳壽評何夔，與徐奕、邢顥均為「貴尚峻厲，為世名人。」²

五、邢顥

出仕之前，與田疇交遊，曹操平定冀州後，向田疇告知投曹之意。任冀州地方官任內，德行遠揚，並在廣宗任內因故舊喪亡而棄官，未受曹操責難。曹操因其舉止合宜，選為曹植家丞，因禮節而與曹植不合，後轉任東曹。太子之爭中，表達立庶子的歷史教訓，後終為曹丕少傅。³

六、鮑勛

鮑勛曾任東宮官職，任地方官時，太子夫人弟犯法，曹丕寫信說項，鮑勛未接受而往上呈報，加上東宮時代交手，曹丕不滿下密告鮑勛貽誤，而免官。曹丕即位後勸戒曹丕勿打獵，與劉曄激辯，惹怒曹丕而調職。曹丕遠征東吳，鮑勛進諫勿征討，而遭貶官。最終因軍務問題，曹丕藉機收押鮑勛，並處死。陳壽評「秉正無虧」、「不免其身」⁴，為其遭曹丕下獄的命運，致上嘆意：

勛內行既脩，廉而能施，死之日，家無餘財。後二旬，文帝亦崩，莫不為勛歎恨。⁵

七、司馬芝

¹ 陳壽，《三國志·魏志·何夔傳》，頁 378-381。

² 陳壽，《三國志》，頁 390。

³ 陳壽，《三國志·魏志·邢顥傳》，頁 382-383。

⁴ 陳壽，《三國志》，頁 390。

⁵ 陳壽，《三國志·魏志·鮑勛傳》，頁 383-386。

司馬芝少時與母親於荊州遇盜賊，護母而賊未害之。曹操平荊州後，任地方官，包括藏匿兵役、將領不法等，司馬芝均依法辦理，爾後任刑獄官與各地太守，均有治績。明帝即位，曹洪乳母等犯罪，司馬芝不接受卞太后關切，直接判獄，受明帝稱賞，大司農任內，回歸農事基本不與商業混雜，為其治績。

肆、問題討論

- 一、從崔琰、毛玠、徐奕、何夔到邢顛，貫串諸位人物的，均提到曹丕與曹植兄弟爭奪太子位子之事，從以上五人均支持曹丕的立場言之，陳壽書寫此傳，是否有以眾人高節襯托太子爭位戰立場偏向的想法？
- 二、崔琰勸戒曹丕不要喜好田獵，太子時代的曹丕接受；鮑勛於曹丕即位後勸戒，卻惹惱曹丕。是否於本傳中曹丕作為的觀察，亦可見曹丕的人格？
- 三、同理，曹操的性格，本傳中亦清楚展現其好猜疑一面，將這些臣下對話過程放在本傳，也是有意識的安排？
- 四、鍾繇在毛玠觸怒曹操後的對話，代表公私立場不同的展現？也藉由這場對話，陳壽已經表達何以此傳可以排在鍾繇等三公的傳記之前？

伍、參考書目

一、原典

(一) 基本史料

陳壽撰、裴松之注，《三國志》（北京：中華書局，2007年5月2版21刷）

(二) 相關史料及注釋

梁章鉅撰，《三國志旁證》（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00年6月1版1刷）

二、專書

- 1 田餘慶，《秦漢魏晉史探微》（北京：中華書局，年月版）
- 2 吳金華，《古文獻研究叢稿》（南京：江蘇教育出版社，1995年11月1版1刷）
- 3 吳金華，《〈三國志叢考〉》（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0年5月版）

三、期刊論文

- 1 柳春新，〈崔琰之死與毛玠之廢〉，《武漢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1997年2期（總229期），頁83-87。
- 2 楊子才，〈廉潔儉樸的毛玠〉，《中國監察》2006年20期，頁61。
- 3 蔡茂，〈爲何毛玠遇赦、楊修被殺？兼論秘書與領導相處的四大禁區〉，《秘書之友》2002年7期，頁45-47。

(十二) 簡析《三國志·鍾繇華歆王朗傳》

洪文琪 97/02/27

壹、前言

《三國志·魏書》卷十三〈鍾繇華歆王朗傳〉記錄了鍾繇、華歆和王朗這三位原先不屬於曹操麾下，最後卻歸於曹操，替他籌謀劃策的三個幕僚。此三人之中，鍾繇原先是跟隨李傕與郭汜；華歆和王朗早年則都仕於孫權¹，對於曹操早年在四處征戰時，都提供了力量，在曹操麾下的謀士中雖算上不第一流的人才，卻也是善於外交和後勤的中堅人物。

貳、研究回顧

目前學界討論鍾繇、華歆和王朗三人的文章並不多見，其中以華歆的討論最多，王朗次之，鍾繇最少，而鍾繇的相關文章則又以書法為主，與文章主題稍有不同，故於此暫不討論。有關華歆的文章有金性堯，〈華歆出賣伏皇后？〉收入氏著《三國談心錄》（台北：實學社，2002年）、謝明勳，〈「矯柔」與「本心」——由管寧、華歆割席斷交事論「歷史之虛實」〉《歷史月刊》2000年5月號；有關王朗的文章則有楊金玉，〈儒雅多才的魏國司徒王朗〉《臨沂師專學報》1995年第1期、石冬煤，〈論王朗〉《保定師範專科學校學報》2003年第3期等文章。

參、文字校勘

一、供得資費，使得專學。（《三國志》，頁391）

【解析】：《世說·文學篇》注引《魏志》云：繇「家貧好學，為《周易》、《老子訓》」。今志無此語。（《三國志旁證》，頁287）

二、東海（郡）〔郟〕人也。（《三國志》，頁406）

【解析】：「郡」字誤。殿本《考證》云：北宋本作「東海郟人」，《通志》同，是也。（《三國志旁證》，頁294）

肆、人物簡介與評價

¹ 王朗的早期尚仕於陶謙，但是孫策進攻會稽時，將其擊敗並俘虜，後為其獻策。

一、鍾繇

(一) 簡介：

- 1、面有異相：鍾繇年幼時曾經跟隨叔父鍾瑜至洛陽城，途中有一看相者鐵口直斷「此童有貴相，然當厄於水」果然不出 10 里地，鍾繇就在過橋時落水幾乎滅頂。
- 2、助帝脫逃：曹操任兗州牧時，派遣使者上奏獻帝，李傕與郭汜本欲拒絕曹操的上表，經過鍾繇的勸說，曹操的使者才得已覲見獻帝，此後鍾繇又暗中協助獻帝由長安脫逃。
- 3、調解馬韓：曹操欲出兵山東時，馬騰與韓遂正互相爭戰，於是派遣鍾繇前往關切，鍾繇對二人曉以利害，二人遂停戰並各自派子息入朝爲人質。

(二) 評價

陳壽《三國志》對鍾繇的評價是「開達理幹」，而從鍾繇助曹操征關中時，治理關中民衆與動援後勤的能力來看¹，以及官渡之戰期間，供應曹軍戰馬二千餘匹²，曹操甚至認爲「昔蕭何鎮守關中，足食成軍，亦適當爾」，其評語實爲至當。

二、華歆

(一) 簡介：

- 1、割席絕交：《世說新語·德行篇》載有管寧與華歆於園中鋤菜，見園中有黃金，管寧毫不動心，而華歆則拾起丟至遠處。又曾經於同席讀書時，有人乘車而過，管寧繼續讀書，華歆則棄書而看，管寧遂割斷草席表明跟華歆斷絕交情。
- 2、德行涼薄：在《三國演義》中則將華歆描寫成爲了飛黃騰達而不擇手段之徒。

(二) 評價：

陳壽《三國志》對華歆的評價是「清純德素」，而華嶠《譜敘》則曰：「歆以高行顯名」³，華歆的清貧，據《三國志》所言，華歆常常以俸祿賑濟親戚與朋友，以致家中沒有糧食儲蓄，皇帝知道後便下詔賜給御衣，爲其妻子男女作衣服。

三、王朗

(一) 簡介：

- 1、深知刑獄：與鍾繇皆明察當法，以善於治獄著稱。也曾多次上書文

¹ 事見〔晉〕陳壽撰、〔南朝·宋〕裴松之注，《三國志》（新校標點本，北京，中華書局，1959年12月第1版，1982年7月第2版，本文以下均簡稱爲《三國志》），卷13〈魏書·鍾繇華歆王朗傳〉，頁393。

² 《三國志》，卷13〈魏書·鍾繇華歆王朗傳〉，頁393。

³ 華嶠乃華歆之孫，至晉代時仍領史職，故《譜敘》一書必爲其族譜、家譜一類之書。文見《三國志》，卷13〈魏書·鍾繇華歆王朗傳〉，頁402。

帝要育民省刑。

- 2、敢於上疏：文帝初即位時，時常出外游獵，至昏夜才回宮，王朗聞之，乃上書勸諫文帝，文帝才詔有司施行夜還之戒。
- 3、學識豐富：自幼治經，平生著述甚豐，著有《易傳》、《春秋傳》、《孝經傳》、《周官傳》等著作。

(二) 評價：

陳壽《三國志》對王朗的評價是「文博富贍」，裴松之則引《魏書》對他有如下的評價：「朗高才博雅，而性嚴整慷慨，多威儀，恭儉節約，自婚姻中表禮贊無所受。常譏世俗有好施之名，而不卹窮賤，故用財以周急為先。」¹，而王朗不僅是一個位居三公的政治家，也是一位學者，尤其對於經學有很大的成就，著述亦甚豐。

伍、史實與虛構

此處要提的虛構是《三國演義》第 93 回「姜伯約歸降孔明 武鄉侯罵死王朗」中，諸葛亮大罵王朗「皓首匹夫，蒼髯老賊！」，最後竟致王朗「氣滿胸膛，大叫一聲，撞死於馬下」，以上皆為《三國演義》作者的虛構，歷史上的王朗並非「匹夫」，也非「老賊」，當然也不是被諸葛亮給罵得羞愧撞馬而死，反而是一個頗有學識的人物。

陸、問題討論

一、《三國演義》中描述華歆曾經從壁間揪出伏皇后，但是《三國志》中卻無隻字片語的描述，反而都是記載他的好話，何者可信度高呢？

【解析】據范曄《後漢書》及清人的考據，華歆確與伏皇后之死相關，且為奉曹操之命執行，而陳壽於《三國志》中為曹操隱諱故而不書。

二、三人雖位為「三公」，但曹氏父子似未將其列入政治集團核心，其原因為何？

【解析】三人雖貴為三公，但觀其傳中描述，曹氏父子雖對其尊重有加，也常採納意見，可是卻始終未能如對郭嘉、程昱等人般推心致腹，或與個人德行有關。

三、關於華歆的德行描述，陳壽於本傳隻字未提惡行，裴松之《三國志注》以為未必盡善，范曄《後漢書》則將其德行貶為甚低。同一傳主，三名史家卻有不同描述，頗值得玩味。

¹《三國志》，卷 13〈魏書·鍾繇華歆王朗傳〉，頁 414。

【解析】三名史家在撰史時，陳壽顧忌最多，所以顯得最保守，裴松之、范曄同屬南朝史家，一來已無顧忌，二來可以看到更多史料。

四、《世說新語》中關於王朗、華歆的描寫，也與《三國志》有別，似應多加比較參考。

【解析】《世說》不僅揭露華歆的真本性，似乎對於王朗行評價亦不高，可以與其他史料再做分析比較。

柒、參考書目

一、原典

(一) 基本史料

1. 陳壽撰、裴松之注，《三國志》，新校標點本，北京，中華書局，1959年12月第1版，1982年7月第2版。
2. 劉義慶著，徐震堦校箋，《世說新語校箋》，新校標點本，北京：中華書局，1984年2月第1版，2004年1月第8刷。

(二) 相關史料及注釋

1. 梁章鉅撰，《三國志旁證》，新校標點本，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00年6月第1版第1刷。
2. 趙翼著，王樹民校證，《廿二史劄記校證》，北京：中華書局，1984年1月第1版第1刷，2001年11月第2刷。
3. 趙翼著，欒保群、呂宗力校點，《陔餘叢考》，石家莊：河北人民出版社，1990年11月第1版第1刷，2003年12月第2刷。
4. 王鳴盛著，黃曙輝點校，《十七史商榷》，上海：上海書店，2005年12月第1版第1刷。

二、專書

1. 陳壽著、吳順東等譯，《三國志全譯》，貴陽：貴州人民出版社，1994年10月第1版第1刷。
2. 王仲犛著，《魏晉南北朝史》，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79年12月第1版，1990年3月第6刷。
3. 張儉生著，《魏晉南北朝史》，台北：幼獅文化出版社，民69年12月第1版。
4. 金性堯著，《三國談心錄》，台北：實學社，2002年12月1日初版1刷。
5. 陳壽著，秦漢唐編，《三國志圖像版》，台北：廣達文化，2004年8月初版1刷。
6. 小出文彥編修，蘇竑嶂譯，《三國志人物事典》，台北：霹靂新潮社，2006年1月25日初版1刷。

三、期刊論文

(一) 期刊

- 1.楊金玉，〈儒雅多才的魏國司徒王朗〉《臨沂師專學報》1995年第1期。
- 2.謝明勳，〈「矯柔」與「本心」——由管寧、華歆割席斷交事論「歷史之虛實」〉《歷史月刊》2000年5月號。
- 3.石冬煤，〈論王朗〉《保定師範專科學校學報》2003年第3期。
- 4.黃文榮，〈曹操的軍事幕僚研究——以軍師、參謀與軍掾為例〉《輔仁歷史學報》2005年7月第16期。

(十三) 簡析《三國志·程郭董劉蔣劉傳》

洪文琪 97/02/27

壹、前言

《三國志·魏書》卷十四〈程郭董劉蔣劉傳〉此傳與《三國志·魏書》卷十〈荀彧荀攸賈詡傳〉，兩傳中之人物同為曹魏的「幕僚集團」，均替曹氏統一長江以北貢獻了智謀。三國中，魏國之所以勢力獨霸，除了曹操本身個人的能力在孫權、劉備之上外，也是因為他本身同劉備一樣，能吸引許多人才歸附的緣故。傳中人物程昱、郭嘉對於曹操的影響，甚至不亞於荀彧、荀攸和賈詡三人，另外傳中的董昭、劉曄等人，也於適當時刻輔佐曹氏，遂形成一個人才濟濟的幕僚群。

貳、研究回顧

學界在討論曹魏的謀士時，絕大多數將其視為一個「團體」，有關本文的相關文章計有張大可，〈論曹操智囊團的形成及其歷史作用〉《西北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1987年第3期、孟繁治，〈穎川謀士群體與曹操政權〉《鄭州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1994年第6期、張大可，〈論二荀程郭〉收入於《三國史研究》（蘭州：甘肅人民出版社，1988年9月第1版，1994年12月第2刷）、劉昌安，〈論《三國演義》中的曹魏謀士集團〉《漢中師範學院學報·社會科學版》1996年第3期等。

另外，也有對於謀士做出深刻分析和評價的，而這方面的文章多數集中於郭嘉。如：陳和興，〈郭嘉是曹操執行法治路線的重要助手〉《蘇州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1974年第2期、烏廷玉、武培義、姜孔華，〈郭嘉——曹操法家路線的謀畫人物〉《東北師大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1974年第3期、梁師瑞，〈郭嘉——曹操的主要謀臣〉《南京師大學報·社會科學版》1974年第4期、孫崇政，〈郭嘉的決策奇才〉《決策與信息》1994年第12期、馬雅琴，〈郭嘉對曹操統一北方的貢獻〉《黑龍江教育學院學報》2000年第3期、李小榮，〈中國古代著名秘書系列之六 多謀善斷的軍事秘書——郭嘉〉《秘書工作》2007年第6期等文章。

參、文字校勘

一、孫權新在位。（《三國志》，頁428）

【解析】：殿本《考證》云：「《太平御覽》引作『孫權新立』」¹

二、表爲司空軍祭酒。（《三國志》，頁 431）

【解析】：趙一清曰：「建安三年，初置軍師祭酒，見《武紀》，此無『師』字，省文也。」²

三、便獲其利。（《三國志》，頁 440）

【解析】：張元濟：宋本作「使獲其利」。³

四、若其無臣，不須爲念。（《三國志》，頁 441）

【解析】：按：「無臣」當作「無成」。⁴

五、困難求臣，必難信也。（《三國志》，頁 446）

【解析】：殿本《考證》云：「『必』宋本作『心』」。⁵

六、拜濟丹陽太守。（《三國志》，頁 450）

【解析】：趙一清曰：「丹陽王屬吳，而拜濟丹陽太守，蓋遙奪其地也。」⁶

通過對《三國志》卷 10、卷 13、卷 14 的分析，可以將曹操麾下的謀士做個歸類，以下試將這些傳主表列如下：

姓名	出身	入仕官職 ⁷	入仕途徑	出處
荀彧	潁川潁陽	司馬	自行投效	《三國志》卷 10
荀攸	潁川潁陽	尙書	徵辟	《三國志》卷 10
賈詡	武威姑臧	執金吾	自行投效	《三國志》卷 10
鍾繇	潁川長社	御史中丞	薦舉 ⁸	《三國志》卷 13
華歆	平原高唐	議郎	徵辟	《三國志》卷 13
王朗	東海郟人	諫議大夫	徵辟	《三國志》卷 13

¹ 〔清〕梁章鉅撰《三國志旁證》（標點本，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00年6月第1版，第1刷），頁300。

²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301。

³ 蘇杰著《《三國志》異文研究》（濟南：齊魯書社，2006年3月第1版第1刷），頁46。

⁴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309。

⁵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310。

⁶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311。

⁷ 此處係指投效曹操之後的起家官職，故不計投效曹操之前已得官職。

⁸ 其人得荀彧之推薦。

程 昱	東郡東阿	壽張令	徵辟	《三國志》卷 14
郭 嘉	潁川陽翟	司空軍師祭酒	薦舉 ¹	《三國志》卷 14
董 昭	濟陰定陶	議郎	自行投效	《三國志》卷 14
劉 曄	淮南成惇	司空倉曹掾	徵辟	《三國志》卷 14

肆、評價

一、程昱

程昱在曹操早期以兗州為根據地時，因遠征徐州陶謙曾經遭到呂布的偷襲，讓呂布佔據了兗州，而程昱卻發揮口才穩住兗州三縣，讓曹操以此三縣為根據地，打敗呂布。除了智謀以外，程昱亦善於守城之務，可見又與曹操的其他謀士不同，是可擔任將軍職務的軍師。程昱自己曾經說：「知足不辱，吾可以退矣」²，鄙意以為程昱在看到荀彧的下場之後，深知謙退之道，開始隱晦保身。

二、郭嘉

郭嘉是曹操麾下最年輕，卻最深受曹操信任的謀士，曹操曾說：「使孤成大業者，必此人也」³。而在官渡之戰前，曹操雖知終將跟袁紹決一死戰，但是對於己方是否能勝，一直沒有把握，而郭嘉向曹族提出了「十勝論」⁴，分別從十種角度來分析，認為曹操有十勝，因此提振了曹操的信心，打敗了袁紹。曹操在赤壁之戰大敗後，曾經對眾人說：「郭奉孝在，不使孤至此」⁵，可以推測曹操在赤壁新敗之餘，又懷念起郭嘉的算無遺策。

三、董昭

想要對董昭評價就必須先分析曹操的超強實力從何奠定？曹操除了青州軍這支基本軍隊做為強大武力後盾之外，能讓他與群雄一爭高下的最大籌碼，便是「奉天子以令諸侯」。而這個策略在曹操之前，已有董卓、李傕與郭汜用過，但是真正執行，並獲得成功的人，則是董昭。當時曹操透過董昭牽線，負責將在洛陽的獻帝順利迎到許昌，讓曹操擁有號令天下的權力，得以逐漸消滅其他反對勢力，統一中國北方，故董昭的貢獻實在不小。

¹ 郭嘉亦為荀彧所推薦。

² 〔晉〕陳壽撰、〔南朝·宋〕裴松之注，《三國志》（新校標點本，北京，中華書局，1959年12月第1版，1982年7月第2版，本文以下均簡稱為《三國志》），卷14〈魏書·程郭董劉蔣劉傳〉，頁429。

³ 《三國志》，卷14〈魏書·程郭董劉蔣劉傳〉，頁431。

⁴ 《三國志》，卷14〈魏書·程郭董劉蔣劉傳〉，頁432。

⁵ 《三國志》，卷14〈魏書·程郭董劉蔣劉傳〉，頁435。

四、劉曄

三國之中，曹操的謀士集團中人才甚多，而人才既眾，在加上曹操用人只看能力而不問德行，自然也會有私德薄行之輩，劉曄便是屬於此類人物。劉曄很早就加入曹營，其人年輕時被許劭評為有「佐世之才」¹，而劉曄也經常在關鍵時機，替曹操建言獻策，幫助智取陳策跟張魯。在識人方面，對於孟達叛蜀來降，頗不以為然，認為孟達生性反叛，終有一天，會危害魏國，曹丕不聽，終致釀成孟達之叛。然而，劉曄本性非佳，在曹魏前期尚未表露，待明帝即位後，根據《傅子》所記，劉曄善於揣測明帝心意而處處迎合，後遭明帝以計識破投機取巧的個性，因此被疏遠以致抑鬱而終。

五、蔣濟

蔣濟其任歷仕曹操、曹丕、曹仁祖孫三代，算得上是曹魏幕僚中的元老人物。以下略述其事跡如下：

- (一) 反對徙民：曹操曾因遷徙淮南百姓一事，詢問過蔣濟，蔣濟持反對意見，曹操沒有聽從蔣濟的意見，結果江淮的百姓全都逃到吳國去，曹操後來坦然面對自己的失誤。
- (二) 離間蜀吳：關羽水淹樊城時，曹操因此打算遷都，司馬懿跟蔣濟都勸說不要因此而遷都，可以派人答應割讓江南給孫權，這樣樊城之危就會解除，關羽果然被吳軍擒獲。
- (三) 替代曹仁：蔣濟跟曹仁討伐吳國，曹仁沒有採納蔣濟的意見而失敗，在曹仁死後，蔣濟替代曹仁率領軍隊，而曹丕亦將征討蜀、吳的計畫交給蔣濟。

六、劉放與孫資

- (一) 勸降王松：當曹操在征討袁譚時，劉放以英布為例，勸說王松投降曹操因為劉放替王松起草，曹操相當欣賞劉放的文采，就徵召劉放為參司空軍事。
- (二) 共掌機要：曹睿相當信任二人，連臨終改立輔政大臣都是聽二人的意見，遂給司馬懿專權之機。

總評：

張大可氏在〈論二荀程郭〉一文中，對於程昱、郭嘉兩位傳主有深入敘述，筆者於此不贅，張氏另有專文〈論曹操的智囊團〉收入於《三國史研究》（蘭州：甘肅人民出版社，1988年9月第1版，1994年12月第2刷），亦可參照閱讀。

至於劉放、孫資二人，權傾當時，但是論高尚正直的話二人卻遠遠不如同傳的其他人。

¹ 《三國志》，卷14〈魏書·程郭董劉蔣劉傳〉，頁443。

伍、問題討論

一、程昱在荀彧、郭嘉尚在之時，常為曹操謀劃出計，待二者死後，卻逐漸淡出曹操的謀士集團，是否係對曹操逼死荀彧之舉，做無言的抗議？

二、曹操赤壁之戰後曾說「郭奉孝在，不使孤至此」，歷史不能重來，很多的事不能，而吾人也不希望重演一次，是否郭嘉不死，曹操真能赤壁不敗？

三、從曹操父子對待功臣的態度來看，與歷史上許多開國天子（如劉邦、朱元璋等）相比，似乎好的太多，其中緣由何在？

陸、參考書目

一、原典

（一）基本史料

- 1.陳壽撰、裴松之注，《三國志》，新校標點本，北京，中華書局，1959年12月第1版，1982年7月第2版。
- 2.劉義慶著，徐震堦校箋，《世說新語校箋》，新校標點本，北京：中華書局，1984年2月第1版，2004年1月第8刷。

（二）相關史料及注釋

- 1.梁章鉅撰，《三國志旁證》，新校標點本，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00年6月第1版第1刷。

二、專書

- 1.陳壽著、吳順東等譯，《三國志全譯》，貴陽：貴州人民出版社，1994年10月第1版第1刷。
- 2.王仲犛著，《魏晉南北朝史》，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79年12月第1版，1990年3月第6刷。
- 3.張儉生著，《魏晉南北朝史》，台北：幼獅文化出版社，民69年12月第1版。
- 4.金性堯著，《三國談心錄》，台北：實學社，2002年12月1日初版1刷。
- 5.陳壽著，秦漢唐編，《三國志圖像版》，台北：廣達文化，2004年8月初版1刷。
- 6.小出文彥編修，蘇竑嶂譯，《三國志人物事典》，台北：霹靂新潮社，2006年1月25日初版1刷。
- 7.張大可著《三國史研究》，蘭州：甘肅人民出版社，1988年9月第1版，1994年12月第2刷。

三、期刊論文

(一) 期刊

- 1.陳和興，〈郭嘉是曹操執行法治路線的重要助手〉《蘇州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1974年第2期。
- 2.烏廷玉、武培義、姜孔華，〈郭嘉——曹操法家路線的謀畫人物〉《東北師大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1974年第3期。
- 3.梁師瑞，〈郭嘉——曹操的主要謀臣〉《南京師大學報·社會科學版》1974年第4期。
- 4.張大可，〈論曹操智囊團的形成及其歷史作用〉《西北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1987年第3期。
- 5.孟繁治，〈穎川謀士群體與曹操政權〉《鄭州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1994年第6期。
- 6.孫崇政，〈郭嘉的決策奇才〉《決策與信息》1994年第12期。
- 7.劉昌安，〈論《三國演義》中的曹魏謀士集團〉《漢中師範學院學報·社會科學版》1996年第3期。
- 8.馬雅琴，〈郭嘉對曹操統一北方的貢獻〉《黑龍江教育學院學報》2000年第3期。
- 9.黃文榮，〈曹操的軍事幕僚研究——以軍師、參謀與軍掾為例〉《輔仁歷史學報》2005年7月第16期。
- 10.李小榮，〈中國古代著名秘書系列之六 多謀善斷的軍事秘書——郭嘉〉《秘書工作》2007年第6期。

(十四) 簡析《三國志·劉司馬梁張溫賈傳》

洪文琪 97/05/14

壹、前言

《三國志》卷 15〈劉司馬梁張溫賈傳〉，所記載的傳主皆為熟悉內政之人物，均曾擔任過一州之刺史，且與臨近之外族均有來往。陳壽將這幾位傳主與俟後將討論到的《三國志·任蘇杜鄭倉傳》¹的傳主，描寫成類似後來出現於史書中的〈良吏傳〉，在閱讀這些傳主的生平時，或許更應該探究壽書如此安排的深意。

貳、研究回顧

有關本傳的研究有廖俊裕，〈賈逵之經學概述〉《研究與動態》2002 年 6 月第 6 期、郜積意，〈漢代今、古學之爭的再認識——以賈逵與《公羊》之爭為例〉《中國文哲研究集刊》2003 年 3 月第 22 期、邱居里，黃益，〈賈逵條奏辨析〉《新亞論叢》2006 年 10 月第 8 期等，但是絕多數都是集中在討論賈逵的經學方面，至於有關個人州治方面討論的文章則僅見貝琪〈三國郡守考〉（抽印本）收入姚季農主編《三國史史料研究》出版年月不詳一篇。

參、文字校勘

一、後孫策所置廬江太守李述（《三國志》頁 463）

【解析】：殿本《考證》云：「《吳志》『述』作『術』。」²

二、雖有其名而無其人，雖設其教而無其功（《三國志》頁 464）

【解析】：殿本《考證》云：「《冊府元龜》引『無其人』作『無其實』。」³

¹ 該傳位於《三國志》卷 16。文中所用之書為〔晉〕陳壽撰、〔南朝·宋〕裴松之注，《三國志》（標點本，北京，中華書局，1959 年 12 月第 1 版，1982 年 7 月第 2 版）陳壽將二傳有塑造成良吏之形象。

² 〔清〕梁章鉅撰《三國志旁證》（標點本，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00 年 6 月第 1 版第 1 刷），頁 314。

³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315。

三、弘與晉世祖同年，居同里（《三國志》頁 465）

【解析】：錢大昭曰：「晉武帝河內溫人，劉弘沛國相人。此云『居同里』者，謂同居雒陽之永安里也。」¹

四、吾統荊州十郡（《三國志》頁 465）

【解析】：錢大昭曰：「《郡國志》荊州七郡，此多三郡，疑爲魏興、新城、上庸耳。」²

五、司馬朗字伯達，河內溫人也（《三國志》頁 465）

【解析】：潘眉曰：「朗與司馬芝爲族兄弟，見《楊俊傳》。」³

六、有子八人，朗最長，次即晉宣皇帝也（《三國志》頁 466）

【解析】：《晉書·安平獻王孚傳》云：「孚字叔達，宣帝次弟……長兄朗字伯達，宣帝字仲達，孚弟廆字季達，恂字顯達，進字惠達，敏字幼達，俱知名，故時號爲『八達』。」⁴

七、雖在軍旅，常麤〔ㄅㄨˋ〕衣惡食（《三國志》頁 468）

【解析】：「麤」，《太平御覽》作「惡」。⁵

八、遇疾卒，時年四十七（《三國志》頁 468）

【解析】：潘眉曰：「太祖以建安元年拜司空，辟爲司空掾，時朗年二十二，至建安二十二年卒，止有四十三歲，傳誤。」⁷

九、朗臨卒，謂將士曰：「刺史蒙國厚恩，督司萬里」（《三國志》頁 468）

【解析】：張元濟：宋本、大宋本、元本、汲古閣本、南監本作「督司」，北監本、殿本作「督師」。⁸

十、太祖爲司空，辟召⁹爲漳長（《三國志》頁 469）

¹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317。

²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317。

³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317。

⁴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317-318。

⁵ 「麤」字發音詳見《廣韻》倉胡切，平模，清。其義爲粗糙；粗劣。典出自《禮記·王制》：「布帛精麤不中數，幅廣狹不中量，不粥於市。」

⁶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318。

⁷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318。

⁸ 蘇杰著《〈三國志〉異文研究》（濟南：齊魯書社，2006年3月第1版第1刷），頁 387。

⁹ 「辟召」爲徵召之意。典故亦有《後漢書·鄭均傳》：「均好義篤實，養寡嫂孤兒，恩禮敦至。常稱病家廷，不應州郡辟召。」

【解析】：《後漢書·郡國志》東平國有章縣，此「漳」字恐誤。¹

十一、累轉乘氏、海西、下邳令（《三國志》頁 469）

【解析】：趙一清曰：「習爲海西令，爲亂民所逐，賴徐宣以免。此傳諱之。」²

十二、胡狄在界，張雄跋扈（《三國志》頁 469）

【解析】：何焯曰：「『張雄』當作『雄張』，《倉慈傳》亦有『大姓雄張』之文。」³

十三、何意吾軍中有二義士乎（《三國志》頁 470）

【解析】：趙幼文：《書鈔》卷六十、《白帖》卷二十六、《御覽》卷四二〇引作「有義士二人」，疑「義」上「二」字當移下，增「人」字。⁴

十四、諸將守以爲「兵少道險，未可深入」（《三國志》頁 474）

【解析】：「諸將守」三字，宋鄭樵《通志》引作「諸將皆」，《冊府元龜》卷三六二引作「諸將等」。趙幼文引《廣雅·釋詁四》「等，齊也」，以訓詁的方式表明了對異文的取捨，顯然是傾向於作「等」、「皆」。⁵

十五、試呼相者相之（《三國志》頁 478）

【解析】：何焯曰：「『者』字宋作『工』」。⁶

十六、何材如是而位止二千石乎（《三國志》頁 478）

【解析】：殿本《考證》云：「尋翫〔又弓、〕⁷文義，『至』當作『止』」。⁸

十七、入爲丞相主簿（《三國志》頁 478）

【解析】：趙一清曰：「據《孫禮傳》，恢曾任刺奸主簿。」⁹

¹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319。

²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319。

³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319。

⁴ 此爲趙氏之看法，蘇杰則認爲兩者都能讀通，可各存其異，不必據類書校改《三國志》。詳參見蘇杰，《《三國志》異文研究》，頁 185。

⁵ 蘇杰，《《三國志》異文研究》，頁 103。

⁶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320。

⁷ 「翫」字本意爲鑽研之意。典故亦有《三國志·魏志·高貴鄉公髦傳》：「主者宜敕自今以後，群臣皆當翫習古義，脩明經典，稱朕意焉。」

⁸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320。

⁹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321。

十八、今水生而子孝縣軍（《三國志》頁 479）

【解析】：潘眉曰：「曹仁字子孝，時行征南將軍。」¹

十九、左右義達，多為請，遂得免（《三國志》頁 480）

【解析】：趙一清頗疑陳壽作傳好奇，而所得非實也。²

二十、達曰：「州本以御史出監諸郡」（《三國志》頁 482）

【解析】：潘眉曰：「『御史』當為『刺史』，此傳寫誤也。」³

二十一、國家征伐，亦由淮、沔（《三國志》頁 483）

【解析】：殿本《考證》云：「《太平御覽》『淮沔』作『沔沛』」。⁴

二十二、以鼓一中（《三國志》頁 485）

【解析】：《通志》卷一五〇「鼓一」作「一鼓」。⁵

二十三、會為所閒（《三國志》頁 486）

【解析】：趙幼文：《通志》「為」下有「人」字。⁶

二十四、沛為令數年，以功能轉為護羌都尉（《三國志》頁 486）

【解析】：張元濟：宋本、大宋本、南監本、汲古閣本、孔校本作「公能」，殿本、北監本、汪校本作「功能」。按：「公能」是。⁷

肆、人物簡介與評價

一、劉馥

（一）簡介：

籍貫：沛郡相縣

官職：揚州刺史

入仕途徑：徵辟

（二）事蹟：

¹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321。

²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321。

³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322。

⁴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322。

⁵ 蘇杰，《《三國志》異文研究》，頁 205。

⁶ 蘇杰，《《三國志》異文研究》，頁 185。

⁷ 蘇杰，《《三國志》異文研究》，頁 308。

- 1、招輔百姓：劉馥一上任刺史，就對於叛亂份子採取安撫策略，百姓滿意他的治理，當初離開的人又都渡江返回故鄉。
- 2、重視公設：劉馥集中儒生，建立學校，擴大屯田，修建茄陂〔夕一ノ〕¹、七門堰等土堰，用來灌溉稻田。
- 3、防禦工事：又興建城牆的防禦工事，大量儲存滾木擂石，編製數千萬張草苫〔尸ㄅ〕²，也儲蓄數千斛魚膏³。後來劉馥去世後，孫權率十萬大軍圍攻合肥，這些防禦工事就派上用場，吳軍損失慘重而撤退，揚州百姓更加懷念劉馥的恩德。

二、劉靖

（一）簡介：

籍貫：沛郡相縣

官職：黃門侍郎→廬江太守→關內侯→河南尹

（二）事蹟：

- 1、子承父業：劉靖為太守亦重視教育，並認為建立太學首重博士的選拔，教導大臣們的子弟。弘揚儒家思想，讓四方人民來歸附。主張邊防最重要的策略是守禦，沒有比守禦更好的辦法，繼承了其父的守邊思想。

三、司馬朗

（一）簡介：

籍貫：河內溫人

官職：童子郎→司空掾→成皋令→堂陽長→丞相主簿→兗州刺史→昌武亭侯

入仕途徑：試經

（二）事蹟：

- 1、年少志大：12歲時因身高壯碩，讓監考官員懷疑他隱瞞年齡，而司馬朗則回以雖然幼稚，卻沒有攀高的習氣，少報年歲以謀求早成，這不符合他的志向。
- 2、智退董卓：司馬朗聽從父命欲帶家人回鄉時，董卓誤以為司馬朗要逃亡，派人將他抓回要處死。司馬朗則申明如果您可以使國家得到大治，則百姓就不會逃離家鄉，這就是我要回家鄉的原因，希望您能洞察往事，稍加深思。

¹ 「陂」：蓄水池。《宋史·河渠志五》：「開修古淳河一百六里，灌田六千六百餘頃，修治陂堰，民已獲利。」

² 「草苫」：用茅草編製的覆蓋物。典出自《爾雅·釋器》：「白蓋謂之苫。」郭璞注：「白茅，苫也。今江東呼為蓋。」

³ 「魚膏」：魚脂；魚油。舊時常用以作燈火燃料。

- 3、表率治州：主張恢復井田制和州郡屬下設置軍隊，在行軍打仗時，也總是穿粗布衣服，吃粗劣的飯食，提倡儉樸給部下作表率，百姓都稱讚他。臨終遺囑只穿粗布衣服，束髮不帶冠，穿普通衣服入斂，兗州百姓對他十分懷念。

四、梁習

(一) 簡介：

籍貫：陳郡柘〔兗州〕¹人

官職：漳縣長→西曹令史→并州刺史→關內侯→申明亭侯

入仕途徑：徵辟

(二) 事蹟：

- 1、善治外族：梁習剛兼任并州刺史時，匈奴經常為禍，梁習派兵討伐之後，南匈奴的單于恭敬地服從了梁習，各部落的酋長也一樣聽命。
- 2、推舉人才：州里的儒生跟名士經過梁習的推舉，都得到朝廷的任用。
- 3、父老稱讚：州中的父老提到梁習的事，認為從來沒有一任刺史能比得上梁習。
- 4、家無珍寶：梁習任職刺史 20 多年，起居飲食都很簡樸，家中沒有什麼珍貴財物。

五、張既

(一) 簡介：

籍貫：馮翊高陵

官職：郡小吏→新豐令→武始亭侯→京兆尹→雍州刺史→都鄉侯→西鄉侯→子翁襲關內侯

入仕途徑：徵辟

(二) 事蹟：

- 1、曉喻馬騰：曹操要征荊州時，派遣張既曉喻馬騰，讓馬騰入京為衛尉，爾後，馬超舉兵反時，張既亦從曹操擊敗馬超於華陰，平定關右。
- 2、徙氏避蜀：勸說氏人入關到產糧之地躲避蜀軍，先去者重賞，於是順利遷徙五萬多戶氏族人到扶風、天水郡內。
- 3、撫羌有功：在匈奴、羌跟反叛者三者之間，巧妙取得三者矛盾，收驅虎吞狼之效，讓西部羌族來歸。

六、溫恢

¹ 木名。桑科。落葉灌木或小喬木，葉子卵形或橢圓形，頭狀花序，果實球形。葉可餵蠶，木質密緻堅韌，是貴重的木料，木汁能染赤黃色。

(一) 簡介：

籍貫：太原祁人

官職：廩丘長→鄆陵令→廣川令→丞相主簿→揚州刺史→護羌校尉→
子生襲關內侯

入仕途徑：察舉

(二) 事蹟：

- 1、散財助人：溫恢 15 歲時，因父喪返鄉，發現家裡有積蓄的錢財，認為世道正亂，積蓄錢財無益，於是將多餘的錢財都拿去資助本族的人。
- 2、鎮守揚州：曹操信任溫恢讓他協助張遼跟樂進鎮守合肥。
- 3、料敵機先：於孫權進攻合肥時，精確預料曹仁大軍會遭關羽襲擊，並且也猜中關羽會借江水上漲進攻，後來關羽果然水淹樊城。

七、賈逵

(一) 簡介：

籍貫：河東襄陵

官職：郡吏→絳邑長→澠池令→丞相主簿→諫議大夫→豫州刺史→
關內侯

入仕途徑：不明¹

(二) 事蹟：

- 1、幼好兵學：幼年時遊玩，就常常佈陣模擬作戰，其祖父見到很感訝異，便口授他兵法數萬字。
- 2、注重氣節：郭援攻打絳邑時，賈逵雖然堅守仍被俘，而郭援部下要賈逵叩頭，賈逵寧死也要守住官員的氣節，郭援大怒要殺賈逵，被絳邑城父老阻止郭援殺害賈逵。
- 3、治喪無私：曹操於洛陽過世時，賈逵主管喪事，此時曹彰從長安趕來，問賈逵曹操的印璽放在何處，遭到賈逵嚴厲的斥責。
- 4、不念舊惡：賈逵與曹休素來不和，但曹休在夾石口大敗，要不是賈逵的協助，曹休的部隊幾乎要全軍覆沒。

總評：

評曰：自漢季以來，刺史總統諸郡，賦政于外，非若曩時司察之而已。太祖創基，迄終魏業，此皆其流稱譽有名實者也。咸精達事機，威恩兼著，故能肅齊萬里，見述于後也。²

陳壽認為上述傳主，都是在各州刺史中享有盛譽而又能名實相符的人物，他們處理州務都能通達機變，且對於百姓恩威並施，所以才能將治所管理得很

¹《三國志》本傳中未言明其因何致仕，僅言其初仕為郡吏。

²《三國志》卷 15〈劉司馬梁張溫賈傳〉，頁 487。

好，因此留名於後世。

伍、史實與虛構

一、司馬朗

在《三國演義》中對於司馬朗的著墨並不多，或與司馬懿在書中的表現過於搶眼有關，《三國演義》中只在司馬懿首度出現時，有稍微提到過司馬朗及與司馬懿之間的關係，爾後書中即不再提到。

二、賈逵

賈逵於演義中出現的場次亦不多，僅有曹操過世時，因為曹彰覬覦王位遭到賈逵的勸說，以及曹休因吳將周魴〔ㄉㄨㄛˊ〕¹詐降而大敗，由賈逵率兵援救這兩段的敘述。

陸、問題討論

- 一、陳壽於此傳中似欲塑造每個傳主皆為良吏的形象，然梁習早年為海西令時似乎對其形象有損，若為良吏則何以為亂民所逐？
- 二、從壽書的編排方式上可以大略看出壽書的取向，是先帝紀、皇后紀、漢末割據群雄、曹氏與司馬氏骨幹、謀士集團、武將集團等依次書寫，與《漢書》、《後漢書》有所不同，值得深究。
- 三、觀以上傳主生平可以得到一個有趣的現象，以上六人中，除司馬朗封昌武亭侯之外，其餘五人不是本人就是其子襲關內侯爵位，其相同性實在太高，未知陳壽有何用意？
- 四、以賈逵之忠心於曹魏，爾後其子賈充卻替司馬氏謀奪魏祚，在此點上賈氏父子實在大相逕庭。

柒、參考書目

一、原典

¹ 周魴於《三國志》中亦設有傳，詳參見《三國志》卷 60。魴：1. 魚名。體廣而薄肥，細鱗，青白色，味美。《詩·小雅·采綠》：「其釣維何，維魴及鱖。」2. 今指魚綱，鯉科。魴屬魚。身體側扁，銀灰色，細鱗，背部更隆起，胸部略平，腹部中央隆起。生活在淡水中。肉味鮮美。

(一) 基本史料

1. 陳壽撰、裴松之注，《三國志》，新校標點本，北京，中華書局，1959年12月第1版，1982年7月第2版。

(二) 相關史料及注釋

1. 梁章鉅撰，《三國志旁證》，新校標點本，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00年6月第1版第1刷。

二、專書

1. 陳壽著、吳順東等譯，《三國志全譯》，貴陽：貴州人民出版社，1994年10月第1版第1刷。
2. 蘇杰著，《《三國志》異文研究》，濟南：齊魯書社，2006年3月第1版第1刷。
3. 張大可著，《三國史研究》，蘭州：甘肅人民出版社，1988年9月第1版，1994年12月第2刷。
4. 王仲犛著，《魏晉南北朝史》，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79年12月第1版，1990年3月第6刷。
5. 張儺生著，《魏晉南北朝史》，台北：幼獅文化出版社，民69年12月第1版。
6. 金性堯著，《三國談心錄》，台北：實學社，2002年12月1日初版1刷。
7. 陳壽著，秦漢唐編，《三國志圖像版》，台北：廣達文化，2004年8月初版1刷。
8. 小出文彥編修，蘇竑嶂譯，《三國志人物事典》，台北：霹靂新潮社，2006年1月25日初版1刷。

三、期刊論文

(一) 期刊

1. 廖俊裕，〈賈逵之經學概述〉《研究與動態》2002年6月第6期。
2. 郜積意，〈漢代今、古學之爭的再認識——以賈逵與《公羊》之爭為例〉《中國文哲研究集刊》2003年3月第22期。
3. 邱居里，黃益，〈賈逵條奏辨析〉《新亞論叢》2006年10月第8期。
4. 貝琪〈三國郡守考〉(抽印本)收入姚季農主編《三國史史料研究》出版年月不詳。

(十五) 簡析《三國志·任蘇杜鄭倉傳》

洪文琪 97/05/14

壹、前言

本傳同卷 15 一樣，是陳壽於《三國志》中對於善於內政方面之人物的專傳，不過與卷 15 的傳主稍有不同，本傳諸位傳主與羌族的關係似乎更為密切，相較於上述卷 15 的傳主，本傳傳主除了治理州郡能力之外，也都能帶兵出去討伐外族跟戡亂，且陳壽對於此卷傳主的評價，更高於卷 15 的諸位傳主。

貳、研究回顧

有關本傳的相關研究，就本文所管見集中於杜畿、杜恕、杜預祖孫三代的研究，計有：楊普羅，〈關於魏晉官吏考課制度研究的兩個問題〉《樂山師範學院學報》1992 年第 1 期、林校生，〈杜恕、傅玄與魏晉的儒學人生論〉《華僑大學學報》（哲社版）1998 年第 4 期、文慧科，〈論杜預在政治上的改弦更張〉《許昌師專學報》2001 年第 6 期、孔毅，〈禮與杜恕《體論》〉《重慶師範大學學報》（哲社版）2007 年第 3 期、于世琦，〈三國時代薄葬考〉（抽印本）收入姚季農主編《三國史史料研究》出版年月不詳等。

參、文字校勘

一、字伯達（《三國志》頁 489）

【解析】：《太平御覽》卷二百四十一引作字「伯遠」。¹

二、遷長水校尉（《三國志》頁 490）

【解析】：《後漢書·百官志》云：「長水校尉一人，比二千石。……掌宿衛兵。」注引韋昭曰：「長水校尉典胡騎，廐近長水，故以為名。長水，蓋關中之小水也。」²

三、襄陽太守（《三國志》頁 490）

【解析】：局本作「襄城」。盧弼：馮本作「襄陽」。《晉書》作「襄城」。按：

¹ [清] 梁章鉅撰《三國志旁證》（標點本，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00 年 6 月第 1 版第 1 刷），頁 324。

²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324。

紹熙本、殿本皆作「襄城」。陳校本作「襄陽」乃承馮本之誤。當從紹熙本、殿本、局本以及《晉書·文苑傳·棗據》作「襄城」。

1

四、槎桎拔，失鹿（《三國志》頁 493）

【解析】：沈欽韓曰：「蓋竹木格圈鹿者。《庶物異名疏》：『槎桎，檻獸之具。』」

2

五、左遷東平相（《三國志》頁 493）

【解析】：盧弼：《御覽》卷四五三引《魏略》云蘇則「出為河東相」，與傳文左遷東平相不合。又按《武文世王公傳》「黃初三年立曹霖為河東王」，「太和六年封壽張王曹徽為東平王」，是東平王立國在後，蘇則為相在黃初四年。「東平」當為「河東」之訛。³

六、子怡嗣（《三國志》頁 493）

【解析】：《唐書·宰相世系表》：「怡」作「恬」。⁴

七、太祖以畿為司空司直（《三國志》頁 494）

【解析】：沈欽韓曰：「《漢書·百官表》武帝元狩五年初置司直，秩比二千石，掌佐丞相，舉不法。……是時曹操雖為司空，實專一相，故司空有司直也。」⁵

八、故任京兆（《三國志》頁 495）

【解析】：張元濟：宋本、大宋本、汪校本、孔校本作「故在京兆」。殿本、南監本、北監本、汲古閣本作「任」。趙幼文：《冊府》卷九五五亦引作「在」，作「在」字是。按：趙說是。⁶

九、又開學宮（《三國志》頁 496）

【解析】：張元濟：宋本、大宋本、南監本作「學官」，北監本、汲古閣本、殿本作「學宮」。批曰：「宮」誤。見《漢書》。按：張說是。⁷

¹ 蘇杰著《《三國志》異文研究》（濟南：齊魯書社，2006年3月第1版第1刷），頁334。

²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325。

³ 蘇杰，《《三國志》異文研究》，頁335。

⁴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325。

⁵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325-326。

⁶ 蘇杰，《《三國志》異文研究》，頁298-299。

⁷ 蘇杰，《《三國志》異文研究》，頁303。

十、訟理故囹圄空虛（《三國志》頁 499）

【解析】：紹熙本、殿本都作「虛空」。按：應據紹熙本、殿本作「虛空」。¹

十一、雖才且無異（《三國志》頁 500）

【解析】：何焯曰：「『才且』二字，宋本作『文具』」。²

十二、殛鯀而放四凶（《三國志》頁 501）

【解析】：趙一清曰：「以鯀不在四凶³之列，與先儒說異。」⁴

十三、樂安廉昭以才能拔擢，頗好言事（《三國志》頁 502）

【解析】：殿本《考證》云：「宋本無『言』字。」⁵

十四、然亦怪陛下不治其本而憂其末也（《三國志》頁 504）

【解析】：趙幼文：《冊府》卷五三八引「治」作「理」，蓋唐人書避高宗諱改「治」為「理」，《冊府》承之而未更正，是原作「治」也。⁶

十五、昔漢安帝時（《三國志》頁 504）

【解析】：按：「安帝」當作「和帝」，見《後漢書·竇融傳》，郭躬為廷尉，卒於和帝永元六年，亦不及安帝時也。⁷

十六、俱自薄廷尉（《三國志》頁 507）

【解析】：趙一清曰：「『薄』當作『簿』，謂對簿也。」⁸

十七、預從兄斌（《三國志》頁 508）

【解析】：殿本《考證》云：「『斌』宋本作『武』」。¹

¹ 蘇杰，《《三國志》異文研究》，頁 358。

²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327。

³ 「四凶」相傳為堯舜時代四個惡名昭彰的部族首領。《左傳·文公十八年》：「舜臣堯，賓於四門，流四凶族渾敦、窮奇、檮杌〔去么ノメ、〕、饕餮〔去么去丨せ、〕，投諸四裔，以禦魑魅〔彳口、〕，古謂能害人的山澤之神怪。亦泛指鬼怪。顏師古注：「魑，山神也。魅，老物精也。」。是以堯崩而天下如一，同心戴舜以為天子，以其舉十六相，去四凶也。」《尚書·舜典》：「流共工於幽州，放驩兜〔尸メ弓 勿又〕於崇山，竄三苗於三危，殛鯀於羽山」〔宋〕蔡沈：「《春秋傳》所記四凶之名與此不同，說者以窮奇為共工，渾敦為驩兜，饕餮為三苗，檮杌為鯀，不知其果然否也。」後世多用以比喻凶狠貪婪的朝臣。

⁴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328。

⁵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328。

⁶ 蘇杰，《《三國志》異文研究》，頁 278。

⁷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328。

⁸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329。

十八、股肱之邦良（《三國志》頁 510）

【解析】：趙幼文：《冊府》引「邦」字作「惟」。按：「惟」字是。「邦」字疑爲「惟」字之殘訛。²

十九、料簡輕重（《三國志》頁 512）

【解析】：殿本《考證》云：「《太平御覽》『料簡』作『樹酌』」³

二十、魏郡太守陳國吳瓘〔《ㄨㄎㄨㄥˋ》〕（《三國志》頁 513）

【解析】：殿本《考證》云：「《太平御覽》『瓘』作『瓘』〔ㄔㄨㄞˋ〕」

二十一、令畜豬狗，賣以買牛（《三國志》頁 513）

【解析】：殿本《考證》云：「《太平御覽》作『令畜豬，貴時賣以買牛』。」⁴

二十二、到武安毛城中（《三國志》頁 514）

【解析】：殿本《考證》云：「《太平御覽》『武安』作『安邑』。」⁵

肆、人物簡介與評價

一、任峻

（一）簡介：

籍貫：河南中牟

官職：主簿→騎都尉→典農中郎將→都亭侯→長水校尉→國侯→子覽
襄關內侯

入仕途徑：幕僚⁶

（二）事蹟：

- 1、歸附曹操：東漢末年，四方混亂，任峻勸說中牟令楊原歸順曹操，共同討伐董卓。
- 2、供應糧草：曹操每次出征，總是讓任峻留在後方主管部隊的糧草，

¹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330。

² 蘇杰，《《三國志》異文研究》，頁 245。

³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330。

⁴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331。

⁵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331。

⁶ 《三國志》中記中牟令楊原以峻爲主簿。詳參見〔晉〕陳壽撰、〔南朝·宋〕裴松之注，《三國志》（標點本，北京，中華書局，1959年12月第1版，1982年7月第2版），卷16〈任蘇杜鄭倉傳〉，頁489。

而當時正是鬧飢荒乾旱的時候，軍糧嚴重不足，曹操便命任峻招募百姓，在許昌周圍屯田，收穫甚豐。於是，各郡都設置屯田官，幾年後凡是設有屯田的地方都有貯糧食。

- 3、照顧親友：任峻為人寬厚，通曉事理，在飢荒時總是收養朋友的遺孤，對於貧困的親戚和本族同宗，也是救助急難，信義爲人所稱道。

二、蘇則

(一) 簡介：

籍貫：扶風武功

官職：酒泉太守→金城太守→護羌校尉→關內侯

入仕途徑：徵辟

(二) 事蹟：

- 1、安撫流民：戰亂之時，百姓流離失所，飢餓窮困，戶口減少，蘇則任太守則十分謹慎地安撫流民，對外招撫羌人、氐人等部落，獲得他們的牛羊，用來供養貧困老弱的人。
- 2、重視氣節：有一次，董昭與蘇則同榻而眠，董昭枕著蘇則的膝蓋睡覺，蘇則把他的頭推下去，說：「蘇則的膝蓋，不是阿諛奉承之輩的枕頭」。
- 3、個性耿直：曹丕篡漢時，曹植聽說之後跟蘇則一樣，都穿上喪服爲東漢悲哀哭泣，曹植的表現爲曹丕所聽聞，但是曹丕並不知道蘇則也是一樣。

三、杜畿

(一) 簡介：

籍貫：京兆杜陵

官職：郡功曹→漢中府丞→護羌校尉→西平郡太守→關內侯

入仕途徑：察舉¹

(二) 事蹟：

- 1、隻身平亂：當時河東多亂事，杜畿一人單身赴任，先假意穩住衛固和范先，解除二人心防，等郡內各縣歸心，便一舉打敗衛固和范先，並與曹操的援軍一起打敗高幹，河東就安定下來了。
- 2、經營河東：杜畿治理河東 16 年，採用寬大無爲的政策，並且不鼓勵百姓採用訴訟的方式解決問題，又開學宮，親自講授

¹ 杜畿雖是靠孝廉而仕履，但是不久即棄官，後來得到荀彧的推薦才又復任官職。詳見《三國志》卷 16〈任蘇杜鄭倉傳〉，頁 494。

經學，河東全郡大治。曹操征討馬超時，軍糧全賴河東供應，戰爭結束之後，軍糧還剩下二十多萬斛，可以想見河東之富庶。

- 3、忠心殉職：魏文帝時，杜畿奉命造御樓船，於陶河試船時遇到大風浪，翻船淹死。

四、杜恕

(一) 簡介：

籍貫：京兆杜陵

官職：散騎黃門侍郎→弘農太守→河東太守→護烏丸校尉→子襲豐內亭侯

入仕途徑：門蔭¹

(二) 事蹟：

- 1、直言進諫：杜恕在朝中作官，不結黨營私，每當政策有所缺失，便引用法條來規諫，因此很得朝中大臣的器重。
- 2、上書考核：上書朝廷認為朝廷內外的官吏都要考核，應該要制訂新的考核制度，尤其是考核州郡。
- 3、個性豪邁：因杜恕為人剛直豪邁任性，先前得罪不少大臣，沒想到要防備別人，最後因犯錯被彈劾，因其父功得以被減刑為平民。

五、鄭渾

(一) 簡介：

籍貫：河南開封

官職：下蔡長→邵陵令→丞相掾屬→上黨太守→京兆尹→將作大匠²

入仕途徑：徵辟

(二) 事蹟：

- 1、鼓勵生養：戰亂之時，百姓動蕩不安，不考慮生產繁衍，生育孩子無法養活，乾脆都不生養。鄭渾一上任，就下令沒收漁獵工具，督促百姓種地養蠶，加重處罰棄子之人，於是戶口漸多。許多百姓將生下來的孩子以鄭字為名。
- 2、征討梁興：當時梁興擄掠人民，鄭渾一方面聚集吏民修繕城郭，做好防禦準備，另一方面鼓勵民眾追捕賊寇，叛軍內部自起內鬨，梁習黨羽便告瓦解。

¹ 裴注引《杜氏新書》云：「明帝以恕大臣子，擢拜散騎常侍，數月，轉補黃門侍郎。」事見《三國志》卷16〈任蘇杜鄭倉傳〉，頁498。

² 「將作大匠」：官名。秦始置，稱將作少府。西漢景帝時，改稱將作大匠，職掌宮室、宗廟、陵寢及其他土木營建。東漢、魏、晉沿置。

- 3、照顧鰥寡：鄭渾任京兆尹時，讓宗支多的家族與孤弱的家族居住在一起，讓溫和的人家和獨居老人為鄰，獎勵百姓務農，盜賊也被消除。
- 4、妻子貧寒：鄭渾為官清廉樸素，妻子兒女經常挨餓受凍，鄭渾過逝後，朝廷任命其子崇為郎中。

六、倉慈

(一) 簡介：

籍貫：淮南人

官職：郡吏→綏集都尉→長安令→燉煌太守

入仕途徑：徵辟

(二) 事蹟：

- 1、抑制豪族：燉煌當地豪強橫行，倉慈到任後抑制豪強，撫恤貧弱的百姓，舊有的大族有剩餘的土地，小老百姓連立足之地也沒有，倉慈就將大族的土地分給貧苦百姓，讓他們慢慢還清大族的地價。
- 2、整理獄事：倉慈親自審理堆積的案件，衡量罪犯的犯行，除了死刑犯，都處以鞭刑之後釋放。
- 3、照顧胡賈：西域胡賈來往交易，常被郡中豪強截斷欺騙，胡人常懷怨恨。於是，倉慈替他們安排好到洛陽的通關文書，讓官府和他們公平交易，並派官吏和百姓護送他們上路，因此胡人都很稱揚他的德行。
- 4、百姓遙祭：倉慈過世之後，百姓都相當不捨，為他畫像以寄托哀思，西域胡人也都到官署前表達哀思，建立祠堂，共同遙祭。

總評：

任峻始興義兵，以歸太祖，闢土殖穀，倉庾盈溢，庸績致矣。蘇則威以平亂，既政事之良，又矯矯剛直，風烈足稱。杜畿寬猛克濟，惠以康民。鄭渾、倉慈，恤理有方。抑皆魏代之名守乎！怨屢陳時政，經論治體，蓋有可觀焉。¹

伍、史實與虛構

一、杜預

杜預為傳主杜畿之孫、杜恕之子，在《三國志》「裴松之注」稱其認為「先

¹《三國志》卷16〈任蘇杜鄭倉傳〉，頁515。

儒說《左氏》未究丘明意，而橫以二傳亂之。」¹，而他自己對《左傳》又做了集釋，著有《春秋左氏經傳集解》一書。《三國演義》中關於杜預的描述，則是杜預在羊祜〔尸乂、〕²遺言的推舉之下，接任羊祜的職責，出任荊州都督討伐孫吳，而羊祜於攻打吳國時曾有一句名言「勢如破竹」傳世。

陸、問題討論

- 一、前面提及陳壽於二傳中，所塑造出來的良吏形象甚佳，為何不單獨將二傳直接設為〈良吏傳〉？是否當時史家尙未有「良吏」的概念存在？
- 二、本傳傳主如蘇則、杜畿曾任護羌校尉，而《三國志》卷 15 的傳主，也多與外族有所牽連，曹魏政權相當重視此問題，不知是否與後漢亡於羌亂有關？
- 三、從二傳中可以得知，這些傳主對內善於經略州郡，對外亦能征戰外族，職是之故，曹操得以專心向外擴張勢力。孫吳、蜀漢於此點上，似乎較不及曹魏，是否為三方消長之關鍵因素？

柒、參考書目

一、原典

(一) 基本史料

1. 陳壽撰、裴松之注，《三國志》，新校標點本，北京，中華書局，1959 年 12 月第 1 版，1982 年 7 月第 2 版。

(二) 相關史料及注釋

1. 梁章鉅撰，《三國志旁證》，新校標點本，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00 年 6 月第 1 版第 1 刷。

二、專書

1. 陳壽著、吳順東等譯，《三國志全譯》，貴陽：貴州人民出版社，1994 年 10 月第 1 版第 1 刷。

¹ 《三國志》卷 16 〈任蘇杜鄭倉傳〉，頁 508。

² 「祜」：福；大福。典自《詩·商頌·烈祖》：「嗟嗟〔尸 | 乂、〕，嘆詞。表示贊美。」烈祖，有秩斯祜。」《禮記·禮運》：「以正君臣，以篤父子，以睦兄弟，以齊上下，夫婦有所，是謂承天之祜。」

- 2.蘇杰著,《《三國志》異文研究》,濟南:齊魯書社,2006年3月第1版第1刷。
- 3.張大可著,《三國史研究》,蘭州:甘肅人民出版社,1988年9月第1版,1994年12月第2刷。
- 4.王仲犛著,《魏晉南北朝史》,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79年12月第1版,1990年3月第6刷。
- 5.張儋生著,《魏晉南北朝史》,台北:幼獅文化出版社,民69年12月第1版。
- 6.金性堯著,《三國談心錄》,台北:實學社,2002年12月1日初版1刷。
- 7.陳壽著,秦漢唐編,《三國志圖像版》,台北:廣達文化,2004年8月初版1刷。
- 8.小出文彥編修,蘇竑嶂譯,《三國志人物事典》,台北:霹靂新潮社,2006年1月25日初版1刷。

三、期刊論文

(一) 期刊

- 1.楊普羅,〈關於魏晉官吏考課制度研究的兩個問題〉《樂山師範學院學報》1992年第1期。
- 2.林校生,〈杜恕、傅玄與魏晉的儒學人生論〉《華僑大學學報》(哲社版)1998年第4期。
- 3.文慧科,〈論杜預在政治上的改弦更張〉《許昌師專學報》2001年第6期。
- 4.孔毅,〈禮與杜恕《體論》〉《重慶師範大學學報》(哲社版)2007年第3期。
- 5.于世琦,〈三國時代薄葬考〉(抽印本)收入姚季農主編《三國史史料研究》出版年月不詳。

(十六) 簡析《三國志·張樂于張徐傳》

林原賢 97/03/19

壹、前言

《三國志·魏書》卷十七〈張樂于張徐傳〉，此傳敘述曹操的武將群，張遼、樂進、于禁、張郃(合)、徐晃，這些武將替曹操及曹丕統一中原、抗拒孫吳、遏止蜀漢貢獻了心力。在三國時代中，除了曹操及曹丕的個人領導，謀臣們獻策外，還是需要仰賴一批忠心、有能力帶兵打仗的將領，才能成就魏國的霸業。

本文限於篇幅，僅介紹張遼、樂禁兩人。

貳、將領介紹

張遼

張遼字文遠，雁門馬邑縣（今山西省朔州市朔城區）人，本是西漢聶壹之後人，其家族爲了避怨而改張姓。張遼少年時便已舉郡吏。并(冰)州刺史丁原以張遼武力過人，召其爲從事，命他帶兵往赴京都。到京後，何進又遣張遼往河北募兵，共得千餘人。後何進因剿宦敗亡，因此張遼所領兵盡歸董卓所有。董卓死時，張遼統兵歸屬於呂布，遷任騎都尉。後來，呂布爲李傕(決)所擊敗，張遼跟從呂布奔至徐州，領魯相、北地太守等任，時年二十八歲。曹操破呂布於下邳(培)後，張遼部領呂布軍餘眾歸降，被拜爲中郎將，賜爵關內侯。

張遼從曹操以後，隨軍征討，數有戰功，累遷裨(皮)將軍。200年，袁紹派顏良襲擊白馬，張遼與關羽被派往救援，大敗袁軍。後曹操剿滅袁紹的勢力，派遣張遼管轄魯國各縣，並跟隨夏侯淵討伐東海的昌豨(西)，以智慧勸降昌豨。

後隨曹操到黎陽討伐袁譚、袁尙聯軍，因戰功而晉升爲中堅將軍。205年，隨曹操成功討伐了袁譚，攻下海濱，並擊敗遼東的賊兵柳毅等。還軍到鄴城，曹操親自出城迎接，邀請張遼共乘一車以示榮耀，並任命張遼爲盪寇將軍。接著張遼又率軍攻打荊州，受封爲都亭侯。207年，隨同曹操出戰征討在柳城的袁尙。途中遇上烏桓軍，張遼鬥志昂揚，力勸曹操接戰。曹操十分欣賞張遼的鬥心，任命張遼爲前鋒出戰，烏桓軍大驚，單于蹋(踏)頓更被張遼所斬。

陳蘭、梅成率領氐(低)人在六縣造反，兩軍更逃進險要的灑(錢)山依山防守。張遼想要強行進攻，眾將領均表示：「我們兵少而道路險要，難以深入。」張遼卻認爲：「這種一對一的戰鬥，只有勇敢的人才可以向前。」於是進入山中安營，突擊敵軍，成功斬下陳蘭、梅成的首級，擄獲其軍。曹操談論到各將領戰功時說：「登上天山，踏過險峻，成功討取陳蘭、梅成，都是盪寇將軍（張遼）的功勞。」戰後張遼獲增封邑、受假節。

208年，曹操於赤壁之戰大敗後，派張遼、李典、樂進和七千餘兵卒駐守合肥。215年8月，孫權乘著曹操征張魯的時機，率領十萬人圍攻合肥。當時張遼被甲持戟，帶領部將直衝敵陣，殺掉數十人，斬二將，並於陣中大呼自己的名字，然後繼續突擊衝入重圍，直闖至孫權麾旗之下。大戰過後曹操對張遼的表現大加讚許，並拜張遼為征東將軍。經此一役，張遼威震敵國，聲名大噪，成為歷代推崇的名將之一。

219年，關羽圍攻於樊城的曹仁，當時孫權剛依歸曹操，張遼及眾軍便前往解救曹仁。張遼未至，徐晃已經打敗關羽。張遼便與曹操會師摩陂(皮)，曹操更乘車出來慰勞他，並派他於屯陳郡。曹丕接任王位後，改遷張遼為前將軍，也封其兄及子為列侯。孫權再叛，張遼還屯合肥，進爵都鄉侯，更賜輿車予其母以示榮寵，並派兵馬送其家人到他駐軍的地方，又預先在當地告示張遼家人將要到臨，命令所有守軍出迎，眾軍士將吏都列隊出候拜迎張遼家人，連旁觀的人都為張遼感到榮耀。後曹丕稱帝，再封張遼為晉陽侯，增食邑至二千六百戶。221年，張遼到洛陽宮朝拜，曹丕在建始殿引見張遼，親自問他破吳軍的情況。曹丕聽後對左右讚歎道：「這真是古代的召虎般。」特別為張遼建造屋舍，替其母興建殿室，另外也把跟隨張遼的將士們封為虎賁(奔)。

孫權再次向曹魏稱臣後，張遼回到雍(擁)丘駐守，不幸在此時得了疾病。曹丕遣侍中劉曄帶太醫應診，虎賁衛士們往來傳達張遼病況，為張遼問病的使者經常在路上互相遇見，可見曹丕遣使頻密，心憂如焚。梁章鉅《三國志旁證》中提到「漢三公病，遣中黃門問病。魏、晉則黃門郎，尤重者或侍中。(張)遼位未至公，而遣侍中，蓋寵之也。」可見曹丕如何重視張遼。不久後，曹丕甚至親到張遼軍營執其手問候，賜其御衣，更派太官送御食。病情稍有好轉後，張遼便返回其屯軍之所駐軍，忠於職守。

後來孫權再次背叛魏國，曹丕派張遼乘舟至海陵與曹休會合，孫權甚懼，對各將領說：「張遼雖然有病，但仍勢不可擋，要十分謹慎！」同年，張遼和其他將領打敗孫權的將領呂範。但他的病情卻也日漸嚴重，最後終於在江都逝世，得年五十三歲。曹丕知道之後，非常傷心，諡為剛侯。

225年，曹丕追念張遼、李典在合肥的功勞，下詔道：「合肥之役，張遼、李典以步卒八百人，大破十萬賊軍，自古用兵，未有如此。令賊軍至今仍然喪失氣勢，真可謂國家的勇士啊。分張遼、李典封邑各一百戶，賜他們一子爵為關內侯。」

個性評析

一、勇猛善戰

張遼為人勇猛善戰，多次戰役都身先士卒。(見內容)

宋代李昉等所編的《太平御覽》卷四百八十八·〈人事部〉「泣」字條引魚豢《魏略》記載：「張遼為孫權所圍，遼潰圍出，復入，權眾破走。由是威震江東，兒啼不肯止，其父母以遼恐之。」後來「張遼止啼」就成為民間流傳的傳奇

故事了。

二、忍辱負重、謀求人和

當年他與護軍武周不和。後來受胡質勸解，便與武周和好。與李典雖然有不和，但在面對東吳大軍之際，同樣能以大局為重。

三、重情尚義

張遼與關羽為好友，當年關羽落難時，說服關羽投於曹操營下，在折衝之間，讓曹操賺到了面子，關羽賺到了裡子。

後來，關羽為尋劉備而離開時，曹操便派張遼問關羽去留之心，關羽表明只會跟隨劉備，張遼想到如果照實說給曹操，怕曹操殺關羽。但不說，又不是事君之道，便歎息：「曹公，是如父親般的君上；關羽，是兄弟而已。」便選擇了照實說給曹操。

張遼亦十分重視部下，合肥役中，張遼率領部下闖進浩大的吳軍部隊中。在連番衝擊下，張遼突破重圍時，發現尚有部下陷於敵軍中，張遼便立刻翻身殺入重圍，把餘眾救出。

四、足智多謀

張遼與夏侯淵同圍昌豨於東海，歷經數月，糧秣將盡，眾人商議先引軍而還，但張遼卻向夏侯淵說：「數日以來，當我每次行於重圍以外時，昌豨都會特別注視著我。而且其軍所發矢石越來越稀少，此必是昌豨心內猶豫不定，所以才不求力戰。我希望能跟他商談，試探一下他的實情。倘若可以成功誘使昌豨下山，豈非更好？」於是命人向昌豨說：「曹公有命，著我前來傳達。」昌豨果然下山與張遼對話。張遼便表示：「曹公正欲以德政懷兼四方之眾，所以先依附曹公者皆能受大賞。」昌豨聽罷答應投降。張遼知其肯降，於是隻身上三公山，入昌豨家中，並拜候其家人。昌豨見張遼如此坦誠相對，心中歡喜，便隨之往見曹操。曹操先遣昌豨回去東海，隨即訓責張遼說：「莽然隻身赴敵巢穴，這不是大將的所為。」張遼答道：「憑著明公昭著四海的威信，我既然奉旨前往，相信昌豨必不敢加害，因此我才會這樣做。」

當時荊州未定，曹操派張遼還駐長社。臨出發前，軍中有人謀反，趁夜中製造動亂起火，全軍混亂。張遼對左右說：「不要亂動。這不會是全營的人都發生動亂，必定有製造叛亂的人，想要引起其他人的騷動而已。」便令軍中不是反叛的人立刻安靜坐下。接著張遼率領數十親兵，立於陣中。不一會，即查獲生事者的頭領，並將其斬殺。

評論

《三國志》評曰：「太祖建茲武功，而時之良將，五子爲先。于禁最號毅重，然弗克其終。張郃以巧變爲稱，樂進以驍果顯名，而鑒其行事，未副所聞。或注記有遺漏，未如張遼、徐晃之備詳也。」

曹操：「登天山，履峻險，以取蘭、成，盪寇功也。」

曹丕：「此亦古之召虎也。」

孫權：「張遼雖病，不可當也，慎之！」

曹操表樂進、于禁、張遼：「武力既弘，計略周備，質忠性一，守執節義，每臨戰攻，常爲督率，奮強突固，無堅不陷，自援枹(服)鼓，手不知倦。又遣別征，統御師旅，撫眾則和，奉令無犯，當敵制決，靡有遺失。論功紀用，宜各顯寵。」

曹丕追念張遼、李典下詔：「合肥之役，遼、典以步卒八百，破賊十萬，自古用兵，未之有也。使賊至今奪氣，可謂國之爪牙矣。其分遼、典邑各百戶，賜一子爵關內侯。」

《舊五代史·李存孝傳》載：「存孝每臨大敵……獨舞鐵柶，挺身陷陣，萬人闕易，蓋古張遼、甘寧之比也。」

《續資治通鑑》記載：「二月，丁未朔，夏人圍蘭州，數十萬眾奄(掩)至，已據兩關，李浩閉城拒守。鈐轄王文郁請擊之，浩曰：『城中騎兵不滿數百，安可戰？』文郁曰：『賊眾我寡，正當折其鋒以安眾心，然後可守，此張遼所以破合肥也。』」《續資治通鑑·北宋紀·第七十七卷·神宗元豐六年》

韓兆琦《中國古代文學名著人物形象辭典》提到張遼時稱其「不僅智勇雙全，而且爲人忠厚坦誠。在曹魏武將群中，是一個堂堂正正的人格典範」。

樂進

樂進投效於曹操，被遣回所屬郡募兵，募得千多人，歸還後升軍假司馬、陷陳都尉。193年，呂布乘曹操東征徐州時，偷襲兗(掩)州，曹操立即還擊呂布，樂進戰張超於雍丘、橋蕤於苦時，都有先登之功，被封廣昌亭侯。後來，征張繡於安眾，圍呂布於下邳(培)，更打敗其副將，擊眭(崔)固於射(業)犬，攻劉備於小沛，樂進皆有參加，並爲其中一個破兵之將，被拜爲討寇校尉。

之後，曾渡河攻獲嘉，歸還不久，於200年跟隨曹操參加官渡之戰，奪勇力戰，斬殺袁紹將領淳于瓊。後再隨軍進攻袁紹之子袁譚與袁尚於黎陽，斬殺敵方大將嚴敬，獲加許行遊擊將軍。另一方面消滅黃巾餘黨，平定樂安郡。隨軍圍鄴，城破後，再攻袁譚於南皮，最先從東門入城。袁譚被打敗，率軍攻雍奴，攻克。206年，曹操表漢獻帝，升樂進爲折衝將軍。

樂進率軍征高幹，由北道進逼上黨，到達城後。高幹等退守壺關，樂進連連多戰斬殺敵人。高幹退關堅守不出，曹操親自出征，城破。曹操征管承，軍至淳于，派樂進與李典同擊。管承敗走，逃入海島，海濱平定。後因荊州未定，被

遣屯軍於陽翟。平定荊州後，駐守襄陽時曾擊退關羽、蘇飛，讓南郡等蠻夷皆詣降服，又在青泥數度擊敗關羽。後不久又討劉備手下臨沮長杜普、旌陽長梁大，皆戰勝。後與張遼、李典一起駐屯合肥，增食邑五百，併合前所封至一千二百戶。因樂進多次立功，再多分五百戶，封一子列侯；進遷為右將軍。218年逝世，諡為威侯。

個性評析

一、個性膽烈，作戰勇猛(如內容)

二、忠心主上，跟隨曹操，常為曹操先鋒部隊，多次有先登之功。

評價

三國志評曰：「太祖建茲武功，而時之良將，五子為先。于禁最號毅重，然弗克其終。張郃以巧變為稱，樂進以驍果顯名，而鑒其行事，未副所聞。或注記有遺漏，未如張遼、徐晃之備詳也。」

曹操表樂進、于禁、張遼：「武力既弘，計略周備，質忠性一，守執節義，每臨戰攻，常為督率，奮強突固，無堅不陷，自援枹(服)鼓，手不知倦。又遣別征，統御師旅，撫眾則和，奉令無犯，當敵制決，靡有遺失。論功紀用，宜各顯寵。」

參、問題討論

一、張遼原本是丁原的部屬，丁原是死於董卓指使呂布之手，身為丁原下屬的張遼，不僅沒有為故主報仇，反而先投靠董卓，然後又跟隨呂布？

二、張遼初跟丁原，後跟董卓，卓死投靠呂布，布亡則投降曹操，未如陳宮、高順之流忠義殉主，其為投機份子？

三、樂進相較於張遼、徐晃等人，描述簡約，似乎沒有那麼突出的功績和智勇雙全，是否他只是一介武夫，又為何能與其他將領並列「五良將」？

四、曹操不把夏侯惇、夏侯淵、許褚、曹仁、典韋等名將列入「五良將」中？

肆、參考書目

一、原典

(一) 基本史料

1. 陳壽撰、裴松之注，《三國志》，新校標點本，北京，中華書局，1959年12月第1版，1982年7月第2版。

(二) 相關史料及注釋

1. 梁章鉅撰，《三國志旁證》，新校標點本，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00年6

月第 1 版第 1 刷。

二、專書

1. 陳壽著、吳順東等譯，《三國志全譯》，貴陽：貴州人民出版社，1994 年 10 月第 1 版第 1 刷。
2. 羅貫中著，《三國演義》，台北：台灣古籍出版社，2005 年 7 月二版 2 刷
3. 金性堯著，《三國談心錄》，台北：實學社，2002 年 12 月 1 日初版 1 刷。
4. 陳壽著，秦漢唐編，《三國志圖像版》，台北：廣達文化，2004 年 8 月初版 1 刷。
5. 小出文彥編修，蘇竑嶂譯，《三國志人物事典》，台北：霹靂新潮社，2006 年 1 月 25 日初版 1 刷。

(十七) 簡析《三國志·魏書·二李臧文呂許典二龐閻傳》

胡婷婷 97/04/16

壹、前言

《三國志·魏書》卷十八〈二李臧文呂許典二龐閻傳〉主要是帶有俠義氣質的地方型人物，共十人¹，依序是李典、李通、臧霸、文聘、呂虔、許褚、典韋、龐德、龐淖、閻溫；若再細分，則許褚以前較接近「地方勢力」，典韋以後較接近「壯義之士」，界定不十分明顯，但都帶有這兩種色彩。

東漢末年群雄割據，地方勢力十分錯綜混亂，所謂的地方勢力，即指領有「私家兵」²的將領，他們可能獨立存在，或依附在更強的勢力之下；這一型的人物多不盛舉，本傳的另一個特點，就是在這些類型的人物當中，舉些有俠義、忠誠之人，或有些俠義之故事，或有些效忠於曹魏之舉。

他們隨曹操四處征戰，但是都有其集團或班底，尙未解散前，隨時可以集結起來叛亂，就像是顆「不定時炸彈」。但以本傳人物之例，曹操在此基本上控制得宜，使他們全都誓死爲其效忠，因此，本傳全爲正面、感人的事蹟。

再來就地方勢力人物的「下場」，把這十個人物加以歸類，可分爲四類型：

一、原屬於地方角頭，後降曹操隨之打天下者。

（如李典、李通、臧霸、文聘、呂虔、許褚之屬。）

二、死於戰場，壯烈犧牲，曹操爲之落淚者。

（如典韋、龐德之屬。）

三、偏遠地區的地方勢力，於中原之爭無關，基於同質性而列於本傳。

（如龐淖、閻溫之屬）

貳、人物介紹

¹ 附加小傳不算。若加孫觀、桓禹、趙娥、張恭、張就父子，則共十五人。（裴注中人物不算）

² 本傳中依附在豪強中被役使的「宗族」、「賓客」、「部曲」、「眾」等，本文都推測帶有私家兵的

性質。平時各性質不一，但戰亂時則爲主人賣命。

A. 李典

李典「字曼成，山陽巨野（今山東省巨野東北）人也。」，談到李典，得從其從父李乾談起，李乾「有雄氣，合賓客數千家在乘氏。」在今山東地區擁眾自居，為的地方豪強，且有家兵數千人，推測李典早年就是依附在李乾勢力當中，為「乘氏集團」的一員。

李乾於「初平中，以眾隨太祖（曹操），破黃巾於壽張，又從擊袁術，征徐州。」於呂布圍除州時，曹操「…遣（李）乾還乘氏，慰勞諸縣。」而當時「（呂）布別駕薛蘭、治中李封招（李）乾，欲懼叛（曹操），乾不聽，遂殺乾。」李乾不降呂布被殺，「乘氏集團」則失去領導人，而從呂布欲招降李乾之事，也表示他在地方上有一定的份量。

之後，曹操以李乾之子李整繼續為「乘氏集團」的領導人，為其父報仇，「與諸將擊（薛）蘭、（李）封。蘭、封破，」推測在此事之後，李整與其集團逐附屬於曹操，又「兗州之亂」¹時「從平兗州諸縣有功，…」曹操引以為「青州刺史」。

當李整死後，以從弟李典為接班人，正式躍上舞台，繼領乘氏之兵，但是他卻沒有為青州刺史，而是歷仕一些地方小官，推測是交棒時出了點問題，故曹操一開始並未十分重視李典。直到官渡之戰時，才又得到重視，本傳云：

時太祖（曹操）與袁紹相拒官渡，（李）典率宗族及部曲輸穀帛供軍。（袁）紹破，以典為裨將軍，屯安民。

按理說，曹操於官渡之戰前夕，處境十分艱難，四面為敵，且不被大家所看好。而李典不僅領其「宗族」、「部曲」等家兵參戰，且資助曹操「穀帛」類軍資，可說是於不離不棄，為之賣命，故戰後曹操引以為將軍。

隨後，於參討袁氏兄弟與劉表北侵時，軍事判斷正確²。又從曹操定鄴，以他屢立戰功，封為「都亭侯」拜將軍。但其「典宗族部曲三千餘家，居乘氏，…」宗族為地方勢力，處於半獨立狀態，是會被曹操猜忌的，故李典做了個自清的動作，就是「自請願徙詣魏郡。」把他們送到鄴城為人質，對於此事，曹操的態度是：

太祖（曹操）笑曰：「卿（李典）欲慕耿純邪？」典謝曰：「典驚怯功微，而爵寵過厚，誠宜舉宗陳力；加以征伐未息，宜實郊遂之內，以制四方，非慕純也。」遂徙部曲宗族萬三千餘口居鄴。太祖嘉之，…。

¹ 參考本文下文臧霸人物內容。

² 曹操討袁氏兄弟時，李典與程昱等以船運軍糧，遇到袁尚之兵屯於河上絕水道事，他違背曹操之命渡河，以激勵士氣，逐破敵，且水道得以通。劉表使劉備北侵曹操時，曹操遣李典隨夏侯惇拒之，李典疑劉備有埋伏而沒有出兵，故得以救夏侯惇之兵，沒有被劉備殲滅。

曹操比之爲「耿純」¹，表示嘉許，這次被徙人數共約一萬三千餘人，可見「乘氏集團」威脅性如此。

關於李典的個性，史言其「義忘私隙」，就表現在「合肥之圍」對抗孫權時。他雖與張遼、樂進「…素不睦」，但大敵當前時，仍說：「…國家大事，…吾可以私憾而忘公義乎！」逐破孫權軍。又「…好學問，貴儒雅，…敬賢士大夫，恂恂若不及，」且謙讓「不與諸將爭功」，所以在軍中十分受到愛戴，「軍中稱其長者」，並無跟曹操其他軍系衝突。陳壽對此十分讚賞曰：「…美矣。」

看似無過的李典，卻早死，只活了三十五歲，疑與其部曲解散與否有關。直到曹丕時追諡李典爲「愨侯」，二字值得玩味，故其早死又有一種推測，就是被殺，則曹操以暴力手段強迫「乘氏集團」解散，若是如此，其先前自願徙民於鄴、不與諸將爭功、與人爲善等「戒慎恐懼」的行爲，也就可以得到合理的解釋。

又其子李禎，史未云其事蹟，疑「乘氏集團」在徙鄴之後，即在曹操控制之下，又於李典死後逐漸瓦解，融入「魏軍」當中，故李禎沒有任何舞台。

B. 李通

李通「字文達，江夏平春（今河南省信陽西北）人也。」其家鄉地理位置接近孫吳，且他「以俠聞於（長）江、汝（水）之間。」遊俠之舉，除了可以推測其性格豪爽不羈，也可以猜測他在長江、汝水之間結識了不少地方人物。故本傳提到他曾經參與過一個地方事件：

與其（江夏）郡人陳恭共起兵於朗陵，眾多歸之。時有周直者，眾二千餘家，與恭、（李）通外和內違。通欲圖殺直而恭難之。通知恭無斷，乃獨定策，與直克會，酒酣殺直。眾人大擾，通率恭誅其黨帥，盡並其營。後恭其妻弟陳郃，殺恭而據其眾。通攻破郃軍，斬郃首以祭恭墓。

由此文可以推測出幾件事，一、李通曾在陳恭底下做事，疑爲他的副首，或與其並稱，他們參與了漢末的群雄起義；二、起義的據點在朗陵一帶；三、李通與陳恭、周直之不合，可以解釋爲地方角頭之爭。這次事件的最後是李通獲得勝利，消滅了兩個手領，推測其還有重要的一步，就是「併其部眾」，而以朗陵爲中心的地方勢力應就入李通之手。

再者，時逢漢末的黃巾之亂，李通「又生禽黃巾大帥吳霸而降其屬。」又加入了些黃巾軍入其集團，勢力逐漸擴大到一定程度，所以一旦遇到飢荒或戰亂時，遂有「傾家振施，與士分糟糠」、「…盜賊不敢犯」等管理其部眾之記載。

¹ 耿純爲東漢初年劉秀的功臣，見《後漢書》卷十一〈耿純傳〉：「…會世祖（劉秀）度河至邯鄲，（耿）純即謁見，世祖深接之。…會王郎反，…純與從昆弟（耿）欣、（耿）宿、植共率宗族賓客二千餘人，老病者皆載（棺）木自隨，…。是時郡國多降邯鄲者，純恐宗家懷異心，乃使欣、宿歸燒其廬舍。世祖問純故，對曰：『…。今邯鄲自立，北州疑惑，純雖舉族歸命，老弱在行，猶恐宗人賓客半有不同心者，故燔燒屋室，絕其反顧之望。』世祖歎息。」，頁 761-768。

李通歸降曹操是在建安初年，曹操使他「屯汝南西界」，推測是帶「朗陵集團」一起去的。在曹操討張繡不利時，李通的地位也逐漸重要起來，「（李）通將兵夜詣太祖（曹操），太祖得以復戰。通為先登，大破（張）繡軍。」此役不僅解救曹操，更是成敗的關鍵，他所屯地汝南接近劉表，假若他當時倒向劉表，則曹操可能大勢已去，更不用說有官渡、赤壁之戰了！另一方面，也表李通有自己獨立的武力，且舉足輕重、不容小看。

因這次的功勞，李通逐被封為「建功侯」拜將軍。也因為地緣關係，曹操「分汝南二縣，以（李）通為陽安都尉。」即把汝南之地交給他管理，推測李通的「朗陵集團」也在其中，且他們只是暫時掛名在曹操旗幟之下，曹操尙末能夠控制他們。陳壽所評的「鎮衛州郡，…著威惠。」應該就是指這裡。

然而，雖然功大，卻容易遭忌，尤其是像曹操這一型的人。李通的表現卻是非常有智慧，本傳云：

（李）通妻伯父犯法，朗陵長趙儼收治，致之大辟。是時殺生之柄，決於牧守，通妻子號泣以請其命。通曰：「方與曹公（操）戮力，義不以私廢公。」嘉儼執憲不阿，與為親交。

此即「李通覆家」¹之事，他身為朗陵豪強竟然大義滅親！表示了對曹操的忠心，其為的可能就是躲避猜忌。

往後官渡之戰時，又再度發揮了他的影響力，於曹操與袁紹戰局未明朗時，眾皆不看好曹方，在當時李通的「汝南軍」又成為關鍵，甚至袁紹、劉表「…陰招之」，當時人心惶惶，怕選錯邊：

（李）通親戚部曲流涕曰：「今孤危獨守，以失大援，亡可立而待也，不如亟從（袁）紹。」通按劍以叱之曰：「曹公（操）明哲，必定天下。紹雖強盛，而任使無方，終為之虜耳。吾以死不貳。」即斬紹使，送印綬詣太祖（曹操）。

他堅持站在曹操這邊，顯示出他的慧眼，且「按劍叱其親戚部曲」，表示若「汝南軍」不相從，將再次大義滅親，何等堅決！

官渡戰後，他往淮水方向四處征討，「遂定淮、汝之地。」曹操拜為「汝南太守」。這固然是為曹操討其餘地方勢力，但也同時是再壯大自己的勢力。又在劉備、周瑜「江陵之圍」時「下馬拔鹿角入圍」解救曹仁，「勇冠諸將」是其極欲效忠於曹操的表現，勇於魏營其他將領。

關於李通的個性，由其早年對陳恭之事，即可看出他十分「狡詐」且「機變」（外和內違），具有草莽性格；且懂得下施恩惠，有領袖魅力，如賑災之事；至於「覆嘉」與官渡戰時的選邊，則表現其識大局，有精準的判斷力；討張繡、周

¹ 本傳末〈張恭傳〉引「李通覆家」之事，言：「昔樂羊食子，李通覆家，經國之臣，寧懷妻孥邪？…願不以下流之愛，使就有恨於黃壤也。」可見當時應該普遍稱美其事，故成為典故。

瑜時，則是驍勇善戰。是個蠻複雜的人，但絕對不可否認他是個人才。

不過卻也算是早死，死時約四十一歲，言其「…道得病薨」或有文章不知。曹丕時追諡為「剛侯」，且關照其子李基、李緒¹。李通死後「朗陵集團」是被以什麼方式處理的？史無明言，但估計結果都是融入「魏軍」當中。

C. 臧霸

臧霸「字宣高，泰山華（山東省費縣東北）人也。」父親臧戒為華縣獄掾，有一次因為得罪泰山太守，太守「…令收（臧）戒詣府，時送者百餘人。（臧）霸年十八，將客數十人徑於費西山中要奪之，送者莫敢動，因與父俱亡命東海，由是以勇壯聞。」可見臧霸救父的時豪情，父子逐離開家鄉亡命東海。

其早年有無勢力不知，但臧霸卻是在討黃巾之亂後立下根基，平服地方其他小勢力，「遂收兵於徐州」，而成為地方勢力的聯合首領，「屯於開陽」。而在曹操討呂布時「（臧）霸等將兵助布」，按理當時呂布亂於徐州，有借用臧霸等地方勢力，故臧霸站在呂布這邊，但呂布軍敗後，臧霸先是「…自匿」，被曹操「…募索得…，見而悅之」，逐投降曹操，曹操引以為「…琅邪相，…割青、徐二州，委之於霸。」²成為「青徐豪霸」³只是掛在曹操旗幟之下，實為割據一方的勢力。

不久兗州發生動亂，本傳云動亂事件的始末：

太祖（曹操）之在兗州，以徐翕、毛暉為將。兗州亂，翕，暉皆叛。後兗州定，翕、暉亡命投（臧）霸。太祖語劉備，令語霸送二人首。霸謂備曰：「霸所以能自立者，以不為此也。霸受公生全之恩，不敢違命。然王霸之君可以義告，願將軍為之辭。」備以霸言白太祖，太祖歎息，謂霸曰：「此古人之事而君能行之，孤之願也。」乃皆以翕、暉為郡守。

此叛變事件得到曹操的寬宥，固然表現了曹操的度量，但其實是因為當時曹操處境艱難，尚沒有能力控制，故縱容之為權宜。臧霸相較「李通覆家」，他拒命殺叛將就顯得不智，但也表示此時曹操的勢力也還未穩固，未能與之計較，甚至表示「青、徐」事務只歸臧霸等人管，曹操沒有插手的餘地。

而臧霸真正發揮重要影響力的關鍵，是在官渡之戰時，「時太祖（曹操）方

¹ 本傳裴注引王隱《晉書》曰：「（李）緒子（李）乘，…官至秦州刺史。乘嘗答司馬文王（昭）問，因以為《家誡》曰：「…『為官長當清，當慎，當勤，修此三者，何患不治乎？』…乘子（李）重，…平陽太守。…相國趙王（司馬）倫以重望取為右司馬。重以倫將為亂，辭疾不就。…」推測是李重於西晉時不附趙王倫，其家族必留名江左（東晉權貴屬東海王越系統），故裴松之能得其家族史料。

² 盧弼《三國志集解》言「李通淮陰」、「臧霸青徐」與「鍾繇關中」之任并重，實為曹操全局所繫，不僅一隅之得失也。參考《集解》頁486。

³ 「青徐豪霸」一辭源自田餘慶〈漢魏之際的青徐豪霸〉一文，收錄於《秦漢魏晉史探微》，北京：中華書局，2004年2月新1版、2006年1月1刷，頁97-128。

與袁紹相拒，而（臧）霸數以精兵入青州，故太祖得專事紹，不以東方為念。」此點非常重要，官渡戰況之艱辛，四面楚歌，而他安撫東方，使曹操無後顧之憂，是非常關鍵的。

往後曹操料理完袁氏兄弟之後，勢力逐漸穩固，臧霸也感覺到這點，先是向曹操表示恭賀，（「會賀」也表其為獨立勢力，若屬曹軍，應不需祝賀。）然後「…因求遣子弟及諸將父兄家屬詣鄴」為人質，向曹操表示忠心，以避猜忌。曹操讚揚他說：「諸君忠孝，豈復在是！昔蕭何¹遣子弟人侍，而高祖（劉邦）不拒，耿純焚室輿櫬以從，而光武不逆，吾將何以易之哉！」

這是很客氣的對話、很高的評價。比之為西漢功臣「蕭何」、東漢忠臣「耿純」²。後「東州擾攘，（臧）霸等執義征暴，清定海岱，功莫大焉，…」他繼續為曹操掃平東方有大功，封「都亭侯」拜將軍，又隨曹魏諸將征討，升為「徐州刺史」。陳壽所評的「鎮衛州郡，…著威惠。」應該就是指這裡。

又「從討孫權，先登，再入巢湖，攻居巢，破之。」又助張遼破孫權軍，且軍事判斷正確受到曹操的肯定，逐「…與夏侯惇等屯居巢。」以青、徐地接於吳，故使他駐於邊境。

關於曹操新死之時，本傳裴注引魚豢《魏略》有「洛陽騷動」³之事：

建安二十四年，（臧）霸遣別軍在洛。會太祖（曹操）崩，霸所部及青州兵，以為天下將亂，皆鳴鼓擅去。

對此田餘慶先生解釋為，當時局勢尚未明朗，而「青州兵」雖隨曹操四處征戰，卻仍在臧霸的指揮之下，故對於新上任的曹丕不是那麼信任。後逐有藉由伐吳「奪其兵權」之事。⁴

然而曹丕初時，以臧霸「都督青州諸軍事」，仍是使他管理東方事務，有時「與曹休討吳賊」，後來被徵召回京為「執金吾」且「每有軍事，帝（曹丕）常咨訪焉。」疑這就是曹丕的「調虎離山」之計，不讓臧霸留在東方，使其與其家兵脫鉤。

關於臧霸的個性，早年救父時「以寡赫衆」固然展現出他的豪俠氣質，在割據「青、徐」一方之後，除了因為「徐翕、毛暉」之事曾忤逆曹操之外，逐不見他有任何堅持與原則，他在官渡之戰有大功，又為一方豪霸，史雖無明言其身為功臣之後的個性如何？但是估計是因為被猜忌而行事低調謙卑的，故得以無恙於曹丕之世。

後來他死於曹叡之時，諡為「威侯」。而其子臧艾「…官至青州刺史、少府。」僅見他們兩代為青州刺史，疑為就是兵權被奪之後，於地方之勢力徹底沒落，已

¹ 蕭何為西漢初年劉邦的功臣，見《史記》卷五十三〈蕭相國世家〉，頁 2013-2020。（鼎文版）

² 換句話說，曹操也是自誇為「劉邦」、「劉秀」等開國君。

³ 「洛陽騷動」一辭源自田餘慶〈漢魏之際的青徐豪霸〉文。

⁴ 見田餘慶〈漢魏之際的青徐豪霸〉文。

無地方豪霸之蹤影了！且本傳裴注引魚豢《魏略》言臧艾「…少以才理稱，為黃門郎，歷位郡守。」又引《武帝百官名》言其另外一子臧舜「才穎條暢，識贊時宜」為「晉散騎常侍」，可見他的二子均溫文儒雅、任官中央，對於朝廷已無威脅性了！

D. 文聘

文聘「字仲業，南陽宛（今河南省南陽市）人也，…」原先仕荆州的劉表、劉琮父子，「…為…大將…御北方」對抗曹操之南侵，駐於荆州北部，應該是因為南陽的地緣關係，疑其也有親屬、義故存在。後來曹操攻荆州，劉琮「呼（文）聘欲與俱」投降，他卻拒絕投降，曰：「（文）聘不能全州，當待罪而已。」或許是他有其「武力集團」，能獨立而可以不用劉琮。

直到「太祖（曹操）濟漢，聘乃詣太祖，…」曹操問他：「來何遲邪？」他說了一番感人的話，曰：

…「先日不能輔弼劉荊州（劉表）以奉國家，荊州雖沒，常願據守川漢，保全土境，生不負於孤弱，死無愧於地下，而計不得已，以至於此。實懷悲慚，無顏早見耳。」遂歎歎流涕。

曹操對「愴然」稱讚他說：「仲業（文聘），卿真忠臣也。」但是觀此話，除了「忠心」之外，更能看出文聘想「據地自守」，荆州之沒好像與他沒有關係，否則何以劉琮投降曹操而他跟不隨？要等到曹操軍到才投降。但是後來或許曹操有權宜之計，並未計較他的私心，「厚禮待之。授…兵¹，使與曹純追討劉備於長阪。」後以他為「江夏太守」以備吳²，「使典北兵，委以邊事，…」。

又因為江夏地緣關係，文聘「與樂進討關羽於尋口…又攻羽重輜於漢津，燒其船於荊城。」逐封「延壽亭侯」拜將軍。曹丕時「與夏侯尚圍江陵，使（文）聘別屯沔口，止石梵，自當一隊³，禦賊有功，…」後來又遇到「孫權以五萬眾自圍（文）聘於石陽，甚急。聘堅守不動，權住二十餘日乃解去。聘追擊破之。」石陽即文聘為江夏太守駐紮之地，他成功抵抗了孫權之北侵。

「（文）聘在江夏數十年，有威恩，名震敵國，賊不敢侵。」陳壽所評的「鎮衛州郡，…著威惠。」應該就是指這裡。關於文聘的個性，史無甚明言，但由當初投降曹操時的表現來看，除了「忠心」之外，另一解釋就是他只想保護自己的地盤，「忠」於自己的勢力，但當大勢已去時，也就有些「投機」，投向另一個主子，故他也是曹操的「忠臣」。其死之年不詳，被諡為「壯侯」。

E. 呂虔

¹ 曹操另外授予文聘兵，推測可能文聘原本的家兵不多。

² 《集解》引趙一清言，魏以文聘駐石陽、吳以程普駐沙羨，同為「江夏太守」，相互對峙。

³ 表示可能文聘有自己的家兵集團。

呂虔「字子恪，任城（今山東省濟寧）人也。」早年以「…有膽策」，聞名於兗州，故曹操引以為「從事」且讓他「將家兵守湖陸」。後來遇到當地人吳母等叛亂「與昌豨通」，呂虔逐為曹操平亂：

…（呂）虔到，招誘吳母渠率及同惡數十人，賜酒食。簡壯士伏其側，虔察吳母等皆醉，使伏兵盡格殺之。

由此可看出他亦是地方豪強，有「家兵」。當時吳母為「襄陵校尉杜松」的「部民」，懷疑吳母作亂就是要擁「杜松之部眾」叛入昌豨，而且推測後來「杜松之部眾」就被呂虔納為己有，故有「撫其餘眾，群賊乃平。」的記載。

曹操遂以呂虔領「泰山太守」，泰山一地並不寧，「（泰山）郡接山海，世亂，閭閻人多藏竄。袁紹所置中郎將郭祖、公孫犢等數十輩，保山為寇，百姓苦之。」而「（呂）虔將家兵到郡，開恩信，（郭）祖等黨屬皆降服，諸山中亡匿者盡出安士業。」他以其「家兵」平定周遭其他賊寇等勢力，又「簡其強者補戰士」，於是「泰山由是遂有精兵，冠名州郡。」即是「泰山精兵」。

往後，呂虔即以「泰山精兵」為曹操服務，參討黃巾等東方之賊有功，曹操稱讚之曰：

夫有其志，必成其事。蓋烈士之所徇也。卿（文聘）在（泰山）郡以來，禽奸討暴，百姓獲安，躬蹈矢石，所征輒克。昔寇恂立名於汝、潁，耿弇建策於青、兗，古今一也。

曹操比之文如「寇恂」¹、武如「耿弇」²，評價甚高。本傳云：「（呂）虔在泰山十數年，甚有威惠。」曹丕時封「益壽亭侯」拜將軍，升遷為「徐州刺史」，其中，特別的是他「請琅邪王祥³將為別駕，民事一以委之，世多其能任賢。」陳壽所評的「鎮衛州郡，…著威惠。」應該就是指這裡。

同為東方的領袖，很有可能呂虔就是取代臧霸地位之人（或能與之抗衡），他在「討利城叛賊，斬獲有功。」而經田餘慶先生的推測，「利城兵變」⁴就是與臧霸「兵權被奪」有關，王祥也有參與其事，而且為琅邪王氏逐漸崛起於東方的重要一步。⁵

關於呂虔的個性，由早年「誘殺」吳母之事可看出他十分陰險，懂得卸下敵人的心防；而重組泰山兵時，可見他有馴服山賊的本領，是個蠻有領導力的人。

¹ 寇恂東漢時人，曾為「潁川太守」、「汝南太守」有惠政，見《後漢書》卷十一六〈寇恂傳〉，頁 620-627

² 耿弇亦東漢人，為光武帝打天下，有「有志者事竟成」典故。見《後漢書》卷十九〈耿純傳〉，頁 703-715。

³ 王祥即《二十四孝》中「臥冰求鯉」故事，《晉書》有傳。推測因為琅邪王氏後來顯貴於東晉，故裴松之能其家族豐富史料，引孫盛《異同雜語》、王隱《晉書》言其詳細事蹟。

⁴ 「利城兵變」一辭源自田餘慶〈漢魏之際的青徐豪霸〉文。

⁵ 見田餘慶〈漢魏之際的青徐豪霸〉文。

其死之年不詳，只知是在「明帝（曹叡）即位」以後。

F. 許褚

許褚「字仲康，譙國譙（今安徽省亳縣）人也。」與曹魏同鄉，「漢末，聚少年及宗族數千家，共堅壁以禦寇。」爲了避難築「塢壁」¹居之，爲那裡的領袖。其「容貌雄毅」、「長八尺餘，腰大十圍，…」，且「勇力絕人」，本傳有一段他力大赫敵的記載：

時汝南葛陂賊萬餘人攻（許）褚壁，褚眾不少敵，力戰疲極。兵矢盡，乃令壁中男女，聚治石如捍斗者置四隅。褚飛石擲之，所值皆摧碎。賊不敢進。糧乏，偽與賊和，以牛與賊易食，賊來取牛，牛輒奔還。褚乃出陳前，一手逆曳牛尾，行百餘步。賊眾驚，遂不敢取牛而走。

一舉成名之後，「由是淮、汝、陳、梁間，聞皆畏憚之。」曹操過境時「（許）褚以眾歸太祖。」曹操非常喜歡他，「…見而壯之」曰：「此吾樊噲也。」遂引爲「宿衛」，成爲曹操的保鏢，且他的「諸從…俠客，皆以爲虎士。」他的（塢中的義故）也跟著投效。

投效曹操之後，許褚發揮了他的勇力，先是「從征張繡，先登，斬首萬計，…」後是「從討袁紹於官渡」，不僅在討張繡之逆與官渡戰時有功，他平時「…常侍左右」，因此曹操身邊不懷好意的人「憚之不敢發」，有一次甚至了發現刺客而救了曹操一命：

時常從士徐他等謀為逆，…伺（許）褚休下日，他等懷刀入。褚至下捨心動，即還侍。他等不知，入帳見褚，大驚愕。他色變，褚覺之，即擊殺他等。

因此「太祖（曹操）益親信之，出入同行，不離左右。」大得信任。之後又參與平定鄴城「力戰有功」，之後又「從討韓遂、馬超於潼關。」討馬超時再度展現了他的英勇與護主心切：

太祖（曹操）將北渡，臨濟河，先渡兵，獨與（許）褚及虎士百餘人留南岸斷後。（馬）超將步騎萬餘人，來奔太祖軍，矢下如雨。褚白太祖，賊來多，今兵渡已盡，宜去，乃扶太祖上船。賊戰急，軍爭濟，船重欲沒。褚斬攀船者，左手舉馬鞍蔽太祖。船工為流矢所中死，褚右手並泝船，僅乃得渡。是日，微褚幾危。

而許褚從曹操會韓遂、馬超時，也在曹操身邊，「左右皆不得從，唯將（許）褚。」當時「（馬）超負其力，陰欲前突太祖，…」然而馬超「素聞（許）褚勇」

¹「塢壁」問題可參考陳寅恪先生之觀點，見陳寅恪〈晉代人口的流動及其影響（附塢）〉一文，收錄於萬繩楠整理，《陳寅恪魏晉南北朝史演講錄》，臺北：昭明出版社，1995年初版、2003年12月初版3刷，頁148-164。

幸好有許褚在一旁「…瞋目盼之」，故「（馬）超不敢動，乃各罷。」且「後數日會戰，大破超等，…」這段記載不僅說明許褚保護曹操有嘉，也說明他十分有名氣，故馬超憚之不敢對曹操不利。

而他也有些癡處，就是非常效忠曹操，而且只效忠曹操直系血親，不附其他曹魏宗室：

曹仁自荊州來朝謁，太祖（曹操）未出，入與（許）褚相見於殿外。仁呼褚入便坐語，褚曰：「王將出。」便還入殿，仁意恨之。或以責褚曰：「征南（曹仁）宗室重臣，降意呼君，君何故辭？」褚曰：「彼雖親重，外藩也。褚備內臣，眾談足矣，入室何私乎？」

這符合曹操的心理，所以「愈愛待之」，許褚忠於曹操，還表現在曹操死時，他「…號泣嘔血」。曹丕及位後亦十分被信任，立即封「萬歲亭侯」拜將軍，使他「都督中軍宿衛禁兵」，繼續任用，且「甚親近焉」，而他的「虎士」、「劍客」推測也漸漸編入曹魏軍中。

關於許褚的個性，史言其「折衝左右，…漢之樊噲¹也。」保護曹操不遺餘力，「性謹慎奉法，質重少言。」且「…力如虎而癡」，力大如牛卻號曰「虎癡」、「虎侯」，有些「愚忠」，十分惹人憐愛。他於曹叡時過世，算是有善其終年，被諡為「壯侯」。

G. 典章

典章「陳留己吾（今河南省寧陵西）人也。」其「形貌魁梧，旅力過人，…」且「…志節任俠」。本傳有記一段他為人報仇之事：

襄邑劉氏與睢陽李永為仇，（典）章為報之。永故富春長，備衛甚謹。章乘車載雞酒，偽為候者，門開，懷匕首入殺永，並殺其妻，徐出，取車上刀戟，步出。永居近市，一市盡駭。追者數百，莫敢近。行四五里，遇其伴，轉戰得脫。

他以殺地方大人物而成名，「由是為豪傑所識」，建立了一些地方人脈。在入曹營之前，典章原先事張邈「…為士，屬司馬趙寵。」有一次他的力氣過人被他的長官趙寵所發現：

牙門旗長大，人莫能勝，（典）章一手建之，（趙）寵異其才力。

後來入曹營後為夏侯惇「司馬」。曹操討呂布於濮陽時戰況不利，有一次夜襲失敗，十分危險，典章就是在此役中解救曹操，並贏得重視：

太祖（曹操）討呂布於濮陽。布有別屯在濮陽西四五十里，太祖夜襲，比明破之。未及還，會布救兵至，三面掉戰。時布身自搏戰，自旦至日昃數

¹ 樊噲為西漢初年劉邦的功臣，也為「保鑣」的任務，曾在「鴻門宴」上解救劉邦，見《史記》卷九十五〈樊噲列傳〉，頁 2651-2660。

十合，相持急。太祖募陷陳，（典）韋先占，將應募者數十人，皆重衣兩鎧，棄楯，但持長矛撿戟。時西面又急，韋進當之，賊弓弩亂髮，矢至如雨，韋不視，謂等人曰：「虜來十步，乃白之。」等人曰：「十步矣。」又曰：「五步乃白。」等人懼，疾言：「虜至矣！」韋手持十餘戟，大呼起，所抵無不應手倒者。布眾退。會日暮，太祖乃得引去。

他可以在近距離內作戰，而持「長矛撿戟」的拒敵之舉必定讓人印象深刻。之後曹操「引置左右」，也成爲了曹操的保鏢，「常晝立侍終日，夜宿帳左右，稀歸私寢。」且「將親兵數百人，常繞大帳。」也十分英勇善戰「…所將皆選率，每戰鬥，常先登陷陳。」

之後，張繡初降時曹操辦了個宴會，「太祖（曹操）行酒，（典）韋持大斧立後，刃徑尺，太祖所至之前，韋輒舉釜目之。竟酒，（張）繡及其將帥莫敢仰視。」從此點也可以觀察出，一如許褚，曹操保鏢都有赫敵的相貌。但這也或許就促成張繡復叛，典韋就是在此役中戰死：

後十餘日，（張）繡反，襲太祖（曹操）營，太祖出戰不利，輕騎引去。（典）韋戰於門中，賊不得入。兵遂散從他門並入。時韋校尚有十餘人，皆殊死戰，無不一當十。賊前後至稍多，韋以長戟左右擊之，一叉入，輒十餘矛摧。左右死傷者略盡。韋被數十創，短兵接戰，賊前搏之。韋雙挾兩賊擊殺之，餘賊不敢前。韋復前突賊，殺數人，創重發，瞋目大罵而死。

其戰死表現得英勇而壯烈，後來曹操「為流涕」且「募間取其喪，親自臨哭之，…車駕每過，常祠以中牢。」拜其子典滿為「郎中」、又「…思（典）韋，拜（典）滿為司馬，引自近。」可見曹操對他的懷念。

關於典韋的個性，史言其亦是「折衝左右，…漢之樊噲也。」且「…壯武」，事曹操「性忠至謹重」，除此之外，也帶有些俠義氣質，如其早年殺李永事，又見他「好酒食，飲啖兼人，每賜食於前，大飲長歡，左右相屬，數人益乃供，…」豪氣十足，故「太祖（曹操）壯之」。

另外，關於典韋的形象，他「…好持大雙戟與長刀等」，加上力大過人，故當時有「帳下壯士有典君（典韋），提一雙戟八十斤。」之諺語。

H. 龐德

龐德¹「字令明，南安狹道（今甘肅省隴西）人也。」²他「少為（南安）郡吏州從事」，因地緣關係，逐事馬騰、馬超父子。

當初曹操討袁氏兄弟時，馬氏父子曾與有助軍，龐德「…為軍鋒，…大破之，親斬…首。」，「每戰，常陷陳卻敵，勇冠（馬）騰軍。」不久後曹操與馬超為

¹ 德，德的古字。

² 隴西等地地接氐、羌，故《三國演義》關平云其：「西羌一小卒」（第74回）、曹操云其：「西涼勇將」（第67回）。

敵，馬超「…奔漢中，從張魯。」龐德遂降曹操，曹操「…素聞其驍勇」，非常重視此「人才」，立即封「關門亭侯」拜將軍。

先是「…將所領¹與曹仁共攻拔宛，」後來「遂南屯樊，討關羽。」但是因為他的前主馬超與兄龐柔在敵營，當時「樊下諸將…頗疑之。」但是他說：「我受國恩，義在效死。我欲身自擊（關）羽。今年我不殺羽。羽當殺我。」表現出他忠於曹操的決心，且「後親與（關）羽交戰，射羽中額。」

以下是「樊城之戰」的情況：

（曹）仁使（龐）德屯樊北十里，會天霖雨十餘日，漢水暴溢，樊下平地五六丈，德與諸將避水上堤。（關）羽乘船攻之，以大船四面射堤上。德被甲持弓，箭不虛發。將軍董衡、部典將董超等欲降，德皆收斬之。自平旦力戰至日過中，羽攻益急，矢盡，短兵接戰。德謂督將成何曰：「吾聞良將不怯死以苟免，烈士不毀節以求生。今日，我死日也。」戰益怒，氣愈壯，而水浸盛，吏士皆降。德與麾下將一人，五伯二人，彎弓傅矢，乘小船欲還仁營。水盛船覆，失弓矢，獨抱船覆水中，為羽所得，立而不跪。

以下是戰敗被擒之後，龐德的態度：

（關）羽謂曰：「卿兄在漢中，我欲以卿為將，不早降何為焉？」（龐）德罵羽曰：「堅子，何謂降也！魏王（曹操）帶甲百萬，威振天下。汝劉備庸才耳，豈能敵邪？我寧為國家鬼，不為賊將也。」遂為羽所殺。

關於龐德的個性，他驍勇善戰，為一時「猛將」，對於這一類型之人，若是忠誠度不佳，照理說是人人所忌諱。龐德雖曾經一再被曹營懷疑他的忠誠度，但最後他以行動來自清，不屈節而見殺於關羽，史言其「授命叱敵，有周苛²之節。」無怪乎被殺之後，「太祖（曹操）聞而悲之，為之流涕，…」曹丕即位，諡之為「壯侯」，比之「先軫」³、「王蠋」⁴之流，評價甚高。

另外，關於龐德的形象，他「時…常乘白馬，…謂之白馬將軍，…」這或與其家鄉涼土產馬有關。

1. 龐涓

龐涓「字子異，酒泉表氏（今甘肅省高臺西）人也。」其母親為「烈女」趙

¹ 疑似龐德可能有自己的家兵集團。

² 周苛為秦楚之際之人，為劉邦死守滎陽。見《史記》卷九十六〈張丞相列傳〉：「…（沛人）周苛，秦時皆為泗水卒史。…沛公（劉邦）…以…為御史大夫。…漢王四年，…漢王（劉邦）遁出去，而使周苛守滎陽城。楚破滎陽城，欲令周苛將。苛罵曰：「若趣降漢王！不然，今為虜矣！」項羽怒，亨（殺）周苛。」，頁2675-2689。

³ 先軫為春秋時代晉國的大夫，曾助晉文公創霸業，後來戰死於沙場。見《左傳》。

⁴ 王蠋為戰國時代齊國人，不仕燕而自殺，有「忠臣不事二君，貞女不更二夫。」的名言。見《史記》卷八十二〈田單列傳〉，頁2453-2457。

娥¹。他「初以涼州從事守破羌長」時也有一段「俠義」的事蹟，事情是這樣的：
…會武威太守張猛反，殺刺史邯鄲商，猛令曰：「敢有臨商喪，死不赦。」
（龐）涓聞之，棄官，晝夜奔走，號哭喪所訖，詣猛門，哀弔，欲因見以殺猛。猛知其義士，敕遣不殺，由是以忠烈聞。

本傳裴注引魚豢《典略》云邯鄲商與來就與張猛互為仇隙，是邯鄲商先欲殺張猛，張猛才刺殺邯鄲商。然此事，仍可以表現出龐涓的豪放不羈，逐被新任「（武威）太守徐揖請為主簿」。

後來又發生了一件地方謀反的事情，龐涓依然表現出不凡的舉止：

後郡人黃昂反，圍城。（龐）涓棄妻子，夜逾城出圍，告急於張掖、敦煌二郡。初疑未肯發兵，涓欲伏劍，二郡感其義，遂為興兵。軍未至而郡城邑已陷，（徐）揖死。涓乃收斂揖喪，送還本郡，行服三年乃還。

如此忠義之事，曹操聽說後非常讚賞，龐涓逐被曹操「闢為掾屬」，曹丕時拜「附馬都尉」，後又升為「西海太守」、「中散大夫」。史言其「不憚伏劍，而誠感鄰國。」

J. 閻溫

閻溫「字伯儉，天水西城（今甘肅省天水縣與禮縣之間）人也。」其事蹟發生在他「以涼州別駕守上邽令」之時，事情是這樣的，當馬超逃往上邽時，「郡人任養等舉眾迎之」，而閻溫不願意接納馬超入境，逐「…密出，告急於夏侯淵。」後來在路上被馬超軍隊所擒，馬超威脅他說：「今成敗可見，足下為孤城請救而執於人手，義何所施，若從吾言，反謂城中，東方無救，此轉禍為福之計也。不然，今為戮矣。」命令他對城中之民說「無救兵」。

然而閻溫「…偽許之」，當「（馬）超乃載（閻）溫詣城下」，逐大聲向城內之民說：「大軍不過三日至，勉之！」，他不顧性命要救城，此感人的義烈行為，「城中皆泣，稱萬歲。」逐被馬超所殺，史言其「向城大呼，齊解²、路³之

¹ 趙娥有為父報仇之事。見本傳裴注引皇甫謐《列女傳》。

² 「解楊」為春秋時代晉國大臣，於楚國侵宋國時，亦有「登樓大呼」救城之事。見《左傳》魯宣公十五年、或見趙蕤（唐）《儒門經濟長短經》卷八〈雜說〉〔詭信〕二三：「楚子圍宋，宋求救於晉。晉侯使解楊如宋，使無降楚，曰：『晉師悉起，將至矣。』鄭人因而獻諸楚，楚子厚賂之，使反其言。許之。登諸樓車，使呼宋人而告之，遂致其君命。楚子將殺之，使與之言曰：『爾既許不穀而反之，何故？非我無信，汝則棄之，速即爾刑！』對曰：『臣聞之：君能制命為義，臣能承命為信。信載義而行之為利，謀不失利，以衛社稷，民之主也。義無二信，信無二命。君之賂臣，不知命也。受命以出，有死無貲，又何賂乎？臣之許君，以成命也。死而成命，臣之祿也！寡君有信臣，下臣獲考，死又何求！』楚子舍之以歸。」

³ 「路中大夫」為西漢景帝齊王大夫，「七國之亂」景帝遣周亞夫討伐時，亦有「城

烈焉。」

參、結論

本傳中第一型「有家兵」之人物，經本文的推測，這些人物都有原屬於自己的地方勢力，如李典之有「乘氏集團」、李通之有「朗陵集團」、臧霸之有「青州兵」、文聘疑有「荆北故義」¹、呂虔之有「泰山精兵」、許褚之有「虎士」。這些人本人固然都是曹魏的「忠臣」，但他們的集團，最後推測都被以各種方式解散、打散關節，漸漸融入魏軍當中。

另外，本傳中的人物多帶有「俠義」的氣質，龐涓、閻溫的事蹟不用說，是正面的、節義的。但本傳中有些人物則不然，在其年少時有些「亦正亦邪」的氣質，如李通殺周直等之事、臧霸救父亡命東海之事、呂虔誘殺吳母之事、許褚禦守葛陂壁之事、典韋殺李永之事。²雖然都正義凜然，卻也有其「機辯」、「狡猾」之處，究其原因，不外乎就是戰亂時代為求生存的映照。

肆、問題討論

- 一、李典早死之因？兵權有無像臧霸那樣被奪？
- 二、假若李通應袁紹、劉表之招降，官渡之戰曹操會失敗嗎？
- 三、曹丕「奪臧霸兵權」事件可與北魏太武帝「離散諸部」、宋太祖「杯酒釋兵權」比較。
- 四、曹操向張繡「行酒」竟像是「鴻門宴」，是否「典韋舉釜，意在張繡」？

伍、參考書目

一、原典

1. 陳壽（西晉），《三國志》，臺北：鼎文書局，2004年9月10版。
2. 范曄（南朝·宋），《後漢書》，北京：中華書局，1965年5月1版、1973年8月上海2刷。

下大呼」告誡之事。見《史記》卷五十二〈齊悼惠王世家〉：「齊孝王十一年，吳王（劉）濞、楚王（劉）戊反，…齊王（劉將閔）使路中大夫告於天子（劉啟）。天子復令路中大夫還告齊王：『善堅守，吾兵今破吳楚矣。』路中大夫至，三國兵圍臨菑數重，無從入。三國將劫與路中大夫盟，曰：『若反言漢已破矣，齊趣下三國，不且見屠。』路中大夫既許之，至城下，望見齊王，曰：『漢已發兵百萬，使太尉周亞夫擊破吳楚，方引兵救齊，齊必堅守無下！』三國將誅路中大夫。…漢將樂布、平陽侯（曹奇）等兵至齊，擊破三國兵，解齊圍。」，頁1999-2012。

¹ 本文對文聘之「荆北故義」推測，比較不確定。

² 另外也有李典之堂兄弟李整為「為父報仇」之事。

- 8月上海2刷。
- 3.房玄齡（唐），《晉書》，臺北：鼎文書局，2003年1月9版。
 - 4.酈道元（北魏）著、陳橋驛校證，《水經注校證》，北京：中華書局，2007年7月1版1刷。
 - 5.梁章鉅（清），《三國志旁證》，臺北：藝文印書館，1955年10月初刷。
 - 6.盧弼（民國），《三國志集解》，臺北：漢京文化事業有限公司，2004年3月初版1刷。

二、專書

- 1.萬繩楠整理，《陳寅恪魏晉南北朝史演講錄》，臺北：昭明出版社，1995年初版、2003年12月初版3刷。
- 2.田餘慶，《秦漢魏晉史探微》，北京：中華書局，2004年2月新1版、2006年1月2刷。
- 3.唐長孺，《魏晉南北朝史論拾遺》，北京：中華書局，1983年5月1版1刷。
- 4.禡夢庵，《三國人物論集》，臺北：商務印書館，1969年2月初版1996年2月2版1刷。
- 5.余振邦，《三國人物叢譚》，臺北：商務印書館，1979年8月初版。

三、期刊

- 1.（佚名），〈大別山名人李通〉，《信陽師範學院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1994年第2期，（頁不詳）。（據中國期刊網）
- 2.王素，〈關於漢末泰山臧霸集團的幾個問題〉，《齊魯學刊》，1987年第3期，頁3-7。
- 3.方詩銘，〈「泰山諸將」與「泰山賊」、「泰山兵」——論東漢末年臧霸等人起兵的性質〉，《史林》，1989年第2期，頁8-15。
- 4.王世紅，〈東漢酒泉烈女——龐娥親〉，《絲綢之路》，2007年第6期，頁71-72。

四、論文

- 1.詹宗祐，〈魏晉南北朝時期的鄴城〉，私立中國文化大學史學研究所碩士論文，1990年6月。

(十八) 簡析《三國志·魏書·任城陳蕭王傳第十九》

莊宇清 97/4/16

壹、前言

曹操諸子地位，陳壽分爲兩卷，何義門曰：「三王以母弟，故別爲卷，後卷以母貴賤爲次，其猶《春秋》之義與？」¹何焯指出，陳壽以親疏關係安排傳記順序，卞皇后所生曹丕、曹彰、曹植、曹熊同列一傳，即是如此。本傳書寫，首先描繪曹彰武勇過人，曹植則敘述其早年受寵，後遭曹丕疾害等事後，大量運用上書曹丕與曹叡的表奏，抒發一己忠心報國的情志。

關於曹氏兄弟爭位與宗室政策，有陳孝田，《三國宗室研究》²；王大建，〈論曹魏的宗室政策〉³；王永平，〈曹魏苛禁宗室政策之考論〉⁴等文。曹植於曹丕即帝位後，到曹叡時期的上疏心態，有崔積寶，〈談曹植的思想變遷〉⁵；王振軍，〈論曹植「媚主求生」的心態及人格的多重性〉⁶；黃萍，〈曹植低就稱服於曹丕父子的原因解析——兼論曹植儒學人格構建〉⁷；李晚成，《曹植思想與人格分期研究》⁸等文。曹植的章表議論，崔積寶〈論曹植的表〉⁹；董家平，〈曹植章表「獨冠群才」的精彩與悲哀〉¹⁰；王啓才，〈「抱利器而無所施——曹植後期表文

¹ 何焯，《義門讀書記》（北京：中華書局，2006年版）。

² 陳孝田，《三國宗室研究》（臺北：中國文化大學史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5年）。

³ 王大建，〈論曹魏的宗室政策〉，收入《東岳論叢》23卷6期，2002年11月，頁103-106。

⁴ 王永平，〈曹魏苛禁宗室政策之考論〉，收入《許昌師專學報》20卷3期，2001年3月，頁44-51。

⁵ 崔積寶，〈談曹植的思想變遷〉，收入《學術交流》1994年1期，頁109-111。

⁶ 王振軍，〈論曹植「媚主求生」的心態及人格的多重性〉，收入《語文學刊（高教版）》，2006年7期，頁41-43轉119。

⁷ 黃萍，〈曹植低就稱服於曹丕父子的原因解析——兼論曹植儒學人格構建〉，收入《西南民族大學學報（人文社科版）》2005年1期，頁225-227。

⁸ 李晚成，《曹植思想與人格分期研究》（北京：首都師範大學中文系古典文學碩士論文，2001年5月）

⁹ 崔積寶〈論曹植的表〉，收入《學習與探索》2002年4期（總141期），頁116-120。

¹⁰ 董家平，〈曹植章表「獨冠群才」的精彩與悲哀〉，收入《青海師範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03年1期（總96期）頁58-62。

指瑕」)¹；董志銀〈《三國志·陳思王植傳》中所見的檔案保管制度〉²等文有所分析。透過陳壽書寫曹彰之亡，與曹植上疏議論政事，似乎可以看出，此傳頗有「難言之隱」。迴護筆法，陳壽頗遭議論，此傳與裴注及相關篇章合看，更可見其欲言又止之處。³

貳、人物介紹暨評價

一、曹彰

曹操共二十五子，實際領兵作戰而有重大戰功者，惟曹彰一人。曹丕、曹植、曹沖等子，皆有聰慧書卷味，曹操勸曹彰習文而遭拒：「丈夫一為衛、霍，將十萬騎馳沙漠，驅戎狄，立功建號耳，何能作博士邪？」⁴雖如此，曹彰深明為將之道：「被堅執銳，臨難不顧，為士卒先；賞必行，罰必信。」⁵建安二十三年伐烏丸一役，曹彰運用田豫策略後，身先士卒戰勝烏丸，並判斷當時情勢，追擊大破之。破後，賞賜將士加倍，充分展現曹彰臨場征戰的洞悉能力，與士卒共苦樂的帶兵之道。鮮卑首領軻比能見到曹魏軍隊的驍勇善戰，也因此歸降，北方外族威脅解除，為曹彰此役最大意義。

曹彰帶兵有其令人信服之道，但政治上，卻與曹丕隔閡甚深。二人政治性格之異，由曹彰戰勝烏丸後，曹丕勸曹彰可見：

「卿新有功，今西見上，宜勿自伐，應對常若不足者。」彰到，如太子言，歸功諸將。太祖喜，持彰鬚曰：「黃鬚兒竟大奇也！」⁶

曹操當然滿意曹彰這場戰爭的成功，然而對於曹彰的態度，將戰功歸於眾志成城，更是意外其態度謙遜。也因此，曹操才會抓著兒子鬚鬚表示太高興了。雖然結果是好的，但也可見曹丕深明曹操喜好，其城府之深。

¹ 王啓才，〈「抱利器而無所施——曹植後期表文指瑕」〉，收入《江淮論壇》2006年5期，頁129-133。

² 董志銀〈《三國志·陳思王植傳》中所見的檔案保管制度〉，收入《蘭臺世界》2007年8期，頁69-70。

³ 劉咸忻批評陳壽：「曹氏弟兄間極有可論，而此乃全無發明。」實際上，「空白」、「不書」，已代表陳壽「不欲多言」的立場。劉咸忻之論，見《三國志知意》，收入《劉咸忻學術論集（史學編）》（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7年月版），頁342。

⁴ 陳壽撰、裴松之注，《三國志》（北京：中華書局，2007年5月2版21刷），卷十九，〈曹彰傳〉，頁555。

⁵ 陳壽撰、裴松之注，《三國志》，卷十九，〈曹彰傳〉，頁555。

⁶ 陳壽撰、裴松之注，《三國志》，卷十九，〈曹彰傳〉，頁556。

曹丕提示曹彰戰事後的謹言，並未逆轉在曹操立嗣事件立場，曹彰為曹植說話的態度。曹操病重，曹彰直接從封地長安來到洛陽：「太祖至洛陽，得疾，驛召彰，未至，太祖崩。」¹此時賈逵負責曹操喪事辦理，曹彰問賈逵曹植璽綬所在，賈逵正色：「太子在鄴，國有儲副。先王璽綬，非君侯所宜問也。」²顯示曹彰快語表達不滿。³約同一時間點，《魏略》載，曹丕即王位前後，到曹植處的對話：

彰至，謂臨菑侯植曰：「先王召我者，欲立汝也。」植曰：「不可。不見袁氏兄弟乎！」⁴

曹植拒絕與曹丕正面衝突，為性情上的選擇。曹彰所言「欲立汝」，是曹彰原就擁護曹植，於曹操病故前接到詔令的想當然耳，或是曹操急信內容中，有立曹植之意？或是急召接掌軍隊，卻遭賈逵拒絕後的激憤之語？此已無從考究。曹丕繼位後對於親生兄弟的封國政策，讓曹彰甚為不滿。《魏略》載：

太子嗣立，既葬，遣彰之國。始彰自以先王見任有功，冀因此遂見授用，而聞當隨例，意甚不悅，不待遣而去。⁵

曹彰認為自己有軍功，不欲解除軍權而回到封國。綜合上述衝突，不難得知曹丕對於曹彰的嫉恨，與曹彰不滿曹丕削奪軍權的激烈反應。亦因此，曹彰黃初四年之死，蒙上曹丕謀殺的陰影。陳壽載：「朝京都，疾薨於邸。」⁶《魏氏春秋》結合璽綬爭議與封國問題曰：「初，彰問璽綬，將有異志，故來朝不即得見。彰忿怒暴薨。」⁷又曰：「是時待遇諸國法峻。任城王暴薨，諸王既懷友于之痛。」⁸曹彰葬禮隆重「如漢東平王故事」⁹，與曹操、曹丕父子平日生活節儉作風迥異，似顯示曹丕的心虛。¹⁰

¹ 陳壽撰、裴松之注，《三國志》，卷十九，〈曹彰傳〉，頁 556。

² 陳壽撰、裴松之注，《三國志》，卷十五，〈賈逵傳〉，頁 481。

³ 雷家驥指出，曹彰應為曹操病危之時緊急召令而來，目的為穩定軍心，不欲有變，曹彰問璽未必為繼立之事，而是以璽統領軍隊以防叛亂。見雷家驥，〈曹植贈白馬王彪詩并序箋證〉，收入《新亞學報》十二卷，1977年8月，頁 385-386。

⁴ 陳壽撰、裴松之注，《三國志》，卷十九，〈曹彰傳〉裴注，頁 557。

⁵ 陳壽撰、裴松之注，《三國志》，卷十九，〈曹彰傳〉裴注，頁 557。

⁶ 陳壽撰、裴松之注，《三國志》，卷十九，〈曹彰傳〉，頁 556。

⁷ 陳壽撰、裴松之注，《三國志》，卷十九，〈曹彰傳〉裴注，頁 557。

⁸ 陳壽撰、裴松之注，《三國志》，卷十九，〈曹植傳〉裴注，頁 564。

⁹ 陳壽撰、裴松之注，《三國志》，卷十九，〈曹彰傳〉，頁 556。

¹⁰ 雷家驥，〈曹植贈白馬王彪詩并序箋證〉，收入《新亞學報》十二卷，1977年8月，頁 387-388。

二、曹植

文學上的曹植，其詩文成就俱見於《曹植集》，與歷代文人的稱道。關於曹植生平，略可分為三期：

（一）建安時期

曹植文采，幼時展現曾為曹操所疑，銅爵臺落成後所作的賦，深受曹操肯定，了解其子於文學上天賦。個性上，曹植十分近人，對於曹操提出的挑戰性問題，也都能順當應對，而深受曹操喜愛。但除了文采之外，曹操也希望曹植對於政事能有一定的熟悉，因而出征孫權時，告誡曹植，同樣二十三歲的年齡已為地方官員的他，希望曹植留守鄴，能在政事上有更深的體會。¹

雖然曹植才氣縱橫，也有丁氏兄弟、楊脩等為曹植美言，但曹植「任性而行，不自彫勵，飲酒不節」²的個性，與曹丕「御之以術，矯情自飾」³以爭取曹操信任的積極度落差太大，終至曹操選擇曹丕為魏王太子。而後，建安二十二年私開司馬門，駕車縱橫出外的脫序，讓曹操決定嚴控子嗣行動，曹植寵愛衰減；建安二十四年曹操欲派遣曹植救曹仁，卻發現曹植醉倒無法受命，讓曹操終於放棄授予曹植重大任務表現機會。⁴伴之而來的打擊，則是曹操定曹丕為太子後，為免爭位之禍，將楊脩以罪誅之。⁵曹丕即位後，斬除丁氏兄弟。⁶這樣連串斬除友朋的動作，對於曹植心理打擊甚大。

（二）黃初時期

建安時期爭位陰影深深影響曹丕，導致曹植回到封國後，黃初二年灌均誣告：「植醉酒悖慢，劫脅使者」⁷讓曹丕降罪曹植。由於卞太后的護衛，才讓曹植逃過大劫。曹丕為此降詔：「植，朕之同母弟。朕於天下無所不容，而況植乎？」⁸話如此說，下個災難卻繼續降臨，王機、倉輯誣告曹植，再次獲獄。卞太后的

¹ 陳壽撰、裴松之注，《三國志》，卷十九，〈曹植傳〉，頁 557。

² 陳壽撰、裴松之注，《三國志》，卷十九，〈曹植傳〉，頁 557。

³ 陳壽撰、裴松之注，《三國志》，卷十九，〈曹植傳〉，頁 557。

⁴ 陳壽撰、裴松之注，《三國志》，卷十九，〈曹植傳〉，頁 558。《魏氏春秋》卻載：「植將行，太子飲焉，偃而醉之。王召植，植不能受王命，故王怒也。」若此條記載為實，則曹丕人心之惡，尤有甚之。《魏氏春秋》文見陳壽撰、裴松之注，《三國志》，卷十九，〈曹植傳〉，頁 561 注四。

⁵ 陳壽撰、裴松之注，《三國志》，卷十九，〈曹植傳〉，頁 558。

⁶ 陳壽撰、裴松之注，《三國志》，卷十九，〈曹植傳〉，頁 561。

⁷ 陳壽撰、裴松之注，《三國志》，卷十九，〈曹植傳〉，頁 561。

⁸ 陳壽撰、裴松之注，《三國志》，卷十九，〈曹植傳〉，頁 562。

求情，才讓曹植再次躲過殺身之禍。《魏略》對卞太后援救，與曹丕對曹植的心態，有如下描繪：

而關吏以聞，帝使人逆之，不得見。太后以為自殺也，對帝泣。會植科頭負銖鎖，徒跣詣闕下，帝及太后乃喜。及見之，帝猶嚴顏色，不與語，又不使冠履。植伏地泣涕，太后為不樂。詔乃聽復王服。¹

上述記述，可見曹丕曹植兄弟隔閡至深，卞太後來處期間，援救的深深無奈。曹丕的惡狠，躍然紙上。此時期的曹植，獲救返回封國後，上表用語極為謙卑，黃初時期的十三篇表文，為了博取曹丕的信任，內容不是祝賀、謝恩，就是請罪。黃初四年得以進入京都，對曹植而言，自是返回封國後的大事，作〈上賁躬應詔詩表〉、〈賁躬詩〉、〈應詔詩〉，以表示自己感激曹丕的心情。²於此，若純觀看陳壽〈曹植傳〉本文，可知曹丕「嘉其辭義，優詔答勉之」³。接續的，是黃初六年曹丕駕臨曹植所在，增封食邑。似乎，兩兄弟前嫌稍稍解除了。但細觀裴注，卻發現〈贈白馬王彪詩〉作於該年，而曹彰即於該年赴京師時疾薨。⁴由此觀之，此表載於本傳中，代表的是曹植生命威脅的解除，還是筆法上難言的「隱晦」，尚可商榷。

（三）太和時期

曹叡即位後，立即對曹植封地再度徙封至浚儀，顯示即使是曹叡，對於皇叔身份的曹植並不放心。《魏略》載：

是時偽言，云帝已崩，從駕群臣迎立雍丘王植。京師自卞太后群公盡懼。即帝還，皆私察顏色。卞太后悲喜，欲推始言者，帝曰：「天下皆言，將何所推？」⁵

此時，曹叡坐鎮長安，應對蜀漢諸葛亮首次率軍北進的危機。不論此消息由何而來，都代表曹植某程度上仍具有人望，危機發生時群臣會想到以他主持大局，讓曹叡不得不考慮如何對待曹植。

太和二年，曹休伐吳失利之後，曹叡於「冬十月，詔公卿近臣舉良將各一人。」

¹ 陳壽撰、裴松之注，《三國志》，卷十九，〈曹植傳〉，頁 564 注一。

² 陳壽撰、裴松之注，《三國志》，卷十九，〈曹植傳〉，頁 562-564。

³ 陳壽撰、裴松之注，《三國志》，卷十九，〈曹植傳〉，頁 564。

⁴ 陳壽撰、裴松之注，《三國志》，卷十九，〈曹植傳〉，頁 564-565 注一引《魏氏春秋》。

⁵ 陳壽撰、裴松之注，《三國志》，卷三，〈明帝紀〉，頁 95 注三。

¹曹植可能於此背景之下，自己「常自憤怨，抱利器而無所施」決定搏他一場，上〈求自試表〉。奈何曹叡身爲人主，最怕的就是具有聲望的老臣、親戚干政。《魏略》評論：「植雖上此表，猶疑不見用。……言之未用，欲使後之君子知吾意者也。」²對曹叡來說，將曹植晾在一邊，任其倡論而未重用，最符合他的利益，太和三年的徙封東阿，讓曹植封邑有較好的環境，已是曹叡釋出的善意。

太和五年，曹植於傳中再度上疏〈求通親親表〉與〈陳審舉表〉，曹植於前表中表達希冀曹叡解除對諸王的禁令，能讓諸王與王室間相互往來，有其兄弟骨肉之情。後表則直指異姓與王族臣下在歷史中所發揮的作用，提醒曹叡政權旁落的危機，最終舉春秋時期齊、晉兩國政權易手的歷史教訓，企盼曹叡能慎重考慮。曹叡的「優文答報」，只是虛文：「植每欲求別見獨談，論及時政，幸冀試用，終不能得。既還，悵然絕望。」³最終政權旁落司馬懿家族之手。時值壯年的曹植，四十一歲的年紀在寡歡之中，離開了政治上對他極爲殘忍的世界。

參、問題討論

- 一、曹彰對曹植言曹操遺命繼位，此爲部份學者存疑，認爲曹操既已決定曹丕接班，且拔除曹植身邊如楊脩等人，深謀遠慮如曹操，豈不知臨終換人的嚴重性？試問曹彰之言爲激憤語，或有其合理性？
- 二、《魏略》、《魏氏春秋》等書，一再強調曹植讓曹丕、曹叡父子感到芒刺在背，若以史書撰寫立場言之，曹植的「不堪重用」，是否可能爲「正史」纂修的「抹黑」？
- 三、曹植在曹叡時代以章表進言甚眾，陳壽何以獨挑〈求通親親表〉與〈陳審舉表〉作爲具體進諫曹叡的代表性文章，是否有隱微暗示司馬家族但不便多談的「曲筆」？

肆、參考書目

一、原典

(一) 基本史料

陳壽撰、裴松之注，《三國志》（北京：中華書局，2007年5月2版21刷）

¹ 陳壽撰、裴松之注，《三國志》，卷三，〈明帝紀〉，頁94。

² 陳壽撰、裴松之注，《三國志》，卷十九，〈曹植傳〉，頁569注四。

³ 陳壽撰、裴松之注，《三國志》，卷十九，〈曹植傳〉，頁576。

(二) 相關史料及注釋

- 梁章鉅撰，《三國志旁證》（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00年6月1版1刷）
何焯，《義門讀書記》（北京：中華書局，2006年版）

二、專書

- 吳金華，《古文獻研究叢稿》（南京：江蘇教育出版社，1995年11月1版1刷）
吳金華，《〈三國志叢考〉》（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0年5月版）
張可禮，《三曹年譜》（曲阜：齊魯書社，1983年版）
劉咸炘，《劉咸炘學術論集（史學編）》（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7年月版）

三、碩博士論文

- 陳孝田，《三國宗室研究》（臺北：中國文化大學史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5年）
李晚成，《曹植思想與人格分期研究》（北京：首都師範大學中文系古典文學碩士論文，2001年5月）

四、期刊論文

- 王大建，〈論曹魏的宗室政策〉，收入《東岳論叢》23卷6期，2002年11月，頁103-106。
王永平，〈曹魏苛禁宗室政策之考論〉，收入《許昌師專學報》20卷3期，2001年3月，頁44-51。
王振軍，〈論曹植「媚主求生」的心態及人格的多重性〉，收入《語文學刊（高教版）》，2006年7期，頁41-43轉119。
王啓才，〈「抱利器而無所施——曹植後期表文指瑕」〉，收入《江淮論壇》2006年5期，頁129-133。
黃萍，〈曹植低就稱服於曹丕父子的原因解析——兼論曹植儒學人格構建〉，收入《西南民族大學學報（人文社科版）》2005年1期，頁225-227。
崔積寶，〈談曹植的思想變遷〉，收入《學術交流》1994年1期，頁109-111。
崔積寶，〈論曹植的表〉，收入《學習與探索》2002年4期（總141期），頁116-120。
董志銀，〈《三國志·陳思王植傳》中所見的檔案保管制度〉，收入《蘭臺世界》2007年8期，頁69-70。
董家平，〈曹植章表「獨冠群才」的精彩與悲哀〉，收入《青海師範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03年1期（總96期）頁58-62。
雷家驥，〈曹植贈白馬王彪詩并序箋證〉，收入《新亞學報》十二卷，1977年8月，頁3-3。

(十九) 簡析《三國志·魏書·武文世王公傳》

胡婷婷 97/06/11

壹、前言

《三國志·魏書》卷二十〈武文世王公傳〉，主要是「曹魏諸王」列傳。分為兩個部分——武帝曹操之子、文帝曹丕之子。其中，曹操二十五子當中，扣除文帝曹丕外，屬嫡系卞皇后所生還有三王（任城王彰、陳王植、蕭王熊），陳壽於卷十九另立一傳，故本傳所撰屬非嫡系之曹操二十一子；而曹丕九子當中，扣除明帝曹叡外，還有八王。故本傳一共二十九人。

至於排列方式，本傳裴松之注云：「此傳以母貴賤為次，不計兄弟之年。」以嫡為順次，本文介紹順序從之。又本傳人物眾多，篇幅不一，要疏明確，故本文主要以其篇幅較大、較重要之諸王介紹為主，無太多事略之諸王部分則簡單略過。一共敘述曹昂、曹沖、曹據、曹宇、曹袞、曹幹、曹彪、曹芳、曹芳、曹芳等十五人。

貳、各王公介紹

一、武帝之子

史云：「武皇帝（曹操）二十五男：卞皇后生文皇帝、任城威王彰、陳思王植、蕭懷王熊，劉夫人生豐愍王昂 a、相殤王鑠，環夫人生鄧哀王沖 b、彭城王據 c、燕王宇 d，杜夫人生沛穆王林、中山恭王袞 e，秦夫人生濟陽懷王琰、陳留恭王峻，尹夫人生范陽閔王矩，王昭儀生趙王幹 f，孫姬生臨邑殤公子上、楚王彪 g、剛殤公子勤，李姬生穀城殤公子乘、鄆戴公子整、靈殤公子京，周姬生樊安公均，劉姬生廣宗殤公子棘，宋姬生東平靈王徽，趙姬生樂陵王芳 h。」

A. 曹昂

豐王曹昂「字子脩。弱冠舉孝廉。」劉夫人所生，為曹操庶長子，其英年早逝，死於張繡之難。關於曹昂亡於穰，〈三國志·魏書·武帝紀〉裴注引郭頒《世語》有讓馬給曹操之事，云：「（曹）昂不能騎，進馬於公（曹操），公故免，而

¹ 武帝之子封王封公不一。史上皇帝之叔伯兄弟子姪多封為「王」，故稱「諸王」。本篇主要是講武、文二帝之諸子，故本文通稱「諸王」（封公者亦是）。

昂遇害。」¹又觀《三國志·魏書·文帝紀》裴注引曹丕《典論·自敘》曰：「…亡兄孝廉子修（曹昂）、…遇害。時余（曹丕）年十歲，乘馬得脫。」²故曹昂之遇難，與無馬逃跑有關，因此曹操心裡有愧。

另外，《三國志·魏書·后妃傳》裴注引魚豢《魏略》或云其母劉夫人早死，後為丁夫人母養之³。曹昂生前似乎與養母丁夫人感情深篤，其死後丁夫人怪罪於曹操，甚至鬧翻，常言：「將我兒殺之，都不復念！」逐與之漸疏，歸家不復還，曹操探望她，她竟然「踞坐」、「紡織」如故，曹操軟語求她：「（撫其背曰）願我共載歸乎？」她的反應竟是「不顧又不聽」，觀其表現之無禮至極，何其大膽！「真訣」曹操矣！也表示丁夫人非常傷痛，難以復癒。

時卞皇后未貴，丁夫人為嫡，雖未明言，以曹昂為嗣之可能性極大，丁夫人失去了終身依靠⁴，故傷心至極、悲慟致死。儘管丁夫人生前曹操「忿之…逐與絕，欲其（丁夫人）改嫁之…」，丁夫人死後，曹操念及曹昂，仍是心中有愧，嘆曰：「我前後行意，於心未曾有所負也。假令死而有靈，子脩（曹昂）若問『我母所在』，我將何辭以答！」

B. 曹沖

鄧王曹沖「字倉舒」，彭城環夫人所生，為曹操愛子，也不幸早亡。本傳言其聰明絕頂，「生五六歲，智意所及，有若成人之智。」如「秤量大象」⁵之事⁶，其個性「聰察岐嶷」、「仁愛識達」、十分「寬宥」，如「鼠咬御鞍」⁷之事。

另外，曹沖之被寵愛，還表現在許多方面，曹沖病時，曹操為之「悔殺華佗」⁸，甚至曹沖死後，曹操想為之冥婚，找一個已死的少女與他合葬，先是找上邴原，但是遭到邴原以「非禮」而拒絕⁹，後來找上甄氏家族，逐令與甄家的另一

¹ 見《三國志·魏書》卷一〈武帝紀〉裴注，頁15。

² 見《三國志·魏書》卷二〈文帝紀〉裴注，頁89-90。

³ 見《三國志·魏書》卷五〈后妃傳〉裴注，頁156-157。

⁴ 《春秋公羊傳》魯隱公元年：「…長又賢，何以不宜立？立適以長不以賢，立子以貴不以長。…何以貴？母貴也。母貴則子何以貴？子以母貴，母以子貴。」

⁵ 曹操欲知大象多重，曹沖言：至大象於船上，刻其水痕高度為記號，讓大象下來，再以其他東西秤量至方才的高度，即可知道了！曹操大悅。

⁶ 「秤量大象」之事陳寅恪先生有源自佛教故事一說。可見陳寅恪〈《三國志》曹沖華佗傳與佛教故事〉文，收錄於《清華大學學報》（自然科學版）第6卷第1期，1930年。（據中國期刊網）。

⁷ 有一次曹操的馬鞍被老鼠所咬，當時軍法嚴峻，管倉庫的人以為必死無疑，曹沖見了，就幫助他。故意拿刀劃破自己的衣服，裝作愁眉苦臉的樣子，當曹操關心他時，就趁機說：世俗以為所穿之衣被老鼠咬是不吉利！曹操馬上說：沒這回事！就沒再追問他自己的馬鞍被咬的事了。

⁸ 《三國志·魏書》卷二十九〈方技傳〉：「…及後愛子倉舒（曹沖）病因，太祖（曹操）歎曰：『吾悔殺華佗，令此兒疆死也。』」，頁803。

⁹ 《三國志·魏書》卷十一〈邴原傳〉：「…（邴）原女早亡，時太祖（曹操）愛子倉舒（曹沖）亦沒，太祖欲求合葬，原辭曰：『合葬，非禮也。原之所以自容

早亡女合葬。

曹冲之得天獨厚，集聰明與寵愛於一身，還有個例子，就是周不疑之被殺¹。劉先之甥周不疑也是個十分聰明的角色，與曹冲生前齊名，曹操異之，先是欲以女妻之，但卻遭到拒絕，後來逐遭刺客殺之。初，曹丕固諫勿殺周不疑時，曹操對他說：「此人（周不疑）非汝（曹丕）所能駕御也。」故周不疑之死，是曹操為曹丕除障礙。以此推知，若曹冲沒死，他也是曹丕所不能駕馭的，其證明可見本傳裴注引魚豢《魏略》所云：「文帝（曹丕）常言：『家兄孝廉（曹昂），自其分也。若使倉舒（曹冲）在，我亦無天下。』」

C. 曹據

彭城王曹據為曹冲母弟，同為環夫人所生。其事蹟不多，僅有高貴鄉公曹髦初立之前夕，一度浮上台面。《三國志·魏書·三少帝紀》裴注引魚豢《魏略》曰：

景王（司馬師）將廢帝（曹芳），…郭芝謂帝曰：「大將軍（司馬師）欲廢殿下，立彭城王（曹）據。」²

據郭芝（太后從父）所言，司馬師欲廢曹芳時，曾欲立曹據，但是遭到郭太后的反對。郭太后不是反對廢帝，而是反對立曹據。因為郭氏為明帝皇后，必須憑恃輩分較低的宗室，她才有「太后地位」，才能發揮影響力，而曹據為武帝之子，比郭氏高出一輩，不被擁立可想而知，續曰：

…（郭）太后曰：「彭城王（曹據），我之季叔也，今來立，我當何之！且明皇帝（曹叡）當絕嗣乎？吾以為高貴鄉公（曹髦）者，文皇帝（曹丕）之長孫，明皇帝之弟子…。」

換句話說，若另立其他晚輩，郭太后就能與司馬氏妥協，故「景王（司馬師）乃更召羣臣，以皇太后（郭氏）令示之，乃定迎高貴鄉公（曹髦）。」曹髦上台後，因為皇位既定，曹據之事逐寢，直到景初元年坐「私遣人詣中尚方作禁物」被削戶，兩年後又恢復，逐不見其有重要事蹟。³

D. 曹宇

燕王曹宇「字彭祖」，亦是環夫人所生，曹冲、曹據母弟。其事蹟較多，首

於明公（曹操），公之以待原者，以能守訓典而不易也。若聽明公之命，則是凡庸也，明公焉以為哉？」太祖乃止，…」，頁 351。

¹ 見《三國志·魏書》卷六〈劉表傳〉裴注，頁 216。

² 見《三國志·魏書》卷四〈三少帝紀〉裴注，頁 130-131。

³ 《晉書》卷二〈景帝紀〉：「…彭城王（曹）據，太祖（曹操）之子，以賢，則仁聖明允；以年，則皇室之長。」，頁 28。「仁聖明允」、「賢」可作為曹據性格的補述，「皇室之長」可作為他最初被擁立的解釋。

先見於建安二十年曹操奪取漢中時，爲他娶張魯之女¹。

另外，比較特別的就是他得曹叡寵愛，本傳言：「明帝（曹叡）少與（曹）宇同止，常愛異之。及即位，寵賜與諸王殊。」甚至當曹叡寢疾時，曹宇亦在輔政之列，景初二年拜爲大將軍，與曹爽等人共同輔政，「屬以後事」²。「常隸」³之情是曹魏宗室政策上少有的，但面對「臨淵履冰」的政壇，一旦皇帝的加持不在，曹宇的地位也就不保。

最致命的一擊，就是被中書監劉放所譖。《三國志·魏書·劉放傳》云初拜大將軍，「（曹）宇性恭良，陳誠固辭。」⁴，本傳亦云其個性「深固讓」。《三國志·魏書·明帝紀》裴注引習鑿齒《漢晉春秋》深刻描寫他被劉放排斥之事，云：「…（曹宇）常在（明）帝（曹叡）側，故（劉放）未得有言。…帝氣微，宇下殿呼曹筆有所議，…放曰：『…燕王（曹宇）擁兵南面，不聽臣等入，此即豎刁、趙高也。今皇太子（曹芳）幼弱，未能統政，…放即上牀，執帝手強作之，遂齋出，大言曰：『有詔免燕王宇等官，…』」⁵劉放比曹宇爲「豎刁、趙高」之徒⁶，誣其有「將不利於孺子」之心⁷，其文又表示其被罷並非出於明帝之願，而是劉放「矯詔」。《三國志·魏書·劉放傳》裴注引郭頒《世語》記載則有些出入，云是曹宇「頗失指」⁸。

無論如何，其最主要之原因還是在於曹叡寢疾時，曹宇身爲「宗室」之原罪發酵，即本傳所謂「帝（曹叡）意亦變，逐免（曹）宇官。」逐「…泣而歸第」，若是如此，則屬曹叡對他不復往日「近係舊恩」之情，而劉放之譖只是導火線，至於《漢晉春秋》所云「矯詔」之事，也就無關緊要了。

曹宇由受寵到被黜，以其早年盛極一時之地位，仍擺脫不了被猜忌的命運，他的人生可說是由盛轉衰、嘗盡冷暖；另一方面，曹宇之失敗，起而代之的恰爲司馬懿，風水徹底轉換，故其失敗亦爲關鍵，往後曹魏宗室舉足輕重的時代徹底過去。在司馬氏之全面獲勝的局勢下，雖然後來其子陳留王曹奐「入繼大宗」，也是無關緊要了。

E. 曹袁

¹ 見《三國志·魏書》卷八〈張魯傳〉，頁265。

² 皇帝寢疾時能入宮侍疾、受遺詔輔政者，表示爲備受皇帝極度信任之人。

³ 「常隸」一詞源自《詩經·小雅》，植物名。形容兄弟和睦相親。

⁴ 見《三國志·魏書》卷十四〈劉放傳〉，頁459。

⁵ 見《三國志·魏書》卷三〈明帝紀〉裴注，頁113-114。

⁶ 豎刁爲春秋時齊國的宦官，於齊桓公病危時作亂，導致諸子相爭，桓公死後久無人收葬，寢室蛆蟲遍地。趙高爲秦始皇時人，秦皇死後亂政，先是矯立二世胡亥，又弑三世子嬰。

⁷ 「將不利於孺子」典故出於《尚書·金縢》。周武王死後，管叔、蔡叔不滿周公攝政，到處散發流言誣指：「周公將不利於成王」，繼而與霍叔等「三監」作亂於殷商故地，導致「周公東征」。

⁸ 見《三國志·魏書》卷十四〈劉放傳〉裴注，頁460。

中山王曹袞，杜夫人所生。是個儒家風格強烈之人，本傳云其「少好學，年十餘歲能屬文。每讀書，文學¹左右常恐以精力為病，數諫止之，然性所樂，不能廢也。」且博學能文，終其一生「凡所著文章二萬餘言」，雖然「才不及陳思王（曹植）而好與之侔²。」

曹袞除了好讀書之外，他非常「先天下之憂而憂」，先是黃初二年進爵為公時，其官屬皆賀而他獨憂，他說：「夫生深宮之中，不知稼穡之艱難，多驕逸之失。諸賢（官屬）既慶其休，宜輔其闕。」不給他的部屬們休息，強調「男耕」的重要，除此之外，曹袞「尚約儉，教敕妃妾紡績織紉，習為家人之事。」亦宣揚「女織」。

另外，曹袞非常「孤僻」，「每兄弟游娛，（曹）袞獨覃思經典。」但是十分怕人讚美，有一次，他不樂遊玩愛讀書之事逐漸被人發現，「文學防輔相與言曰：『受詔察公（曹袞）舉錯，有過當奏，及有善，亦宜以聞，不可匿其美也。』遂共表稱陳袞美。」向曹丕報告，讚美他。但是他卻「…聞之，大驚懼。責讓文學曰：『修身自守，常人之行耳，而諸君（文學）乃以上（曹丕）聞，是適所以增其負累也。且如有善，何患不聞，而遽共如是，是非益我者。』」並不領情，反而責怪他們打擾曹丕，可見「其戒慎如此」³。

再者，黃初三年他以「贊頌黃龍」⁴而被曹丕賜以重金，下詔表揚曰：「…王（曹袞）研精墳典，耽味道真，文雅煥炳，朕（曹丕）甚嘉之。王其克慎明德，以終令聞。」親自稱讚其言行，隔年進爵為王。

然而，青龍元年曹袞因為「犯京都禁」而被削戶，因其「…憂懼，戒敕官屬愈謹。」又恢復所削戶，不久後於青龍三年病死⁵。觀其臨死前戒其世子曹孚的一番話，如在朝「為臣之禮」、在家「孝順友愛」等，亦充分表現了儒家思想。

F. 曹幹

趙王曹幹，王昭儀所生。另一說其名為「良」，曹操妾「劉氏」所生，本傳裴注引魚豢《魏略》曰：「（曹）幹一名良。良本陳妾子，良生而陳氏死，太祖（曹操）令王夫人（王昭儀）養之。」另外，其為曹操晚年之子，甚憐愛之，臨死前曾託曹丕照顧，曹丕早年亦十分憐愛他：

良（曹幹）年五歲而太祖（曹操）疾困，遺令語太子（曹丕）曰：「此兒三歲亡母，五歲失父，以累汝也。」太子由是親待，隆於諸弟。良年小，

¹「文學」為官名，侍諸王。

²「侔」（音ㄇㄨˊ），相等之意。曹袞敢與曹植侔，表示他的才學也很好。

³此事除了「戒慎恐懼」之外，尚可以另一種角度解釋，就是曹袞出於「自我防衛」，害怕曹丕猜忌他。

⁴此事源於是年黃龍出現在鄴城西方之漳水，曹袞藉此上表讚揚一番。黃龍有「代漢」之意，陰陽五行中漢為火德「尚赤」，火生土，魏代漢，故魏以為土德「尚黃」，年號「黃初」。

⁵推測曹袞是憂懼致死，其時間在就曹叡立曹芳為齊王不久後，或與立嗣之事有關，待考。

常呼文帝（曹丕）為阿翁¹，帝謂良曰：「我，汝兄耳。」文帝又愍其如是，每為流涕。

曹操死後，曹丕「愍其年幼」、「待之異於諸弟」，曹幹得到曹丕的眷顧，此「常隸」之情也是罕見的！扣除曹丕奉行曹操「遺令託孤」之因，曹幹得寵的另一原因，就是王昭儀的關係。王昭儀為曹操寵姬，且曾助曹丕即位有大功，本傳云：「（曹）幹母（王昭儀）有寵於太祖（曹操）。及文帝（曹丕）為嗣，幹母有力。」故曹幹雖幼年喪父，卻十分幸運。

甚至「文帝（曹丕）臨崩，有遺詔，是以明帝（曹叡）常加恩意。」曹丕死後，曹幹又因為曹丕的「遺令託孤」，得到曹叡的眷顧，連續受到照顧於魏初二帝，且平安無事於政權不穩定之時，實在是非常幸運。

但是好景不長，在「臨淵履冰」的曹魏政壇上，他還是犯錯了！「青龍二年，私通賓客，為有司所奏，…」但是曹叡並無削其爵，反而原諒了他，只是「賜…璽書誠誨之」一番話：

《易（經）》稱「開國承家，小人勿用」，《詩（經）》著「大車惟塵」之誠。…朕（曹叡）感詩人《常棣》之作，嘉《采菽》²之義，…故命諸王以朝聘之禮。而楚（王曹彪）、中山（王曹袞）並犯交通之禁，…近東平王（曹徽）復使屬官毆壽張吏，…朕裁削縣。…朕惟王（曹幹）幼少有恭順之素，加受先帝（曹丕）顧命，欲崇恩禮，延乎後嗣，況近在王之身乎？且自非聖人，孰能無過？已詔有司宥王之失。古人有言：「戒慎乎其所不睹，恐懼乎其所弗聞，…故君子慎其獨焉。」叔父（曹幹）茲率先聖之典，…戰戰兢兢，靖恭厥位，稱朕意焉。

其防範宗室政策不談，觀其文，關於曹幹的部份，曹叡主要是以楚王曹彪、中山王曹袞、東平王曹徽先前犯錯之事，希望曹幹能引以為鑒，且又引《易經》曉以大義、《詩經》「無將大車，惟塵冥冥」、「戰戰兢兢」，且多採用儒家觀點，如《禮記·中庸》「戒慎恐懼」、「君子慎獨」。

曹幹被宥之後，於明帝曹叡、齊王曹芳、高貴鄉公曹髦之世均安全無恙，死於陳留王曹奐景元二年，約四十五歲左右。由魏初至魏末，經歷六代而無恙，何其幸運！而其幸運的原因，不外乎就是其母王昭儀曾助曹丕為嗣，為曹魏的「開國功臣」，故相較他人為幸運。但在曹魏防範宗室政策之下，曹幹依舊不能有所作為，「垂拱」而已。

G. 曹彪

楚王曹彪「字朱虎」，孫姬所生。首先最特別的是他與曹植頗有交情。《三

¹ 阿翁指父親、祖父或公公。可見曹丕確實年紀比曹幹大很多，才讓幼童誤以為「阿翁」。

² 「采菽」一詞源自《詩經·小雅》，「菽」（音尸ㄨㄛˇ），大豆。頌美諸侯朝見天子之事。

國志·魏書·曹植傳》裴注引孫盛《魏氏春秋》言有〈贈白馬王彪詩〉，由序言可略見他們的交情：

是時待遇諸國法峻。任城王（曹彰）暴薨。諸王既懷友于之痛。（曹）植及白馬王（曹）彪還國，欲同路東歸，以敘隔闕之思，而監國使者不聽。植發憤告離而作詩…。¹

曹彪與曹植交好並不意外，因《三國志·魏書·王朗傳》裴注引魚豢《魏略》賈洪事蹟時有記載曹彪「好戲」、「…雅好文學」之事²，他與曹植交好就不難理解，甚至後來其子曹嘉也被拿來與曹植之子曹志做比較，本傳裴注引王隱《晉書》有段記載：「…云：『東莞太守曹嘉，才幹學義，不及（曹）志、（曹）翕³，而良素脩潔，性業踰之；…』」贏得西晉人士如此稱譽。

除此之外，曹彪之留名，是因為捲入「擁曹反馬運動」⁴，本傳云：「嘉平元年，兗州刺史令狐愚與太尉王凌謀迎（曹）彪都許昌。」，《三國志·魏書·王凌傳》也有類似的記載⁵，《三國志·魏書·王凌傳》裴注引習鑿齒《漢晉春秋》則是清楚交代了作亂的原因：「（王）凌、（令狐）愚謀，以帝（曹芳）幼制於疆臣，不堪為主，楚王（曹）彪長而才，欲迎立之，以興曹氏。」⁶

嘉平元年即是曹爽「…以驕奢失民」被誅、司馬懿代起之時，王凌與外甥令狐愚謀廢曹芳另立曹彪為帝，欲「復興魏室」。至於曹彪的態度，觀《三國志·魏書·王凌傳》裴注引魚豢《魏略》：

（令狐）愚聞楚王（曹）彪有智勇。初東郡有譎言云：「白馬河出妖馬，夜過官牧邊鳴呼，眾馬皆應，明日見其迹，大如斛，行數里，還入河中。」又有謠言：「白馬素羈西南馳，其誰乘者朱虎騎。」楚王小字朱虎，故愚與王凌陰謀立楚王。乃先使人通意於王，言「使君謝王，天下事不可知，願王自愛」！彪亦陰知其意，答言「謝使君，知厚意也。」⁷

他是表示支持的，加上此次作亂滲以些「五行之說」，逐參與定謀。謀反之事非同小可，嘉平三年司馬懿親自東征討王凌，王凌軍敗自殺，曹彪亦被賜死，其自殺時年約五十六歲，且其親屬下場也都很慘，「妃及諸子皆免為庶人，…官屬以下及監國謁者，…皆伏誅。」

曹彪自殺之後，各方有不同的評價，對於當時官方來說，他是「亂臣賊子」，

¹ 見《三國志·魏書》卷十九〈曹植傳〉裴注，頁 564-565。

² 見《三國志·魏書》卷十三〈王朗傳〉裴注，頁 421。

³ 曹「翕」（音ㄊ一ㄥ），為東平王曹徽之子，與曹嘉、曹志同出仕於西晉。

⁴ 「擁曹反馬運動」一詞參自張儉生〈正始名士與司馬氏之對抗〉一文，收錄於《魏晉南北朝史》，臺北：幼獅文化事業公司，1978年12月出版，頁 175-207。

⁵ 《三國志·魏書》卷二十八〈王凌傳〉：「楚王（曹）彪長而才，欲迎立彪都許昌，…（令狐）愚遣將張式至白馬，與彪相問往來。」，頁 758。

⁶ 見《三國志·魏書》卷二十八〈王凌傳〉裴注，頁 759。

⁷ 見《三國志·魏書》卷二十八〈王凌傳〉裴注，頁 759。

比之爲「西漢燕王劉旦」¹；但後來有人表示憐惜，如文欽，《三國志·魏書·毋丘儉傳》裴注引〈文欽與郭淮書〉曰：「王太尉（王凌）嫌其（司馬氏）專朝，潛欲舉兵，事竟不捷，複受誅夷，害及楚王（曹彪），想甚追恨。」²文欽此番話表示他對曹彪的同情³，認爲曹彪是被王凌、令狐愚連累。但其實曹彪也是此「運動」的參與者，並不無辜，且他的世子曹嘉仍受到朝廷照顧⁴：

正元元年詔曰：「故楚王（曹）彪，背國附奸，身死嗣替，雖自取之，猶哀矜焉。夫含垢藏疾，親親之道也，其封彪世子（曹）嘉為常山真定王。」

照理嘉平元年曹爽被司馬懿所殺，曹室就已失勢，此次「擁曹反馬運動」爲曹魏宗室長久以來積弱不振的「迴光返照」。

H. 曹茂

樂陵王曹茂，趙姬所生。提及曹茂，本傳所述不過兩件事，首先，其排列在武帝之子的最後，其次，其長久以來不被封爲王。引本傳裴注所云：「此傳以母貴賤為次，不計兄弟之年。」，曹茂被排在最後，表示其母親地位最低賤，再加上「…性傲很，少無寵於太祖（曹操）。」既爲曹操無寵之子，性格不好「…少不閑禮教，長不務善道。」又「不賢」，故「及文帝（曹丕）世，又獨不王。」其長久以來不被受重視，可見一斑。

再者，本傳可側面觀察兩件事：一、曹操妻卞氏之仁慈；二、曹魏之防範宗室。直到太和元年明帝曹叡上台之初，卞太皇太后眷顧以「下流之念」⁵，加上他自己「…頃來少知悔昔之非，欲脩善將來。」才終於被封爲聊城王。後其兄弟東平王曹徽之死，又以其臨喪不哀，正始三年被「…除國土，詔削縣一，戶五百」，好在「諸子多」，正始五年又被復所削之戶。

二、文帝之子

史云：「文皇帝（曹丕）九男：甄氏皇后生明帝，李貴人生贊哀王協，潘淑媛生北海悼王蕤，朱淑媛生東武陽懷王鑿，仇昭儀生東海定王霖 a.，徐姬生元城哀王禮 b.，蘇姬生邯鄲懷王邕，張姬生清河悼王貢，宋姬生廣平哀王儼。」

¹ 劉旦爲漢武帝之子、漢昭帝之兄，封燕王。昭帝初時，上官桀、上官安父子爲了打擊霍光，聯合桑弘羊、蓋長公主，欲廢昭帝迎立劉旦，後來政變失敗，上官桀等被誅族，劉旦自殺，霍光因此權傾天下。此處比曹彪爲劉旦，除了表示他對皇位懷有野心，也間接比喻司馬懿爲霍光，因爲此時曹爽被殺已有兩年，司馬懿的確是有權的。

² 見《三國志·魏書》卷二十八〈毋丘儉傳〉裴注，頁 766-767。

³ 文欽後來與毋丘儉叛亂於壽春。

⁴ 照理說「謀反」、「大逆」之罪，其子孫是不被宥的。

⁵ 此「下流」爲照顧晚輩之意，取水往低處流之喻。

A. 曹霖

東海王曹霖爲仇昭儀所生，爲曹丕愛子，有盛寵，其本傳事蹟雖不多，但從《三國志·魏書·衛臻傳》可略窺其重要性，當中有一番曹丕與衛臻的對話¹。曹丕曾問司徒衛臻說：「平原侯（曹植）何如？」衛臻答曰：「明德美」而不再多說²，此對話雖是在呈現衛臻的性格，卻意外勾勒出曹霖的特殊地位。

初，正值曹操時代、曹植如日中天時，衛臻曾拒絕爲曹植的黨羽，故曹丕要問那番話。探究其意，不難發現有兩個側面：一、曹霖於魏文曹丕之地位，相當於曹植於魏武曹操，都被受寵愛；二、曹霖同曹植一般，都有過爲嗣之優勢。總之，於曹丕時代，在這種情況下，對曹叡的處境是十分不利的。

何況曹叡遭逢生母甄夫人被殺，「以其母（甄夫人）誅。」與郭皇后關係緊張，一時尚難以妥協，使曹丕多多少少有些嫌惡，「故未建為嗣」。推測曹叡與曹霖必是視同水火，曹叡更是視曹霖爲「眼中釘、肉中刺」。

但其本傳竟然云：「明帝（曹叡）即位，以先帝遺意，愛寵（曹）霖異於諸國。」，若以前文推之，曹叡此「常隸」之舉令人匪夷所思，但往下觀之，還是可以得到合理的答案。因爲隨即不久，短短的五年之後，遂以曹霖「…性麤暴，閨門之內，婢妾之間，多所殘害。太和六年，改封東海。」，推測「閨門無禮」是藉口，改封是真，雖史無明言，估計後來是被錮，直到齊王曹芳嘉平二年黯淡死去。

曹叡曾經的「勁敵」曹霖，終明帝之世不見其有任何作爲。然而，同燕王曹宇一般，命運之詭譎，曹霖一支卻非因此沉沒，其子高貴鄉公曹髦後來「入繼大宗」。

B. 曹禮

元城王曹禮爲徐姬所生。初，因甄夫人之死，曹叡對郭皇后始終有心結，故其嗣位一直不穩，反應在另一個側面，就是除了曹霖之外，曹丕也曾有意立曹禮，《三國志·魏書·明帝紀》裴注引魚豢《魏略》云：

…文帝（曹丕）始以帝（曹叡）不悅（郭皇后），有意欲以他姬（徐氏）子京兆王（曹禮）為嗣，故久不拜太子。³

但是後來曹叡深知利害，如前朝有「子楚」⁴的故事，「…後不獲己，乃敬事

¹ 見《三國志》卷二十二〈衛臻傳〉，頁649。

² 此「平原」二字值得玩味，明帝曹叡也曾爲平原王。若是文爲曹丕問衛臻：「曹叡如何？，我以愛子曹霖爲嗣好不好？」，衛臻不再多說，意指我先前不黨於曹植，現在也不附於曹霖，文亦通。但今以《三國志人名索引》爲依歸，況此爲「侯」不爲「王」，確指曹植無誤。

³ 見《三國志》卷三〈明帝紀〉裴注，頁91。

⁴ 子楚乃戰國末年秦國太子安國君之子，所生母夏姬無寵，而華陽夫人有寵而無子。在呂不韋的引薦下，華陽夫人母養子楚，子楚遂因華陽夫人向安國君之薦而爲嫡嗣，華陽夫人也有了依靠，不用擔心年老色衰的問題了！實爲各取所需，

郭后，旦夕因長御問起居。郭后亦自以無子，遂加慈愛。」故曹叡終於被立為嗣，明帝終於即位，至於立曹禮之議，則就胎死腹中了。另外，曹禮曾為「地下候選人」的另一個反證，就是他死在太和三年，即是明帝上台後不久之後，表示不被當局所容。

參、結論

本傳陳壽評論曰：

魏氏王公，既徒有國土之名，而無社稷之實，又禁防壅隔，同于囹圄；位號靡定，大小歲易；骨肉之思乖，*《常棣》*之義廢。為法之弊，一至于此乎！

一如陳壽所言，曹魏封國有名無實，是爲了防範猜忌，如防止其與朝臣毫無接觸等有眾多規範，都是導致亡國、晉易篡的重要原因，史料記載詳細，專著甚多，在此不多談。以下列舉本傳的幾項特色作爲小小的結論：

- 一、本傳中重要的人物本傳通常概述不多，而是把資料散在其他傳當中。如曹昂與丁夫人的關係、曹據原被司馬師擁立、曹宇被劉放排擠，這幾項事情都很重要，但本傳中均無概述。疑爲陳壽對於事實有所隱諱。
- 二、諸王有些成爲曹操收服邊將的工具。除了上面所述曹宇娶張魯之女以外，又如曹操爲子曹子整與袁譚聯姻¹，爲子曹均娶張繡之女²，但是隨即大破袁譚，張繡也復叛，只有張魯還不錯，被封侯。
- 三、各諸王的命運不同，實與幾件大事有關，不外乎就是「曹丕爲嗣」、「曹叡爲嗣」、「曹叡無嗣」、「高平陵事件」這幾個關鍵時期。若處理得宜，則命運較好，處理不好，則有殺身之禍。以下說明此點：

如曹幹在曹丕爲嗣時，其母親爲他處理很好，故他相對好命。曹昂、曹沖也是因爲早死而避開此禍，假若當時尚在人世，必又是另一番鬥爭，「鹿死誰手」不知，觀曹彰、曹植之下場可鑒。高平陵事件之後，曹彪自殺是處理不好最鮮明的例子。

再者，甄夫人之死也是個關鍵，被捲入曹叡爲嗣問題的，有曹丕的兩個兒子曹霖、曹禮，兩人晚年命運都不佳可想而知；另外曹叡無嗣又是個大問題，關係到三少帝皇位的繼承，被捲入的諸王有曹據（推測還有曹袞）。

互相利用。

¹ 見《三國志》卷一〈武帝紀〉，頁24。

² 見《三國志》卷八〈張繡傳〉，頁262。

四、曹魏對宗室之政策有一種平衡的機制。雖然防範甚嚴，絕不使其太貴，但亦顧及古人之制與旁人觀感，偶爾給予些寬宥，故可見「親如曹宇」、「疏如曹茂」，曹宇亦有被罷黜之時，曹茂亦有被封王之日。

肆、問題討論

一、曹魏封國錯亂「位號靡定，大小歲易」可與南朝劉宋做比較。

伍、參考書目

一、原典

- 1.陳壽（晉）撰、裴松之（南朝·宋）注，《三國志》，臺北：鼎文書局，2004年9月10版。
- 2.房玄齡（唐），《晉書》，臺北：鼎文書局，2003年1月9版。
- 3.梁章鉅（清），《三國志旁證》，臺北：藝文印書館，1955年10月初刷。
- 4.盧弼（民國），《三國志集解》，臺北：漢京文化事業有限公司，2004年3月初版1刷。

二、專書

- 1.張儉生，《魏晉南北朝史》，臺北：幼獅文化事業公司，1978年12月出版。
- 2.余嘉錫，《世說新語箋疏》，臺北：仁愛書局，1984年10月版。

三、期刊

- 1.王大建，〈論曹魏的宗室政策〉，《東岳論叢》2002年第23卷第6期，頁103-106。
- 2.王永平，〈曹魏苛禁宗室政策之考論〉，《許昌師專學報》2001年第20卷第3期，頁44-51。

四、論文

- 1.陳孝田，〈三國宗室研究〉，私立中國文化大學史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5年6月。

(二十) 簡析《三國志·王衛二劉傳傳》

洪文琪 97/06/11

壹、前言

本傳人物最爲世人所熟悉者即爲世所著稱之「建安七子」¹中之六人，陳壽於《三國志》中除孔融將其單獨出來之外，其餘六人王粲、陳琳、徐幹、阮瑀、應瑒和劉楨則皆歸於此傳中，並於傳中收錄曹丕對於建安七子文章的評論。傳中兼述亦有文學才華的邯鄲淳、繁欽、路粹、丁儀、丁廙、楊脩、荀緯等七人。

此外，本傳中另收錄了「竹林七賢」²中的阮籍與嵇康二人事迹，傳末則附提衛覲、劉廙、劉劭、仲長統、傅嘏等人，以上諸人皆以才氣與著述名動當時，故陳壽將此類人物獨立成傳。

貳、研究回顧

與本文相關之研究成果甚夥，約可分爲以下幾個方面：

(一) 關於阮籍

牛貴琥〈阮籍至東平考〉《江西師範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06年第5期。

鄭曉江〈保身全生 養親盡年——阮嗣宗生死智慧探微〉《中州學刊》2007年第1期。

龍珍華〈阮籍與王績〉《咸寧學院學報》2006年第5期。

戴文霞〈論莊子思想對阮籍的影響〉《昭通師範高等專科學校學報》2005年第4期。

劉原池〈阮籍〈大人先生傳〉中理想人格的修養方法〉《哲學與文化》2004年第7期。

田曉贇〈阮籍的人生矛盾初探〉《成都理工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07年第2期。

孫雲、張學玲〈終日履薄冰 誰知我心焦——略論阮籍及魏晉名士的政治心態〉《上饒師範學院學報》2007年第4期。

¹ 建安七子：東漢末建安(獻帝年號)時期孔融、陳琳、王粲、徐幹、阮瑀、應瑒和劉楨七人，同時以文學齊名，曹丕《典論·論文》云：「斯七子者，於學無所遺，於辭無所假，咸以自騁驥驟於千里，仰齊足而並馳。」後世因稱爲「建安七子」。又以同居鄴中，也稱「鄴中七子」。

² 竹林七賢：魏晉之間陳留阮籍、譙郡嵇康、河內山濤、河南向秀、籍兄子咸、琅邪王戎、沛人劉伶相與友善，遊於竹林，號爲七賢。見〔晉〕陳壽撰、〔南朝·宋〕裴松之注，《三國志·魏志·嵇康傳》(標點本，北京，中華書局，1959年12月第1版，1982年7月第2版)裴松之注引《魏氏春秋》，頁606。

(二) 關於嵇康

- 王 澍〈魏晉玄學的靈魂——通〉《河南師範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07年第6期。
- 史向前〈嵇康與魏晉玄學思潮〉《安徽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07年第4期。
- 樊 榮〈嵇康死因真相考辨〉《中州學刊》2006年第1期。
- 杜洪泉〈嵇康是“儒”還是“道”——評嵇康音樂美學思想的影響與貢獻〉《星海音樂學院學報》2006年第2期。
- 林顯庭〈《嵇康》評介〉《哲學與文化》2001年第3期。
- 巴曉津、巴新生〈嵇康的忠君觀念探析〉《天津師範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07年第6期。
- 孫世民〈嵇康養生論探析〉《興大人文學報(社會科學版)》2007年第38期。
- 黃雅莉〈志氣所托，不可奪也——嵇康〈與山巨源絕交書〉析論〉《興大人文國立新竹教育大學語文學報》2007年第14期。

(三) 阮籍與嵇康

- 劉克橋〈阮籍與嵇康之比較〉《中州學刊》2007年第6期。
- 胡培培〈從魏晉游仙詩的發展看“人的覺醒”〉《湖北社會科學》2007年第1期。
- 孔現紅〈超越中的沉重——論阮籍、嵇康隱逸詩〉《皖西學院學報》2007年第4期。
- 林俊宏〈文學與政治：阮籍與嵇康詩文中的政治觀〉《台灣政治學刊》2005年第2期。
- 葉錦霞〈阮籍〈樂論〉與嵇康〈聲無哀樂論〉移風易俗觀之比較〉《元培學報》2005年第12期。
- 張谷良〈試論山濤的政治思想與態度之起由〉《東華人文學報》2004年第6期。

(四) 劉劭及其他

- 閻世平〈劉劭和諧思想研究〉《哲學與文化》2001年第9期。
- 李瑞騰〈劉劭及其《人物志》〉《歷史月刊》第220期。
- 盧雲蓉〈論劉劭《人物志》中的邏輯思想〉《湖南工程學院學報》2006年第3期。
- 孔 毅〈荀悅與仲長統思想合論〉《重慶師範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06年第6期。

有關本傳研究成果多集中於阮籍與嵇康二人，其次為劉劭及其《人物志》的研究，而有關阮、嵇二人的研究趨向則以文學與哲學居多，可知本傳諸位傳主除

了文才之外，在思想方面的成就廣為後世學者所研究，而本文所列學者，限於學力所及，為拙文所能管見的，實為滄海中的一粟。

參、文字校勘

一、摯虞《決疑要注》（《三國志》，頁 599）

【解析】：「疑要」二字恐誤，當作「決錄注」。按《太平御覽》卷六百九十二服章部佩類未引此。¹

二、太祖先苦頭風，是日疾發，臥讀琳所作，翕然而起曰：「此愈我病。」（《三國志》，頁 601）

【解析】：《太平御覽》卷七四一、《草堂詩箋補遺》卷一〇引「病」字作「疾」。²

三、文帝嘗賜楨廓落帶。（《三國志》，頁 601）

【解析】：《漢書》注張晏曰：「鮮卑郭落帶，瑞獸名也，東胡好服之。」³

四、以高才與京兆嚴像擢拜尚書郎。（《三國志》，頁 603）

【解析】：《荀彧傳》「像」作「象」。⁴

五、昭曰：「君且止，我年八十，不能老為君溺攢也。」（《三國志》，頁 609）

【解析】：殿本《考證》云：「『攢』宋本作『攢』。」⁵

六、漢武有求於露，而由尚見非。（《三國志》，頁 612）

【解析】：趙幼文：郝書「由」字作「猶」，是。⁶

七、年十歲，戲於講堂上。（《三國志》，頁 613）

【解析】：《太平御覽》卷三八四引「十」字作「七」。⁷

《太平御覽》卷三八四引「戲」下無「於」字。⁸

八、考躬過蒙分遇榮授之顯。（《三國志》，頁 614）

¹ 〔清〕梁章鉅撰《三國志旁證》（標點本，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00年6月第1版第1刷），頁382。

² 蘇杰著《《三國志》異文研究》（濟南：齊魯書社，2006年3月第1版第1刷），頁231。

³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385。

⁴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387。

⁵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391。

⁶ 蘇杰，《《三國志》異文研究》，頁108。

⁷ 蘇杰，《《三國志》異文研究》，頁47。

⁸ 蘇杰，《《三國志》異文研究》，頁194。

【解析】：潘眉曰：「此兩云『考躬』，當是虞之父名躬耳。」¹

九、屈而從人，於治雖失計，其聲譽必集也。（《三國志·劉虞傳》，頁 617）

【解析】：張元濟：宋本、大宋本、元本、汲古閣本皆作「闕而從人」。當從宋元諸本作「闕而從人」。²

十、阜子喬，字仲彥。（《三國志》，頁 617）

【解析】：潘眉曰：「仲彥《唐書·宰相世系表》作伯彥。」³

十一、與議郎庾嶷、荀詵等定科令，作《新律》十八篇，著《律略論》。（《三國志》，頁 618）

【解析】：《太平御覽》卷六百三十八引劉劭《律略》云：「刪舊科，采漢律，爲魏律懸之象魏。」⁴

十二、詔劭作《許都》、《洛都賦》。（《三國志》，頁 618）

【解析】：《藝文類聚》卷六十一有劉劭《趙都賦》，而《許都》、《洛都》二賦不傳。⁵

十三、父充，黃門侍郎。（《三國志》，頁 623）

【解析】：充字固，見《唐書·宰相世系表》。⁶

十四、子志大其量，而勳業難爲也，可不慎哉！（《三國志·傅嘏傳》，頁 627）

【解析】：《太平御覽》卷四五八引作「子志大量小」，無「其」字。⁷

肆、人物簡介與評價

（一）王粲

1. 貌醜體弱：（1）年既幼弱，容狀短小⁸；（2）粲貌癯而體弱通悅⁹。

2. 倒屣迎之：

左中郎將蔡邕見而奇之。時邕才學顯著，貴重朝廷，常車騎填巷，賓

¹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393。

² 蘇杰，《《三國志》異文研究》，頁 310。

³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394。

⁴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400。

⁵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400。

⁶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403。

⁷ 蘇杰，《《三國志》異文研究》，頁 193。

⁸ 《三國志》，卷 21〈王衛二劉傳傳〉，頁 597。

⁹ 悅：去又丿。裴松之注：「通悅者，簡易也。」見《三國志》，卷 21〈王衛二劉傳傳〉，頁 598。

客盈坐。聞祭在門，倒屣迎之。祭至，年既幼弱，容狀短小，一坐盡驚。邕曰：「此王公孫也，有異才，吾不如也。吾家書籍文章，盡當與之。」¹

3.博學強記：

初，祭與人共行，讀道邊碑，人問曰：「卿能聞誦乎？」曰：「能。」因使背而誦之，不失一字。觀人圍棋，局壞，祭為覆之。棋者不信，以帊蓋局，使更以他局為之。用相比校，不誤一道。其彊記默識如此。

²

4.曹丕評論：

觀古今文人，類不護細行，鮮能以名節自立。而偉長獨懷文抱質，恬淡寡欲，有箕山之志，可謂彬彬君子矣。著中論二十餘篇，辭義典雅，足傳于後。德建常斐然有述作意，其才學足以著書，美志不遂，良可痛惜！孔璋章表殊健，微為繁富。公幹有逸氣，但未道耳。元瑜書記翩翩，致足樂也。仲宣獨自善於辭賦，惜其體弱，不起其文；至於所善，古人無以遠過也。³

(二) 阮籍與嵇康

1.玄學與竹林七賢

何晏著有《冀州無人物論》，主張冀州自古以來即是鳥不語、花不香，既無資源，又無人物，如同一片廢土。其實當時著重「名教」⁴風氣，但是為何要「貴無」，是因為司馬氏為冀州河內大族，世代以儒學傳家，但卻有不臣之舉。因此，此論是暗諷司馬氏為「偽儒」。

2.竹林七賢為激進派，他們相約隱居不仕，倘佯於山野之間，回歸淳樸的大自然。

3.阮籍—阮步兵得以壽終；嵇康—因事被殺⁵。

(三) 衛覬

1.重視鹽利：

夫鹽，國之大寶也，自亂來散放，宜如舊置使者監賣，以其直益市犁牛。若有歸民，以供給之。勤耕積粟，以豐殖關中。遠民聞之，必日夜競還。⁶

2.置律博士：

¹ 《三國志》，卷 21〈王衛二劉傳傳〉，頁 597。

² 《三國志》，卷 21〈王衛二劉傳傳〉，頁 599。

³ 《三國志》，卷 21〈王衛二劉傳傳〉，頁 602。

⁴ 本意指儒家人倫教化思想，引申有君臣上下名分之教。

⁵ 嵇康為好友呂安作證，因司馬昭本已嫌惡嵇康，趁機將二人殺了。見《三國志》，卷 21〈王衛二劉傳傳〉，頁 606。

⁶ 《三國志》，卷 21〈王衛二劉傳傳〉，頁 610。

九章之律，自古所傳，斷定刑罪，其意微妙。百里長吏，皆宜知律。刑法者，國家之所貴重，而私議之所輕賤；獄吏者，百姓之所縣命，而選用者之所卑下。王政之弊，未必不由此也。請置律博士，轉相教授。¹

(四) 劉劭

1. 制止迷信：

太史上言：「正旦當日蝕。」劭時在尚書令荀彧所，坐者數十人，或云當廢朝，或云宜卻會。劭曰：「梓慎、裨灶，古之良史，猶占水火，錯失天時。《禮記》曰諸侯旅見天子，及門不得終禮者四，日蝕在一。然則聖人垂制，不為變〔異〕豫廢朝禮者，或災消異伏，或推術謬誤也。」彧善其言。敕朝會如舊，日亦不蝕。²

2. 夏侯惠評論：

伏見常侍劉劭，深忠篤思，體周於數，凡所錯綜，源流弘遠，是以群才大小，咸取所同而斟酌焉。故性實之士服其平和良正，清靜之人慕其玄虛退讓，文學之士嘉其推步詳密，法理之士明其分數精比，意思之士知其沈深篤固，文章之士愛其著論屬辭，制度之士貴其化略較要，策謀之士贊其明思通微，凡此諸論，皆取適己所長而舉其支流者也。臣數聽其清談，覽其篤論，漸漬歷年，服膺彌久，實為朝廷奇其器量。以為若此人者，宜輔翼機事，納謀幃幄，當與國道俱隆，非世俗所常有也。³

(五) 傅嘏

1. 得信景文：

正元二年春，毋丘儉、文欽作亂。或以司馬景王不宜自行，可遣太尉孚往，惟嘏及王肅勸之。景王遂行。以嘏守尚書僕射，俱東。儉、欽破敗，嘏有謀焉。及景王薨，嘏與司馬文王徑還洛陽，文王遂以輔政。

⁴

(六) 總評

昔文帝、陳王以公子之尊，博好文采，同聲相應，才士並出，惟祭等六人最見名目。而祭特處常伯之官，興一代之制，然其冲虛德宇，未若徐幹之粹也。衛覲亦以多識典故，相時王之式。劉劭該覽學籍，文質周洽。劉廙以清鑒著，傅嘏用才達顯云。⁵

¹ 《三國志》，卷 21〈王衛二劉傳傳〉，頁 611。

² 《三國志》，卷 21〈王衛二劉傳傳〉，頁 617-618。

³ 《三國志》，卷 21〈王衛二劉傳傳〉，頁 619。

⁴ 《三國志》，卷 21〈王衛二劉傳傳〉，頁 627。

⁵ 《三國志》，卷 21〈王衛二劉傳傳〉，頁 629。

伍、史實與虛構

《三國志·魏書·王衛二劉傳》	《三國演義》
<p>琳前爲何進主簿。進欲誅諸宦官，太后不聽，進乃召四方猛將，並使引兵向京城，欲以劫恐太后。琳諫進曰：「《易》稱『即鹿無虞』。諺有『掩目捕雀』。夫微物尚不可欺以得志，況國之大事，其可以詐立乎？……進不納其言，竟以取禍。琳避難冀州，袁紹使典文章。（《三國志》頁 600。）</p>	<p>主簿陳琳曰：「不可！俗云：『掩目而捕燕雀，是自欺也，微物尚不可欺以得志，況國家大事乎？』」……何進笑曰：「此懦夫之見也！」（《三國演義》第 2 回）</p>
<p>袁氏敗，琳歸太祖。太祖謂曰：「卿昔爲本初移書，但可罪狀孤而已，惡惡止其身，何乃上及父祖邪？」琳謝罪，太祖愛其才而不咎。（《三國志》頁 600。）</p>	<p>操謂之曰：「汝前爲本初作檄，但罪狀孤可也，何乃辱及祖父耶？」琳答曰：「箭在弦上，不得不發耳。」左右勸操殺之；操憐其才，乃赦之，命爲從事。（《三國演義》第 32 回）</p>
<p>初，粲與人共行，讀道邊碑，人問曰：「卿能闇誦乎？」曰：「能。」因使背而誦之，不失一字。觀人圍碁，局壞，粲爲覆之。碁者不信，以靶蓋局，使更以他局爲之。用相比校，不誤一道。其彊記默識如此。性善算，作算術，略盡其理。善屬文，舉筆便成，無所改定，時人常以爲宿構；然正復精意覃思，亦不能加也。（《三國志》頁 599。）</p>	<p>粲博聞強記，人皆不及：嘗觀道旁碑文一過，便能記誦；觀人弈碁，棋局亂，粲復爲擺出，不差一子。又善算術。其文詞妙絕一時。（《三國演義》第 40 回）</p>
<p>時論者議欲自伐吳，三征獻策各不同。（《三國志》頁 625。）</p>	<p>師曰：「天道三十年一變，豈得潮爲鼎峙乎？吾欲伐吳。」（《三國演義》第 108 回）</p>
<p>後吳大將諸葛恪新破東關，乘勝揚聲欲向青、徐，朝廷將爲之備。嘏議以爲「淮海非賊輕行之路，又昔孫權遣兵入海，漂浪沉溺，略無子遺，恪豈敢傾根竭本，寄命洪流，以徼乾沒乎？恪不過遣偏率小將素習水軍者，乘海沂淮，示動青、徐，恪自并兵來向淮南耳」。後恪果圖新城，不克而歸。（《三國志》頁 625。）</p>	<p>諸葛恪引兵至東興，收兵賞勞了畢，乃聚諸將曰：「司馬昭兵敗北歸，正好乘勢進取中原。」（《三國演義》第 108 回）</p>
<p>或以司馬景王不宜自行，可遣太尉孚</p>	<p>師蹶然起曰：「非吾自在，不可破滅！」</p>

往，惟嘏及王肅勸之。景王遂行。（《三國志》頁 627。）

遂留弟司馬昭守洛陽，總攝朝政。師乘軟輿，帶病東行。（《三國演義》第 110 回）

陳琳

《三國志》中因爲一篇檄文而讓曹操忘了頭痛，《三國演義》則描寫爲讓曹操嚇出一身冷汗，而頭痛也就不藥而癒。

王戎

《世說新語》中對於王戎吝嗇的個性多有描述，今引之。

《世說新語》卷下〈儉嗇〉第二十九：

王戎儉吝，其從子婚，與一單衣，後更責之。

司徒王戎既貴且富，區宅、僮牧，膏田、水碓之屬，洛下無比。契疏鞅掌，每與夫人燭下散籌算計。

王戎有好李，賣之，恐人得其種，恒鑽其核。

王戎女適裴頠，貨錢數萬。女歸，戎色不說。女遽還錢，乃釋然。

陸、問題討論

一、《世說新語·任誕篇》中關於竹林七賢的記載：「陳留阮籍、譙國嵇康、河內山濤三人年皆相比，康年少亞之。預此契者，沛國劉伶、陳留阮咸、河內向秀、瑯邪王戎。七人常集于竹林之下，肆意酣暢，故世謂『竹林七賢』」。此段記載，頗有深意，除了反映七賢的家世之外，而七賢之中投靠司馬氏者亦多，豈不與當初眾人本意相違背？

二、王戎爲七賢之中最有爭議之人物，雖然壽書中著墨不多，但觀其爲人貪財慕勢，竟也能名列七賢之一，是否阮籍與嵇康錯看了友人之人品？

三、陳壽將建安七子之中的六子，與竹林七賢中的阮籍與嵇康同編於傳中，恰好是爲曹氏集團效命的文才之士，以及不替司馬氏集團效命的文士之對比，其中涵意當深究之。

柒、參考書目

一、原典

（一）基本史料

1. 陳壽撰、裴松之注，《三國志》，新校標點本，北京，中華書局，1959年12月第1版，1982年7月第2版。
2. 劉義慶著，徐震堦校箋，《世說新語校箋》，新校標點本，北京：中華書局，1984年2月第1版，2004年1月第8刷。

(二) 相關史料及注釋

1. 梁章鉅撰，《三國志旁證》，新校標點本，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00年6月第1版第1刷。

二、專書

1. 陳壽著、吳順東等譯，《三國志全譯》，貴陽：貴州人民出版社，1994年10月第1版第1刷。
2. 蘇杰著，《《三國志》異文研究》，濟南：齊魯書社，2006年3月第1版第1刷。
3. 張大可著，《三國史研究》，蘭州：甘肅人民出版社，1988年9月第1版，1994年12月第2刷。
4. 王仲犛著，《魏晉南北朝史》，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79年12月第1版，1990年3月第6刷。
5. 張儉生著，《魏晉南北朝史》，台北：幼獅文化出版社，民69年12月第1版。
6. 金性堯著，《三國談心錄》，台北：實學社，2002年12月1日初版1刷。
7. 陳壽著，秦漢唐編，《三國志圖像版》，台北：廣達文化，2004年8月初版1刷。
8. 小出文彥編修，蘇竑嶂譯，《三國志人物事典》，台北：霹靂新潮社，2006年1月25日初版1刷。

三、期刊論文

(一) 期刊

1. 牛貴琥〈阮籍至東平考〉《江西師範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06年第5期。
2. 鄭曉江〈保身全生 養親盡年——阮嗣宗生死智慧探微〉《中州學刊》2007年第1期。
3. 龍珍華〈阮籍與王績〉《咸寧學院學報》2006年第5期。
4. 戴文霞〈論莊子思想對阮籍的影響〉《昭通師範高等專科學校學報》2005年第4期。
5. 劉原池〈阮籍〈大人先生傳〉中理想人格的修養方法〉《哲學與文化》2004年第7期。
6. 田曉慶〈阮籍的人生矛盾初探〉《成都理工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07年第2期。
7. 孫雲、張學玲〈終日履薄冰 誰知我心焦——略論阮籍及魏晉名士的政治心態〉《上饒師範學院學報》2007年第4期。
8. 王澍〈魏晉玄學的靈魂——通〉《河南師範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07年第6期。
9. 史向前〈嵇康與魏晉玄學思潮〉《安徽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07年第4期。
10. 樊榮〈嵇康死因真相考辨〉《中州學刊》2006年第1期。

- 11.杜洪泉〈嵇康是“儒”還是“道”——評嵇康音樂美學思想的影響與貢獻〉
《星海音樂學院學報》2006年第2期。
- 12.林顯庭〈《嵇康》評介〉《哲學與文化》2001年第3期。
- 13.巴曉津、巴新生〈嵇康的忠君觀念探析〉《天津師範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
2007年第6期。
- 14.孫世民〈嵇康養生論探析〉《興大人文學報（社會科學版）》2007年第38期。
- 15.黃雅莉〈志氣所托，不可奪也——嵇康〈與山巨源絕交書〉析論〉《國立新竹
教育大學語文學報》2007年第14期。
- 16.劉克橋〈阮籍與嵇康之比較〉《中州學刊》2007年第6期。
- 17.胡培培〈從魏晉游仙詩的發展看“人的覺醒”〉《湖北社會科學》2007年第1
期。
- 18.孔現紅〈超越中的沉重——論阮籍、嵇康隱逸詩〉《皖西學院學報》2007年第
4期。
- 19.林俊宏〈文學與政治：阮籍與嵇康詩文中的政治觀〉《台灣政治學刊》2005
年第2期。
- 20.葉錦霞〈阮籍〈樂論〉與嵇康〈聲無哀樂論〉移風易俗觀之比較〉《元培學報》
2005年第12期。
- 21.張谷良〈試論山濤的政治思想與態度之起由〉《東華人文學報》2004年第6
期。
- 22.閻世平〈劉劭和諧思想研究〉《哲學與文化》2001年第9期。
- 23.李瑞騰〈劉劭及其《人物志》〉《歷史月刊》第220期。
- 24.盧雲蓉〈論劉劭《人物志》中的邏輯思想〉《湖南工程學院學報》2006年第3
期。
- 25.孔毅〈荀悅與仲長統思想合論〉《重慶師範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
2006年第6期。

(二十一) 簡析《三國志·魏書·桓二陳徐衛盧傳》

莊宇清 97/6/10

壹、前言

本傳所載，為曹魏時期掌理選舉考核的尙書官，桓階在內的多位臣下。其事蹟雖然陳壽評價有所出入，對於曹丕與曹叡的施政也有不同的看法，然則都是爲了曹魏政權穩定，而爲之進言。

貳、內容辨正

(一) 徙封安樂鄉侯。《三國志·桓階傳》

【解析】潘眉曰：「凡書法，初封曰封，進爵曰進封。不進爵，但更易邑土曰徙封，亦曰更封，亦曰改封，亦曰轉封。桓階初封高鄉亭侯，至是進爵鄉侯，宜書進封，不當曰徙封。夏侯尙封平陵亭侯，文帝踐祚，更封平陵鄉侯。不書進封，而書更封，與此傳同失。若曹洪封野王侯，後徙封都陽侯，張既封都鄉侯，後徙封西鄉侯，彼皆徙封，與此不同。」¹

(二) 二宮上下，皆悉俱東，舉朝大小，莫不驚怪。《三國志·陳群傳》

【解析】盧弼《集解》：《通鑑》「俱」作「居」

華按：「俱」，或作「具」，與「皆」、「悉」、「咸」等組成三字平列之語，亦魏晉所習用。《蜀志·先主傳》載太傅許靖等上言：「孔子讖、記，咸悉具至。」《晉書·石苞傳》載石崇奏於惠帝曰：「竊謂泰始之初，及平吳論功，制度名牒，皆悉俱存。縱不能遠遵古典，尙當依準舊事。」亦其例證。《資治通鑑》作「居」，當屬宋人臆改。²

(三) 王者宮室，亦宜並立。《三國志·陳群傳》

【解析】盧弼曰：「《通鑑》『王者』作『王業』。」

謹案：郝書亦作「王業」。「王業」承上文「講武勸農」而言。下文「亦宜並立」，即謂此兩事也。「者」字當爲「業」字之誤。³

¹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00年6月1版1刷），頁406。

² 吳金華，《三國志校詁》（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1990年版），頁134-135。

³ 趙幼文，《三國志校箋》（成都：巴蜀書社，2001年版），頁850。

(四) 據櫟陽積穀之實。《三國志·陳泰傳》

【解析】趙一清曰：「櫟陽縣，漢屬左馮翊，魏省，在長安東北。姜維兵方至狄道，安得便可東據櫟陽？此蓋略陽之誤，『櫟』、『略』音近也。」

1

(五) 七十有懸車之禮。《三國志·徐宣傳》

【解析】沈欽韓曰：「《白虎通·致仕篇》懸車示不用也。《公羊桓五年傳》疏云：舊說日在縣輿，一日之暮。人生七十，亦一世之暮，而致其政事于君，故曰縣輿致仕也。按《淮南·天文訓》日至于悲泉，爰息其馬，是謂懸車。」²

(六) 諡曰成侯。孫藩嗣。《三國志·盧毓傳》

【解析】錢大昭曰：「本傳毓封高樂亭侯，進封大梁鄉侯，進爵容城侯。高貴鄉公即位，封一子高亭侯。」而《晉書·盧欽傳》云欽父毓。欽襲父爵大利亭侯，以吏部尚書進大梁侯，卒。子浮嗣。《魏志》作孫藩嗣，《晉書》作子欽嗣；《魏志》作容城侯，《晉書》作大梁侯。二說不同，竊疑藩所嗣封者容城侯；欽所封者，即《魏志》所謂一子高亭侯也。《晉書》蓋誤併二侯爲一，所以與《魏志》不合。」³

參、人物介紹

一、桓階

桓階最早爲孫堅部下，孫堅與劉表爭戰死後，爲其舉喪。曹操與袁紹官渡相拒，劉表欲與袁紹相應，桓階向張羨遊說，曹操奉王命，故張羨舉長沙等四郡拒表。而後張羨病亡，桓階再次拒絕劉表聯姻提議。⁴亦因此，曹操定荊州後得知張羨舉兵助曹爲桓階之謀，請其出仕。

太子未定前，桓階力保曹丕，對丁儀對毛玠與徐奕言其短，屢次出言保之。關羽圍曹仁，曹操親征之議，在其力勸而停止進軍，關羽後退兵遭殺。⁵

¹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409。

²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411。

³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413。

⁴ 陳壽，《三國志》（北京：中華書局，2007 年 5 月 2 版 21 刷），頁 631。

⁵ 陳壽，《三國志》，頁 632。

二、陳羣

陳羣早年與孔融交往，後於劉備於豫州時任別駕之職。入曹操陣營後，提醒王模、周達穢德而未聽，招害。薦陳矯與戴乾，矯為名臣，乾忠義死難，以為陳羣知人。¹

內政措施上，陳羣於曹操提議恢復肉刑持贊成意見，但未實踐。² 對曹魏以降影響深遠的九品官人法，為曹丕即王位時，陳羣規劃下所建。³ 到曹叡時代的輔政，包括曹真伐蜀建言、皇女去世禮制的守約、進諫曹叡大興宮室之過等，足見其思慮。⁴

三、陳泰

其清廉，眾人所進寶貨均原封不動，任尚書時退回原主。⁵ 與姜維戰爭，先為郭淮副將，後於郭淮死後，都督雍、涼軍事，續與姜維對峙，並於惡戰中發兵反敗為勝。⁶ 後司馬昭問武陔陳羣與陳泰父子評價，可知陳泰以行政簡便，率軍立功，更勝其父。⁷

四、陳矯

早期與陳登對話，月旦評內容甚為有趣，藉由陳元方兄弟至劉備的評價，顯示兩人對於當時人物的看法。⁸ 孫權與曹操爭戰，陳矯從戰略矯角度說服曹操出兵援助，因此結緣而出仕。其心良善，孝子牛禱致罪與囚犯繫獄之事，均從人情出發赦免與速審定案。⁹ 曹操病亡，群臣尚需等待詔令，陳矯直言日久生變，急令曹丕即位，讓曹丕極為感動：「臨大節，明略過人」。¹⁰ 曹叡繼位後，欲過問

¹ 陳壽，《三國志》，頁 633。

² 陳壽，《三國志》，頁 634。

³ 陳壽，《三國志》，頁 635。

⁴ 陳壽，《三國志》，頁 635-637。

⁵ 陳壽，《三國志》，頁 638。

⁶ 陳壽，《三國志》，頁 639-640。

⁷ 陳壽，《三國志》，頁 641。

⁸ 陳壽，《三國志》，頁 642-643。

⁹ 陳壽，《三國志》，頁 643-644。

¹⁰ 陳壽，《三國志》，頁 644。

尚書事而遭陳矯拒絕，見其氣節。¹

五、徐宣

早年辭孫策之命，與陳矯一同協助陳登，後投入曹操陣營。而後包括馬超戰事等認命徐宣統軍，維持軍紀。² 曹操病亡，眾臣商議應用譙、沛人，而遭徐宣以天下人才均效力曹操，何必專用譙、沛二郡人士掌理戍衛之責，不贊成此見解。曹丕因而讚賞其從全盤角度觀察。³

六、衛臻

其父衛茲與曹操在陳留相遇，言曹操「平天下者，必此人也。」而後衛臻諫夏侯惇不應命婦女出宴的風俗，與曹丕即位倡言禪讓應給予漢室美德，足見其深守禮節的一面。⁴ 明帝即位，蔣濟勸說可拔升異才，不需「試而後用」，衛臻回以開例則無法斷絕此路而拒。⁵ 包括曹叡營建宮殿的關切，⁶ 與早年曹操立太子之爭到曹丕即位後的探詢，乃至曹爽輔政的求婚說項，均婉言「不許」。⁷

七、盧毓

盧毓為漢末經學名家盧植之子，初入曹操陣營，即立於情理，駁回士卒逃亡下，罪及新婚未久妻子的嚴苛判例。⁸ 甚而不畏曹丕之願，徙譙郡屯田移民至較為肥沃的梁國耕地，曹丕暗恨之下將盧毓左遷降職。⁹ 曹叡時期為高堂隆諫宮室之事寬言之，¹⁰ 堅持為法應有一致標準，駁斥曹叡不以「名」為標準選舉的看法。考績之法仍應有基本規矩，而曹叡接納後下詔作考課法。然則選舉仍需看性行即品德，再看其才能。¹¹

¹ 陳壽，《三國志》，頁 644。

² 陳壽，《三國志》，頁 645。

³ 陳壽，《三國志》，頁 646。

⁴ 陳壽，《三國志》，頁 647。

⁵ 陳壽，《三國志》，頁 648。

⁶ 陳壽，《三國志》，頁 648。

⁷ 陳壽，《三國志》，頁 649。

⁸ 陳壽，《三國志》，頁 650。

⁹ 陳壽，《三國志》，頁 651。

¹⁰ 陳壽，《三國志》，頁 651。

¹¹ 陳壽，《三國志》，頁 651-652。

肆、問題討論

- (一) 桓階爲張羨獻策，於官渡之戰時阻擋劉表出兵援助袁紹。何以〈劉表傳〉中給予劉表中立形象？又此也反映各地方勢力糾結複雜程度，何以張現有此能力鼓動荊州南方四郡一起反抗劉表？
- (二) 曹操與曹丕的爭位問題，於曹魏文官體系傳記的相關討論，幾乎無所不在。桓階、陳矯、衛臻等傳，亦有所提及。足見此風暴涉及之廣，爲陳壽所特錄？
- (三) 曹叡大興宮室，於本傳相關傳主中亦多所提及，如陳羣、衛臻與盧毓等人，此也似乎反映陳壽所欲表達魏國國勢轉變的一項因素，宮室爲一象徵意義所在？

(二十二) 簡析《三國志·和常楊杜趙裴傳》

莊宇清 2008/6/11

壹、前言

本傳所收錄人物，和洽、常林、楊俊、杜襲、趙儼、裴潛等六位，均以文士或協助武略而行於世，陳壽贊其「皆一世之美士也」¹，並非溢美之辭。歷來探究其事跡者及少，本文僅就傳文所論及數項問題，重新提出思考的方向，以供探討。

貳、內容辨正

(一) 出爲郎中令。文帝踐祚，爲光祿勳。《三國志·和洽傳》

【解析】潘眉曰：「漢制，郎中令居禁中，魏制不居禁中。洽由侍中爲郎中令，故曰出。」又「黃初元年，改郎中令爲光祿勳。時洽爲郎中令，因改官名爲光祿勳，與遷調有別。」²

(二) 超遷博陵太守。《三國志·常林傳》

【解析】按：博陵郡，延熹元年分中山、河間、安平置。《太平御覽》卷四百三十一引《魏略》云：常林「歷宰守、刺史，所在檢身節用，其家常飢乏，糟糠糲弊。」³

(三) 徙爲征南軍師。《三國志·楊俊傳》

【解析】趙一清曰：「《水經注》云湍水西有魏征南軍司張詹墓。軍司即軍司馬。如東里亮爲于禁軍司馬，杜預行平南將軍、領征南軍司是已。此征軍南司，是魏特置之官，非《漢志》之軍司馬也。」⁴

(四) 徙襲爲大將軍軍師。《三國志·杜襲傳》

¹ 陳壽，《三國志》（北京：中華書局，2007年4月），卷23〈和常楊杜趙裴傳第二十三〉，頁676。

²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00年6月1版1刷），頁413-414。

³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415。

⁴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416。

【解析】趙一清曰：「軍師之官，見楊俊及趙儼、裴潛等傳，魏時特置。」¹

(五) 急錄戶調。《三國志·趙儼傳》

【解析】錢大昭曰：「陽安縣本屬汝南郡，《晉志》無陽安郡，惟《魏志·李通傳》有陽安都尉。劉昭注《續漢志》，引《魏氏春秋》云：『初平三年，分二縣，置陽安都尉。』蓋大郡置太守，小郡則置都尉也，通稱亦曰『太守』。故《魏略》云儼與領陽安太守李通同治。」²

(六) 太祖征荊州，以儼領章陵太守。《三國志·趙儼傳》

【解析】侯康曰：「章陵本南陽屬縣。洪亮吉謂章陵漢末曾升作郡，《後漢書·劉表傳》荊州八郡，注稱《漢官儀》一爲章陵。〈趙儼傳〉儼爲章陵太守，疑魏平荊州後方省也。」³

參、人物介紹與評價

(一) 和恰

1、早年論袁紹、劉表非明主：

【a】袁紹：

舉孝廉，大將軍辟，皆不就。袁紹在冀州，遣使迎汝南士大夫。洽獨以「冀州土平民彊，英桀所利，四戰之地。本初乘資，雖能彊大，然雄豪方起，全未可必也。荊州劉表無他遠志，愛人樂士，土地險阻，山夷民弱，易倚倚也」⁴

【b】劉表：

遂與親舊俱南從表，表以上客待之。洽曰：「所以不從本初，辟爭地也。昏世之主，不可躡近，久而隳危，必有讒慝閒其中者。」遂南度武陵。⁵

2、入曹操陣營，與毛玠行事風格相異，與王粲對話跟毛玠出事拯救的見解：

【a】論毛玠、崔琰儉約用人之弊：用人、行事應守中庸之道，而非極端儉樸。洽言曰：「天下大器，在位與人，不可以一節（儉）〔檢〕也。儉素過中，自以處身則可，以此節格物，所失或多。……古之大教，務

¹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417。

²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417。

³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417。

⁴ 陳壽，《三國志》，卷 23〈和常楊杜趙裴傳第二十三〉，頁 655。

⁵ 陳壽，《三國志》，卷 23〈和常楊杜趙裴傳第二十三〉，頁 655。

在通人情而已。凡激詭之行，則容隱偽矣。」¹

【b】與王粲、杜襲同為侍中，見曹操論政的心境：談笑間相勸王粲的妒忌疑慮。

魏國既建，為侍中，與王粲、和洽並用。粲彊識博聞，故太祖游觀出入，多得驂乘，至其見敬不及洽、襲。襲嘗獨見，至于夜半。粲性躁競，起坐曰：「不知公對杜襲道何等也？」洽笑答曰：「天下事豈有盡邪？卿晝侍可矣，悒悒於此，欲兼之乎！」²

【c】勇於和曹操爭論毛玠案，應核實考察其毀謗言論

洽陳玠素行有本，求案實其事。……太祖曰：「所以不考，欲兩全玠及言事者耳。」洽對曰：「玠信有謗上之言，當肆之市朝；若玠無此，言事者加誣大臣以誤主聽；二者不加檢覈，臣竊不安。」³「時桓階、和洽進言救玠。玠遂免黜，卒于家。」⁴

3、魏明帝時代的兩項見證

【a】提醒曹叡應有儉約之心：

消復之術，莫大於節儉。太祖建立洪業，奉師徒之費，供軍賞之用，吏士豐於資食，倉府衍於穀帛，由不飾無用之宮，絕浮華之費，方今之要，固在息省勞煩之役，損除他餘之務，以為軍戎之儲。⁵

【b】山陽公葬禮上，與崔林共同主持弔祭：

裴注：「《獻帝傳》曰：帝變服，率群臣哭之，使使持節行司徒太常和洽弔祭，又使持節行大司空大司農崔林監護喪事。」⁶

（二）常林

1、出仕之前的事蹟

【a】與客人對答禮數：

年七歲，有父黨造門，問林：「伯先在否？汝何不拜！」林曰：「雖當下客，臨子字父，何拜之有？」於是咸共嘉之。⁷

【b】拯救叔父之難：

太守王匡起兵討董卓，遣諸生於屬縣微伺吏民罪負，便收之，考責錢穀贖罪，稽遲則夷滅宗族，以崇威嚴。林叔父搃客，為諸生所白，匡怒收治。舉宗惶怖，不知所責多少，懼繫者不救。林往見匡同縣

¹ 陳壽，《三國志》，卷 23〈和常楊杜趙裴傳第二十三〉，頁 655-656。

² 陳壽，《三國志》，卷 23〈和常楊杜趙裴傳第二十三〉，頁 666。

³ 陳壽，《三國志》，卷 23〈和常楊杜趙裴傳第二十三〉，頁 656-657。

⁴ 陳壽，《三國志》，卷 12〈毛玠〉，頁 377。

⁵ 陳壽，《三國志》，卷 23〈和常楊杜趙裴傳第二十三〉，頁 657。

⁶ 陳壽，《三國志》，卷 3〈明帝叡〉，頁 102。

⁷ 陳壽，《三國志》，卷 23〈和常楊杜趙裴傳第二十三〉，頁 658。

胡母彪曰：「……苟無恩德，任失其人，覆亡將至，何暇匡翼朝廷，崇立功名乎？君其藏之！」因說叔父見拘之意。彪即書責匡，匡原林叔父。¹

【c】保全宗族：

林乃避地上黨，耕種山阿。當時旱蝗，林獨豐收，盡呼比鄰，升斗分之。依故河間太守陳延壁。陳、馮二姓，舊族冠冕。張楊利其婦女，貪其資貨。林率其宗族，爲之策謀。見圍六十餘日，卒全堡壁。²

2、入曹操陣營後事蹟

【a】勸曹丕無須親征，讓人民安定生活爲要：

文帝爲五官將，林爲功曹。太祖西征，田銀、蘇伯反，幽、冀扇動。文帝欲親自討之，林曰：「……北方吏民，樂安厭亂，服化已久，守善者多。銀、伯犬羊相聚，智小謀大，不能爲害。……」文帝從之，遣將往伐，應時克滅。³

【b】對司馬懿下拜的態度，有其堅持：

晉宣王以林鄉邑耆德，每爲之拜。或謂林曰：「司馬公貴重，君宜止之。」林曰：「司馬公自欲敦長幼之敘，爲後生之法。貴非吾之所畏，拜非吾之所制也。」言者踟躕而退。裴注見解：「初，林少與司馬京兆善。太傅每見林，輒欲跪。林止之曰：『公尊貴矣，止也！』及司徒缺，太傅有意欲以林補之。案魏略此語，與本傳反。臣松之以爲林之爲人，不畏權貴者也。論其然否，謂本傳爲是。」⁴

4

(三) 楊俊

1、與眾人交往，善於識人：

【a】司馬懿家族

司馬宣王年十六七，與俊相遇，俊曰：「此非常之人也。」又司馬朗早有聲名，其族兄芝，眾未之知，惟俊言曰：「芝雖夙望不及朗，實理但有優耳。」⁵

【b】王象

郡王象，少孤特，爲人僕隸，年十七八，見使牧羊而私讀書，因被

¹ 陳壽，《三國志》，卷 23〈和常楊杜趙裴傳第二十三〉，頁 658-659。

² 陳壽，《三國志》，卷 23〈和常楊杜趙裴傳第二十三〉，頁 659。

³ 陳壽，《三國志》，卷 23〈和常楊杜趙裴傳第二十三〉，頁 659。

⁴ 陳壽，《三國志》，卷 23〈和常楊杜趙裴傳第二十三〉，頁 660。

⁵ 陳壽，《三國志》，卷 23〈和常楊杜趙裴傳第二十三〉，頁 663。

箠楚。俊嘉其才質，即贖象著家，聘娶立屋，然後與別。¹

【c】審固、衛恂

俊自少及長，以人倫自任。同郡審固、陳留衛恂本皆出自兵伍，俊資拔獎致，咸作佳士；後固歷位郡守，恂御史、縣令，其明鑒行義多此類也。²

2、曹丕忌恨，竟至亡故：

【a】魏諷反於鄴：

魏國既建，遷中尉。太祖征漢中，魏諷反於鄴。俊自劾詣行在所。俊以身方罪免，賤辭太子。太子不悅，曰：「楊中尉便去，何太高遠邪！」遂被書左遷平原太守。³

【b】曹丕忌恨太子之爭，司馬懿、王象等拯救未果：

初，臨菑侯與俊善，太祖適嗣未定，密訪群司。俊雖並論文帝、臨菑才分所長，不適有所據當，然稱臨菑猶美，文帝常以恨之。黃初三年，車駕至宛，以市不豐樂，發怒收俊。尚書僕射司馬宣王、常侍王象、荀緯請俊，叩頭流血，帝不許。俊曰：「吾知罪矣。」遂自殺。眾冤痛之。⁴

(四) 杜襲

1、從隱居到地方歷練事蹟——劉表：早年的迎賓到入曹操陣營後的兵戎相見。

襲避亂荊州，劉表待以賓禮。同郡繁欽數見奇於表，襲喻之曰：「……豈謂劉牧當為撥亂之主，而規長者委身哉？……」欽慨然曰：「請敬受命。」襲遂南適長沙。⁵

會荊州出步騎萬人來攻城，襲乃悉召縣吏民任拒守者五十餘人，與之要誓。……襲帥傷痍吏民決圍得出，死喪略盡，而無反背者。遂收散民，徙至摩陂營，吏民慕而從之如歸。⁶

裴注：「九州春秋曰：『建安六年，劉表攻西鄂，西鄂長杜子緒帥縣男女嬰城而守。』」⁷

2、勸曹操容忍許攸：

時將軍許攸擁部曲，不附太祖而有慢言。太祖大怒，先欲伐之。群臣多諫：「可招懷攸，共討疆敵。」太祖橫刀於膝，作色不聽。襲

¹ 陳壽，《三國志》，卷 23〈和常楊杜趙裴傳第二十三〉，頁 663。

² 陳壽，《三國志》，卷 23〈和常楊杜趙裴傳第二十三〉，頁 664。

³ 陳壽，《三國志》，卷 23〈和常楊杜趙裴傳第二十三〉，頁 663。

⁴ 陳壽，《三國志》，卷 23〈和常楊杜趙裴傳第二十三〉，頁 664。

⁵ 陳壽，《三國志》，卷 23〈和常楊杜趙裴傳第二十三〉，頁 664-665。

⁶ 陳壽，《三國志》，卷 23〈和常楊杜趙裴傳第二十三〉，頁 666。

⁷ 陳壽，《三國志》，卷 23〈和常楊杜趙裴傳第二十三〉，頁 666。

入欲諫，太祖逆謂之曰：「吾計以定，卿勿復言。」襲曰：「若殿下計是邪，臣方助殿下成之；若殿下計非邪，雖成宜改之。殿下逆臣，令勿言之，何待下之不闡乎？」太祖曰：「許攸慢吾，如何可置乎？」襲曰：「殿下謂許攸何如人邪？」太祖曰：「凡人也。」襲曰：「夫惟賢知賢，惟聖知聖，凡人安能知非凡人邪？方今豺狼當路而狐狸是先，人將謂殿下避彊攻弱，進不爲勇，退不爲仁。臣聞千鈞之弩不爲鼯鼠發機，萬石之鍾不以莛撞起音，今區區之許攸，何足以勞神武哉？」太祖曰：「善。」遂厚撫攸，攸即歸服。¹

（五）趙儼

1、曹操與袁紹相拒，建議李通緩徵調綿絹：

惟陽安郡不動，而都尉李通急錄戶調。儼見通曰：「……，懷附者復收其綿絹，小人樂亂，能無遺恨！……」通曰：「紹與大將軍相持甚急，左右郡縣背叛乃爾。若綿絹不調送，觀聽者必謂我顧望，有所須待也。」儼曰：「誠亦如君慮；然當權其輕重，小緩調，當爲君釋此患。」乃書與荀彧曰：「今陽安郡當送綿絹，道路艱阻，必致寇害。……微善必賞，則爲義者勸。善爲國者，藏之於民。以爲國家宜垂慰撫，所斂綿絹，皆俾還之。」彧報曰：「輒白曹公，公文下郡，綿絹悉以還民。」上下歡喜，郡內遂安。²

2、平定漢中叛亂者舉事：

【a】親赴前線安撫軍心

行者卒與室家別，皆有憂色。署發後一日，儼慮其有變，乃自追至斜谷口，人人慰勞，又深戒署。……署軍復前四十里，兵果叛亂，未知署吉凶。而儼自隨步騎百五十人，皆與叛者同部曲，或婚姻，得此問，各驚，被甲持兵，不復自安。……行三十里止，放馬息，盡呼所從人，喻以成敗，慰勵懇切。皆慷慨曰：「死生當隨護軍，不敢有二。」³

【b】僅收補叛亂首謀

召料簡諸姦結叛者八百餘人，散在原野，惟取其造謀魁率治之，餘一不問。⁴

【c】整次新舊兵，相互疑忌的危機化解

儼密白：「宜遣將詣大營，請舊兵鎮守關中。」太祖遣將軍劉柱將

¹ 陳壽，《三國志》，卷 23〈和常楊杜趙裴傳第二十三〉，頁 667。

² 陳壽，《三國志》，卷 23〈和常楊杜趙裴傳第二十三〉，頁 668。

³ 陳壽，《三國志》，卷 23〈和常楊杜趙裴傳第二十三〉，頁 669。

⁴ 陳壽，《三國志》，卷 23〈和常楊杜趙裴傳第二十三〉，頁 669。

二千人，當須到乃發遣，而事露，諸營大駭，不可安喻。……遂宣言當差留新兵之濫厚者千人鎮守關中，其餘悉遣東。便見主者，內諸營兵名籍，案累重，立差別之。留者意定，與儼同心。其當去者亦不敢動，儼一日盡遣上道，因使所留千人，分布羅落之。¹

3、關羽樊城之戰的觀點

【a】合理兵力的牽制：合兵以戰。

晃所督不足解圍，而諸將呵責晃促救。儼謂諸將曰：「……我徒卒單少，而仁隔絕不得同力，此舉適所以弊內外耳。當今不若前軍偪圍，遣諜通仁，使知外救，以勵將士。計北軍不過十日，尙足堅守。然後表裏俱發，破賊必矣。」諸將皆喜，便作地道，箭飛書與仁，消息數通，北軍亦至，并勢大戰。²

【b】孫權與關羽的互相牽制：曹操希望兩存。

羽軍既退，……仁會諸將議，咸曰：「今因羽危懼，必可追禽也。」儼曰：「……今羽已孤迸，更宜存之以爲權害。若深入追北，權則改虞於彼，將生患於我矣。王必以此爲深慮。」仁乃解嚴。太祖聞羽走，恐諸將追之，果疾救仁，如儼所策。³

（六）裴潛

1、論當世之雄

【a】劉表：

潛私謂所親王粲、司馬芝曰：「劉牧非霸王之才，乃欲西伯自處，其敗無日矣。」遂南適長沙。⁴

【b】劉備：

太祖問潛曰：「卿前與劉備俱在荊州，卿以備才略何如？」潛曰：「使居中國，能亂人而不能爲治也。若乘閒守險，足以爲一方主。」⁵

2、代郡治績

【a】任代郡太守，以智謀平服人心

烏丸王及其大人，凡三人，各自稱單于，專制郡事。前太守莫能治正，太祖欲授潛精兵以鎮討之。潛辭曰：「……宜以計謀圖之，不可以兵威迫也。」遂單車之郡。單于驚喜。潛撫之以靜。單于以下

¹ 陳壽，《三國志》，卷 23〈和常楊杜趙裴傳第二十三〉，頁 670。

² 陳壽，《三國志》，卷 23〈和常楊杜趙裴傳第二十三〉，頁 670。

³ 陳壽，《三國志》，卷 23〈和常楊杜趙裴傳第二十三〉，頁 670-671。

⁴ 陳壽，《三國志》，卷 23〈和常楊杜趙裴傳第二十三〉，頁 671。

⁵ 陳壽，《三國志》，卷 23〈和常楊杜趙裴傳第二十三〉，頁 672。

脫帽稽顙，悉還前後所掠婦女、器械、財物。潛案誅郡中大吏與單于爲表裏者郝溫、郭端等十餘人，北邊大震，百姓歸心。¹

【b】論治理地方法則，寬嚴標準應一致

潛曰：「潛於百姓雖寬，於諸胡爲峻。今計者必以潛爲理過嚴，而事加寬惠；彼素驕恣，過寬必弛，既弛又將攝之以法，此訟爭所由生也。……」於是太祖深悔還潛之速。後數十日，三單于反問至，乃遣鄴陵侯彰爲驍騎將軍征之。²

肆、問題討論

- (一) 包括本傳在內，許多傳記的傳主，均提及袁紹與劉表並非有能力爭奪天下之人。袁紹的爭雄失敗廣爲人知，傳統中劉表的平庸、不主動爭奪的印象，是否於這些傳記的言語對談中，反而呈現當時劉表的實力足以動搖曹操，而廣受相關傳主的重視才提及？
- (二) 王粲與和洽、杜襲爭寵，如何反應曹操對於身邊文官信任的排序？相關傳記或可比較其落差之處。
- (三) 常林對於司馬懿尊敬而拜的態度，與《魏略》的落差，反應當時各種人物傳記的「記載」，均顯示出各自的立場，剪裁之間，可直接判斷何者爲「實錄」？
- (四) 楊俊的涉入太子爭奪戰，傳文來看似乎情節並未如此嚴重。曹丕的「清理」是否已完全無器量可言？

¹ 陳壽，《三國志》，卷 23〈和常楊杜趙裴傳第二十三〉，頁 672。

² 陳壽，《三國志》，卷 23〈和常楊杜趙裴傳第二十三〉，頁 672。

(二十三) 簡析《三國志·滿田牽郭傳》

洪文琪 97/06/11

壹、前言

《三國志》卷 26 的傳主滿寵、田豫、牽招、郭淮四人，不但是曹魏政權從魏武到明帝時期的重要大臣，也是整個曹魏政權建立的見證者。此四人有智謀也能率兵作戰，擔任一州刺史與烏丸校尉亦能靖綏外族，實是曹魏政權底下的人物之一。但是就拙文所管見對於四人的相關文章並不多見，多與曹魏的幾個謀士共同討論，如今觀之，似有重新探究之必要。

貳、研究回顧

與本傳傳主有關之研究，筆者於檢索國家圖書館的期刊文獻系統以及中國期刊網時，發現相關研究成果屈指可數，僅於秦漢唐編《三國志圖像版》¹中有對田豫作一簡介，以及張大可，〈論曹操智囊團的形成及其歷史作用〉《西北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1987 年第 3 期等。可知對於滿寵、田豫、牽招、郭淮等人的研究歷來一直未能給予足夠的重視，以致長期處於薄弱環節。

參、文字校勘

一、故太尉楊彪收付縣獄，尚書令荀彧、少府孔融等並屬寵：「但當受辭，勿加考掠。」（《三國志》，頁 721。）

【解析】：李光地曰：「此松之迂論也。以操之狠猾，若聞寬訊，其戮楊公必矣。」²

二、更拜伏波將軍，屯新野。（《三國志》，頁 722。）

【解析】：趙一清曰：「《宋書·百官志》蕩寇將軍，漢建安中滿寵居之。史蓋失之。」³

三、寵敕諸將。（《三國志》，頁 722。）

【解析】：唐代的《通典》改「敕」為「謂」，宋代的《太平御覽》改「敕」為

¹ 陳壽著，秦漢唐編，《三國志圖像版》，台北：廣達文化，2004 年 8 月初版 1 刷。

² 〔清〕梁章鉅撰《三國志旁證》（標點本，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00 年 6 月第 1 版第 1 刷），頁 436。

³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436。

「令」。¹

四、今夕風甚猛，賊必來燒軍。（《三國志》，頁 722。）

【解析】：殿本《考證》云：《太平御覽》引「燒軍」作「燒營」。²

五、以其遠水，積二十日不敢下船。（《三國志》，頁 724。）

【解析】：趙一清曰：「不敢下船，是以舍船上岸爲下船也。」³

六、豫時年少，自託於備，備甚奇之。備爲豫州刺史，豫以母老求歸，備涕泣與別，曰：「恨不得與君共成大事也。」（《三國志》，頁 726。）

【解析】：李光地曰：「不留徐庶、田豫，此先主之大義盛德也。」⁴

七、鮮卑數十部，比能、彌加、素利割地統帥。（《三國志》，頁 727。）

【解析】：殿本《考證》云：「《太平御覽》『素利』下有『等』字。」⁵

八、豫爲殺雞炊黍，送詣至陌頭。（《三國志》，頁 729。）

【解析】：《太平御覽》卷八一七引無「至」字；《冊府元龜》卷六八二引無「詣」字。⁶

九、豫言：「豹所履行與我敵等耳，使死而有靈，必與我善。」（《三國志》，頁 729。）

【解析】：《太平御覽》卷五五四引「我」下無「敵」字。⁷

十、文辭尤厲。（《三國志》，頁 733。）

【解析】：陳景雲曰：「『尤』當作『亢』，見《晉書·牽秀傳》。」⁸

十一、既陳，備疑不渡。（《三國志》，頁 734。）

【解析】：殿本《考證》云：「《太平御覽》『不渡』作『不敢渡』。」⁹

¹ 蘇杰著《《三國志》異文研究》（濟南：齊魯書社，2006年3月第1版第1刷），頁 273。

²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436。

³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437。

⁴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438。

⁵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438。

⁶ 蘇杰，《《三國志》異文研究》，頁 226。

⁷ 蘇杰，《《三國志》異文研究》，頁 146。

⁸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440。

⁹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440。

十二、蜀兵大至，淮逆擊之。（《三國志》，頁 735。）

【解析】：殿本《考證》云：「《太平御覽》『淮逆擊之』作『逆擊走之』。」¹

十三、按撫柔氏三千餘落，拔徙以實關中。（《三國志》，頁 735。）

【解析】：「按撫」、「撫柔」都是安撫的意思。²

肆、人物簡介與評價

（一）滿寵

1. 公平果決：

- ①時曹洪宗室親貴，有賓客在界，數犯法，寵收治之。洪書報寵，寵不聽。洪白太祖，太祖召許主者。寵知將欲原，乃速殺之。太祖喜曰：「當事不當爾邪？」³
- ②故太尉楊彪收付縣獄，尚書令荀彧、少府孔融等並屬寵：「但當受辭，勿加考掠。」寵一無所報，考訊如法。數日，求見太祖，言之曰：「楊彪考訊無他辭語。當殺者宜先彰其罪；此人有名海內，若罪不明，必大失民望，竊為明公惜之。」太祖即日赦出彪。初，彧、融聞考掠彪，皆怒，及因此得了，更善寵。⁴

2. 助退關羽：

關羽圍襄陽，寵助征南將軍曹仁屯樊城拒之，而左將軍于禁等軍以霖雨水長為羽所沒。羽急攻樊城，樊城得水，往往崩壞，眾皆失色。或謂仁曰：「今日之危，非力所支。可及羽圍未合，乘輕船夜走，雖失城，尚可全身。」寵曰：「山水速疾，冀其不久。聞羽遣別將已在邾下，自許以南，百姓擾擾，羽所以不敢遂進者，恐吾軍持其後耳。今若遁去，洪河以南，非復國家有也；君宜待之。」仁曰：「善。」寵乃沈白馬，與軍人盟誓。會徐晃等救至，寵力戰有功，羽遂退。⁵

3. 惠此中國：

寵屢表求留，詔報曰：「昔廉頗彊食，馬援據鞍，今君未老而自謂已老，何與廉、馬之相背邪？其思安邊境，惠此中國。」⁶

（二）田豫

¹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441。

² 蘇杰，《《三國志》異文研究》，頁 241。

³ [晉]陳壽撰、〔南朝·宋〕裴松之注，《三國志》（標點本，北京，中華書局，1959年12月第1版，1982年7月第2版），卷26〈滿田牽郭傳〉，頁721。

⁴ 《三國志》，卷26〈滿田牽郭傳〉，頁721。

⁵ 《三國志》，卷26〈滿田牽郭傳〉，頁722。

⁶ 《三國志》，卷26〈滿田牽郭傳〉，頁723-724。

1.備甚奇之：

劉備之奔公孫瓚也，豫時年少，自託於備，備甚奇之。備為豫州刺史，豫以母老求歸，備涕泣與別，曰：「恨不與君共成大事也。」

¹

2.曉喻獄囚：

前太守收其黨與五百餘人，表奏皆當死。豫悉見諸繫囚，慰諭，開其自新之路，一時破械遣之。諸囚皆叩頭，願自效，即相告語，群賊一朝解散，郡內清靜。²

3.威震沙漠：

豫將精銳自北門出，鼓譟而起，兩頭俱發，出虜不意，虜眾散亂，皆棄弓馬步走，追討二十餘里，僵尸蔽地。又烏丸王骨進桀黠不恭，豫因出塞案行，單將麾下百餘騎入進部。進逆拜，遂使左右斬進，顯其罪惡以令眾。眾皆怖懼不敢動，便以進弟代進。自是胡人破膽，威震沙漠。³

4.堅辭官位：

①豫書答曰：「年過七十而以居位，譬猶鐘鳴漏盡而夜行不休，是罪人也。」遂固稱疾篤。⁴

②豫清儉約素，賞賜皆散之將士。每胡、狄私遺，悉簿藏官，不入家；家常貧匱。雖殊類，咸高豫節。⁵

(三) 牽招

1.收斂師長：

值京都亂，苗、隱見害，招俱與隱門生史路等觸蹈鋒刃，共殞斂隱屍，送喪還歸。道遇寇鈔，路等皆悉散走。賊欲斫棺取釘，招垂淚請赦。賊義之，乃釋而去。由此顯名。⁶

2.訓撫烏丸：

招呵忠曰：「曹公允恭明哲，翼戴天子，伐叛柔服，寧靜四海，汝君臣頑嚚，今恃險遠，背違王命，欲擅拜假，侮弄神器，方當屠戮，何敢慢易咎毀大人？」便捉忠頭頓築，拔刀欲斬之。峭王驚怖，徒跣抱招，以救請忠，左右失色。招乃還坐，為峭王等說成敗之效，禍福所歸，皆下席跪伏，敬受敕教，便辭遼東之使，

¹ 《三國志》，卷 26〈滿田牽郭傳〉，頁 726。

² 《三國志》，卷 26〈滿田牽郭傳〉，頁 726-727。

³ 《三國志》，卷 26〈滿田牽郭傳〉，頁 727。

⁴ 《三國志》，卷 26〈滿田牽郭傳〉，頁 729。

⁵ 《三國志》，卷 26〈滿田牽郭傳〉，頁 729。

⁶ 《三國志》，卷 26〈滿田牽郭傳〉，頁 730。

罷所嚴騎。¹

3.親征鮮卑：

是以招自出，率將歸泥等討比能於雲中故郡，大破之。招通河西鮮卑附頭等十餘萬家，繕治陞北故上館城，置屯戍以鎮內外，夷虜大小，莫不歸心，諸叛亡雖親戚不敢藏匿，咸悉收送。²

4.治邊有功：

招在郡十二年，威風遠振。其治邊之稱，次于田豫，百姓追思之。

³

(四) 郭淮

1.智退蜀軍：

備欲渡漢水來攻。諸將議眾寡不敵，備便乘勝，欲依水為陳以拒之。淮曰：「此示弱而不足挫敵，非算也。不如遠水為陳，引而致之，半濟而後擊，備可破也。」既陳，備疑不渡，淮遂堅守，示無還心。⁴

2.善於撫羌：

安定羌大帥辟躡反，討破降之。每羌、胡來降，淮輒先使人推問其親理，男女多少，年歲長幼；及見，一二知其款曲，訊問周至，咸稱神明。⁵

4.妻子從坐：

《世語》曰：淮妻，王淩之妹。淩誅，妹當從坐，御史往收。督將及羌、胡渠帥數千人叩頭請淮表留妻，淮不從。妻上道，莫不流涕，人人扼腕，欲劫留之。淮五子叩頭流血請淮，淮不忍視，乃命左右追妻。於是追者數千騎，數日而還。淮以書白司馬宣王曰：「五子哀母，不惜其身；若無其母，是無五子；無五子，亦無淮也。今輒追還，若於法未通，當受罪於主者，觀展在近。」書至，宣王亦宥之。⁶

(五) 總評：

滿寵立志剛毅，勇而有謀。田豫居身清白，規略明練。牽招秉義壯烈，威績顯著。郭淮方策精詳，垂問秦、雍。而豫位止小州，

¹ 《三國志》，卷 26〈滿田牽郭傳〉，頁 731。

² 《三國志》，卷 26〈滿田牽郭傳〉，頁 732。

³ 《三國志》，卷 26〈滿田牽郭傳〉，頁 733。

⁴ 《三國志》，卷 26〈滿田牽郭傳〉，頁 733-734。

⁵ 《三國志》，卷 26〈滿田牽郭傳〉，頁 734。

⁶ 《三國志》，卷 26〈滿田牽郭傳〉，頁 736。

招終於郡守，未盡其用也。¹

綜合以上資料，可以歸納出本傳傳主有以下之特質：

傳主	善於治邊	家無餘財	退敵有功	生性公平	不戀權位
滿寵		√	√	√	√
田豫	√	√	√		√
牽招	√		√		
郭淮	√		√	√	

伍、史實與虛構

《三國志·魏書·滿田牽郭傳》	《三國演義》
滿寵字伯寧，山陽昌邑人也。（《三國志》頁 721。）	滿寵、呂虔共薦一人（《三國演義》第 10 回）
後孫權號十萬眾攻新城，征東將軍滿寵欲率諸軍救之。豫曰：「賊悉眾大舉，非徒投射小利，欲質新城以致大軍耳。宜聽使攻城，挫其銳氣，不當與爭鋒也。城不可拔，眾必罷怠；罷怠然後擊之，可大克也。若賊見計，必不攻城，勢將自走。若便進兵，適入其計。又大軍相向，當使難知，不當使自畫也。」豫輒上狀，天子從之。（《三國志》頁 728。）	卻說曹睿聞孫權分兵三路而來，亦起兵三路迎之：令劉劭引兵救江夏，田豫引兵救襄陽，睿自與滿寵率大軍救合肥。滿寵先引一軍至巢湖口，望見東岸戰船無數，旌旗整肅。寵入軍中奏魏主曰：「吳人必輕我遠來，……必得全盛。」魏主曰：「汝言正合朕意。」（《三國演義》第 103 回）
太和二年，蜀相諸葛亮出祁山，遣將軍馬謖至街亭，高詳屯列柳城。張郃擊謖，淮攻詳營，皆破之。（《三國志》頁 734。）	又喚高詳曰：「街亭東北上有一城，名列柳城，乃山僻小路，此可以屯兵扎寨。與汝一萬兵，去此城屯扎。但街亭危，可引兵救之。」（《三國演義》第 95 回）
青龍二年，諸葛亮出斜谷，並田于蘭坑。是時司馬宣王屯渭南；淮策亮必爭北原，宜先據之，議者多謂不然。淮曰：「若亮跨渭登原，連兵北山，隔絕隴道，搖蕩民、夷，此非國之利也。」宣王善之，淮遂屯北原。（《三國志》頁 734-735。）	淮曰：「今蜀兵現在祁山，倘跨渭登原，接連北山，阻絕隴道，大可虞也。」懿曰：「所言甚善。……方可攻之。」郭淮、孫禮領命，引兵下寨去了。（《三國演義》第 102 回）

¹ 《三國志》，卷 26〈滿田牽郭傳〉，頁 737。

<p>正始元年，蜀將姜維出隴西。淮遂進軍，追至彊中，維退，遂討羌迷當等，按撫柔氏三千餘落，拔徙以實關中。遷左將軍。涼州休屠胡梁元碧等，率種落二千餘家附雍州。淮奏請使居安定之高平，爲民保障，其後因置（西川）〔西州〕都尉。（《三國志》頁 735。）</p>	<p>郭淮從左邊殺來，羌兵大亂，自相踐踏，死者無數，生者盡降。……淮乃說迷當曰：「公今爲前部，去解鐵籠山之圍，退了蜀兵，吾奏准天子，自有厚賜。」（《三國演義》第 109 回）</p>
--	---

1. 滿寵

《三國演義》中敘述滿寵是在劉曄的推舉下到曹操麾下，而《三國志》中無此說法。此外滿寵曾將前來夜襲的吳軍大敗，而《三國演義》中描述諸葛亮得知此一消息後，驚駭得昏迷不醒，此點也是虛構。

2. 郭淮

《三國演義》中首次出現是爲替張郃求情，但是《三國志》中此段情節反而是夏侯淵被殺後，魏軍群龍無首，由郭淮推舉張郃擔任當時魏軍的統帥，才讓軍心安定下來。

陸、問題討論

- 一、田豫少時依託於公孫贊與劉備之下，爾後以母親年老離開劉備，俟後卻又寄於曹操之下，可見東漢末年謀士尋找明主之心態。
- 二、滿寵、郭淮爲重要人物，似無可議之處，即便是田豫與牽招亦是研究魏晉時期與外族互動的重要人物，惜研究成果似有不足，將於研究外族史的專著中尋找研究成果與方向。

柒、參考書目

一、原典

（一）基本史料

1. 陳壽撰、裴松之注，《三國志》，新校標點本，北京，中華書局，1959年12月第1版，1982年7月第2版。

（二）相關史料及注釋

1. 梁章鉅撰，《三國志旁證》，新校標點本，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00年6月第1版第1刷。

二、專書

- 1.陳壽著、吳順東等譯，《三國志全譯》，貴陽：貴州人民出版社，1994年10月第1版第1刷。
- 2.王仲榮著，《魏晉南北朝史》，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79年12月第1版，1990年3月第6刷。
- 3.張儋生著，《魏晉南北朝史》，台北：幼獅文化出版社，民69年12月第1版。
- 4.陳壽著，秦漢唐編，《三國志圖像版》，台北：廣達文化，2004年8月初版1刷。
- 5.小出文彥編修，蘇竑嶂譯，《三國志人物事典》，台北：霹靂新潮社，2006年1月25日初版1刷。
- 6.張大可著《三國史研究》，蘭州：甘肅人民出版社，1988年9月第1版，1994年12月第2刷。

三、期刊論文

(一) 期刊

- 1.張大可，〈論曹操智囊團的形成及其歷史作用〉《西北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1987年第3期

〈二十四〉簡析《三國志·魏書·王毋丘諸葛鄧鍾傳》

胡婷婷 97/06/23

壹、前言

《三國志·魏書》卷二十八〈王毋丘諸葛鄧鍾傳〉，主要是「逆臣」列傳。先後都有參與反叛曹魏的事件，共五人¹，依序是王淩、毋丘儉、諸葛誕、鄧艾、鍾會。

「成王敗寇」，當為亂之謀確定、舉事之勢來臨，都有其理由，而曹魏末年這五個人的叛亂，雖各有各的原因，但都與「曹氏漸弱」、「司馬氏漸強」的背景有關，故都發生在三少帝時期、曹魏皇權積弱不振時，也就是嘉平元年司馬懿誅曹爽之後。

然而，由另一個角度來看，本傳人物都是些「人才」，雖各所長不一，但都曾經有一段非常輝煌的事蹟，且官居顯耀，歷經司馬懿、司馬師、司馬昭執政時代，這時代主要有兩件重要之事，一是孫吳北侵，二是蜀漢被滅。

本傳人物多為早年為「棟樑柱國」、晚年為「佞臣賊子」之人，因各種理由而跟當局（主要是司馬氏）鬧翻。其生平事蹟眾多，本文只敘述其生平有關「謀反」之事，其他重要事件如「毋丘儉伐遼東」的部份、「鄧艾水利建設」的部份、「鍾會《四本論》」的部份、「涉及與孫吳救兵的拉扯」的部份、「滅蜀」的部份等…，則簡單略過，不在本文討論的範圍。

貳、人物介紹

A. 王淩

王淩「字彥雲，太原祁（今山西省祁縣）人也。」其家世不錯，為著名的「太原王氏」²，為漢末司徒王允的姪子，其年少時因為「王允之難」³而亡命於太原附近：

（董）卓將李傕、郭汜等為卓報仇，入長安、殺（王）允，盡害其家。（王）淩及兄（王）晨，時年皆少，逾城得脫，亡命歸鄉里。

¹ 附加小傳不算。若加令狐愚、唐咨、州泰、王弼，則共九人。（裴注中人物不算）

² 「太原王氏」於魏晉南北朝時期人物輩出，十分顯貴。

³ 王允參與誅董卓事，見《後漢書》卷六十六〈王允傳〉，頁2172-2182。

但王淩畢竟是名門之後，後來靠自己的力量「…舉孝廉」，先為「發乾長」，稍後升為「…中山太守，所在有治」，曹操引以為「丞相掾屬。」其重新回到官場，固然是靠自己的努力進取。本傳裴注引魚豢《魏略》有言曹操發現且提拔他的經過，曰：

（王）淩為長，遇事，髡刑五歲，當道掃除。時太祖（曹操）車過，問此何徒，左右以狀對。太祖曰：「此子師（王允）兄子也，所坐亦公耳。」于是主者選為驍騎主簿。

由此事也可見王淩或許「相貌不凡」，而得到曹操的注意，而曹操之提拔他，也是因為他是王允的姪子。

曹丕時，出為「兗州刺史」，參與「廣陵之役」，與張遼共拒孫權「…有功」，後轉任「青州刺史」，甚被大家所稱讚：

是時海濱乘喪亂之後，法度未整。（王）淩布政施教，賞善罰惡，甚有綱紀，百姓稱之，不容於口。

後來王淩又在戰場上解救曹休有功，逐被遷為「揚、豫州刺史」以對付孫吳，「咸得軍民之歡心」，有美政於當地。又在正始二年擊退吳軍北侵，躍為「車騎將軍」、「儀同三司」等大官，逐漸顯貴起來。

然而，嘉平元年司馬懿誅曹爽之後，王淩對司馬氏不滿，逐與其外甥令狐愚開始謀亂，謀廢齊王曹芳，另立楚王曹彪，與之通和，且他手上有「淮南之兵」，欲推行「擁曹反馬運動」¹。

本傳裴注引習鑿齒《漢晉春秋》言其子王廣曾有勸他勿舉兵之事：

凡舉大事，應本人情，…曹爽以驕奢失民，…民習於舊，眾莫之從。…今（司馬）懿情雖難量，事未有逆，而擢用賢能，廣樹勝己，修先朝之政令，副眾心之所求。…父子兄弟，並握兵要，未亦亡也。²

但是王淩仍然相信一些「福瑞」之事，執意起兵，本傳裴注引魚豢《魏略》言：

初東郡有謠言云：「白馬河出妖馬，夜過官牧邊鳴呼，眾馬皆應，明日見其迹，大如斛，行數里，還入河中。」又有謠言：「白馬素羈西南馳，其誰乘者朱虎騎。」楚王（曹彪）小字朱虎，故（令狐）愚與王淩陰謀立楚王。

再者：

¹「擁曹反馬運動」一詞參自張儉生〈正始名士與司馬氏之對抗〉一文，收錄於《魏晉南北朝史》，

臺北：幼獅文化事業公司，1978年12月出版，頁175-207。

²裴松之疑為此話是習鑿齒所自造。

(王)凌聞東平民浩詳知星，呼問詳。詳疑凌有所挾，欲悅其意，不言吳當有死喪，而言淮南楚分也，今吳、楚同占，當有王者興。故凌計遂定。

但「王、令狐」謀反之事，確實準備不充足，且事前早已被「洩密」，王凌「遣將軍揚弘以廢立事告兗州刺史黃華，華、弘連名以白太傅司馬宣王(懿)。」此事被司馬懿親自討平，王凌後來「飲藥死」，且被「…夷三族」，但是朝廷仍是氣憤不平，又「乃發(王)凌、(令狐)愚塚，剖棺，暴屍於所近市三日，燒其印綬、朝服，親土埋之。」被如此不堪對待，可見亂臣賊子之一斑下場。

關於王凌的個性，史言其「…風節格尚」。又觀其經歷，可說是個「文武雙全」的人，出將入相，於州郡有惠政，又能帶兵打仗，「擁曹反馬」亦有很崇高的理想，然而他輕躁用兵，舉兵失敗卻成爲「敗寇」，陳壽評曰：「…以顯名，致茲榮任，而皆心大志迂，不慮禍難，變如發機，宗族塗地，豈不謬惑邪！」

B. 毋丘儉

毋丘儉「字仲恭，河東聞喜(今山西省聞喜東北)人也。」雖爲河東人，但家住在西方涼土地區，父親毋丘興爲「武威太守」，於當地甚有名氣。

毋丘儉與曹魏明帝有一段淵源，他當初仕曹叡於未當皇帝時，爲其「平原侯文學」，曹叡即位後，逐提拔他爲「尚書郎」、「羽林監」等親近之官，且「甚見親待」。後出爲「洛陽典農」、「荊州刺史」。

但其一生中最重要的且留名青史的，是他討伐外患的部份。於青龍年間任「幽州刺史」時之討烏桓、公孫淵，且平定遼東。又於正始年間進一步討伐高麗，破其首都丸都，且屠其城，其王宮被迫逃亡。這樣輝煌的戰果，逐「刻石紀功」，爲曹魏在邊疆上有很大個貢獻。

之後在「合肥之圍」時，與「揚州刺史文欽」¹共同抵禦孫吳，因而與文欽結下了不解緣。此時司馬懿已過世，司馬師集權於一身，兩人均對司馬師專權有所不滿，逐開始共議謀亂，他們也相信「祥瑞」之事，本傳言：

正元二年正月，有彗星數十丈，西北竟天，起於吳、楚之分。(毋丘)儉、(文)欽喜，以爲己祥。

本傳記載了他們謀反的情況：

遂矯(郭)太后詔，罪狀大將軍司馬景王(師)，移諸郡園，舉兵反。迫脅淮南將守諸別屯者，及吏民大小，皆入壽春城，爲壇於城西，歃血稱兵爲盟，分老弱守城，…。

毋丘儉與文欽據壽春謀反，這件謀反事鬧得非常大，且其規模超越「王凌之亂」，牽連也甚廣。司馬師「抱病」²親征壽春，又孫吳也在南方虎視眈眈，欲趁

¹ 在文欽〈與郭淮書〉中有「同舟共濟」的典故。見本傳裴注。

² 司馬師眼睛有病瘤，一直未痊癒。

機襲擊壽春，「毋丘、文」可說是腹背受敵、進退兩難，且「淮南將士，家皆在北，眾心沮散，降者相屬，…」經過一番拉扯，雖有文欽之子文鴛英勇，多次摧敵軍，但是最後仍是軍敗，毋丘儉的末路是「…藏水邊草中」被「…射殺…」，並「夷…三族」。

關於毋丘儉的個性，史言其「…才識拔幹」，不論別的，就平定遼東這一豐功偉業，足以觀其「才幹」。但是他的下場一樣被陳壽評曰：「…以顯名，致茲榮任，而皆心大志迂，不慮禍難，變如發機，宗族塗地，豈不謬惑邪！」然而，從另一角度看，他的叛亂或與其早年與曹叡的交情有關係，故本傳裴注引習鑿齒曰：

毋丘儉感明帝（曹叡）之顧命，故為此役。君子謂毋丘儉事雖不成，可謂忠臣矣。夫竭節而赴義者我也，成之與敗者時也，我苟無時，成何可必乎？忘我而不自必，乃所以為忠也。古人有言：「死者復生，生者不愧。」若毋丘儉可謂不愧也。

而文欽的下場，他則是倖免於難而逃奔入孫吳。司馬師經過此事之後，不久也隨即告別人世。

C. 諸葛誕

諸葛誕「字公休，琅邪陽都（今山東省沂南南）人。」其家世也不錯，為「琅邪諸葛氏」¹，為「諸葛豐後…」²也。早年做過「尚書郎」、「滎陽令」、「吏部郎」等官，在朝廷中「人有所屬托，輒顯其言而承用之，後有當否，則公議其得失以為褒貶，自是群僚莫不慎其所舉。」而升為「御史中丞尚書」，且「與夏侯玄³、鄧颺等相善，收名朝廷，京都翕然。」盛極一時。

之後曾一度因為風格「…脩浮華，合虛譽，…明帝（曹叡）惡之，」而且被罷官，等到曹叡過世之後，才又被複用，且出為「揚州刺史」。

曾參與司馬懿討「王淩之亂」，但後來討孫吳大將諸葛恪時「與戰，不利。」諸葛誕似有「…久在淮南」的背景，故後來逢「毋丘儉、文欽之反」時，毋丘儉等曾欲招攬諸葛誕，勸與他們一起舉事；毋丘儉等是圖他的「…豫州士民」，但是被諸葛誕嚴厲拒絕了，「…斬其使，露布天下，令知（毋丘）儉、（文）欽凶逆。」逐隨司馬師討平壽春。

但是，「毋、文之反」之後，逐漸漸自疑起來，有「兔死狐悲」之猜忌，此時司馬師已過世，換司馬昭執政，諸葛誕不滿「司馬昭之心」⁴，逐「傾帑藏振施以結眾心，厚養親附及揚州輕俠者數千人為死士。」會孫吳又引兵北侵，諸葛

¹ 「琅邪諸葛氏」於魏晉南北朝時期亦人物輩出，十分顯貴。

² 諸葛豐為西漢元帝之臣。見《漢書》卷七十七〈諸葛豐傳〉。

³ 《世說新語·品藻類》：「諸葛瑾弟（諸葛）亮，及從弟（諸葛）誕，並有盛名，各在一國。於時以為『蜀得其龍，吳得其虎，魏得其狗』。誕在魏與夏侯玄齊名；瑾在吳，吳朝服其弘量。」見余嘉錫《世說新語箋疏》，臺北：仁愛書局，1984年10月版，頁503-505。

⁴ 司馬昭之心，即欲篡魏自代，路人皆知。

誕就趁機力求「…守壽春，…臨淮築城以備寇，…保有淮南」朝廷也知道他的詭計，加以防範。

事發之前，朝廷徵他爲「司空」，本傳裴注引郭頒《世語》言是賈充的主意，云：

司馬文王（昭）既秉朝政，長史賈充以爲宜遣參佐慰勞四征，於是遣充至壽春。充還啟文王：「（諸葛）誕再在揚州，有威名，民望所歸。今徵，必不來，禍小事淺；不徵，事遲禍大。」乃以爲司空。

又本傳裴注引《魏末傳》言，司馬昭曾經派賈充前往試探諸葛誕，觀察他是否能贊成「篡位」之事，卻被他大罵了一頓，其記載爲：

賈充與（諸葛）誕相見，談說時事，因謂誕曰：「洛中諸賢，皆原禪代，君所知也。君以爲云何？」誕厲色曰：「卿非賈豫州（賈逵）子？世受魏恩，如何負國，欲以魏室輸人乎？非吾所忍聞。若洛中有難，吾當死之。」充默然。

甘露二年諸葛誕「愈恐，遂反。」且派人到吳國請求救兵，對此「吳人大喜，遣將全懌、全端、唐咨、王祚等，率三萬眾，密與文欽俱來應（諸葛）誕。」司馬昭則派王基等來討伐，圍他們於壽春城且絕吳兵外援，且吳軍也因為戰況不利，自身難保逐退去，諸葛誕等則被孤立於城中。

據守壽春期間，諸葛誕與文欽漸漸意見不合，後來竟然殺文欽，城內人心漸離，其部下與吳將也陸續出降。情急之下，諸葛誕單馬出城決戰，逐被殺，「夷三族」。

關於諸葛誕的個性，史言其「…嚴毅威重」。由其早年在朝爲官時，遇「人有所托」秉公處理的態度，便可一窺他的威嚴；而從他對司馬昭與賈充的態度，不論其他因素，猶可見他對曹魏有一定程度的忠心，當「擁曹反馬運動」開始時，諸葛誕隨司馬懿討王淩、從司馬師平毋丘儉，他並未「擁曹」也沒有「反馬」，故換句話說，他反對的只是「篡位」之事。

然而，論其出兵，仍是過於草率，僅僅「聚穀足一年食」，且也沒與孫吳方面配合好，又在壽春城被圍之時「內鬪」，故論其失敗，就如陳壽所評：「…以顯名，致茲榮任，而皆心大志迂，不慮禍難，變如發機，宗族塗地，豈不謬惑邪！」

D. 鄧艾

鄧艾「字士載，義陽棘陽（今河南省新野東北）人也。」少年失孤且貧苦，於「…汝南，爲農民養犢。」及長「年十二，隨母至潁川，」爲「都尉學士」。早年除了命苦之外，他有一個生理上嚴重的缺陷，就是「…口吃」，故「不得作幹佐」，只能作些下層之官，如「稻田守叢草吏」。

但也因此對農業方面有所心得，因此在作「典農綱紀」時幸運之星降臨，司馬懿慧眼看出鄧艾的才能，「…奇之」升他爲「尚書郎」。本傳裴注引郭頒《世語》

言是曹操先發現他這個「人才」，其被發現且提拔的經過為：

鄧艾少為襄城典農部民，與石苞皆年十二三。謁者陽翟郭玄信，武帝（曹操）監軍郭誕元奕之子。建安中，少府吉本起兵許都，玄信坐被刑在家，從典農司馬求人御，以艾、苞與御，行十餘里，與語，悅之，謂二人皆當遠至為佐相。艾後為典農功曹，奉使詣宣王（司馬懿），由此見知，遂被拔擢。

當時因為戰爭需要，正需要這種擅長農事的人才，他巡視壽春等地，並以其農業心得著作成《濟河論》，經過他指導之下，「水豐常收三倍於西」且其糧收可為「…十萬之眾五年食也」；除了糧食之外，水利建設也可便於作戰，「正始二年，乃開廣漕渠，每東南有事，大軍興眾，汎舟而下，達于江、淮，資食有儲而無水害，（鄧）艾所建也。」這都得到司馬懿的高度讚許，因此雖然面對孫吳的威脅，而曹魏得以游刃有餘。

農業與軍事常為不可分的。嘉平元年，鄧艾與郭淮討蜀將姜維，逐展現其高度的軍事才能，因功正式拜為將軍，成為曹魏名將之一。且他很有「先見之明」，觀察當時并州中胡人的情勢，「…右賢王劉豹并為一部」¹，就告誡朝廷匈奴有野心，需加以提防，而且他的意見有被司馬師所採納。

另一件證明他有「先見之明」的，就是後來適逢孫吳「合肥之圍」，吳將諸葛恪退去之後，他向司馬師預言諸葛恪將活不久，而確實諸葛恪回吳國之後就被權臣孫峻所殺。其言曰：

「孫權已沒，大臣未附，吳名宗大族，皆有部曲，阻兵仗勢，足以建命。（諸葛）恪新秉國政，而內無其主，不念撫恤上下以立根基，競於外事，虐用其民，悉國之眾，頓於堅城，死者萬數，載禍而歸，此恪獲罪之日也。昔子胥、吳起、商鞅、樂毅皆見任時君，主沒而敗。況恪才非四賢，而不慮大患，其亡可待也。」恪歸，果見誅。

在「毋丘儉、文欽之反」時，毋丘儉等也曾欲招攬有實力的鄧艾，也遭到鄧艾的拒絕，其使者被「…斬之」。當時鄧艾為「兗州刺史」，自率「…泰山諸軍萬餘人…大破之」，且與諸將共拒孫吳大將孫峻的「…十萬眾」援軍，平亂甚有功。

又多次打敗蜀將姜維的北侵，故甘露元年朝廷表揚曰：

逆賊姜維連年狡黠，民夷騷動，西土不寧。（鄧）艾籌畫有方，忠勇奮發，斬將十數，馘首千計；國威震於巴、蜀，武聲揚於江、岷。

而鄧艾在對抗蜀漢方面，多次勝利的成就，達於一個顛峰，就是景元四年「滅蜀之役」他為首要功臣。朝廷隨即表揚曰：

（鄧）艾曜威奮武，深入虜庭，斬將搴旗，梟其鯨鯢，使僭號之主（劉禪），

¹ 匈奴劉豹之子劉淵，後來在西晉惠帝永興元年，自稱漢王，為「五胡亂華」之先聲。

稽首系頸，曆世逋誅，一朝而平。兵不逾時，戰不終日，雲徹席捲，蕩定巴蜀。雖白起破強楚，韓信克勁趙，吳漢禽子陽（公孫述），（周）亞夫滅七國，計功論美，不足比勳也。

朝廷將他比之為「白起」¹、「韓信」²、「吳漢」³、「周亞夫」⁴等名將，評價非常高，且旋拜為「太尉」。

但在那當中，因為功勞過大，他也有些「恃寵而驕」之態度，如「…築臺以為京觀，用彰戰功。」再者，對魏軍戰死之士的處置也不妥，「士卒死事者，皆與蜀兵同共埋藏。」又「…深自矜伐」對蜀漢遺老說：「諸君賴遺某，故得有今日耳。若遇吳漢之徒，已殄滅矣。」又把他們的大將姜維貶為己下，曰：「姜維自一時雄兒也，與某相值，故窮耳。」而「有識者笑之」，一定認為其言過於狂妄。⁵

然而，他還進一步向司馬昭建議「欲趁勝追擊一舉而滅吳」，但是曹魏連年用兵，需要調養生息，所以司馬昭不聽從，使衛瓘跟他說：「事當須報，不宜輒行。」然而鄧艾卻執意要行，甚至說了番「恐怖」的話，他「…重言曰」：

「…今蜀舉眾歸命，地盡南海，東接吳會，宜早鎮定。若待國命，往復道途，延引日月。《春秋》之義，大夫出疆，有可以安社稷，利國家，專之可也。今吳未賓，勢與蜀連，不可拘常以失事機。兵法，進不求名，退不避罪，（鄧）艾雖無古人之節，終不自嫌以損于國也。」

這些話表示他想要強制出兵，不顧朝廷的聲音，所以立即被鍾會等其他大臣排擠，向司馬昭讒言「…（鄧）艾所作悖逆，變釁以結。」逐被收押，但是戲劇性的事情發生了！他的「…本營將士追出（鄧）艾檻車，迎還。」但是隨後不久，即被衛瓘斬殺，「餘子在洛陽者悉誅，徙（鄧）艾妻子及孫於西域。」

關於鄧艾臨死前的景象，本傳裴注引孫盛《魏氏春秋》曰：「（鄧）艾仰天歎曰：『艾忠臣也，一至此乎！白起之酷，復見於今日矣。』」可見他心裡十分氣憤不平，是「含冤」而死的。然而，從另一個角度來看，「將士劫囚」事件，可以

¹ 白起為戰國時代秦國名將，善於用兵。見《史記》卷七十三〈白起列傳〉，頁2331-2338。（鼎文版）

² 韓信為西漢初年劉邦的功臣，亦擅長用兵，與白起齊名，世稱「韓白」。見《史記》卷九十三〈韓信列傳〉，頁2631-2636。

³ 吳漢為王莽、東漢之際的人，曾助劉秀討平公孫述；他早年娶王莽之女為妻，有「殺妻」的典故。見《後漢書》卷十八〈吳漢傳〉，頁675-685。

⁴ 周亞夫為西漢之人，為景帝討平「七國之亂」。見《史記》卷五十七〈絳侯周勃世家〉，頁2065-2080。

⁵ 關於鄧艾驕傲之事，也有見於《晉書》卷四十二〈唐彬傳〉：「…（唐彬）曰：『鄧艾忌克詭狹，矜能負才，順從者謂為見事，直言者謂之觸逆。雖長史司馬，參佐牙門，答對失指，輒見罵辱。處身無禮，大失人心。又好施行事役，數勞眾力。隴右甚患苦之，喜聞其禍，不肯為用。…』」，頁1217-1220。

看出鄧艾已有誓死效忠他的將士，是有可能成為獨立且不被受朝廷控制的「私家軍」，故鄧艾雖有大功，朝廷必將之置於死地，以此推測，「鐘會之譖」就並非鄧艾之死的主因。

關於鄧艾的個性，史無明言，但他的一生最富有「戲劇性」，由早年貧苦、「口吃」而漸漸爬上「名將」之列，相信他是十分吃苦耐勞、努力進取的人，且善於水利工程，故能出奇兵制勝。

另外，他雖為曹操發掘，卻是與司馬懿的淵源更深，受司馬氏恩惠，故始終不見他與司馬氏有衝突；不同於本傳其他人的評價，陳壽獨評之曰：「…矯然疆壯，立功立事，然聞於防患，咎敗旋至，豈遠知乎諸葛恪而不能近自見，此蓋古人所謂目論者也。」他的死並不是背叛朝廷，而是「明知」一旦躍為「功臣」應有所警惕，自己卻沒有做到！他有其「盲點」，這或許也與其「戲劇性」人生有關，前後起伏太大，所以就「暈頭轉向」了！

E. 鐘會

鍾會「字士季，潁川長社（今河南省長葛東）人，」是鐘繇最小的兒子，早孤，由母張氏撫養長大，張氏本人就十分賢慧，且管教他非常嚴格，且授予他完備的教育，本傳裴注引其母傳曰：

夫人（張氏）性矜嚴，明於教訓，（鐘）會雖童稚，勤見規誨。年四歲授《孝經》，七歲誦《論語》，八歲誦《詩》，十歲誦《尚書》，十一誦《易》，十二誦《春秋左氏傳》、《國語》，十三誦《周禮》、《禮記》，十四誦成侯《易記》，十五使入太學問四方奇文異訓。…

且鍾會自己也「少敏惠夙成」，故多才多藝，從小就結識權貴之人，如「…年五歲」時蔣濟異之曰：「非常人也。」及長大之後，一為官就是「秘書郎」、「尚書中書侍郎」等重要之官職，可一窺其強勢的家庭背景。

「毋丘儉、文欽之反」時，曾幫助司馬師、司馬昭兄弟，為司馬昭之徒黨，於司馬師新死、司馬昭初執政時「…謀謨帷幄」有功，逐拜為「黃門侍郎」。

甘露二年「諸葛誕之逆」，雖逢母喪，卻仍從司馬昭討壽春，可見他是司馬昭身邊有不可或缺的位置。而「壽春之破，（鐘）會謀居多，親待日隆，時人謂之子房（張良）。」比之「張良」¹為至高無上的評價，「為腹心之任」，且令朝廷表揚他曰：「（鐘）會典綜軍事，參同計策，料敵制勝，有謀謨之勳，…」。

然而，鐘會正式得勢之後，他卻有些「肆意擅殺」，如殺稽康、許儀。許儀為曹操功臣許褚之子，因為一些小錯而被斬殺；謀害稽康事情的因素很多且複雜，但從《世說新語·文學類》之事來看，他似乎與稽康早有心結，或是不服氣

¹ 張良為西漢初年劉邦的功臣，善於謀計。見《史記》卷五十五〈留侯世家〉，頁 2033-2049。

稽康之才在他之上。¹也與他的思想為「刑名家」，著《四本論》有關。²（相關文章甚多，這裡不多贅述。）

另外，十分重要的事是，他也參加了景元四年的「平蜀之役」。首先，當時朝議以「吳寇方熾」而多不贊同，唯有鐘會支持司馬昭之議，這一點，他是「首謀功臣」；再者，他亦有輝煌的戰功，僅亞於鄧艾；但其作風卻不同於鄧艾，鐘會「…禁檢士眾不得鈔略，虛己誘納，以接蜀之羣司，…」司馬昭執政的朝廷嘉之曰：

（鐘）會所向摧弊，前無強敵，絨制眾城，罔羅迸逸。蜀之豪帥，面縛歸命，謀無遺策，舉無廢功。凡所降誅，動以萬計，全勝獨克，有征無戰。拓平西夏，方隅清晏。

隨即被拜為「司徒」，躍上了權力的高峰，然而，他卻不為滿足。「（鐘）會內有異志，因鄧艾承制專事，密白艾有反狀，」陷害鄧艾之後，「自謂功名蓋世，不可復為人下，加猛將銳卒皆在己手，遂謀反。」，與姜維據蜀為亂。其先前「與（姜）維情好歡甚」，目的就是「欲使姜維等皆將蜀兵出斜穀，會自將大眾隨其後。既至長安，令騎士從陸道，步兵從水道順流浮渭入河，以為五日可到孟津，與騎會洛陽，一旦天下可定也。」他想當天子，眼底不復有司馬昭！

且若大事不成，欲與姜維割據於蜀，言：

…事成，可得天下；不成，退保蜀漢，不失作劉備也。我自淮南以來，晝無遺策，四海所共知也。我欲持此安歸乎！

甚至於「悉請護軍、郡守、牙門騎督以上及蜀之故官，為（郭）太后發喪于蜀朝堂。矯太后遺詔，使（鐘）會起兵廢文王（司馬昭），…」，而帳下胡烈起事為亂，鐘會逐被亂眾所殺，其年約三十九歲左右，姜維亦死於此難。

關於鐘會的謀反，本傳云司馬昭早就知道其事：

初，文王（司馬昭）欲遣（鐘）會伐蜀，西曹屬邵悌求見曰：「今遣鐘會率十餘萬眾伐蜀，愚謂會單身無重任，不若使餘人行。」文王笑曰：「我寧當復不知此耶？…我今伐之如指掌耳，而眾人皆言蜀不可伐。…惟鐘會與人意同，今遣會伐蜀，必可滅蜀。滅蜀之後，就如卿所慮，當何所能一辦耶？…若蜀以破，遺民震恐，不足與圖事；中國將士各自思歸，不肯與同也。若作惡，祇自滅族耳。卿不須憂此，慎莫使人聞也。」

而且司馬昭也早已防範鐘會，只是表面上不動聲色而已：

¹《世說新語·文學類》：「鐘會撰《四本論》，始畢，甚欲使嵇公（稽康）一見。置懷中，既定，畏其難，懷不敢出，於戶外遙擲，便回急走。」見余嘉錫《世說新語箋疏》，頁195。

² 見陳寅恪〈書《世說新語·文學類》鐘會撰《四本論》始畢條後〉一文，收錄於《金明館叢稿初編》，北京：新華書局，2001年6月1版1刷，頁47-54。

文王（司馬昭）曰：「…近日賈護軍（賈充）問我，言：『頗疑鍾會不？』我答言：『如今遣卿行，寧可複疑卿邪？』賈亦無以易我語也。我到長安，則自了矣。」軍至長安，會果已死，咸如所策。

關於鍾會的個性，史言其「…精練策數」。從他早少得勢，接受良好的教育，且為政治世家來看，他十分精於「算計」、「精細」之人，懂得在官場上打滾，且亦能帶兵打仗，又有些刑名上的「邏輯」。但是陳壽評之為：「…以顯名，致茲榮任，而皆心大志迂，不慮禍難，變如發機，宗族塗地，豈不謬惑邪！」難以想像他會輕率用兵！故論其失敗，只能推測是因為司馬昭「道高一尺、魔高一丈」。

參、結論

本傳五人，均曾為亂，如「王淩之亂」、「毋丘儉之反」、「諸葛誕之逆」、「鍾會據蜀之事」，唯有「鄧艾將士劫囚」之事有點冤枉，其他都是咎由自取，自嘉平元年司馬懿誅曹爽起，訖於司馬炎篡位踐阼，接二連三這類型的叛亂之事一再發生。以下綜合出幾點作為小小的結論：

一、他們叛亂的「目的」隨時間而不同。就討伐對象的不同，王淩之沖著司馬懿、毋丘儉之沖著司馬師、諸葛誕之針對司馬昭，他們三人的叛亂，算是或多或少帶有點「擁曹反馬」的色彩，王淩色彩最強、毋丘儉次之、諸葛誕最少；而鄧艾與鍾會卻不同，他們兩人均屬於「司馬氏系統」，他們的叛亂，與「醉薰」於功名有關。

二、他們叛亂的條件都是「駐軍在外」的背景。（除了王淩之外都與孫吳、蜀漢有關。）如王淩、毋丘儉、諸葛誕均有淮南的地緣關係，毋丘儉、諸葛誕甚至以壽春為基地，外引吳兵；而鄧艾與鍾會則是與「平蜀之役」有關，鍾會甚至想以成都為基地，自為「劉備」。

三、他們通常都有些「迷信成份」助陣。如王淩之信「白馬之說」、毋丘儉之見「彗星起于吳、楚之分」、鄧艾之夢「坐山上而有流水」，或大或小助長了些他們的野心。

四、他們也都靠「平亂」等軍功起家。如毋丘儉之討王淩、諸葛誕之討王淩、毋丘儉、鄧艾之討毋丘儉、鍾會之誣陷鄧艾，就像是「螳螂捕蟬，黃雀在後。」一方靠消滅一方而壯大，壯大之後逐又潰於另一方。故起初王淩迎立楚王曹彪時，司馬懿還十分重視，親自討伐；但到了鍾會時，已到了巔峰，且「自王」、「自潰」非常迅速，也不需要別人來討伐了！

肆、問題討論

一、何以在這個時代裡「捉賊者」之後盡成爲「賊」？想必有其歷史背景。

伍、參考書目

一、原典

- 1.陳壽（西晉），《三國志》，臺北：鼎文書局，2004年9月10版。
- 2.范曄（南朝宋），《後漢書》，北京：中華書局，1965年5月1版、1973年8月上海2刷。
- 3.房玄齡（唐），《晉書》，臺北：鼎文書局，2003年1月9版。
- 4.酈道元（北魏）著、陳橋驛校證，《水經注校證》，北京：中華書局，2007年7月1版1刷。
- 5.梁章鉅（清），《三國志旁證》，臺北：藝文印書館，1955年10月初刷。
- 6.盧弼（民國），《三國志集解》，臺北：漢京文化事業有限公司，2004年3月初版1刷。

二、專書

- 1.張儉生，《魏晉南北朝史》，臺北：幼獅文化事業公司，1978年12月出版。
- 2.余嘉錫，《世說新語箋疏》，臺北：仁愛書局，1984年10月版。
- 3.陳寅恪，《金明館叢稿初編》，北京：新華書局，2001年6月1版1刷。
- 4.萬繩楠整理，《陳寅恪魏晉南北朝史演講錄》，臺北：昭明出版社，1995年初版、2003年12月初版3刷。
- 5.禚夢庵，《三國人物論集》，臺北：商務印書館，1969年2月初版1996年2月2版1刷。
- 6.余振邦，《三國人物叢譚》，臺北：商務印書館，1979年8月初版。

三、期刊

- 1.李椿浩（韓），〈西晉末期王浚集團、張軌集團興衰之比較〉，《河北學刊》，2002年第1期，頁132-136。
- 2.李步嘉，〈母丘儉伐遼東還軍之地考辨〉，《武漢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1984年第1期，頁72-73。
- 3.王永平，〈略論諸葛誕與瑯邪諸葛氏「姓族」形成之關係〉，《文史哲》，2005年第4期，頁82-87。

- 4.王貴文，〈鄧艾出生地小考〉，《遼寧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1983年第1期，頁33。
- 5.王貴文，〈鄧艾之冤與昭雪〉，《遼寧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1987年第3期，頁54。
- 6.王鑫義，〈論鄧艾「淮屯」的起迄時間與規模〉，《阜陽師範學院學報》（社會科學版），1986年第15卷第3期，頁34-41。
- 7.金家年，〈論曹魏江淮屯田與水利建設〉，《安徽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1994年第4期，頁84-90。
- 8.王曉毅，〈鐘會——名法世家向玄學轉化的典型〉，《中國史研究》，1997年第2期，頁12-15。
- 9.李紅艷，〈文才武略評鄧艾〉，《山東教育學院學報》，1998年第6期，頁53-57。
- 10.王炳慶，〈三國后期鄧艾屯田開渠考略〉，《東南學術》，1999年第3期，頁110-112。
- 11.夏旻，〈《三國演義》中鄧艾的軍事指揮藝術〉，《理論月刊》，2002年第2期，頁74-75。
- 12.郭秀琦，〈鄧艾和平統一孫吳戰略及對政局的影響〉，《陰山學刊》，2003年第16卷第4期，頁79-83。
- 13.郭秀琦，〈《三國志·鄧艾傳》「三隅」正義〉，《陰山學刊》，2007年第20卷第4期，頁51-54。
- 14.齊學東，〈論軍事奇才、政治低能兒——鐘會、鄧艾〉，《福建廣播電視大學學報》，2007年第1期，頁12-15。

四、論文

- 1.李安彬，〈司馬氏家族與曹魏政權關係之研究〉，私立中國文化大學史學研究所碩士論文，1996年6月。

(二十五) 簡析《三國志·魏書·方伎傳》

洪文琪

壹、前言

本文傳主為《三國志》卷 29〈方伎傳〉之人物，陳壽將當時以獨特技藝聞名於當世的傳主，一一羅列於本傳中，華佗及其弟子吳普、樊阿均以醫術卓絕著稱；杜夔以通曉聲樂為時人所見知；朱建平、周宣、管輅三人各精一藝，朱建平以相術，周宣以解夢，管輅以卜卦名動當時。三人之工作較類似於今日之命相家。

貳、研究回顧

關於本傳的研究成果，因本傳傳主多為擁有獨特技藝而收列於傳中，故在研究成果方面，也多反應了傳主的才藝。本文檢索張大可《三國史研究》一書中附錄三「建國以來三國史研究論著書目論文篇目索引」，查得有關華佗的相關論文，截至 2001 年為止，共有 20 篇。茲條列於下：

1. 任林國〈三國時代偉大的醫學家華佗〉《中華醫史雜誌》1953 年第 4 期。
2. 宋向元〈祖國古代名醫——華佗〉《中醫雜誌》1955 年第 1 期。
3. 龔 純〈我國偉大的科學家華佗〉《中華醫史雜誌》1955 年第 1 期。
4. 〈值得我們崇拜和學習的祖國醫藥界大師——華佗〉《大眾醫學》1955 年第 3 期。
5. 張贊臣〈古代科學家——華佗〉《新中醫藥》1955 年第 5 期。
6. 尙啓東〈華佗與曹操〉《安徽日報》1959 年 6 月 11 日。
7. 任秉仁〈華佗故里訪問記〉《安徽日報》1959 年 6 月 11 日。
8. 郝學軍等〈華佗生卒年代略考〉《中華醫史雜誌》1982 年第 3 期。
9. 黃新根〈華佗與醫療體育〉《健康》1982 年第 5 期。
10. 道 真〈華佗與我國武術〉《體育世界》1983 年第 4 期。
11. 劉法綏〈“華佗”並非真名〉《社會科學戰線》1983 年第 4 期。
12. 周 南〈華佗應姓華名〉《文史知識》1983 年第 12 期。
13. 程喜霖〈華佗之死及其生卒年〉《史學月刊》1983 年第 4 期。
14. 白 英〈神醫華佗〉《文物天地》1983 年第 4 期。
15. 黃 樺〈關於華佗首創剖腹手術的異議質疑〉《中華醫史雜誌》1983 年第 4 期。
16. 陳連慶〈《三國志·華佗傳》研究〉《安徽史學》1985 年第 6 期。
17. 陳作林〈漫議華佗的形象種種〉《綏化師專學報》1988 年第 2 期。

18.李 起〈華佗焉知非中國人：兼議松木明知先生的“新知見”〉《外國問題研究》1994年第1期。

19.高文濤〈華佗佚書考略〉《天津中醫學院學報》1995年第2期。

20.李懷之〈《華佗傳》詞語注釋札記〉《醫古文知識》1996年第3期。

此外，尚有陳寅恪〈三國志曹沖華佗傳與佛教故事〉收入於《陳寅恪先生論文集》下冊（台北：三人行出版社，民國63年5月30日出版）及李建民〈失竊的技術——《三國志》華佗故事新考〉詞語注釋札記〉《古今論衡》2006年第15期等。

本文其他幾位傳主的相關研究成果，限於學力所及，尚待檢索中。

參、文字校勘

一、時人以爲年且百歲而貌有壯容（《三國志》，頁799）

【解析】：殿本《考證》云：《冊府元龜》「以爲」下有「仙人」二字¹。

二、昨使醫曹吏劉祖（《三國志》，頁800）

【解析】：殿本《考證》云：北宋本「祖」作「祖」。按《太平御覽》卷七百二十二亦引作「劉祖」²。

三、君病深，當破腹取（《三國志》，頁801）

【解析】：《太平御覽》卷七百二十二引作「君病至深」³。

四、佗特能厭食事（《三國志》，頁802）

【解析】：吳金華：「厭食」二字可能由「厭」分裂成⁴。

殿本《考證》云：「事」字疑衍。按《後漢書》無「食」字⁵。

五、行妖慝以惑民（《三國志》，頁805）

【解析】：殿本《考證》云：「妖慝」毛本作「妖隱」⁶。

六、吾本師姓韓字世雄……欲其食少而弩行也（《三國志》，頁805）

【解析】：殿本《考證》云：《後漢書》注「雄」作「稚」，「弩」作「怒」¹。

¹〔清〕梁章鉅撰，楊耀坤校訂《三國志旁證》（標點本，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00年6月第1版第1刷），頁470。

²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470。

³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470。

⁴ 蘇杰，《《三國志》異文研究》，頁362。

⁵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470。

⁶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471。

七、夔善鐘律，聰思過人（《三國志》，頁 806）

【解析】：殿本《考證》云：「聰思」《冊府元龜》作「聰慧」²。

八、鄧靜、尹齊（《三國志》，頁 806）

【解析】：潘眉曰：「晉、宋《樂志》並作『尹商』，此作『齊』字誤。」³

九、化爲雙鴛鴦（《三國志》，頁 810）

【解析】：《藝文類聚》卷九二，《太平御覽》卷一八八、卷四百引作「化爲鴛鴦」，都沒有「雙」字⁴。

十、常云（《三國志》，頁 811）

【解析】：殿本作「嘗」⁵。

十一、便開淵布筆（《三國志》，頁 812）

【解析】：殿本《考證》云：「開淵」，《冊府元龜》作「開胸」，元本作「開紙」⁶。

十二、請先飲三升清酒（《三國志》，頁 812）

【解析】：趙幼文：《類聚》捲十七「升」字作「斗」⁷。

十三、互共攻劫（《三國志》，頁 812）

【解析】：殿本《考證》云：「攻劫」，《冊府元龜》作「攻詰」⁸。

十四、當有利其數升米者（《三國志》，頁 812）

【解析】：殿本《考證》云：《太平御覽》引，「數升」作「數斗」⁹。

十五、與燕共鬥，燕死，烏去（《三國志》，頁 813）

【解析】：紹熙本、殿本、局本皆作「鷲」¹⁰。

¹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471。

²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472。

³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472。

⁴ 蘇杰，《《三國志》異文研究》，頁 103。

⁵ 蘇杰，《《三國志》異文研究》，頁 81。

⁶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474。

⁷ 蘇杰，《《三國志》異文研究》，頁 58。

⁸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474。

⁹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474。

¹⁰ 蘇杰，《《三國志》異文研究》，頁 67。

十六、翹翼舒張（《三國志》，頁 817）

【解析】：按：當據《御覽》卷九二二校爲「翹未舒張」¹。

殿本《考證》云：《太平御覽》「翹翼」作「分翹」²。

十七、乃至雞向晨（《三國志》，頁 819）

【解析】：趙幼文：《御覽》卷二六三、卷六三二引「雞」下有「鳴」字³。

十八、勢若雷電（《三國志》，頁 820）

【解析】：盧弼：《世說》注「電」作「霆」，此句下有「望雲赴景，萬里馳風」二語。趙幼文：作「霆」字是⁴。

十九、君可畏也。死以付天（《三國志》，頁 821）

【解析】：殿本《考證》云：《太平御覽》作「君可畏人也，命以付天」⁵。

二十、五色成文（《三國志》，頁 822）

【解析】：錢大昕曰：「文」與「章」非韻，疑「成文」二字當爲「文成」⁶。

二十一、於是便留輅（《三國志》，頁 826）

【解析】：張元濟：宋本作「使獲其利」⁷。

二十二、然天與我才明（《三國志》，頁 826）

【解析】：趙幼文：裴注引《輅別傳》「既有明才」，則此「才明」當作「明才」爲是。⁸

二十三、自此主人不復有災（《三國志》，頁 829）

【解析】：趙幼文：《初學記》卷二九、《御覽》卷七二五引「災」字上有「火」字⁹。

¹ 蘇杰，《《三國志》異文研究》，頁 312。

²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475。

³ 蘇杰，《《三國志》異文研究》，頁 350。

⁴ 蘇杰，《《三國志》異文研究》，頁 224。

⁵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476。

⁶ 梁章鉅，《三國志旁證》，頁 476。

⁷ 蘇杰，《《三國志》異文研究》，頁 46。

⁸ 蘇杰，《《三國志》異文研究》，頁 118。

⁹ 蘇杰，《《三國志》異文研究》，頁 150。

肆、人物簡介與評價

一、華佗

1. 佗之醫伎：

又精方藥，其療疾，合湯不過數種，心解分劑，不復稱量，煮熟便飲，語其節度，舍去輒愈。若當灸，不過一兩處，每處不過七八壯，病亦應除。若當針，亦不過一兩處，下針言「當引某許，若至，語人」。病者言「已到」，應便拔針，病亦行差。若病結積在內，針藥所不能及，當須割割者，便飲其麻沸散，須臾便如醉死無所知，因破取。病若在腸中，便斷腸瀉洗，縫腹膏摩，四五日差，不痛，人亦不自寤，一月之間，即平復矣。¹

2. 導引養生：

佗語普曰：「人體欲得勞動，但不當使極爾。動搖則穀氣得消，血脈流通，病不得生，譬猶戶樞不朽是也。是以古之仙者為導引之事，熊頸鴟顧，引腕腰體，動諸關節，以求難老。吾有一術，名五禽之戲，一曰虎，二曰鹿，三曰熊，四曰猿，五曰鳥，亦以除疾，並利蹄足，以當導引。體中不快，起作一禽之戲，沾濡汗出，因上著粉，身體輕便，腹中欲食。」²

3. 死於獄中：

後太祖親理，得病篤重，使佗專視。佗曰「此近難濟，恆事攻治，可延歲月。」佗久遠家思歸，因曰：「當得家書，方欲暫還耳。」到家，辭以妻病，數乞期不反。太祖累書呼，又敕郡縣發遣。佗恃能厭食事，猶不上道。太祖大怒，使人往檢。若妻信病，賜小豆四十斛，寬假限日；若其虛詐，便收送之。於是傳付許獄，考驗首服。荀彧請曰：「佗術實工，人命所繫，宜含宥之。」太祖曰：「不憂，天下當無此鼠輩耶？」遂考竟佗。佗臨死，出一卷書與獄吏，曰：「此可以活人。」吏畏法不受，佗亦不彊，索火燒之。佗死後，太祖頭風未除。太祖曰：「佗能愈此。小人養吾病，欲以自重，然吾不殺此子，亦終當不為我斷此根原耳。」³

二、杜夔

1. 善於古樂：

夔善鐘律，聰思過人，絲竹八音，靡所不能，惟歌舞非所長。時散郎鄧靜、尹齊善詠雅樂，歌師尹胡能歌宗廟郊祀之曲，舞師馮肅、服養曉知先代諸舞，夔總統研精，遠考諸經，近采故事，教習講肄，備作樂器，紹復先代

¹ [晉]陳壽撰、〔南朝·宋〕裴松之注，《三國志》（標點本，北京，中華書局，1959年12月第1版，1982年7月第2版），卷29〈魏書·方伎·華佗傳〉，頁799。

² 《三國志》，卷29〈魏書·方伎·華佗傳〉，頁804。

³ 《三國志》，卷29〈魏書·方伎·華佗傳〉，頁802-803。

古樂，皆自夔始也。¹

2.得罪文帝：

文帝愛待夔，又嘗令夔與（左願）〔左馬真〕等於賓客之中吹笙鼓琴，夔有難色，由是帝意不悅。後因他事繫夔，使（願）〔馬真〕等就學，夔自謂所習者雅，仕宦有本，意猶不滿，遂黜免以卒。²

三、朱建平

1.相文帝命：

①文帝為五官將，坐上會客三十餘人，文帝問己年壽，又令遍相眾賓。建平曰：「將軍當壽八十，至四十時當有小厄，願謹護之。」³

②文帝黃初七年，年四十，病困，謂左右曰：「建平所言八十，謂晝夜也，吾其決矣。」頃之，果崩。⁴

2.亦善相馬：

建平又善相馬。文帝將出，取馬外入，建平道遇之，語曰：「此馬之相，今日死矣。」帝將乘馬，馬惡衣香，驚嚙文帝膝，帝大怒，即便殺之。⁵

四、周宣

1.解文帝夢：

①文帝問宣曰：「吾夢殿屋兩瓦墮地，化為雙鴛鴦，此何謂也？」宣對曰：「後宮當有暴死者。」帝曰：「吾詐卿耳！」宣對曰：「夫夢者意耳，苟以形言，便占吉凶。」言未畢，而黃門令奏宮人相殺。⁶

②帝復問曰：「我昨夜夢青氣自地屬天。」宣對曰：「天下當有貴女子冤死。」是時，帝已遣使賜甄后璽書，聞宣言而悔之，遣人追使者不及。⁷

③帝復問曰：「吾夢摩錢文，欲令滅而更愈明，此何謂邪？」宣悵然不對。帝重問之，宣對曰：「此自陛下家事，雖意欲爾而太后不聽，是以文欲滅而明耳。」時帝欲治弟植之罪，偏於太后，但加貶爵。⁸

2.朱周並列：

宣之敘夢，凡此類也。十中八九，世以比建平之相矣。⁹

五、管輅

¹ 《三國志》，卷 29〈魏書·方伎·杜夔傳〉，頁 806。

² 《三國志》，卷 29〈魏書·方伎·杜夔傳〉，頁 806-807。

³ 《三國志》，卷 29〈魏書·方伎·朱建平傳〉，頁 808-809。

⁴ 《三國志》，卷 29〈魏書·方伎·朱建平傳〉，頁 809。

⁵ 《三國志》，卷 29〈魏書·方伎·朱建平傳〉，頁 810。

⁶ 《三國志》，卷 29〈魏書·方伎·周宣傳〉，頁 810。

⁷ 《三國志》，卷 29〈魏書·方伎·周宣傳〉，頁 810。

⁸ 《三國志》，卷 29〈魏書·方伎·周宣傳〉，頁 810-811。

⁹ 《三國志》，卷 29〈魏書·方伎·周宣傳〉，頁 811。

1.相何晏命：

晏謂輅曰：「聞君著爻神妙，試為作一卦，知位當至三公不？」又問：「連夢見青蠅數十頭，來在鼻上，驅之不肯去，有何意故？」輅曰：「夫飛鴉，天下賤鳥，及其在林食椹，則懷我好音，況輅心非草木，敢不盡忠？……非卜筮之所明也。今君侯位重山嶽，勢若雷電，而懷德者鮮，畏威者眾，殆非小心翼翼多福之仁。……願君侯上追文王六爻之旨，下思尼父象象之義，然後三公可決，青蠅可驅也。」颺曰：「此老生之常譚。」輅答曰：「夫老生者見不生，常譚者見不譚。」晏曰：「過歲更當相見。」輅還邑舍，具以此言語舅氏，舅氏責輅言太切至。輅曰：「與死人語，何所畏邪？」舅大怒，謂輅狂悖。歲朝，西北大風，塵埃蔽天，十餘日，聞晏、颺皆誅，然後舅氏乃服。¹

2.鍾毓畏之：

始輅過魏郡太守鍾毓，共論易義，輅因言「卜可知君生死之日。」毓使筮其生日月，如言無蹉跌。毓大愕然，曰：「君可畏也。死以付天，不以付君。」遂不復筮。²

3.管輅相己：

吾自知有分直耳，然天與我才明，不與我年壽，恐四十七八間，不見女嫁兒娶婦也。若得免此，欲作洛陽令，可使路不拾遺，枹鼓不鳴。但恐至太山治鬼，不得治生人，如何！」辰問其故，輅曰：「吾額上無生骨，眼中無守精，鼻無梁柱，腳無天根，背無三甲，腹無三壬，此皆不壽之驗。又吾本命在寅，加月食夜生。天有常數，不可得諱，但人不知耳。吾前後相當死者過百人，略無錯也。」是歲八月，為少府丞。明年二月卒，年四十八。³

總評：華佗之醫診，杜夔之聲樂，朱建平之相術，周宣之相夢，管輅之術筮，誠皆玄妙之殊巧，非常之絕技矣。昔史遷著扁鵲、倉公、日者之傳，所以廣異聞而表奇事也。故存錄云爾。⁴

伍、史實與虛構

1.華佗

《三國演義》中關於華佗最著名的故事，為替關羽刮骨療傷一事，書中提到關羽論無其事地接受治療，即便華佗提出有麻沸散可助其疼痛暫失，關羽亦不需

¹ 《三國志》，卷 29〈魏書·方伎·管輅傳〉，頁 820。

² 《三國志》，卷 29〈魏書·方伎·管輅傳〉，頁 821。

³ 《三國志》，卷 29〈魏書·方伎·管輅傳〉，頁 826。

⁴ 《三國志》，卷 29〈魏書·方伎傳〉總評，頁 829-830。

要的情節。由於故事情節穿插真假，常使後人信以為真，其實此段情節是虛構的，華佗從未替關羽看診過，更遑論刮骨療傷了。另外，《三國演義》亦替華佗的醫書取名為《青囊書》，這也是《三國志》中所沒有的情節。

2. 管輅

《三國演義》中說管輅精準地預測了夏侯淵跟何晏之死，關於管輅的描寫也是真假參半，預言夏侯淵之死是虛構的。但是，關於何晏之死管輅確實是做了準確的預言。

陸、問題討論

- 一、華佗本為士人，但因依靠醫術來彰顯自己的功業，心中常有後悔之意。據此，時人是否仍看輕擁有技藝之人，即便對於其獨特才能驚奇。但是，仍然不被見重於當時，以致華佗心中有憾，且壽書亦將他們列於傳尾。
- 二、人無遠患，必有近憂，觀朱建平、周宣、管輅事迹，皆以替高官或士家大族看相、卜卦為多，這也反映了當時士家大族的心態。
- 三、陳壽於傳後總評，認為司馬遷著《史記》亦有類似〈方伎傳〉的體例，所以為了廣傳異聞，他也將這些事迹記錄下來。可見，陳壽並不十分看重這些傳主，是否與問題一的問題意識相關？

柒、參考書目

一、原典

(一) 基本史料

1. 陳壽撰、裴松之注，《三國志》，新校標點本，北京，中華書局，1959年12月第1版，1982年7月第2版。
2. 劉義慶著，徐震堦校箋，《世說新語校箋》，新校標點本，北京：中華書局，1984年2月第1版，2004年1月第8刷。

(二) 相關史料及注釋

1. 梁章鉅撰，《三國志旁證》，新校標點本，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00年6月第1版第1刷。

二、專書

- 1.陳壽著、吳順東等譯，《三國志全譯》，貴陽：貴州人民出版社，1994年10月第1版第1刷。
- 2.蘇杰著，《《三國志》異文研究》，濟南：齊魯書社，2006年3月第1版第1刷。
- 3.張大可著，《三國史研究》，蘭州：甘肅人民出版社，1988年9月第1版，1994年12月第2刷。
- 4.王仲犛著，《魏晉南北朝史》，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79年12月第1版，1990年3月第6刷。
- 5.張儉生著，《魏晉南北朝史》，台北：幼獅文化出版社，民69年12月第1版。
- 6.金性堯著，《三國談心錄》，台北：實學社，2002年12月1日初版1刷。
- 7.陳壽著，秦漢唐編，《三國志圖像版》，台北：廣達文化，2004年8月初版1刷。
- 8.小出文彥編修，蘇竑嶂譯，《三國志人物事典》，台北：霹靂新潮社，2006年1月25日初版1刷。

三、期刊論文

(一) 期刊

- 1.任林國〈三國時代偉大的醫學家華佗〉《中華醫史雜誌》1953年第4期。
- 2.宋向元〈祖國古代名醫——華佗〉《中醫雜誌》1955年第1期。
- 3.龔純〈我國偉大的科學家華佗〉《中華醫史雜誌》1955年第1期。
- 4.〈值得我們崇拜和學習的祖國醫藥界大師——華佗〉《大眾醫學》1955年第3期。
- 5.張贊臣〈古代科學家——華佗〉《新中醫藥》1955年第5期。
- 6.尚啓東〈華佗與曹操〉《安徽日報》1959年6月11日。
- 7.任秉仁〈華佗故里訪問記〉《安徽日報》1959年6月11日。
- 8.郝學軍等〈華佗生卒年代略考〉《中華醫史雜誌》1982年第3期。
- 9.黃新根〈華佗與醫療體育〉《健康》1982年第5期。
- 10.道真〈華佗與我國武術〉《體育世界》1983年第4期。
- 11.劉法綏〈“華佗”並非真名〉《社會科學戰線》1983年第4期。
- 12.周南〈華佗應姓華名〉《文史知識》1983年第12期。
- 13.程喜霖〈華佗之死及其生卒年〉《史學月刊》1983年第4期。
- 14.白英〈神醫華佗〉《文物天地》1983年第4期。
- 15.黃樺〈關於華佗首創剖腹手術的異議質疑〉《中華醫史雜誌》1983年第4期。
- 16.陳連慶〈《三國志·華佗傳》研究〉《安徽史學》1985年第6期。
- 17.陳作林〈漫議華佗的形象種種〉《綏化師專學報》1988年第2期。
- 18.李起〈華佗焉知非中國人：兼議松木明知先生的“新知見”〉《外國問題研究》1994年第1期。
- 19.高文濤〈華佗佚書考略〉《天津中醫學院學報》1995年第2期。
- 20.李懷之〈《華佗傳》詞語注釋札記〉《醫古文知識》1996年第3期。

- 21.陳寅恪〈三國志曹沖華佗傳與佛教故事〉收入於《陳寅恪先生論文集》下冊，台北：三人行出版社，民國 63 年 5 月 30 日出版。
- 22.李建民〈失竊的技術——《三國志》華佗故事新考〉詞語注釋札記《古今論衡》2006 年第 15 期。

(二十六) 簡析《三國志·魏書·烏丸鮮卑東夷傳》

胡婷婷 97/05/14

壹、前言

《三國志·魏書》卷三十〈烏丸鮮卑東夷傳〉，主要是「外患」列傳。分爲三個部分——烏桓¹、鮮卑、東夷三個民族。烏桓與鮮卑後來融入中國，高麗²、夫餘等持續爲東方之患。

天隔胡漢，地理氣候因素，自古以來就有游牧民族居北方³，漢代北匈奴遠遁、南匈奴投降後，鮮卑取其故地，即北狄，南蠻境不與魏接，裴注補入魚豢《魏略·西戎傳》西戎部份，故《三國志》四夷獨缺南蠻部份。

本文以三國時代烏桓、鮮卑爲主要部分，主要參考馬長壽先生《烏桓與鮮卑》之觀點，東夷、《魏略》西戎或涉及其他朝代部分則簡單略過。

貳、各族介紹

一、烏桓

東胡民族的一支⁴，起源於今大興安嶺一帶，延今東北各省逐步向中國遷徙。原分多部，各自擁眾稱王，「漢末，遼西烏丸大人丘力居，…上谷烏丸大人難樓，…而遼東屬國烏丸大人蘇僕延，…右北平烏丸大人烏延。…皆有計策勇健。」直到獻帝初年，才由遼西烏丸大人蹋頓統一起來。

蹋頓，遼西烏丸大人丘力居從子，「有武略」、「多畫計策」、「邊長老皆比之冒頓⁵」，在他時代統一了三郡烏丸⁶，頗具一方勢力。曾助袁紹破公孫瓚⁷，與袁氏關係深，故關渡戰後袁尙敗奔蹋頓，得以「憑其勢，復圖冀州。」。

因袁氏兄弟故，建安十一年曹操逐親征，「乃擊破其眾，臨陳斬蹋頓首，死者被野。」⁸收其民入中國、收其兵力爲「天下名騎」，從曹魏將領征伐。

¹ 烏桓同烏丸，本篇通稱爲烏桓。

² 高麗同高句麗，本篇通稱爲高麗。

³ 夏時獯鬻、商時鬼方、周時玁狁、秦漢時匈奴、隋唐時突厥、…。

⁴ 東漢人服虔註云：「在匈奴東，故曰東胡。」。

⁵ 西漢初年匈奴帝國之冒頓單于。

⁶ 「三郡」烏丸指遼東、遼西、右北平三郡。

⁷ 因公孫瓚對烏桓採極端的政策，欲全面掃除烏桓在幽、冀二州等地的勢力，故烏桓視之爲仇敵。

⁸ 《三十六計》「隔岸觀火」典故。

二、鮮卑

與烏丸同為東胡民族的一支，起源於今大興安嶺鮮卑山，後來往西遷，至呼倫貝爾草原，曾參與漢朝共擊北匈奴，北匈奴遠遁歐洲，鮮卑與南匈奴混合，共居塞外草原，居匈奴故地。也因其西遷，故與漢朝交流比烏桓要晚許多，種類要複雜許多¹，漢化也較晚。

漢末時曾有檀石槐的軍事聯盟，雄霸一時一方「兵馬甚盛，南鈔漢邊，北拒丁令，東卻夫餘，西擊烏孫，盡據匈奴故地，東西萬二千餘里，南北七千餘里，罔羅山川、水澤、鹽池甚廣。」，不只兵馬強，財政也富裕，桓帝時討伐失敗，連挫漢將。但其子和連「材力不及父，而貪淫，斷法不平，眾叛者半。」，子孫逐沒落、離散，直到軻比能時鮮卑才又再次復興。

軻比能，「以勇健，斷法平端。不貪財物²，眾推以為大人。」，曹操曾派曹彰討伐大破之。曹丕時，軻比能因要與他部爭鬥，內部不穩定，暫時妥協於曹魏，向曹丕獻馬，魏立其為「附義王」。接著逐展開內部清掃運動。

於黃初三年起，先是對付步度根、素利等，雖暫經田豫的調停³，但仍逐統一漠南「眾遂強盛，控弦十餘萬騎。」，不斷犯幽冀，而有田豫「馬城之圍」⁴，并州刺史畢軌「陁北之敗」⁵。曹魏備感威脅，終於青龍三年，曹叡派幽州刺史王雄遣刺客殺之，隨之聯盟宣告瓦解，危害暫告解除。

三、東夷

¹ 其遷徙途中，因路線各不同，不斷與匈奴等各雜族混血，又分東部、西部、拓跋等三部。段式、慕容氏屬東部鮮卑，乞伏氏、乙弗氏屬西部鮮卑，秃髮氏為拓跋鮮卑一支，其他如宇文、獨孤、鐵弗則是鮮卑與匈奴混種過之民族。

² 有別於和連。此時鮮卑尚為「邑落社會」，未進化到匈奴之「奴隸社會」，故仍講究「公平」、「有福同享」等原則。

³ 此時田豫為護烏丸校尉，欲採取「離間」策略。見《三國志》卷二十六〈田豫傳〉云：「豫以戎狄為一，非中國之利，乃先構離之，使自為讎敵，互相攻伐。…豫恐逐相兼并，為害滋深…」，頁 727。

⁴ 「馬城之圍」導火於鮮卑素利部違盟賣馬事件。素利圖私利賣馬與曹魏，為軻比能所攻，太和二年曹魏遣田豫出塞救之，先前又因田豫與其他部鮮卑等聯合，大破軻比能女婿之部眾，新仇加舊恨，軻比能逐親自討田豫於馬邑城，圍之十重、耗時七日，後雖得脫困，但實十分驚險；

甚至旋即與在祁山之蜀將諸葛亮互通聲息，令曹魏十分驚擾。見《三國志》卷二十六〈田豫傳〉與〈牽招傳〉。

⁵ 「陁北之敗」為青龍元年，軻比能誘使居并州之他部叛魏寇邊，親率大軍侵陁北，敗并州刺史畢軌，且臨陣殺其二將，聲勢兇猛，後幽州刺史王雄才不得不遣刺客殺之。

東夷分布於今日中國東北三省¹、韓國、日本等地區。秦末、漢末等大動亂時代多中國移民移入。

A. 扶餘

公孫度在遼東時，曾與夫餘王室聯姻，以鉗制高麗與鮮卑：

漢末，公孫度雄張海東，威服外夷，夫餘王尉仇台更屬遼東。時（高）句麗、鮮卑強，度以夫餘在二虜之間，妻以宗女。

B. 高句麗

亦與中國有往來。曾助公孫度擊山賊、協司馬懿討公孫淵，後為毋丘儉所破：

公孫度之雄海東也，（高麗王）伯固遣大加優居、主簿然人等助度擊富山賊，破之。…景初二年，太尉司馬宣王（懿）率眾討公孫淵，（高麗王）宮遣主簿大加將數千人助軍。正始三年，宮寇西安平，其五年，為幽州刺史毋丘儉所破。

高麗影響中國中古深遠，但此時的高麗尚未成氣候，其影響在西晉末「五胡亂華」後，鮮卑進入中原以後，才逐漸重要，以至於隋末唐初，才是高麗正式危害邊疆的重要時期。

C. 東沃沮

因收留高麗王宮，毋丘儉討高麗後，再破其國：

毋丘儉討（高）句麗，句麗王宮奔沃沮，遂近師擊之。

D. 挹婁

為「古之肅慎氏之國也。」：

挹婁在夫餘東北千餘里，濱大海²。南與北沃沮接，未知其北所極。

E. 濊、F. 韓³

大約分布於今朝鮮半島一帶，因與中國鄰近，自古動亂時就多中國移民移入⁴：

桓、靈之末，韓濊強盛，郡縣不能制，民多流入韓國。…建安中，公孫康分屯有縣以南荒地為帶方郡⁵，遣公孫模、張敞等收集遺民，興兵伐韓濊，舊民稍出，是後倭、韓遂屬帶方。…辰韓在馬韓之東，其耆老傳世，自言古之亡入避秦役來適韓國，馬韓割其東界地與之。

¹ 挹婁甚至遠橫跨今黑龍江以北、烏蘇里江以東地區。

² 推測約指現在日本海北部，俄羅斯濱海港海參崴附近一帶。

³ 三韓，馬韓在西、弁韓在中、辰韓在東。

⁴ 如商之箕子。

⁵ 推測約指現在朝鮮半島北部，北韓一帶。

G. 倭

倭即指現在日本地區¹，《三國志·魏書》卷三十〈東夷傳〉為中日早期交流的重要資料。位於海上的島國，小國林立，漢代即有與中國交流：

倭人在帶方東南大海之中，依山島為國邑。舊百餘國，漢時有朝見者，今使譯所通三十國。

其中一國有女性為王的習俗，卑彌呼女王（Himiko）：

卑彌呼以死，大作塚，逕百餘步，徇葬者奴婢百餘人。更立男王，國中不服，更相誅殺，當時殺千餘人。復立卑彌呼宗女壹與，年十三為王，國中遂定。

與中國官方早期往來最重要的一條記載，「親魏倭王」印：

景初二年…十二月，詔曰：「制詔親魏倭王卑彌呼：帶方太守劉夏遣使送汝大夫難升米、次使都市牛利…今以汝為親魏倭王，假金印紫綬，裝封付帶方太守假授汝。…」。

另外，其「斷髮紋身」²風俗，與中國東南方的習俗相近，推測應同為「南島文化」（Austronesia）的一環：

男子無大小皆黥面文身。自古以來，其使詣中國，皆自稱大夫。夏后少康之子封於會稽，斷髮文身以避蛟龍之害，今倭水人好沉沒捕魚蛤，文身亦以厭大魚水禽，後稍以為飾。

四、西戎

裴注引魚豢《魏略·西戎傳》，其中有提到大秦國（即羅馬帝國）。大秦國「常欲通使於中國」，可惜「而安息圖其利³，不能得過。」，無怪乎魚豢嘆曰：「俗以為營廷之魚不知江海之大，浮游之物不知四時之氣，是何也？以其所在者小與其生短也。余今汎大秦諸國，猶尚曠若發蒙矣，…徒限處牛蹄之涔，又無彭祖之年，無緣託景風以迅游…」。

參、結論

東方民族保持較多的母性社會遺風⁴，游牧民族多有妻寡母報寡嫂的風俗，

¹ 唐時才改名做日本，唐以前均稱「倭」。

² 古者東南之民俗。見胡注《通鑑》卷 115 東晉安帝義熙 5 年。

³ 安息只是一例。自古以來盤據中亞的商人，佔據「絲綢之路」之利，中隔東西兩大文明，故西方國家曾有「十字軍東征」、「地理大發現」等間接抗議之舉。

⁴ 《三國志》卷三十〈烏丸鮮卑東夷傳〉裴注引王沈《魏書》云：「…貴少賤老，

兄終弟及，講實力，一切計謀出於婦人。故在烏桓有祁太后女主國，在鮮卑有慕容氏、段氏等后妃干政，在日本有卑彌呼女王。

總體來說，烏丸最早漢化，鮮卑在十六國中建國最多、影響最大，於兩晉南北朝叱吒風雲，但兩者以後也逐漸看不到影子，融於中華文化。

高麗在隋唐為邊害最烈，但有些高姓、餘姓等東夷移民亦在南北朝、隋唐大放異彩。

肆、問題討論

一、曹魏面對鮮卑在塞外的強大威脅，除了遣刺客殺軻比能以外，還有什麼方法可行？何以不用「和親政策」？

伍、參考書目

一、原典

- 1.陳壽（晉）撰、裴松之（南朝·宋）注，《三國志》，臺北：鼎文書局，2004年9月10版。
- 2.范曄（南朝·宋），《後漢書》，北京：中華書局，1979年2月2版。
- 3.房玄齡（唐），《晉書》，臺北：鼎文書局，2003年1月9版。
- 4.魏收（北齊），《魏書》，臺北：鼎文書局，1998年9月9版。
- 5.梁章鉅（清），《三國志旁證》，臺北：藝文印書館，1955年10月初刷。
- 6.盧弼（民國），《三國志集解》，臺北：漢京文化事業有限公司，2004年3月初版1刷。

二、專書

- 1.馬長壽，《烏桓與鮮卑》，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6年6月1版1刷。
- 2.田餘慶，《拓跋史探》，北京：三聯書店，2003年3月1版1刷。
- 3.姚薇元，《北朝胡姓考》，臺北：華世出版社，1977年6月初版。
- 4.陶天翼，《日本信史的開始——問題初探》，臺北：三民書局，1990年2月初版。

三、期刊

其性悍鷙，怒則殺父兄，而終不害其母，以母有族類，父兄以己為種，無復報者故也。」，頁8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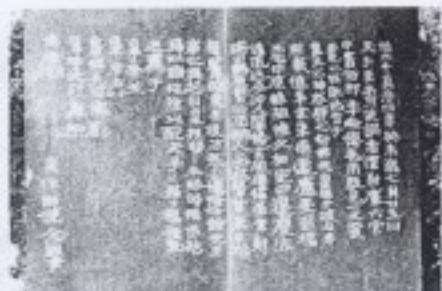
- 1.李純蛟，〈讀《烏丸鮮卑東夷傳》二題〉，《四川師範學院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1997年第3期，頁71-73。
- 2.張作耀，〈曹操征烏桓是域內統一戰爭〉，《煙臺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1999年第1期，頁80-94。
- 3.石健，〈檀石槐與軻比能〉，《今日遼寧》2007年第3期，頁26。
- 4.方北辰，〈三郡烏丸考〉，《西南交通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05年第6卷第4期，頁14-18。
- 5.房亦，〈遼東公孫政權與東亞諸族的關係〉，《學術月刊》2007年第39卷第9期，頁124-130。
- 6.劉範弟，〈《三國志》四夷傳偏缺原因試探〉，《長沙電力學院學報》（社會科學版）1994年第3期，頁84-89。

四、論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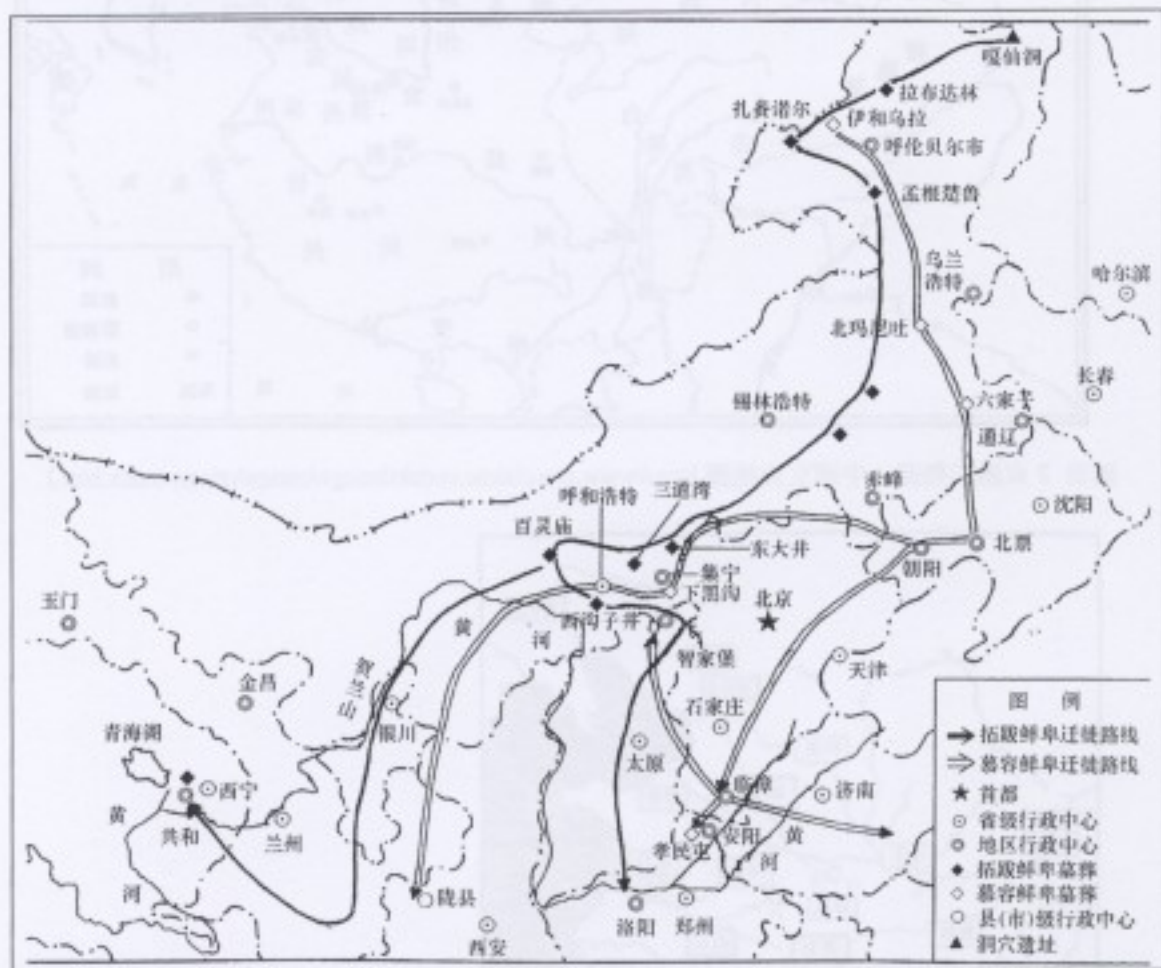
- 1.羅文星，〈漢末曹魏時期的冀州土族〉，私立文化大學史學研究所碩士論文，1995年6月。

五、考古

- 1.孫危，《鮮卑考古學文化研究》，北京：科學出版社，2007年1版1刷。
- 2.米文平，《東北亞研究——鮮卑史研究》，鄭州：中州古籍出版社，1994年12月1版、2000年11月1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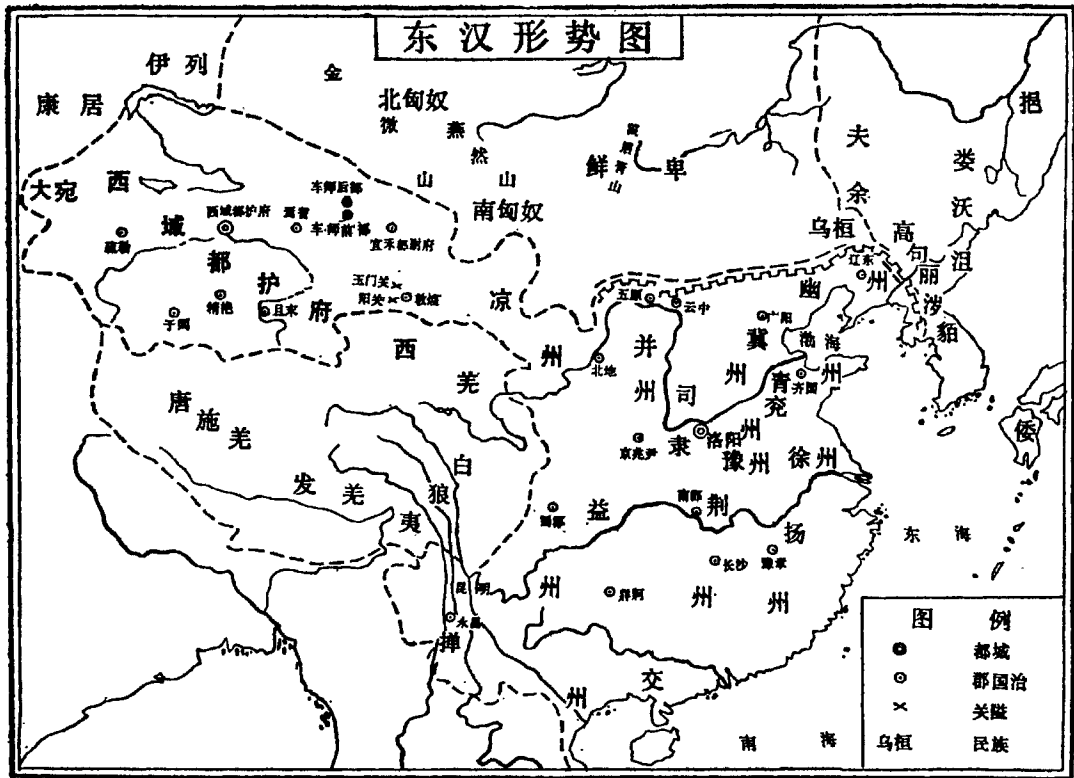


圖表 1 嘎仙洞 (中華佛教資訊網 http://big5.fjnet.com/whys/whysnr/t20080304_64876.ht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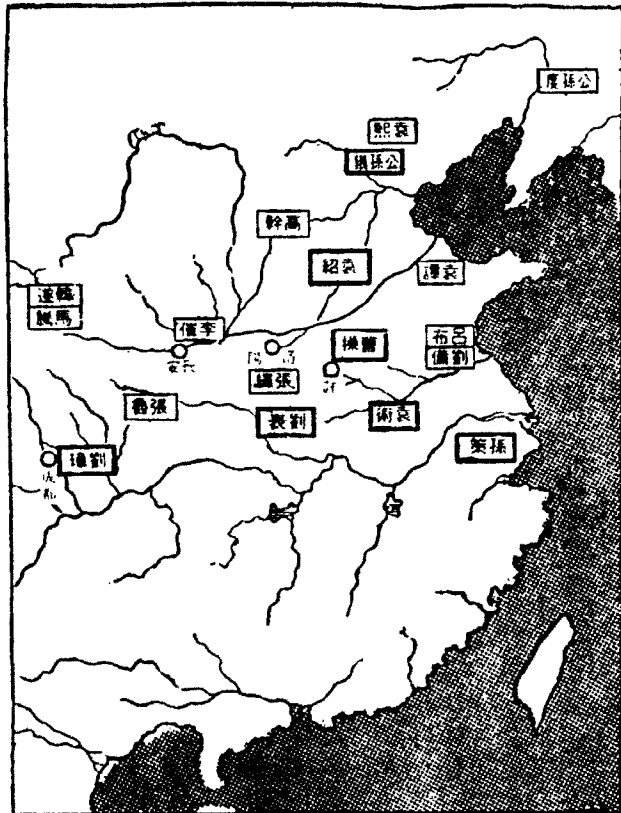


圖表 1 鮮卑遷徙示意圖 (孫危《鮮卑考古學文化研究》頁 61)





圖表 2 東漢形勢圖 (中國文史地圖 <http://www.pro-classic.com/ethnicgv/cmmaps/cmmaps-index.htm>)



圖勢形據割雄羣年初安建

圖表 3 建安初年群雄割據形勢圖 (中國文史地圖 <http://www.pro-classic.com/ethnicgv/cmmaps/cmmaps-index.htm>)

十、附錄

附錄一、三國志研讀會參與同學作品成果展示

(一) 簡析《三國志·魏書·呂布傳》

四企二甲林琮皓 96/12/19

壹、前言

三國亂世之中，呂布這個名字可說是威震四方，令當時不少的名將對他聞風喪膽，但據陳壽評論說：「呂布有如一隻怒吼那般勇猛，卻沒有英明的謀略，輕率狡詐，反覆無常，唯利是圖，從古至今，這樣的人沒有不被殺掉的。」但是以正史的記載，呂布能擔任主簿，就顯示出他絕非胸無點墨之徒。而本次討論的重點是，呂布是否有拜父殺父？是否有勇無謀？和呂布的真實形象到底為何？

貳、(一)人物敘述

呂布(西元 151 年—西元 198 年)，字奉先，五原人。三國時代的著名武將。善於弓馬騎射，臂力過人，被比喻為西漢名將李廣，有「飛將」的美譽。雖驍勇善戰，但又勢利多變，故除其勇武為人所記，個性卻並不為人所喜。在民間對他評價為“人中呂布，馬中赤兔”一說。([赤兔]為呂布坐騎之名。)和“三姓家奴”。曾奉並州刺史丁原為義父，在其麾下任騎都尉、主簿。漢靈帝死後丁原進京與大將軍何進勾結，把持朝政。董卓入京，暗中收買呂布，令其誘殺丁原。董卓得勢後收呂布為義子，任中郎將，封都亭侯。

二、呂布的生平事蹟

呂布父親早死，所以會作為荊州刺史丁原的義子，在丁原的旗下，作護衛跟主簿。董卓入京洛陽後，專橫跋扈，董卓妄自廢掉原有的漢少帝(劉辯)，是藉著換皇帝來剷除對自己有些意見之人，立陳留王(劉協)為帝，是為漢獻帝，董卓手裡握著大權，天子只是個虛位，並無實際的權力；丁原擁兵與董卓為敵，董卓為了除掉眼中釘丁原，讓自己的權利不被受到威脅，利用赤兔馬這一匹寶馬和升官爵位，享受榮華富貴來誘惑呂布，呂布招受到董卓的利誘，因而背叛義父丁原，而丁原就這樣被自己的義子給殺害掉了。

呂布殺害掉義父丁原後，然後呂布轉向投靠董卓的勢力，認董卓為義父又為董卓效力，先前提到董卓廢除掉天子，立陳留王為帝，手握軍權，猛將呂布又是他的義子，殺掉不少來進諫的大臣，其他大臣們深怕對董卓有意見而被呂布給殺

掉，紛紛不敢起來反對，使洛陽城無人敢反對董卓；恣意的使用的權力，在董卓管理期間任呂布爲中郎將，封都亭侯，呂布也替董卓作一些不該做的事，兩人狼狽爲奸，害了一些忠臣、百姓，覺得非常困擾與痛苦。後來關東諸侯以袁紹爲首起兵討伐董卓，呂布以勇猛的能力大敗諸侯猛將。可惜被劉備關羽張飛三兄弟。聯手打敗，董卓就焚燒洛陽，遷都長安，曹操率兵追趕。呂布與徐榮等在滎陽之地大敗曹操。董卓遷都長安後，關東聯軍就因此而瓦解。後來或許是董卓和呂布做盡了所有壞事終於有人看不下去，於是司徒王允使出的離間計謀，先是把自己的義女貂蟬許配給了呂布，然後再一次的把貂蟬獻給了給董卓，在一次次的情況下，貂蟬欺騙了呂布，她抱著呂布說自己被董卓欺負了，而這個情景也被董卓所看到，於是呂布與董卓兩人因此撕破臉，父子之間的關係就此惡化。

當司徒王允使出的離間計謀，先是把自己的義女貂蟬許配給了呂布時，呂布就深深的被貂蟬的美貌若似天仙所吸引了，而呂布爲了得到貂蟬這個美人兒，也再一次的背叛自己的義父，而且呂布與司徒、王允等人聯合計畫謀殺董卓，只不過這一次的殺害的對象董卓，就連他自己都萬萬沒有想到，呂布背叛的人是董卓他自己，而且自己將會死在自己的義子之手，董卓死後；因殺董卓有功，而呂布被升遷爲奮威將軍，封溫侯。

三、呂布的流亡史

逃亡的呂布

董卓之部下郭汜、李傕因爲不滿而率軍攻入長安，殺死了王允，呂布趁機逃出長安，而無家可歸，無國可回的呂布只好轉向投靠袁術，而袁術不但不收留呂布反而要殺他，先後投靠袁術、袁紹、張楊.....等於是呂布只能騎著赤兔馬的呂布只好四處逃命，也因爲呂布多次的弑主，導致沒人肯收留他，後與曹操部下陳留太守張邈及陳宮等聯合。趁曹操東征徐州時兗州空虛城裡無大將，企圖奪取兗州，呂布等人奪取兗州，曹操回軍，與呂布爭戰年多，終於奪回兗州。呂布便往投靠徐州劉備；劉備派呂布守著小沛，劉備奉詔出兵攻打袁術，派大將張飛守著徐州。呂布乘著張飛喝醉酒侵襲奪取徐州；後來呂布反過來收留劉備守小沛。袁術攻打小沛欲殲滅劉備，當袁術再度侵襲劉備時，呂布因爲不想袁術的勢力因而大此增加，而出兵相救劉備。在於轅門外投射方天畫戟以攝服袁術兩軍，使袁術軍罷戰。逼使袁術大將紀靈退兵；其後呂布聽聞劉備在小沛招兵買馬，想要再此壯大自己的勢力原因，呂布因藉此的事情，而出兵攻打劉備。

呂布的失敗

劉備敗走投降曹操。曹操發兵大舉攻打呂布，呂布以陳珪陳登父子的計謀，大破曹操的兵隊；後來袁術稱帝，曹操想要討伐袁術，召集呂布等一同人，打算攻打袁術，聯合勝利，大破袁術的軍隊，後來，呂布叛變漢朝(曹操)，曹操親自

征討呂布，曹操以陳珪父子為內應。會同劉備大破呂布，呂布退守下邳。曹操引兵圍城，曹操圍城呂布數個月，建安三年(西元一八九年)在無計可施的情況下，呂布的部將宋憲、魏續.....等背叛呂布，綁呂布獻城投降。當然曹操也知道呂布多次弑主，對主子不忠心，於是在劉備的建議之下，便當場絞殺了呂布。

參、相關人物簡介

貂蟬 貂蟬是東漢末年司徒王允的歌女，國色天香，有傾國傾城之貌，與西施、楊貴妃、王昭君為中國古代四大美女。(貂蟬之名是杜撰而來，真名為何？無從可考)

董卓 字仲穎 原是西涼太守，因大將軍何進之招帶大軍進入洛陽，卻趁著混亂擁幼帝掌握政權，又招攬猛將呂布為義子，持武專橫，行廢少帝、遷都長安等諸多暴逆之事，最後因呂布的反叛被刺身亡。

高順：

綽號陷陣營，為人極為忠心且清廉不飲酒，不受饋贈，所領士兵七百人，號曰千人，每一出戰士兵皆士氣高昂，戰甲整齊精練，事蹟有在建安元年(196年)保護呂布及其妻後斬殺叛將郝萌，和成功攻破在小沛的劉備，且單挑前來助陣的夏侯惇五十回合勝利下邳兵敗被俘後一言不發從容就死官至中郎將領都督一職。

八健將	
張遼	臧霸
成廉	魏越
侯成	曹性
郝萌	宋憲

張遼：

本性聶，為避怨改性張，字文遠，八健將之一，有刺殺被打敗的華雄和李儒事蹟，原為丁原部下，後跟隨呂布，呂布敗後降曹，最勇猛的事蹟不外乎是在合肥八百人破孫權十萬大軍官至魏使持節前將軍晉陽剛侯。

臧霸：

字宣高，一名奴寇，八健將之一，早期在青州討伐黃巾賊出名，後與泰山四寇孫觀、吳敦、尹禮、昌稀結夥投呂布，在開陽阻擾曹操攻擊下邳，呂布敗後與孫觀、吳敦、尹禮、觀兄孫康投降曹操，操委任他為琅邪國相，領青、徐二州；官渡時以遊擊軍牽制袁紹在青州的軍力，使曹操能專心對付袁紹。之後還擔任曹丕顧問官至魏執金吾特進良成威侯。

成廉：

呂布旗本大將，八健將之一。投袁紹時，與呂布、魏越三人大破黑山賊，可見他是位驍將。之後在下邳時，跟隨呂布出戰，呂布敗陣，他為了保護呂布撤退，擋下了樂進要射呂布的箭因而落馬被俘。

侯成：

八健將之一，原為華雄部下，華雄死後編入呂布軍，替呂布攻下靈關。在下邳時因觸犯呂布禁酒令而被棒罰，之後因不滿呂布而與宋憲、魏續反叛投曹，且盜走赤兔馬。

曹性：

八健將之一，建安元年(196年)隨郝萌反呂，之後心生悔意，與郝萌單挑且斬其右腕；呂布稱他：「卿真乃吾之建兒也！」後領郝萌舊部隊。之後攻小沛時，射中夏侯惇左眼，被惇一怒刺其顏面而死

郝萌：

河內人，八建將之一；建安元年(196年)被袁術使計而反叛呂布，被其副將曹性斬其右腕，後被高順斬殺；但之後又復活當殿後掩護呂布文官許汜、王楷衝破劉備營，被張飛抓到後送至曹操手中，遂被斬。

太守		
孫觀	吳敦	尹禮

孫觀：

字仲台，一名嬰子。與臧霸、吳敦、尹禮、昌稀在開陽阻擾曹操攻擊下邳，呂布敗後與其兄孫康、臧霸、吳敦、尹禮投降曹操，後任命為北海太守，孫康則被認命為城陽太守。之後隨臧霸攻吳，中流矢身亡官至漢振威將軍假節青州刺史呂都亭侯。

吳敦：一名黠奴。後任命為利城太守。

尹禮：一名盧兒。後任命為東莞太守。

文官		
陳宮	張邈	張超

陳宮：

字公台，曾幫曹操逃脫追捕，後見操個性奸詐遂離去，後與張邈、張超、許汜、王楷一同投呂布，且與張邈立呂布為兗州牧，常為呂布獻計，但多不採用，下邳被捕後，輕步下樓，引頸就刑。

張邈：

字孟卓，與曹操、袁紹等原是好友，因政治關係使的友情分裂；與弟張超、陳宮、許汜、王楷一同投呂布，且與陳宮立呂布為兗州牧，濮陽敗後，留弟張超守雍丘，自己去袁術處討救兵，途中被殺。

張超：

張邈弟弟，濮陽敗後，守雍丘數個月後被曹操攻破，遂自殺，曹操殺其三族。

肆、翻案

一、『驍武給並州。刺史丁原為騎都尉，屯河內，以布為主簿，大見親待』
個人見解：從這一段話，可以知道兩件事情，一個是呂布“驍武”，這個自不待言，恐怕是人皆盡知的事情，第二個卻是被人忽略以及小說家們故意抹殺了的，就是“以布為主簿”一節，主簿，是掌管軍中所有錢糧政務、公文書信來往等一應事體的官吏，是個純粹的文職，而且所掌事務很瑣碎，而呂布在任主簿後丁原便“大見親待”，那應該說呂布在這個職位上是做得很不錯的，由此可見呂布絕對不是個卑魯少文之人，按現在的說法，怎麼也算得上是個知識份子，而不是像演義中所描寫的那樣，是個只知道仗蠻勇的莽夫。

二、『布與麾下登白門樓。兵圍之急，布令左右取其首詣操，左右不忍，乃下降』

個人見解：“左右不忍”一句，也證明瞭呂布應該是頗得人心才對，不然何來不忍一說。從“布令左右取其首詣操”一句，又可以看見與演義上不一樣的地方，就是呂布其實並不怕死，不然就先投降了再說，何必要左右取自己的首級去見曹操，他的“乃下降”，應該是還想有“明公將步，令布將騎，則天下不足定也”的一日才做如此舉動的，其實這個也說明呂布對自己能力的自信，他相信曹操會需要他這樣的豪傑來平定天下，所以在言辭間還是自有其豪氣在的。但是在演義中直把呂布寫成個貪生怕死的人，還特意杜撰安排了張遼罵呂布怕死一節，實在又是小說

樣的豪傑來平定天下，所以在言辭間還是自有其豪氣在的。但是在演義中直把呂布寫成個貪生怕死的人，還特意杜撰安排了張遼罵呂布怕死一節，實在又是小說家們一個大大的曲筆。

伍、評價

【一】陳壽

呂布有猛虎之勇，而無英奇之略，輕狡反覆，唯利是視。至古及今，未有若此不夷滅也。

【二】後人有詩歎

洪水滔滔淹下邳，當年呂布受擒時。空餘赤兔馬千里，漫有方天戟一枝。縛虎望寬今太懦，養鷹休飽昔無疑。戀妻不納陳宮諫，枉罵無恩大耳兒。

陸、問題討論

- 【一】呂布是否有爲了討好董卓而殺害丁原？
- 【二】呂布是否有勇無謀？呂布的真實形象到底爲何？
- 【三】歷史上是否真有「赤兔馬」的存在？
- 【四】是否真有貂蟬這個人？
- 【五】傳言中呂布育有一女，不知女兒其名爲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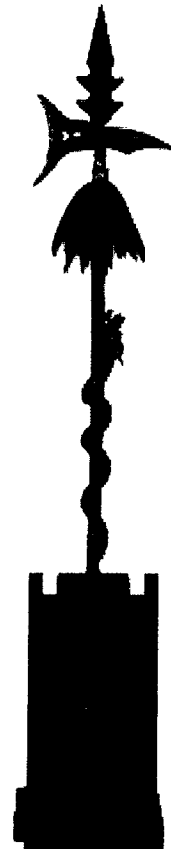
柒、補充資料

【一】傳統武術-中國戟

戟—傳統武術中國戟

刀刃為摺疊花紋鋼，淬火有刃文，中破鋼裝俱，表面發藍，刀柄為特級密合竹桿上漆。

戟爲古兵器之一，創於弓箭之後，型與戈略同，皆橫刃也；據說爲直刃，不知何本其所異于戈者，援略昂起，成斜出形，而內上亦有刃。古權貴之家，皆立戟於門，以示官勳，是則又以兵器而兼爲儀仗矣。其後又略變形式，援與秘之間，架以橫梁，而援成反裝之新月，形變橫刃之內而爲直刃之槍尖，且有架橫梁於秘上，兩面各做一倒裝之半月形者，名之曰方天畫戟；橫梁之下，又裝以鐵製古戟或古錠，今日武器中所見之戟，皆用方天畫戟之



古法之不可多得也。戟爲戈、矛合體之兵器，柄前安直刃以刺，旁有橫刃，鉤勾啄，具有勾刺的雙重作用。

在中國兵器史上，戟的使用由來已久。早在商、周時期，人們就將戈、矛兩種兵器合爲一體，創造了戟這種新武器，使之兼具勾和刺的功能。戰國到漢代，戟的使用甚廣，成爲戰鬥中的主要武器。東漢末年到三國時期，用戟作兵器的將領也不少。如曹操帳下猛將典韋的“雙戟”，另一員大將張遼，在著名的逍遙津之戰中，“披甲持戟，先登陷陣”。不過，那時的戟是在矛頭旁鑄一勾刺，形狀近似“荀”字，與小說中所寫的“方天畫戟”大不相同。畫戟是後來才出現的，主要用於門衛和儀仗。也就是說，作爲兵器的“方天畫戟”，在呂布馳騁疆場時根本不存在，所以歷史上的呂布並沒有用戟作兵器。那麼，歷史上的呂布究竟使用什麼兵器？根據有關史籍留下了寶貴記載：

一是〈後漢書·董卓傳〉寫到董卓入宮被刺，大呼曰：“呂布何在？”布曰：“有詔討賊臣！”應聲持矛刺卓，趣兵斬之。這說明瞭呂布用的兵器是矛。

二是〈三國志·魏書·呂布傳〉注引〈英雄記〉，寫李催、郭汜攻長安時，汜在城北。布開城門，將兵就汜，言：“且卻兵，但身決勝負。”郭汜、呂布乃獨共對戰，呂布以矛刺中郭汜，郭汜後騎逐前救郭汜，呂布、郭汜逐各兩擺。這也證明呂布是以矛作爲兵器。

【二】呂布的長像到底爲何？

史實記載著呂布身長一丈、腰闊七圍、使丈二方天戟、身披金鎧、頭帶獬豸冠、上面掛黃幡豹尾。以下是符合以上敘述的圖片

捌、結論

縱觀呂布，當是能文善武，頗得人心，亦有容人之雅量及見地，又無割地稱王的野心之人，而最後的覆滅的悲劇，實在是源自於他性格弱點的一個性格悲劇，頗可爲之一歎。又其一生行無大惡，譬如屠城坑卒，親信小人，屈殺賢良，目無君上等等常見於歷史奸邪人物的罪名一個沒有，甚至可以說連大過都沒有，真要指責也許只可以指責他和董卓婢女私通這個事，其他諸如攻城掠地之所爲，在三國時期比比皆是，實在沒什麼可以大加指責的惡行，再者要是說起反覆小人，大耳公劉備先生先是在公孫瓚手下，因爲陶謙給了他四千兵就棄公孫投陶謙，然後占徐州，後來又投靠呂布，再反攻呂布而投曹操，然後又反攻曹操轉投袁紹，再投劉表，最後一次剛剛對孫權說完你如果攻劉璋我就披髮入山，一轉身就用劉璋給他的兵馬圍攻成都，搞得劉璋最後在孫權的保護下才度完餘生。因此如果比起劉備來，呂布的所做所爲簡直是小兒科，根本就連和劉備評比誰更“反覆”的資格都沒有。可是卻因爲一部《三國演義》，平白地背上了“三姓家奴”的千古罵名，成爲反復小人的代名詞，小說家的刀筆不可謂不利。

玖、參考資料

1. 《古典文學--三國志平話》，民國八十四年三月五日再版。
2. 《三國志人物事典》，2007年1月18日初版6刷。
3. 《三國演義》，2007年11月15日。
4. 《三國演義與人才學》，1993年1月16日初版一刷。
5. 《真·三國無雙4公式設定資料集》，2005年6月27日初版。

(二) 簡析《三國志·魏書·許褚傳》

四賢四甲 何飛達

壹、前言

許褚今中國安徽省（亳縣）人。中國三國時期的曹魏猛將。許定之弟、許儀之父、許綜之祖父。

據《三國志》記載：許褚“長八尺餘，腰大十圍，容貌雄毅，勇力絕人”建安二年(公元 197 年)，曹操經營淮、汝，許褚率部眾歸附。“此吾樊噲也。”立即拜為都尉，在曹操身邊任宿衛都尉，與典韋一起負責曹操的警衛工作。

典韋死後，許褚獨自擔負起曹操的警衛工作，統領衛隊“虎衛軍”，軍中外號“虎痴”。

貳、歷年記事

建安三年(公元 198 年)，從征張繡，斬首以萬計，遷作校尉。

建安四年(公元 199 年)，曹操又屯兵官渡。當時從士徐他等圖謀造反，但由於許褚侍衛曹操，因而害怕而不敢謀變。當許褚離開休息期間，徐他等人懷刀進入。許褚至下舍時心動，立即往還曹操帳侍衛徐他等人對此並不知道，所以當入帳時看見許褚時皆大驚，連臉色都變了。許褚察覺後立即把徐他等人殺掉。自此以後曹操更加親近信任他，出入同行，不離左右。

建安九年(公元 204 年)，從圍鄴城，力戰有功，被賜爵關內侯。

建安十六年(公元 211 年)，從討韓遂、馬超於潼關。援救曹操破敵有功，官封武衛中郎將，後升任中堅將軍，賜關內侯。

黃初元年(公元 220 年)，曹丕稱帝，封萬歲亭侯，升為武衛將軍，總督中軍禁兵。

太和元年(公元 227 年) 曹叡即位後，又進封許褚為牟分侯，邑七百戶，同時亦賜其子一人為關內侯。許褚病死後，被迫贈為壯侯。

參、研究回顧

《三國志》評述許褚：“性謹慎奉法，質重少言”。許褚深得曹操家族的信任，曹操死後繼續負責曹丕的警衛工作。許褚在警衛部隊的部下也曾有數十人官封將軍。

三國志與演義的說法有極大的出入。但史書上卻沒有割鬚棄袍一事，反而是曹操處變不驚，許褚則護駕有功，【三國志魏書十八許褚傳】：「太祖將北渡(渭水)，臨濟河，先渡兵，獨與褚及虎士百餘人留南岸斷後。」

肆、許褚參與過的重要戰爭：

一、隨曹操征張繡。

二、討袁紹於官渡 圍鄴城(袁紹的大本營)。

三、討韓遂、馬超於潼關。

伍、史實與虛構〈二虎相爭，驚心動魄〉

《三國演義》中，著力表現曹操方面將領的武勇氣概的精彩片段，大概莫過於〈許褚裸衣鬥馬超〉（第 59 回）了。人們熟悉的成語「赤膊上陣」，也來自這個片段。

據《三國志·魏書·許褚傳》，歷史上的許褚在建安十六年（211 年）隨曹操攻馬超、韓遂時，確曾與馬超對峙，馬超由於忌憚許褚的勇力，放棄了突然襲擊曹操的企圖，但馬、許二人並未交手。羅貫中以這一史實為基礎，運用浪漫主義的想像，經過生發和虛構，創造出一篇熱鬧生動的故事。

小說第 59 回，寫曹操與馬超相持於渭河邊，曹操按照隱士妻子伯的指教，趁天氣暴冷，取渭河沙土築城，邊築邊潑水，一夜便築成土城。馬超聞報，大為吃驚，率領大軍前來進攻。曹操親自出營相迎，身後只跟了許褚一人。儘管曹操在戰鬥中已經接連幾次被馬超打敗，甚至狼狽得割鬚棄袍而逃，但他仍然充滿自信，力圖在精神上壓倒對方，所以他一開口就要馬超投降。一心要報殺父之仇的馬超一聽此言，簡直怒不可遏，恨不得馬上衝過去，將曹操生擒活捉。然而，正當他要對曹操進行突然襲擊的時候，曹操背後的許褚卻引起了他的注意，於是，情況頓時發生了變化。

在此之前，馬超雖然沒有同許褚答過話，但早已聞其勇武之名，並從韓遂口中聽說：「此人勇力過人，人皆稱為『虎癡』；如遇之，不可輕敵。」就在幾天以前，當馬超在渭水邊襲擊曹軍之時，曾親眼看見一員勇將背負曹操，從一丈開外跳到船上，在馬超軍雨點般的箭矢中，一手使篙撐船，一手舉馬鞍遮護曹操，其勇捷雄武、奮不顧身給馬超留下深刻的印象。此刻，曹操背後正是這員勇將，只見他「睜圓怪眼，手提鋼刀，勒馬而立」，一副凜然不可犯的氣概。馬超猜想這就是許褚，不想貿然行動，便揚鞭問道：「聞汝軍中有虎侯，安在哉？」處於高度戒備狀態的許褚立即大叫道：「吾即譙郡許褚也！」叫聲中，他「目射神光，威風抖擻」，令人望而生畏。

這位被曹操稱為「吾之樊噲」（《三國志·魏書·許褚傳》）的勇士，十幾年來，一直忠心耿耿地護衛曹操，經歷過無數驚心動魄的戰鬥，向來無所畏懼，只要馬超動手，他馬上就會像狂飆一樣撲上去，與之拚個你死我活。一時間，勇猛無敵的馬超竟然被許褚這種氣勢震懾住了，他乾脆放棄了突襲的打算，逕自撥馬而回，一場劍拔弩張的形勢就這樣頃刻化解了。在這個靜態的對峙場面中，儘管馬超和許褚都只說了一句話，但氣氛卻相當緊張。兩員虎將彼此逼視，如同兩塊帶電的雲團，一旦發生碰撞，就會迸發出灼人的火花。寫曹操對諸將稱贊道：「賊亦知仲康（按：許褚字仲康）乃虎侯也！」

陸、歷史評價

一、曹操：“此吾樊噲也。”《許褚傳》

二、陳壽：“許褚、典韋折衝左右，抑亦漢之樊噲也。”《三國志魏書十八》

柒、歇後語

許褚戰馬超——不分勝敗

捌、問題與討論

一、許褚是不是單純就是曹操的貼身保鏢？

玖、參考書目

1. 陳壽撰、裴松之注，《三國志》，新校標點本，北京，中華書局，1982年7月第2版。
2. 三國演義[袖珍本] 作者：羅貫中/著 出版社：華立文化 出版日期：2005年09月21日。

附錄二、三國志研讀會參考書目

(一) 原典：

1. 基本研讀書籍：

- 1 陳壽撰，裴松之注，《三國志》，台北：洪氏出版社，1984年8月2版。(鼎文版或大陸中華書局版亦可)

2. 相關史料及注釋

- 1 范曄撰，《後漢書》，台北，鼎文書局，1977年9月初版。
- 2 張澍輯，楊家駱主編，《新校諸葛亮全集》，台北：世界書局，1984年9月再版。
- 3 梁章鉅撰，《三國志旁證》，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00年6月初版。
- 4 常璩撰，劉琳校注，《華陽國志校注》(台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88年11月台一版)
- 5 盧弼撰，《三國志集解》，斷句本，台北，新文豐出版事業公司，1975年3月初版，附錢大昕《考異》三卷。
- 6 佚名撰，酈道元注，楊守敬、熊會貞疏，段熙仲點校，《水經注疏》，江蘇古籍出版社，1986年6月初版。

(二) 專書：

- 1 王仲犛撰，《魏晉南北朝史》，二冊，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0年3月初版6刷，1069頁。
- 2 李純蛟，《三國志研究》，成都，巴蜀書社，2002年9月初版。
- 3 吳金華，《三國志校詁》，江陰，江蘇古籍出版社，1990年10月初版。
- 4 吳金華，《古文獻研究叢稿》，淮陰，江蘇教育出版社，1995年11月初版。
- 5 何亞南，《「三國志」和裴注句法專題研究》，南京，南京師範大學出版社，2004年3月初版2刷。
- 6 長沙市文物考古研究所，《長沙走馬樓三國吳簡·嘉禾吏民田家簡》(二冊)，北京，文物出版社，1999年。
- 7 柳士鎮，《魏晉南北朝歷史語法》，南京，南京大學出版社，1992年8月初版
- 8 馬植杰，《三國史》，北京，人民出版社，1994年1月初版1刷。

- 9 高 敏，《南北史掇瑣》，鄭州市，中州古籍出版社，2003年8月初版，702頁。
- 10 漢語大字典編輯委員會編，《漢語大字典》，四川辭書、湖北辭書出版社聯合出版，1988年12月初版。
- 11 陳 壽原著，蘇淵雷主編，《三國志今注今譯》，台北：建安，1996年初版。
- 12 張大可，《三國史研究》，蘭州：甘肅人民出版社，1994年12月初版2刷。
- 13 張萬起編，《世說新語詞典》，北京，商務，1993年5月初版。
- 14 蔡鏡浩編著，《魏晉南北朝詞語例釋》，淮陰，江蘇古籍出版社，1990年11月初版。
- 15 蘇 杰，《「三國志」異文研究》，濟南，齊魯書社，2006年3月初版。
- 16 黎 虎撰，《魏晉南北朝史論》，北京，學苑出版社，1999年7月初版2刷。

（三）論文：

- 1 王 素、宋少華、羅新，〈長沙走馬樓簡牘整理的新收穫〉，《文物》，1999年第5期。
- 2 王小瓊，〈略論魏文帝曹丕〉，鄭州航空工業管理學院學報（社會科學版），2007年第1期。
- 3 王 柯，〈《三國志》標點拾誤（上）〉，《古籍整理研究學刊》，1998年第3期。
- 4 王 柯，〈《三國志》標點拾誤（下）〉，《古籍整理研究學刊》，1998年第4、5期合刊。
- 5 王仲榮，〈曹操〉，收入王仲榮，《蠡華山館叢稿續編》（濟南：山東人民出版社，1995年12月初版）。
- 6 卞孝萱，〈《三國志集解》的學術價值〉，《沈陽師範學院學報（社會科學版）》，2002年第26卷第6期。
- 7 方詩銘，〈孫堅軍事力量的形成壯大及其爭奪荆豫二州的戰爭〉，《紀念陳寅恪先生誕辰百年學術論文集》（北京市，北京大學出版社，1989年初版）。
- 8 史念海，〈論諸葛亮的攻守策略〉，收入史念海，《中國史地論稿--河山集》（台北：弘文館出版社，1986年1月初版）。
- 9 田餘慶，〈關於曹操的幾個問題〉，收入田餘慶，《秦漢魏晉史探微》（北京：中華書局，1993年11月初版）。
- 10 李則芬，〈不要小看魏文帝曹丕〉，《三國歷史論文集》（台北，黎明文化事業公司，1982年10月初版），頁162-178。
- 11 吳金華，〈《三國志校詁》外編〉，載氏著《古文獻研究叢稿》（淮陰，江蘇教育出版社，1995年11月初版）。
- 12 吳金華，〈南北朝以前的“爲……之所”式〉，載氏著，《古文獻研究叢

稿》(淮陰,江蘇教育出版社,1995年11月初版)。

- 13 司馬朝軍編,〈(1978~2001)三國史與《三國志》研究現狀的定量分析〉,收入張大可,《三國史研究》(北京市,華文出版社,2003年初版)附錄一。
- 14 司馬朝軍編,〈建國以來三國史研究論著書目論文篇目索引〉,收入張大可,《三國史研究》(北京市,華文出版社,2003年初版)附錄二。
- 15 唐長孺,〈孫吳建國及漢末江南的宗部與山越〉,載氏著《魏晉南北朝史論叢》(外一種)(石家莊,河北教育出版社,2002年1月初版2刷)。
- 16 遼耀東,〈裴松之與三國志注研究〉,《國立編譯館館刊》,第3卷第1期。
- 17 郭守敬,〈三國郡縣表補正〉,收入謝承仁主編,《郭守敬集》(第一冊),頁225-579。
- 18 劉治立,〈簡析《三國志·諸葛亮傳》裴松之注〉,《成都大學學報(社科版)》,2002年第2期。
- 19 鄭欣,〈曹操的歷史功績〉,收入鄭欣,《魏晉南北朝史探索》(濟南:山東大學出版社,1997年5月初版2刷)。
- 20 鄒紀萬,〈三國人才現象與人物類型〉,載《輔仁歷史學報》第8期(1996年12月)。